

软 埋

方 方



方方，本名汪芳，女。著名作家。湖北省作家协会主席、省文学创作系列高评委会主任，中国作协全委会委员，一级作家。

第一章

1 自己跟自己的斗争

这个女人一直在跟自己做斗争。

她已经很老了。所有皮肤都松软地趴着，连一条像样的皱纹都撑不起来。她的脸和脖子细痕密布。因肤色白皙，这些痕迹不像是时光之刀随意划下，而更像是一支细笔，一下一下描绘而出。她的眼睛也已浑浊不堪，但在蓦然睁大时，仍然能看到有光芒从中射出。

她经常盯着一处发呆，似乎若有所思，又似百般无聊。为此偶尔会有路人好奇，说：“太婆，你在想什么？”

这个时候，她会露出一脸茫然，望着路人，喃喃说几句没人听得见的话。她不知道自己说了什么。其实，她也不知道自己有没有在想。她只是觉得有很多奇怪的东西拼命朝外跳，似乎在撩拨她的记忆。而那些，正是她一生都不愿意触碰的东西。她拼命抵抗。她的抵抗，有如一张大网，密不透风，仿佛笼罩和绑缚着一群随时奔突而出的魔鬼。她这一生，始终都拎着这张网，与它们搏斗。

丈夫活着时，曾经提议她不妨想一想。或许想出了什么，人就心安了。她愿意听从他的话，当真迫使自己静下心来，用劲回想。但几乎瞬间，浑身的烦躁如同无数钢针，迸射般地扎来，劲道凶猛，令她有五脏俱裂之感。此一时刻，她的痛，以及累，让她几乎无法喘息。

她绝望地对她的丈夫说：“你不要逼我。我不能想。我一想就觉得我该去死。”她的丈夫吓着了。沉默片刻，对她说：“那就不要再想了。尽量给自己找件事做，忙碌可以干扰思路。”

她依了丈夫的话去做，每天都忙忙碌碌。其实她也并没有什么事业，她的事业就是做家务。她每天都忙着擦洗打扫，把家里整理得一尘不染，每一个去过她家的人，都会说，你家真是太干净了。她的丈夫是医生，也深以为傲。

如此，她的生活渐渐正常。

多少年了，她一直这样。每一年的时间，都如一张严实细密的膜，将她记忆背后的东西层层覆盖。一年一张，岁岁年年，由薄而厚，凝结成板，那些深藏在她意识里的魔鬼统统被封压了下去。

但那是些什么东西呢？她完全不知道。

她失忆是在 1952 年的春天。

很久很久以后的某天，她的丈夫从医院回来。他表情严肃，说“文化大革命”了，医院天天开会，也有人写了他的 大字报，说他的历史有问题。她很紧张，不知道丈夫向她讲述这些意味着什么。但她的丈夫却突然说，你不会有事的。我会保护你。你过去的事，一辈子都不要想起来。你最大的敌人，不是外面的人，恐怕是那些你不记得的东西。如果有人问你，你就说你什么都不知道，这样就行了。

她没有体会到这是丈夫的安慰和提醒，心里反倒是狠狠地一阵悸动。仿佛那些隐匿得几近消失的死敌，已然被她的丈夫所掌控。那到底是些什么呢？难道我都不知道的东西，他会知道？她想着时，甚至感觉到恐惧的气息扑面而来。这份恐惧就在她的身边。日日夜夜，分分秒秒。

于是她明白，多年以来，这个她深爱的人也是她深怕的人。

为什么呢？她为什么会产生这样的感觉？她很惶惑，也不明白。但这种感觉就是在。

2 河流的声音

人们把她从湍急的河流里捞出时，她一丝不挂。从头到脚，浑身是伤。那是石头和激流相撞的结果。救她的人说，水把她泡得浑身发白，只剩头发是黑的，一下子都看不到伤在哪里。得幸有几个军医正在附近村庄出诊，他们直接把她送到了那里。急救之后，那几个医生迅速地把她带回了医院。

她在医院里住了半个多月才苏醒。当她清醒过来，试图回答人们的询问时，突然傻了眼。

你是哪里人？住在哪个村？你多大年龄？你家里还有什么人？你怎么掉进了河里？是翻船了，还是坏

人把你扔下去的？就你一个落水的吗……人们交替着询问，即令声音温和，也如利刺相扎，她的心瞬间剧疼无比。她在床上蜷缩成一团。她想，是呀，我是哪里人呢？我住哪里呢？我叫什么呢？我怎么会掉进河里了？她完全没有了印象。我怎么会记不得呢？我怎么连自己都记不得了？于是她哭了起来。她说，我不记得。

她是真的不记得了。

于是人们说，你想想，仔细地想想。你是被人从河里捞出来的。你从河水开始想，也许能想起来。

她依着人们的要求，果然认真去回想。但她的思路一到河边，哗哗的水声便像炸雷一样轰响。莫名的恐惧随着水声汹涌而来。波涛中如同藏有魔鬼，虽然看不见摸不着，却狠狠地袭击她的身心。她顿时失控，放声地痛哭以及尖叫，声音歇斯底里。

一位吴姓医生严厉制止了那些好奇的人。他说，她可能受了刺激。不要让她再想了，让她养病吧。

于是，人们不再追问，只是明里暗里都用怜惜的口吻谈着她。

那是一个很美丽的春天。

窗外的桃树满头缀着粉色花朵。院墙边的杏花也泛白成了一行，与白色的墙壁衬在一起，远了竟看不出花色。更远处，几株老银杏摇着碧绿的叶子，粗壮的树干已经猜不出它栽植于何年。更远更远，山的影子柔软地起伏着，轮廓像花瓣。院子角落的迎春花开得快要败了，那明亮的黄花却依然闪烁着明亮。五彩缤纷突然都进入她的眼里。回春中的鸟儿此刻似乎抖擞出精神，尽管风还有寒意，它们却在这轻微的寒意里兀自地唱。在这样的景致和这样的声音中，她慢慢地安静下来。

她人生新的记忆起点，就是从这里开始。这是川东的一个小城。

后来，医院护士七嘴八舌向她讲述救治她的过程。她们说，吴医生他们带她回来时，大家都以为她活不出来的。又说，有一天至少三个医生认定她已经断了气，抬尸的人都被叫进了医院大门。多亏吴医生细心，看见她的中指动了一下，便坚持要求再留院观察。结果又过了几天，她醒了。在这样的讲述中，她记忆里储存了自己起死回生的经历。

这经历中，还有一个人。这个人就是吴医生，她的救命恩人。这一趟生死，和这样的一个人，都够她慢慢品味。虽然是很短的过程，但其中酸甜苦辣似乎都有。她想，她的人生只需要拿这个当开头就已足够。

这样子，她把自己失忆的东西，那些想起来就浑身有刺疼感的过去彻底放弃了。于是，她活到现在。

忘记不见得都是背叛，忘记经常是为了活着。这是吴医生跟她说过的话。

3 她习惯独自待着

比起每天在公园跳舞和遛弯儿的那些老人家，时间对她下手似乎过于凶猛。她户口上的年龄显示着她七十出头——这是当年吴医生根据她的外貌估计出的岁数。而她的生日，则是她被人救起的日子。这也是吴医生信手填上的数字。之后它们便与她一生相随。

她看上去，似乎比同龄的太婆老出许多。照镜子时，她觉得是自己操劳所致。她从不参与跳舞，也不喜欢跟外人交往。她习惯独自待着，哪怕闲得冷清，她也更愿意自己一个人。她没有亲戚，也没有朋友。时有邻居大妈想要接近她，主动上门约她一起出去走走，说健身才能长寿哩。她还是不去。

她不是不想长寿，只是觉得自己心重。重得她不愿意起身，宁可独自一人默默地坐在那里。于是每当阳光晴好时，她就会坐在花园山天主堂对面的台阶上。抬头望去，灰色的大楼就矗立在眼前。“天主堂”三个大字，虽被阳光照着，但她却看不到它的明亮。她觉得自己好像是亲眼看着它一天天颓败，又亲眼看着它一天天好起来，再又看着它一天天颓败的。她想这很有意思。以前她丈夫喜欢拖她出来散步。他们经常走这条路，然后从这里拐去昙华林。

散步路上，丈夫经常说一些稀奇古怪的故事给她听。有关这个“天主堂”的故事，她丈夫是这样说的。他说当年清朝廷并不愿意在中国修教堂。可洋人们很想修，他们大老远来这里就是为了修教堂的。正急得没办法时，一个中国人替他们出了个主意，他说你们申请时就说要修一座“大王堂”，批准后，你在“大”字上加一横，在“王”字上加一点，就成“天主堂”了。洋人一听，这主意好，于是就这样写了申请。朝

廷一看不是修教堂，立马就批了。批文下来，洋人就在“大”上加了一横，又在“王”上加了一点，改成了“天主堂”。地方官员过来查看，可是申请上写的就是“天主堂”，印鉴也有。官员不知道咋回事，就由他去了。反正他们被骗的事太多，也不在乎多这一个。

她对这个故事印象很深，听时笑了。

只是现在，她坐在那里，并不是因为这个故事。而是她喜欢看院子里的一丛绿植环绕着的圣母山。山坳处站立着露德圣母。她的脸上永远浮着一层纯洁和安详的笑意。每一次散步，他们都会过来看她，会在她的面前站一会儿。第一次来时，她曾经问：“她是谁？”丈夫说，当年人们也问过她：“你是谁？”圣母说：“我是无染原罪者。”她不明白这话是什么意思。丈夫便在她手心里写出了这几个字。她说：“什么意思？”丈夫说：“就是说，没有原罪。”

她没有听懂，心里却狠狠地咚了一下。离开教堂，在路上缓缓散步时，她丈夫才继续说：“这是我们两个都要记住的，在这个世界，我们都是无染原罪者。你和我。”

她还是没懂。最后丈夫说：“你记住她是露德圣母就好。她能让你内心平静。”

她到现在也没有明白丈夫的话意是什么。但从此她只要看到露德圣母像，心里果然有了一份安静，甚至通体都格外的舒服。她想，但什么是无染原罪者呢？

街边一只麻色猫，生一副鬼灵精怪的脸，她坐在这里时，它经常一声不吭地蹲在她的脚边。它喜欢睁大眼睛望着她，有时还会伸出爪子扒拉她，一副似乎让她熟悉不过的眼神。她经常会伸出手，在它的背上抚摸几下，以让它安静。有一天，它不在。她到处张望着，脱口而叫：“麻雀！麻雀！你在哪里？”麻色猫居然就跑了过来。她坐下时心想，我为什么会叫它麻雀呢？

现在，她就坐在街边的阳光下。她的脚边摆着一张藤篾，藤篾里面平摊着一些鞋垫，上面绣着鸳鸯或是荷花。那都是她亲手绣制的。她甚至不知道自己为什么会绣这些东西，也没有印象自己学过。但她拿起一只鞋垫，就知道应该怎么做。她曾经在一位马姓教授家里当保姆。有一年冬天，马教授夫人给了她一双旧棉鞋。她嫌太大，便给自己做了双鞋垫。似乎想都没有想，也没有描线，她顺手就在鞋垫上绣了一朵海棠。马教授夫人拿着鞋垫横看竖看，然后说：“你手好巧。以前学过？很有艺术感觉呀。”

马教授夫人的话并未让她高兴，反倒如石头砸着她，忽地就惊了她的心。她感到了恐惧，一种没来由的恐惧。仿佛所有她看不见的地方，都有危险存在。一切陌生的面孔或是声音，都让她战栗。如此这般，长达数月。此后她就再也不动针线。她在马教授家当保姆很多年。直到马教授夫人去世，马教授另娶年轻太太，她也就被儿子接回了家。

她的儿子叫青林。

4 有些东西与她不弃不离

她和青林原本住在武昌县华林的一条窄巷里。这是公租房，是她丈夫活着时公家分派的。他们在此已经住了很多年。她的丈夫就是当年在乡村出诊时救下她的那个吴医生。她很爱他。因为他不仅是她的丈夫，更是她的救命恩人。她获救醒来睁开眼看到的第一个人就是吴医生。他也是她新记忆中储存的第一人。

她常常想，自己是什么时候爱上他的呢？是第一眼见到他时，还是那次去他的办公室？她已经不记得自己为什么会去吴医生的办公室。她只记得，桌上有一本《红楼梦》，她情不自禁地拿起来翻看。嘴里不禁喃喃地念出“黛玉”，这两个字让她心里一阵恐慌。正这时，吴医生从门外进来，见她翻书，脸上露出惊讶神情。然后他从她手上拿下书，凝视着她，似乎犹豫了几秒，方说：“不要让人知道你识字，这或许对你有好处。”她有些茫然地望着他。他又说：“我没别的意思，只是担心有人多疑。你来历不明，很容易让人猜想。明白吗？”

她不太明白，却记住了他的话。因为，她听到这句话时，心里的恐慌立即消失，替代的是几丝温暖。

几天之后，吴医生介绍她去军分区刘政委家当保姆。刘政委是老革命，他的妻子也是干部。他送她到大路口，意味深长地说：“我觉得你去他们家做事，生活得会简单些，对你的一生可能有好处。”她再一次感觉到心头一暖，突然间有所领悟，觉得吴医生的话对她来说至关重要。只是这份重要中，又有一点令她

害怕的内容。

那时候，他们还没有爱情。

好多年过去了。她一直都记着这个人和他的声音。随着刘政委的升迁和调动，她跟着他们全家来到武汉。大家叫刘政委的夫人为彭姐，她也这样叫。彭姐待她不错，说她是家里请过的最好的保姆。她为刘家带孩子煮饭做卫生，过着一种水波不兴的生活，朴素而安宁。她从未想过换工作，也从未想过换地方，甚至从未想过嫁人。他们去哪儿，她就去哪儿，一辈子如此而已。

有一年，吴医生转业到地方，专程去看望他的老领导。他很惊喜地见到了她，不由脱口问道：“你一直在这儿？你过得还好吗？”

她很激动，不知道这激动缘何而来。她的声音在颤抖，她说：“很好。因为你，才过得这样好。”他深深地望了她一眼。她从他的这一眼中看出，他们两人之间有着别人所不知的秘密。她并不知这秘密是什么，只是蓦然间她的心惊跳了一下。

那天，吴医生在刘政委家吃饭，桌上摆着她精心做的菜。饭间闲谈时，方知他的妻子业已病故。他的妻子小严与彭姐有着很特殊的关系，当年她们曾经同生共死。所以彭姐当即放下筷子抹起了眼泪。站在一边的她听罢心里扑通了一下。

刘政委叹息半天，然后问：“你现在呢？一个人？”

他说：“是的，一个人。”

刘政委说：“不再找一个？”

他说：“也有人介绍过，但没有合适的。”

刘政委说：“你一个大男人怎么过呀？”他说话时，目光正好落在她身上，便不由把手一指，说：“不如我来保个大媒？你们也都是老熟人了。”

吴医生的目光顺着刘政委的手指转向了她。她惶恐不安，不知如何是好，他却望着她笑了笑。从那份笑容里她看出，他是欢喜的。

于是那一年，她离开了刘政委的家。刘家三个孩子都是她一手带大，他们一齐站在门口，依依不舍地望着她的背影，最小的那个还抹了眼泪。

她没有回头，挽着吴医生的胳膊，走进了他的家门。进门后，她说的第一句话是：“你怎么愿意娶我呢？”

他笑了笑，说：“你如嫁给别人，我还不放心哩。”

她似乎听懂了他的话外音，又似乎不太明白。自己想了一下，莫名其妙地回应了一句：“是的，我也不放心我嫁给别人。”

话一说完，她心里开始生出莫名的害怕。夜色降临，天光由灰至黑，她的怕感随黑的浓度增加而更加强烈。她甚至不知自己害怕什么，但她就是害怕。当吴医生搂着她，身体与她贴紧时，她几乎浑身哆嗦。吴医生一边安抚她一边低语道：“我知道。我知道。我明白。我明白。你不要怕，没有关系。”

在他的怀里，她问自己：“这是什么意思？他知道什么？明白什么？什么东西没有关系？”

这天夜里她做了噩梦。这梦凶恶到她把自己吓醒。早上起床，吴医生望着她说：“你不要太紧张。不要多想。我会护着你。我娶你回家，是因为我知道你被救起的过程。这世上只有我能体会你的感受。你什么都不用怕。”

这番话当时便让她热泪涔涔，情不自禁地扑到他的怀里。但与此同时，她发现自己背后仿佛藏有一根细细的刺，尖锐并且灌满毒汁。它一直近距离跟随着她，她下意识地生出提防之心，生恐有一天这根毒刺会扎着自己。

从此，她有了自己的家。婚后的生活，温暖亦幸福，虽有一份忐忑不安始终与她同行，但毕竟她不再当用人，而是一个男人堂堂正正的妻子。这个身份令她感到满足。

她就在这样的状态中，维持着日常。每天，她早起为丈夫做早餐，看着他出门上班；中午他下班时，饭已上桌；待他午休后再上班时，她又开始慢慢地做晚餐，然后等着他回家。她细心地服侍他，为他做所有的小事。她的心中渐渐多了欣喜，这份欣喜，努力地排斥着她的不安。她想，或许我以后的生活就是这样了。

她很快怀孕了。吴医生兴高采烈。她心里亦觉兴奋。但是，当她一个人独处时，莫名的恐惧又卷土重

来。它隔三岔五地袭击她，就仿佛当年河流中的魔鬼，又悄然来此潜伏。它们在等待时机，随时给她致命一击。那段日子，她的恐惧几乎到了无法自制的地步。她看墙，觉得墙后有东西；看云，觉得云上有东西；看树，觉得树叶片中藏有东西；看灯，觉得灯一关，就会有东西出现。蓦然的声音会让她心惊，突显的色彩也让她心惊；家里来陌生人会让她心惊，四周寂然无声更是让她心惊。她也不知道这惊恐的原因何在。但她明白的是，那些东西始终与她不离不弃，仿佛与生俱来。

吴医生每天都带她去天主堂，站在露德圣母像面前，跟她说，你看着圣母的眼睛。圣母告诉你：不要怕。不要担忧。你什么事都没有。

站在圣母像前，她被圣母的目光所感染，会有稍许平静。但回到家里，一切复旧。无奈之下，吴医生只好带她去看心理医生，并且告诉医生她失忆的事。心理医生推测她的过去对她有巨大刺激。解铃还须系铃人，如能让她回想起来，或许能彻底解决问题。

但她的本能却抗拒回忆。因为她一旦开始回想，便有莫名的痛楚包裹她的全身，令她无法忍受。吴医生劝她说：“咬咬牙。如果想起来，可能你就心安了。”她回答说：“如果想起来了，我的心更加不安，该怎么办？”

吴医生听了她的话，几乎沉默了一夜。她知道他一夜未眠。第二天早上，吴医生说，那就算了吧，彻底忘掉可能是你最好的选择。

她在这样不断袭来的恐惧中，生下了儿子。儿子出世的当天，她觉得那只潜伏的魔鬼就要出来了。她不停地发抖，安抚她的护士都烦了，叫了吴医生过来。她躺上产床时，吴医生也被允许坐在了她的身边。在恍惚之中，她突然觉得那魔鬼正是吴医生本人，恐惧便愈发沉重。她对着吴医生尖叫道：“你出去！你滚开！”吴医生大声说：“你不要怕。我什么都可以接受，因为我爱你。”而她似乎什么也听不见，依然歇斯底里地尖叫。接生的大夫和助产护士都不解。一个护士说，你怎么回事，人家产妇都巴不得丈夫坐在身边哩。她喘息着，没有理睬她们。

在吴医生走出门的那一刻，他们的儿子平安诞生。

再次进到病房，吴医生很激动，两眼噙着泪。他抚着她的脸说：“儿子很漂亮，谢谢你。谢谢你给我家添了后代。你不要害怕。无论如何，你都不用害怕。”

她已经无力回话，吴医生又说：“你应该明白我的心。我娶你，就是要你这辈子能安心活着。”

或许这个安慰特别有效，那只她以为随时会出来的魔鬼，一直没来。而儿子却一天一天地长大。他明亮的目光和天真的笑声，给她最大的安心。她想再生个女儿，可惜在怀孕两个多月时，流产了。吴医生依然安慰她说，没关系，我们有一个儿子也行。只要他健康成长，一切都可满足。

时光漫漫，她惊恐的东西终是没有出现，那只魔鬼似乎也在慢慢地老去。

5 毒刺被拨走了

出现的却是另一桩令她始料未及的事：她的吴医生没有陪她走完人生。他死在出门办事的路上。

那一年，汉口一辆公共汽车被穿城而过的火车撞了个正着。一时间，路口血流成河。她的吴医生不幸也在车上。她闻讯拖着儿子青林转了几趟公交车，奔到现场。在一片杂乱的哭喊中，她看到凌乱的尸体和遍地的鲜血。她的脑袋嗡的一下，恍然间有同样场景浮在眼前。而那只老去的魔鬼，此刻似乎也弓起身体，要朝她扑来。她浑身战栗，两腿虚软，跪倒在地。

青林哭了起来，拼命地拉扯她：“妈！你站起来呀！你站起来！”

她惊遽般挺立起身，对着救护的人们嘶喊道：“不要软埋！我不要他软埋！”喊完，她觉得这世界哪里不对了。

青林紧紧拉着她的手，不明白她喊些什么。丧事办完后，他小心地问了一句：“妈妈，软埋是什么？”她不解地回复了一句：“软埋？什么软埋？”然后一派茫然。

这两个字，恍如天上飘浮着一般。隐约中，似与她贴身，但又似距她非常遥远。遥远中有个人在大声地说话，声音沉重而苍老。那声音只要在耳边一响，她便顿觉浑身刺疼，疼得她没有气力回答青林。

只几天，她的吴医生、青林的父亲，一个活生生的人，就被烧成灰，装进了一只瓷坛，埋到了山上。从此跟他们一起生活的，只有墙上的一张照片。他微笑着，亲切地望着他们，就像他活着时一样。青林不在家时，她常常去擦拭照片，手抚着他的脸，喃喃自语。

有一天，她擦拭时，突然发现，一直藏在她心里的恐惧，已然消失。那只潜伏并且老去的魔鬼，也被这个成天安慰她的男人带走了，他同时还拔掉了生活背后那支毒刺。仿佛吴医生的死有如风暴卷走了所有令她害怕的东西，海面安静如镜。从此她的生活面对的便是这开阔而平静的场景。

她显然惶惑了。不明白为什么爱她的并且她也爱的那个人走了，她的内心反而变得十分安详。

6 她内心空旷得只有时间

丈夫死后，她沉沉地睡了三天。睡得非常舒服，似乎她已经很久很久没有这样睡过觉了。起来时已近中午，她拉开窗帘，阳光正灿烂。明亮的光，从窗口一头撞进她的心里。似乎有点突如其来，轰的一下，她的心瞬间亮堂。她突然觉得生活从此安稳了。这份安稳，比身边站着一个保护她的吴医生更让她感觉踏实。

青林还小，日子要过。也就是从这年起，她再次出门给人当保姆，她这辈子只会做这个。她去吴医生工作的医院里当护理员，照顾那些住院的病人。她第一个照顾的人，便是马教授夫人。那时候马教授还不是教授。马夫人在医院生孩子。她像服侍吴医生那样，照顾马夫人。她的安静和温顺，让马夫人很是喜欢。出院后，马夫人说她身体不好，并且不太懂得照顾婴儿，希望她能去马家做住家保姆。她同意了。她不喜欢跟很多人打交道，也不喜欢医院的嘈杂。就这样，她一做多年。她把马教授家里的孩子带大了，也把青林养大了。

青林考上了大学，去了上海。他学的是建筑设计。她的收入不足以让青林更好地求学。于是她把房子租了出去。她用自己的工资和房租让青林的大学生活不致清苦。青林知道母亲的用心。他很努力。他给她写信，说将来一定要挣很多钱，给妈妈买一幢大房子。她很高兴青林能这样想，但她觉得有没有大房子都没关系，青林过得好就是她的满足。

毕业后的青林没有回到母亲身边，因为他们的房子被拆了。青林回来也没有家，而且他特别想挣钱。他选择去了南方，说在南方有更多机会。对她而言，青林的每一句话都很重要。她总是说，你不用管我。妈妈对不起你，不能照顾到你，你自己好好生活才是。

打拼的青林永远忙碌，很少回家。他不断地换公司，换到第四个时，老板是武汉人，欣赏同样来自武汉的青林。他给了青林很多机会，青林的日子一下子好了起来。慢慢地，他在南方买了房子，也结了婚。他们没有办婚礼，而是出国旅行了一趟。出国前他把媳妇带回来给她看了看。在这边，他们也没有家，只是去酒店里一起吃了顿饭，还请上了马教授夫妇。媳妇很漂亮，对马教授夫妇很热情，对她很客气。她想她不过一个保姆，能让媳妇怎么样呢？

马教授夫人是患癌症去世的。她陪伴着马夫人度过她最难过的时光，然后送她上了路。马夫人入土那天，青林赶了回来。他在花园山租了间小屋，说：“妈，你不用再做了，我有钱养你。只是妈妈还得再委屈几年。我的钱还买不了房子。妈妈就先住在这里吧。”又说，“等我发了财，一定让妈住最好的房子。”

她不介意青林是否发财，只是看到青林黑了瘦了，额上也浮出些皱纹，神情也开始像他的父亲，于是有些难过。

青林很快又走了。他的现实让他成为一个必须现实的人。

屋里只留她一个人。风吹时，窗户啪啪地响。隔壁的呼噜和呓语半夜穿墙而来。早上，太阳出来，光亮扫荡着寂静的房间。吃饭时，自己咀嚼的声音响得如同汽车轰轰开过。一切都太冷清，无聊也就翻倍。她时常一天都说不了一句话。这世界安静到只剩她一个人。她的内心空旷得也只有时间。

7 我不需要回忆

有一天买菜，她被一辆疾行的自行车撞着。身体一歪，她倒了下来，头碰在电线杆上，血当即从额上流出。隔着血液，她看到路边有一簇美人蕉。美人蕉旁边有个小地摊，地摊一角搁着一双手工刺绣的婴儿鞋。红色鞋面上浮着两条金色的小鱼。她的心蓦然一紧。

所幸她的伤不严重。额头缝了三针，包扎过后，被人送回了家。青林吓得不轻，接到房东电话当晚便从南方赶了回来。她脑子里一直浮着那两条小鱼。嘴里喃喃地说，那个鱼，那个鱼。青林以为她想吃鱼，次日一早跑去菜场买了几条活鲫鱼。

此时的她，已经缓解。看到儿子如此，头也不痛了，倒是给青林好好地做了一盘豆瓣鲫鱼。那是青林最爱吃的。

青林交代安全事项之一二三，便又赶回南方。望着青林的背影，两条小金鱼竟又浮在眼前。她不明缘故，只觉得自己有了某种冲动。于是不顾头上还扎着白纱布，当即上街，买回了针线和布头。她想起自己曾在马教授家绣过的鞋垫，于是，她比画着自己的脚，三下两下就把布剪成了鞋底状。

这天依然有很亮的阳光。她坐在窗前，拿起布，绣出了第一针。仿佛自己真是需要一双鞋垫，又仿佛是为了拯救自己的无聊。只几天，她就绣好了一双有着两条小金鱼的鞋垫。她在做这件事时，心里有一种前所未有的安宁。安宁到如同幸福从天而降，就仿佛她生来就是为做此事而活。做完了一双，她又开始做第二双，然后就停不下来了。

她绣了牡丹，绣了鸳鸯，还绣了麒麟。时间是在她的针尖上流逝的。她不知道自己绣了多少双。她的床靠着墙的一边，已经一层层堆满。低矮的枕头因平铺着鞋垫，也变成高枕。最后她觉得家里再没有地方可放，就买了一只藤箩。她想，她应该卖掉一些才是。

就这样，她走出了家门。她坐在天主堂的对面卖鞋垫。她并不缺钱花。她当保姆，存过一些。而逢年过节，青林也会寄钱回来。青林一寄就是一大笔。她把这些钱都存在银行里。她想，青林将来买房子一定需要。

她每天都能卖掉一两双，这样的节奏很适合她。她也只在晴天时出门，坐在温暖的阳光下，不时望望对面绿树簇拥的露德圣母，觉得她的目光正与她对视，于是她有了惬意感。

只是，每当这惬意感生出时，另一些东西也不会放过她，它们若隐若现地在身边环绕。尤其美人蕉开出红花的时候，那些东西便在她的身后追逐。她拼命地逃避，但它们始终尾随着。她能感到它们在飘浮和移动，甚至挑逗、勾引她回头捕捉。她记起自己曾经有过的恐惧，闭着眼对自己说，我不回头。我不上当。我不抓你们。我不要回忆。我不需要知道我从哪里来，也不需要知道我的名字，更不需要想起我家里有什么人。我都不需要。我的记忆只需要从吴医生开始就可以了。我的生活有儿子青林就够了。忘记有忘记的道理，这也是吴医生说的。

吴医生说这话的时候，他真的还很年轻。

8 “钉子”这两个字

好些年，这个女人就是这样云淡风轻地过着日子。她认识的人很少，认识她的人也很少。她的名字叫丁子桃。

这名字也是吴医生给她起的。吴医生说 she 一直昏迷不醒，还发高烧。偶尔嘴里会喊一声：“钉子！”没有人知道这是什么意思。待她醒来后，吴医生填写病历，问她叫什么。她摇摇头，说她什么都不记得。

当时正是春天，医院外的桃树开出了第一朵花。吴医生便在她的病历上写下了“丁子”，他写第三个字的时候，抬头望着她，同时也望见了窗外的桃花。于是，他写了一个“桃”字。他说，你得记住“钉子”这两个字，也许某一天，它会帮你想起往事。

丁子桃想，你就是我的往事。其他的，我还需要吗？

第二章

9 我带你回家

这是个阴天。青林兴冲冲地赶回家，他想给母亲一个天大的惊喜。

离家不远，他让司机在一家超市门前停了车。他进去给母亲买了点水果。他知道，像水果这样的东西，如果他不买，母亲永远都不会吃。

青林到家时，母亲居然不在。青林大感意外。母亲性静，很少出门，这点他自小就知道。门口有几个邻居正打麻将，争着跟青林说，到天主堂去看看。你老娘成天在那儿卖鞋垫哩。

青林更意外了，心想钱应该够用呀。想着忙赶过去。他张望了几眼，果然在天主堂对面看到母亲，同时也看到她脚下的藤箩和里面的鞋垫。他的心情立即烦躁，几乎是扑到母亲跟前。青林说：“老妈你怎么来摆摊呢？你你你……缺钱该跟我说呀。”

丁子桃吓了一跳，怔了怔，发现是儿子青林，立时有四下晴朗之感。对于丁子桃，青林就是太阳，可在任何时候任何地方把她的心照亮。她忙说：“我不是没钱，我是闲着没事，打发时间哩。我是当玩呀，我一边晒太阳，一边玩哩。你看看，这都是我自己做的。”

青林拿起鞋垫，他仔细看看图案和做工，有些惊讶，坏心情也一挥而去。青林说：“老妈你还有这一手？你亲自做的？哇，真好看。以前怎么没见你做过？”

丁子桃高兴了，说：“也给你做了好多，怕你嫌土，不敢给你。”

青林说：“怎么会？以后我给每双鞋都买大一码，这样就可以用上老妈做的鞋垫了。”

丁子桃笑了起来，说：“又拿老妈开心。”

青林把藤箩拿起来，说：“老妈，别卖了。我们回家。”

青林带着丁子桃朝前走了几步。那里停着一辆黑色的轿车。司机见到青林，忙下车为他打开车门。青林指了指车内，对丁子桃说：“老妈，上车！”

丁子桃有些不解，说：“就几步路，坐什么车呀。谁家的车？”

青林得意道：“我们自己家的！老妈你跟我走就是。”

丁子桃坐上了车。几分钟后，便行驶在川流不息的车河中。丁子桃觉得有些头晕，说：“这是去哪？又上餐馆？”

青林每次回来，都要带母亲到餐馆去吃饭，说是要让老妈跟上时代的胃口。但这次，青林说：“是回家哩。我带你回家。”

丁子桃有些奇怪，说：“哪里家？”

青林笑道：“我们的家，老妈今后享福的家。花园山那个小房间，我们不租了。”

丁子桃大惊，说：“我的衣服呢？还有我的鞋垫。我们跟房东签合同是到年底哩。”

青林笑道：“老妈，你放心。这些我来处理。你的东西我也让人明天全搬过来。连土带灰，全都搬。嗯，还有你冰箱的剩菜和厨房的扫帚抹布，一样都不落。”

丁子桃也笑了。她想，这儿子就是儿子，在她跟前，横说直说，都有趣。无论他说什么，她都是会听的。

小车拐进了环湖的小路。辽阔的湖面上有水鸟飞翔。远处笔直的树，像是横拉着的一排帘子。丁子桃看着看着，脑子里叠出另一片水来。也有水鸟。湖边芦苇密布。有小划子从眼前划过。划子上还立着鱼鹰。她定了定神。芦苇和划子不见了。眼前的湖上，依然水鸟飞翔。丁子桃心里顿了一下，似乎有东西在翻腾，这种翻腾感令她作呕。曾经纠缠她的东西，又隐约地环绕在她身边。

小车很快离开了湖边，又上了大马路。眼前仍旧是车水马龙。

丁子桃甩了甩头，似是要摆脱那些老是跟随她的东西。她说：“我们这是去哪里？”

青林说：“去江夏。南湖。那边环境美，空气好，以后老妈就在那里养老。”

丁子桃说：“你不在家，我在哪儿养老还不一样。”

青林说：“我们公司要在江夏开发新的小区，我调过来负责这个项目。以后就会回来跟老妈住在一起。”

丁子桃惊喜道：“真的？那宝宝妈怎么肯？”

青林说：“她也同意回来。不过，要等宝宝考上大学以后才方便过来。”

丁子桃说：“这样呀。那太好了。我好想我家宝宝哩。”

青林说：“这小子皮得很，你当奶奶的以后别嫌烦就是了。”

丁子桃乐呵呵道：“不嫌烦不嫌烦。我的宝贝孙子我一辈子都不会烦。”

青林哈哈大笑，说：“还有一件事，老妈最好也别烦。以后我要天天回家吃老妈做的饭。你得一天有肉一天有鱼哦。”

丁子桃也大笑起来。青林小时候嘴馋，成天想吃鱼吃肉。有一天，老师上课问，幸福生活是什么？青林举手回答说：“一天吃肉一天吃鱼。”惹得全班同学狂笑不已。老师后来找到丁子桃，说：“别太省了，孩子想吃就给他吃吧。”那时丁子桃靠当保姆赚钱，实在没有条件吃得太好，只能对青林说：“将来你长大了，赚了钱，妈妈保证给你一天做肉，一天做鱼。”

笑完，丁子桃说：“那是当然。老妈要给你天天做肉，天天做鱼。”

青林又一阵笑，说：“我就知道老妈最高兴这事。”

10 是且忍庐还是三知堂？

小车终于开进一个花团锦簇的小区。隔着车窗，青林指着外面向丁子桃介绍，说这是小区的花园，老妈以后可来这里散步。又说那是会所，里面可以看书、下棋、打牌，还可以健身。汽车绕过一个人工湖，湖上有亭台。青林继续介绍说，这个水榭很不错。木栈道做得不俗，老妈如果喜欢水，可以到这里走走。不过，最好是白天来。晚上光线太暗，不安全。

然后汽车停在了一片花草盛开的园子前面。青林钻出车，小跑着从车尾绕过，伸手打开丁子桃身边的车门，弯下腰，伸出右手说：“太后，请。”

丁子桃下了车，拍打了他一下，笑道：“这么大了，还淘气。”

或是坐的时间长了，又或是她不习惯坐小车，丁子桃的晕感更重。她拍过青林后，竟然一个趔趄。吓得青林赶紧搂着她，忙不迭地说：“老妈呀，别吓我。好日子在后面，你可千万要稳着。”

丁子桃定住神，稳住了脚，笑道：“坐车坐晕了哩。”

青林搀着丁子桃穿过花园，走到一幢红色的两层楼面前，伸手一指，说：“看，这房子怎么样？”

丁子桃说：“不错。宿舍盖得这么矮，能住几家人呀？人家公司都盖大高楼哩。”

青林笑道：“这是独门独院，就是我们一家。是你的家！”

丁子桃几乎脱口而出：“我家？是且忍庐还是三知堂？”

青林说：“什么？什么庐呀堂呀？”

丁子桃怔住了。她重复了一句：“什么庐呀堂呀？这大门跟且忍庐不一样，跟三知堂更不一样。”

青林奇怪道：“且忍庐？什么堂？哪里的？”

丁子桃没有回答他的话，只是说：“这不是像地主家了吗？你不怕分浮财？他们会找上门来的。”

青林笑了起来，笑得几乎难以自制。连一边拿着青林行李的司机也乐不可支。司机说：“大妈，吴总基本上就是个地主资本家。”

青林又笑，笑完说：“老妈，不管是地主还是资本家，从今往后，你就是这栋别墅的主人，只负责住在里面享清福。2003年，你，丁子桃女士，有了自己的别墅。这是一个全新的时代，谁也不敢来找你的麻烦。我，吴青林，要让你成为世上最舒服最幸福的妈妈。”

青林神气活现，他的话让丁子桃很受用，但她却没有笑，也没有太高兴，反倒是有几分胆怯。她的目光落在门右侧墙边的一丛竹子上。这丛竹子正抽着新枝。新枝叶很葱绿。她脑子里突然浮出一个声音：“窗前一丛竹，清翠独言奇。”这是一个男人的声音，似有一张面孔，隐隐约约地浮出。丁子桃脱口而出：“谢朓的。”

青林说：“妈，你说什么？”

丁子桃有点茫然，说：“我没说什么呀。”说罢，她自己也觉得似乎说了一句什么，可是，她说的是什么呢？

青林说：“你说谢……什么，我没听清。”

丁子桃说：“我看到那竹子，怪好看。突然想起一句诗：窗前一丛竹，清翠独言奇。”

青林从未听母亲念过诗，不由惊道：“老妈，你太厉害了。谁写的？”

丁子桃怔了怔，没有回答，她心想，谁写的呢？我什么时候读过？

11 我记得是红色的

房间好大。中间摆有棕色的皮沙发，沙发背后是深棕色木质沙发靠，沙发靠的腿儿上雕刻着花纹，美人腰一样弯曲的弧线。这弧线如琴弦，咚的一声，在丁子桃心里弹了一下。青林说，这是我们家的客厅。

客厅的东墙角立着一株小树。丁子桃认得那叫发财树，马教授家以前也摆过。西墙角放有一只高及人肩的瓷瓶，上面绘有图案。青林说：“一个台湾朋友送的，他们喜欢中国老古董的东西。”

瓷瓶上图案古色古香。丁子桃的心里又是咚一声，这次像是被人用重手击打。她说：“这不是鬼谷子下山图吗？”她说话时，声音颤抖。她不知道自己为什么会有惊吓感。

青林诧异道：“这你也知道？”

丁子桃情不自禁冒出一句：“我当然知道，我爸爸经常画。”

青林从未听说过外祖父的事，心下好奇，说：“是我外公吗？老妈的爸爸是做什么的？”

丁子桃一下怔住了。是啊，她的爸爸是做什么的呢？他后来到哪里去了？这个想法一起，她顿时觉得心如针扎，浑身冒出虚汗。

青林立即感到了丁子桃的异常。他停顿几秒，说：“老妈，你是不是累了？回头再跟我讲外公的事吧。我们先上楼。你到自己房间休息一下，吃过饭，我再带着老妈熟悉熟悉房子。不然老妈会在自己家里迷路的。”说完，他放声大笑。

青林不是个笑点低的人。瞬间他意识到自己的笑似乎有点刻意，他甚至不确定自己为什么会这样。

丁子桃的房间在楼上，处于整幢别墅最好的位置。正南朝向，窗子一直落到地面。窗子两边垂着灰色暗花的金丝绒窗帘。到了冬天，阳光能铺满大半个房间。用青林的话说，明亮照人，老妈不戴老花眼镜也照样能够穿针引线。

站在窗口，可以俯瞰整个花园。花园里种了不少花树。高的是香樟、玉兰和两株银杏，低的是茶花、月季和栀子花。还有几片空地，青林说这是留给老妈自己种的。想种花就种花，想种菜就种菜。既可以锻炼，又可以休闲。青林站在窗口，指点给丁子桃看，丁子桃看得竟有晕眩感。

房间里有床和六屉柜。床很大，上面铺有绗着软缎被面的被子。青林知道母亲不喜欢用被套，她宁可每个月绗缝被子，也要用传统的被里被面。床上的软缎被面是淡紫色的，同色的牡丹花一朵一朵地盛开在上面，很是富丽华贵。丁子桃不禁伸手抚摸着。她突然说：“真好呀，我最喜欢牡丹花。可是，怎么是紫色的呢？我记得是红色的。”

青林笑道：“我们家什么时候有过这种被面呀？这是我新买的哩。是专门为老妈买的。”他说完话，觉得丁子桃似乎又惊吓了一下。

丁子桃喃喃道：“他们会来的。他们要来分浮财。被面会被拿走的，我妈给我买的也都拿走了。我舍不得也不行。”

青林笑了起来：“胡汉三永远不会回来啦！也怪我，光想着给老妈一个惊喜，却没有想到老妈当惯了穷人，会吓着。”又说，“老妈你放心，我这都是做正当生意赚来的钱。我买别墅，就是想要孝敬你，让你晚年幸福。你可千万别害怕。这是在自己的家里，是我们自己的家。你和我，就是这个家的主人。”

丁子桃胡乱地点点头。她完全不知道自己说了些什么。但她开始明白了，她走进的这幢房子，以后就是她的了。

从此，她又有了自己的家。这个家，是儿子青林给她的。她有个多么孝顺的儿子呀，她是一个幸福的母亲。

12 是枪托打的

这天的晚上，青林摆了几个好菜，还倒上了酒。这桌菜，青林没让丁子桃动手。他已经请了保姆。菜是保姆做的，但菜谱是青林写的。青林指着保姆对丁子桃说：“她叫冬红，以后她就专门伺候老妈。”说着又转向保姆，“冬红，今后我妈就是你的领导，有事你都问她。”

丁子桃笑了笑，说：“我是什么领导呀，你净瞎说。”

青林说：“老妈你以前领导我一个人，现在是两个，多了一个冬红。”说完自己笑，笑完又说，“如果老妈想闲着，就尽管闲着。如果老妈想做事，就做。反正领导都是自己说了算。”

丁子桃和保姆冬红都被青林逗得大笑起来。

这天晚上，母子两人吃着一桌好菜。碗盘都是淡黄色的，有着非常暖人的温馨。丁子桃这辈子盼望的就是这样的生活，就是这样和儿子一起安安静静地坐在自己家里吃饭。

青林从柜子里拿出一瓶酒，说：“泸州老窖。爸爸在世时，喜欢喝这酒。今天我用爸爸喜欢的酒，敬一下老妈，当是爸爸和我们一起喝酒。老妈要不要来一杯？”

丁子桃很感念儿子的懂事，她笑道：“你爸爸喝酒时，我一口都没喝过。那时酒贵，你爸爸有酒也舍不得喝，逢年过节才拿出来抿一小口。”

青林感慨说：“爸爸要是活着就好了。那我们家就太幸福了。我给爸爸放一套碗筷吧。这是我们自己的家，得有爸爸的席位。”

丁子桃眼前浮出吴医生面孔的同时，也浮出了一地尸体。恍然间，她觉得这摆放的尸体并不在铁路边，而是在一些树下。树边有一些旁边堆着泥土的坑。那些尸体的姿态和衣服她很熟悉，但却没有青林的父亲。她摆了摆头，恍惚了一下。

青林正倒酒，嘴上说：“老妈，怎么样？来一小杯，喝他个一醉方休？我估计老妈这辈子从来没有喝醉过。要不要今天醉一下？我们几十年没有家，今天总算有自己的家了，实在应该庆祝一下。”

青林一边笑着说，一边给丁子桃倒酒。丁子桃醒过神，她接过青林的酒杯，觉得杯子很小，便说：“好吧。今天就陪我儿子喝一点。”

青林拊掌大笑，说：“老妈要是陪我喝酒，我以后就天天回来吃饭。那样，老妈你的酒量就会被我训练出来哦。”

丁子桃也笑，说：“到老还成个酒鬼么？”

母子俩这么说笑着开始喝酒吃饭。青林向丁子桃敬了一杯酒，说：“这杯酒先敬妈妈。感谢老妈辛苦一生把我养大。我知道老妈这辈子差不多都是为我而活。所以，我青林活着最大的目的，就是要让我的妈妈有一个幸福的晚年。从现在起，我已经快达到目的了。”

丁子桃笑咪咪地接受了儿子的敬酒。青林将酒一饮而尽，然后说：“老妈，你也尝一口？”

丁子桃拿起酒杯，她刚将酒杯放到了鼻下。突然间，一股强烈而熟悉的味道从鼻孔直蹿到心。仿佛有一粒火苗，把她心里的干草嘭的一下点燃。一个严厉的声音说：“喝！喝下去。喝三杯。喝完你才有力气，你才有胆。”声音背后，那个人的面孔浮了出来，这是一个男人。他苍老的面容，充满威严。

丁子桃的手不禁抖了起来。青林没有注意，依然兴高采烈道：“老妈，尝一口。酒这么好的东西，这辈子没喝过，那就亏大啦。跟老妈一起喝酒，比跟谁喝都幸福哩。”

丁子桃定住神，她看了看青林。他的兴奋和快乐使得他满脸都闪着光芒。青林的快乐，就是丁子桃的快乐。丁子桃于是把酒放到嘴边一饮而尽。

青林大叫起来：“老妈，你太豪迈了。慢一点，别喝猛了。这可不是白开水。”

多么熟悉的味道呀！夹杂着的除了植物和泥土，还有汗水和腥气。低泣和哀号也一起相伴而来。丁子桃的背剧烈地疼了起来。

青林看到了她的异样，紧张道：“老妈，你怎么样？”

丁子桃说：“我的背好疼。是枪托打的。他下手好重，打得我好疼哦。”

青林说：“你说什么？有人打你？用枪托？老妈，你还好吧？”

丁子桃喃喃道：“我的背好疼。”

青林赶紧站到母亲背后，轻轻地帮她揉着背。青林说：“刚才可能喝猛了。都怪我。老妈别再喝了，吃点菜就好。我能这样跟老妈一起安静地坐在自己家里吃晚饭，真的很幸福。”

是的，丁子桃也有幸福之感。她不再喝酒了。她要赶紧忘记那酒带来的味道。她要跟儿子一起愉快地吃晚餐，要聊她的孙子和媳妇，还有青林即将开始的新项目。

在这样长一句短一句的闲聊中，她的背疼渐渐消失。

13 这就是黑暗之深渊

晚上，丁子桃在青林相陪下，回到自己卧室。卫生间一切都新奇。冬红在浴缸里放了水。水温不冷也不烫。她脱了衣服，泡在热水里。她几乎没有印象自己这样洗过澡。甚至，她连冷热水如何放出，都不太了解。冬红细心地伺候着她，为她穿上松软的睡衣。她有些晕眩，觉得这已然不像自己的生活。就连脚下的拖鞋，都松软得让她有些舍不得落地。冬红笑道，吴总是老板，所有老板家的生活都是这样的。

冬红搀她走到床边，又扶着她躺上了新床，把新被子拉过来盖在她身上。紫色的被面覆盖着她的身体，她又开始觉得哪里有些不对劲了。

青林进来说，他明天一早就要赶回南方，把所有手续办妥再回来，大概需要几天时间。但冬红会一直在这里照顾妈妈，还有司机老张也留在这里，他会去把出租屋的东西全部拖过来。除了房子大一点，有人陪伴外，老妈就像以前生活一样，想做什么就做什么。

丁子桃点点头。她知道儿子的工作是大事。青林道过晚安便离开房间。

丁子桃觉得真的有点累了。冬红放了一杯水在她的床头，笑着对她说：“老太太好好休息。”

丁子桃说：“加蜂蜜了吗？小茶。”

冬红笑了，说：“您是要喝蜂蜜水，还是茶？明天我去买。老太太，我叫冬红，您要记得哦。”

丁子桃说：“你怎么不叫小茶了？你是我从娘家带过来的。你从小就跟我哩。”

冬红笑道：“小茶？老太太您喝多了，我是今天才到吴家的哩。”

丁子桃有些晕，便没再回应。她躺倒在床，觉得有深深的困倦，困倦得睁不开眼睛。

新床很宽大，很舒服。被子散发出清香的气息，柔软得令她的身体变得很轻很轻，然后她就有飘飘欲仙之感，仿佛自己正在升天。云彩恰好游走过来，一层层地堆在她的脚下。她不禁一脚踏了上去。辽阔的云层叠叠向上，她一步一步朝前走，像是踏着一级一级的台阶。她心里充满好奇。上无止境，走着走着，天空突然变得很蓝，她身不由己地跑了起来，向着那片湛蓝的天色。恍惚间回到年轻。那时候，她就喜欢这样跑，喜欢这样轻快地跳踏上台阶。台阶是石板的，青色中透着光亮，前面经常有人向她招手。蓦然间，她又看到了很多年前那双经常扬起的手。他朝她喊叫，又双手向她伸展开。多么熟悉的场景。她笑了起来，以更快的速度奔向他。这样的感觉真是太好了。

突然之间，台阶消失了。她来不及收回脚步，一脚踩空，身体便开始下坠。坠落的速度比她适才飞升的速度快得太多。她不禁尖叫起来：“陆仲文，拉住我！陆仲文……”

但是她看不到那双手，她连自己伸出去的手也看不见了。所有的一切，都被浓云裹住，白茫茫一片，什么都看不到。她伸出手，不停地抓，双手交替地抓，但却手抓空。瞬间她脑子里蹦出一句话：落了片白茫茫大地真干净！她想，《红楼梦》里的“白茫茫”大概就是这样了。于是她不再挣扎，心想看它落到哪里去吧。如此，她就只剩有一种感受，除了下坠，还是下坠。

就这样，她从明亮的云彩之上，一直坠着坠着。眼前的茫白，渐渐变灰，再趋昏暗，直到深黑。这黑色，无边无底。

忽有一个人的面孔，浮在漆黑的底色上，她捂着脸，张着嘴，大声地说话。她说：“你会下地狱的！”

阎王老爷会收拾你！”

这张面孔在暗黑中，显得十分清晰。她认了出来。这是她的二娘，父亲的姨太太。她不禁尖声叫道：“二娘，不是这样。不是的。”

没有人听到她的声音。

但她已然知道，这就是黑暗之深渊，她已身陷其中。

第三章

14 在面馆里遇到老乡

刘晋源每天早上去洪山公园散步。

他的头发胡子全白，连眉毛也是白的，脸庞却呈乌红色。红白对映，很容易让人记住这形象。沿路都有人跟他打招呼，全是走来走去熟透了的面孔。自从公园敞开大门不收费后，散步便成他的习惯。起先是跟老婆一起走，走着走着，就把她走没了。她是心脏病突发死的。死时正坐在沙发上看电视，看到刘备三顾茅庐，诸葛亮长睡不起时，她叹了一口气，这口气叹得有点长，但并没有人在意。

刘晋源坐在另一张沙发上，眼睛盯着电视机跟她说，当年我要帮吴家名留在医院，还往军分区跑了四趟路哩。他说了半天，见没人回应，几乎生了气。他有点愠怒道，难不成你忘记了你的命是人家吴家名救的？转脸间他才觉出哪里不对劲。一摸鼻息，发现人已经没了。

刘晋源跟老婆的关系谈不上有多么好，但不好不坏也过了一辈子，习惯了这个人的存在。尽管早知她有心脏病在身，仍然难以承受，瞬间老泪竟流得满脸。那天晚上，他家门口火急火速地来了两辆车，一辆是急救车，一辆是殡葬车。在家的两个儿子，小的送他去医院，大的送他老婆去殡仪馆。刘晋源后来根本记不得他是怎样进出的医院。只知回家后的第一天，他便接着去公园散步了。

他头一次如此形单影只，也头一次觉出自己的孤单落寞。便是这天，路上有个匆忙走路的年轻人，迎面走向他时，朝他笑了笑。这份笑容令他有熟悉感，而这熟悉又带着久远的亲切和温暖气息。他想以前是谁朝他这样笑过呢。那张脸似乎就在眼前，却怎么都想不起来。在此之前，他从未注意路人，也没有在意过往来人们的脸上是笑着还是板着。现在，他居然看到了路上陌生的行人朝向他的微笑。他不禁也咧开嘴，笑了笑。

这一笑，便把心里存留的一点孤单落寞笑忘了。

刘晋源在这一带已住多久，他自己都不太清楚了。时间在他脑子里像一根漫长的绳索，长得打了结。并且是一团一团的纠结，混乱不堪。尤其退了休，人清闲下来，身边琐事便都像气泡一样冒出。首先是小孩子都成了大人，原本一个个淘气得恨不能揍死他们的两个儿子，居然都人模狗样起来。开着轿车带着妻儿回家，也一个个派头十足。老二刘小川，更是神气活现。只要他回来，一句话不说，先甩几条烟，号称上千元，又或是抬几箱特制茅台酒。而自称前来孝敬二老的他下属几乎要排队。刘晋源很讨厌这些，却也不能不接受。毕竟，有人孝敬也是幸福。没有了权力，自家单位的人不再过来拍马屁，但儿辈下属的马屁，也一样是马屁，舒服程度完全相同。再就是屋前屋后房子马路都变了。楼高了，路宽了，车多了，以往熟悉的一切全都变得陌生，而相识已久的人，则是隔三岔五地失踪。他们去了哪里刘晋源自然知道，那地方他自己迟早也得去。有熟人去打前站，是好事。待他再去时，日子便会好过得多。所以他不悲伤。只是那些曾经的参照物，固定的和活动的，都一点点消失或变化后，他脑子里纠缠成团的绳子，便仿佛被人剪成了一截一截。存放在记忆中的东西也随那把剪刀的抖动而陆续删除。人就是这样，若无旧物提醒，很多事情就跟清零了一样，从未有过。以前他的老下级吴家名就经常爱说，忘记是人身中最好的一个本能。

这天早上，刘晋源散步走出公园，突然想吃刀削面。他离家多年，早已习惯南方的菜肴，无论清淡还是麻辣，他都爱吃。儿子刘小川曾经总结说，爸爸的胃，南北兼容，东西并收，是一个开放大气的胃，相当符合改革方向。他很喜欢刘小川的这句话。但是现在，家乡的刀削面却像钩子一样，钩住了他的心。

邻近街边有一家晋面馆，是他老早就知道的。以前动念想要去吃，但老婆是四川人，对晋面全无兴趣，

坚决不去。家里的事，一切都是刘晋源做主，但在吃的问题上，他却是听老婆的。因为做饭的人是她。所以，面馆的距离近到他甚至能闻到面香，却从来没有去过。

这天，他决定弯一脚过去。

面馆很小，摆着几张简陋的小桌和板凳。一看便知这店开一辈子也赚不了大钱，不过是一家人讨生活过日子罢了。面馆门口蹲着一只土狗，大铁链子拴着。刘晋源突然觉得，连这狗都有他老家刘洞村的感觉。

进门听老板一开腔，果然有家乡口音。而刘晋源一开腔，老板脸上也立见喜色，夸张地大声道：“哗，老乡见老乡，心里喜洋洋。”

刘晋源笑了起来，说：“可不？离家几十年了，听到家乡话就舒服。”

老板说：“看看，我早就说过，不管走了多远，走了多久，家乡人相见，就是亲。最关键的是，心里还惦着家乡的面。”

刘晋源忙说：“是呀是呀，专门来吃面的。”

老板说：“今天是好日子，开门连着接待两位老乡亲。那边蹲着的大爷，您看那蹲式，咱乡亲百分百。”

刘晋源便朝老板手指处望去，果然有个老头，蹲在板凳上，埋头吃面。刘晋源笑了起来。那蹲式可真地道，他已经好多年没有见到过了。

蹲着的老头似乎感觉到有人在说他，抬头望过来，见刘晋源和老板正望着他笑，便微一点头，改换姿势，坐在了板凳上。刘晋源也朝他点了点头。

老板说：“要不你俩一桌？”

刘晋源说：“行。”

说话间他便朝那老头走去。老婆死前，他很少跟陌生人搭讪。他从未养成这种习惯，现在，老婆走了，他突然心生愿望，非常渴望跟人闲聊。

他的心大概是太寂寞了。

15 活着，就是他现在的事

桌子很小，尽管女主人抹过，但看上去还是油乎乎的。刘晋源想，老婆挑剔，得幸她没来过，不然又得攻击他们北方人不讲究卫生。为这事他们不知道吵过多少架。就算讲一千遍，她还是不明白，他的老家晋西北没有那么多的水用来讲究，刘晋源想，如不是因为天天挑水太累，老子才懒得出来革命哩。老婆是四川人，水多到抬头低头都是，根本无法理解这些。家里请的保姆也是四川人，观点跟老婆相同，她甚至比老婆还讲究，屋子里的每个角落都擦拭得干干净净。不光是他和他老婆，就连孩子们，每天都要换短裤换袜子。她说她宁愿洗，也不愿家里有怪味。两个侍候他的女人，也让他对卫生尤其敏感。

桌上的作料架，也有些油腻。上面摆有酱油、醋和辣椒酱，所有瓶盖，都有脏兮兮气。刘晋源已经习惯蹲食，所以他在凳子上坐下，那老头便说：“这里的醋最地道。”

刘晋源看了看瓶子说：“山西老陈醋，现在商店里都有的卖。”

老板端了一大碗冒着热气的刀削面上来。未近桌前，刘晋源便闻到那熟悉的味道，他的胃立刻就蠕动起来。老板说：“咱这是自家酿的米醋，您吃了就知道好。店里买的，名字是叫咱山西老陈醋，可味道跟家里的还真不太一样，也不晓得啥缘故。”

老头说：“水差一点，料差一点，酿造过程温度时间都差一点，味道就不地道了。”

刘晋源说：“那倒也是。兄弟是哪里的？”

老头说：“晋西北的，贺家沟。我叫贺全起，小时大家叫我小起子，老了就叫老起。”

老板忙说：“这名字好。老起老起，就是永远不倒呀。”

老板这一说，刘晋源和老起都笑了起来。

刘晋源说：“可是遇见老乡了。我姓刘，名字中带着咱们的晋字，小时家里叫小晋，老了，没人叫老晋，只叫老刘。你我乡亲，你可叫我老晋。”

老起说：“您也是晋西北的？”

刘晋源说：“当然。刘洞村的。抗战一结束，就出来了。”

老起高兴起来，说：“您的口音变化可真大。”

刘晋源说：“可不？大半辈子在南方晃了，没学会南方话，家乡话也变了味。”

两人吃着面，细碎地闲扯起来。真是老了，素不相识，随便坐一桌吃碗面，竟也有一堆话说得没完没了。

老起说他已经七十二了，十八岁时也想出来闯天下，结果家里出了事，爹娘齐齐病倒，没走成。现正在吃七十三岁的饭。七十三八十四，阎王不请自己去。

刘晋源说：“老弟，千万别这么说，我马上就要吃八十四的饭了。”

老起忙搁下筷子，作揖致歉。刘晋源摆摆手说：“没关系，也就是这一说了。其实想想这辈子，活得还真值。什么事都干过。吃过苦，享过福，打过仗，剿过匪，毙过人，当过官，挨过斗，坐过牢。还去过朝鲜。兄弟，说句吓你的话，在我手上死的人，没有一百也有八十呀。当然，我自己也几次都险些死了。”

“您老厉害。我没打过仗，可是，”他突然压低了嗓子，“我参加过土改。那个吓人，比打仗恐怕不差。”

刘晋源说：“哦，听老家人讲过。那时我在医院里。听说我一个发小，穷得娶不上媳妇，居然在土改时分到村里大户人家的丫头，还是个美人坯子。”

老起说：“提不得，这事提不得。提起来让人脊背发寒。我姑一家，全死了。就剩一个儿子，被我堵在山外，没回去。几十年了，也不知道死活。”

刘晋源叹了一口气，说：“提不得的事多着哩。我打了半辈子仗，挨了多少枪子。这红色江山，有我的血呀。‘文革’了，居然抓了我坐牢，说我是反革命。我革命一辈子，居然成了反革命。邪不？当时真想不通呀。死的心都有。唉，总算熬过来了。‘提不得’这三个字说得好，提不得的事咱就不提。兄弟也住在这附近？”

老起说：“是呀，户口还在太原哪。闺女在这边读书，找的对象是湖北的。也不问爹娘，自己一家伙就嫁了过来。这年头，爹真是白当。我只好偶尔过来住阵子，看看外孙子。唉，不习惯这边的天，也吃不惯这边的菜。咱说话人不懂，人说话咱也不懂。那个闷呀。”

刘晋源说：“我刚出来时，也一样。可现在怕是回去也不习惯了。我老婆是四川人，以前家里的保姆也是四川人。这俩人把我的胃变成了川胃。”

老起说：“可怜。那得多不怕麻辣呀。”

刘晋源笑道：“早习惯啦。”

老起说：“不过，就算胃变了，人也还得回。根在老家呀。”

刘晋源说：“岁月不同了，这年代不讲根不根的。一把火烧成灰，装进瓷坛里，还谈啥根？有块碑立着，也就不错。”

老起说：“倒也是。年年清明有儿女过来敬炷香，这一生就算得上美满了。”

两人说着都叹了口气。

老板在擦着旁边的桌子，接过话说：“您二老还叹啥气？您二位活到这岁数还能拐着弯儿找到家乡刀削面吃，这就已经是人上人了。早走的去到那边的人，听到您二老叹气，还不恨得咬牙？”

老板再一次把两人说得哈哈大笑。刘晋源忙说：“该知足。是该知足了。”

走出面店，刘晋源打了好几个嗝。嗝出的气味令他通体舒服。他觉得自己已经好久没有这样的舒服感了。

上了大路，他和老起分了手。两人没留联系方式，都只说，还会来吃面的。他们相信，只要这面店还在，一定就会见面。不过，刘晋源最后一句话，说的是：“川菜真好吃，能吃麻辣，是大福。”他想念老婆了。

刘晋源慢慢悠悠朝家里走。

他完全无事。活着，并让自己跟时间好好相处，就是他现在的事。

刘晋源这天回来就感冒了。咳嗽，喘不上气。

老婆死之前，大儿子刘小安就跟他们住在了一起。刘小安早先在三线工厂，提前退了休。他最初跟着老二刘小川做生意，做着做着，老二让他回了。说他没有专业，也做不成什么事，不如全心全意伺候家里的二老，让他在外面安心。他负责一年给他二十万，另送一套房子一辆车。刘小安两口子一盘算，觉得合算，就回来了。俩人把自己的房子租了出去，住在爹妈家。吃用都是爹妈掏钱，连保姆费用都出自爹妈的工资，他俩就负责吃喝玩乐。刘晋源老婆私底下曾跟刘晋源说，老二不是给他们大把钱了吗？怎么在家里连伙食费都不交？连自家衣服都交保姆洗。刘晋源跟老婆说，算啦，有个儿子守着你，总比没有好。咱俩的退休费也够四五个人花了。钱留着不花，就是废纸。就算咱们的钱花光了，老二还能不管？刘晋源老婆一听这话，也想开了，索性把俩人工资都交给老大管着。反正你给我们吃好喝好就行，爱怎么花就怎么花。这么一来，两下都省事了。

刘小安两口子每天一早去街上跳舞，顺便买菜回来。刘小安的老婆不放心保姆买菜，总觉得她会故意贪菜钱。所以家里的采买一类的事，都是她和刘小安亲自出马。下午刘小安的老婆或是去美容院，或是跟人打麻将，刘小安则在家里陪父母。所谓陪，其实也就是他在自己的房间上网跟人下棋。到了晚上，自然就大家一起看电视剧了。刘晋源喜欢看战争片子。一边看一边指着电视说，哪能这样打？这不是让战士送死吗？又说，这场战役根本不是这样打的，打仗没这场面。刘小安便总是说，你瞎操什么心。你那时打仗，又没观众，打完了自家能保住命就很高兴了。人家这个打仗，多少万人盯着看，那就得打得好看，场面要气派，反正也死不了人。刘晋源没办法。儿子说得在理，他反抗也没用。

老了的日子，就是这样过。刘晋源觉得也还行，毕竟家里有人进进出出，每面墙壁、每个角落都有人气。不像隔壁张家，儿女都出了国，老婆一走，老头身边就一个保姆照顾。虽说钱多，可没了花钱的力气，钱也是真没用。假如家里成天清冷得像冰库，就不如屋小人多的穷人了。

这天刘晋源没去散步，他起不来床。刘小安夫妇跳舞回来，见父亲没出门，忙跑进他屋里看究竟。一看刘晋源还躺在床上，一副有气无力的样子，立马慌了。马上打电话，要救护车，紧急送往军区医院。好在医院也近，医生仔细看了一眼，说关系不大，就是感冒了。又说武汉这地方，乍冷乍热的，老人容易感冒。

刘小安打电话把父亲的情况告诉弟弟刘小川。虽然他是大哥，但刘小川是他的老板，他相当于给刘小川打工，所以家中万事都是刘小川做主。刘小安说，别的还好，烧也退了些，就是听爸爸咳嗽听得可怜。刘小川当即便说，这样吧，烧一退，让爸爸来深圳，等武汉热了再回来。

刘晋源身体底子不错，打了三天吊针，退了烧，精神也好了起来，但咳嗽却一直未止。他不想住在医院里，坚决要求回家。他知道有些老人，进到医院，闻惯了药味，变成心理依赖，根本就回不去了，然后就死在医院。他这辈子别的事不怕，最怕的就是住院。闻到医院的福尔马林气味，他就头昏脑涨。当年，他但凡有病就直接把军分区医院的大夫吴家名叫来家里。这个吴家名是他从深山老林带进部队的，也是在他的帮助下成了医生。吴家名性格安静温和，什么病用什么药，都能说出个道理来。重要的是，这些道理会让他心服口服。他升职调来武汉，幸运的是，吴家名也转业来到这边。大病小病，只需一个电话，他就会亲自登门。这是他一生相当得意的一件事。可惜吴家名死得太早。不然，刘晋源想，我这点小病还用得着住进医院？还用吊瓶子？吊了几天还咳个没完？人家吴家名几服草药，不声不张的，啥问题都解决了。

刘小川电话打来家时，刘晋源正咳得下气追不到上气。刘小川急了，电话里大喊大叫，要刘晋源明天就坐飞机去深圳。刘小川说，公司正好有个经理回总部，刘小安只需将父亲送到机场就是。

刘小安真是巴不得。他和老婆一直想到台湾玩玩，因为父亲的缘故，根本脱不开身。现在父亲去南方，少说也会住一个月，这样他们有充裕的时间在外面晃。于是忙说好好好。

当晚即收拾行李，其实也没什么可收的，刘小川那里什么都有。刘晋源自己只拿了他的一个小半导体收音机。因他每天早上一醒来就要听新闻。这是刘小川那边绝对没有的东西。刘小川经常说，看电视多好。刘晋源却说听惯了。他心想，你们哪里懂？看电视就得坐在那里什么事不做地傻看。听广播呢，可以一边刷牙洗脸，一边刮胡子，一边泡茶一边看报，啥事都不误。他明白老辈人的想法跟小辈人不一样。他的孙子们连电视都不看，进家门都是泡在网上。

刘晋源现在真不愿意跟年轻一辈人说话。他觉得他们什么都不懂。而要命的是，他们也觉得他什么都

不懂。有一年春节吃饭，他跟孙子们讲述当年在川东剿匪的事。说为了送情报，他的一个朋友被抓住，惨死在了土匪手上。他想说明现在的幸福生活来之不易。不料小孙子说：“嗨，爷爷我真不知道怎么说你们那一代人。思想太守旧，脑子又笨。叫你们学上网，死活都不学。他要是会上网，办法多的是。随便点一下，情报不就送过去了？真是活该白死。”刘晋源气得把筷子狠狠往桌子上甩了几甩，甩得啪啪响。他大吼了一声：“你懂个屁！”结果孙子还委屈地顶了嘴，说：“明明是你们不懂，还说我不懂。”儿女辈的人都大笑不止。老二刘小川笑得差点从椅子上摔下来。他还能说什么？刘晋源顿觉自己成了孤军。那个春节，尽管儿孙满堂，他却没有过好。他觉得除了吃饭睡觉这些琐细事，他们彼此聊天，相互都不懂对方。

次日，刘晋源一早就到了天河机场。刘小安跟那个经理也熟悉，一见面就握手拍肩地打着招呼，说：“青林，你看来越活越精神了呀。当了分公司经理，年薪涨了不少了吧？”

刘晋源忽觉得这个经理有些面熟，似乎以前见过。又想刘小川的下属经常去他家里送这送那，或许他也去过，面熟太有可能。这经理见刘晋源望着他，忙说：“刘伯伯好。”

刘晋源一想，他好歹是个经理，也忙说：“经理好。”

刘小安和那经理都笑了起来。刘小安说：“爸爸你跟他客气个啥呀，当自家人使。他叫青林，是小川一手提拔起来的。我管办公室时，他也是我的手下。”

青林也笑，说：“对呀。刘伯伯您叫我青林就好。我保证把您安全送到目的地。”

因为这后一句话，刘晋源立即对他有了好感。这是他所喜欢的语式。

刘晋源的脸上露出笑容。青林这个名字，他似乎也有点熟悉，只是他不知自己的这份熟络在哪里。转念又想，既然刘小川和刘小安跟他都认识，想必他们在家里经常提。

刘小安把刘晋源交给青林，自己便匆匆而去。候机和坐飞机的时间都很长，但青林很细心，很善于照顾人，一路上都陪他聊天，为他沏茶。沏茶时，还会拿些小点心给他，让刘晋源觉得自己好久都没有这样愉快地跟年轻人相处了。

刘晋源问青林怎么去的刘小川公司。

青林说他在这之前已经换了好几家公司。到刘老板公司面试时，刘老板一听他的话里有武汉口音，立即用武汉话跟他聊天。老板又说他的名字取得好听，有诗意。不像他家，爹妈懒得很，他们生在哪里，就随便从当地的地名挖个字当他们的名字。他哥哥在西安出生，就叫刘小安；他在四川出生，就叫刘小川；他妹妹在武汉出生，就叫刘小武，也不管适不适合女孩叫。他妹妹懂事后，自己到公安局把名字改成刘小舞。幸亏她喜欢舞蹈，这样叫也还蛮不错。

刘晋源大笑。他觉得儿子说得是。当时他们确实觉得取名字麻烦，便就地取字。青林说：“我当时回答刘老板说，您父母不是懒，是要给自己的人生做个记号。叫你们的时候，就会想起自己当年的故事。我想他们做的事一定很有意义，他们不想让自己忘记过去。刘伯伯，您知道吗，我被录用，就是因为这段话。因为刘总说我对他人有体贴之心，他的公司需要这样的人。所以，您相当于是我的恩人呀。”

刘晋源笑了起来。这是他很高兴听到的话，而青林说得恰到好处。

飞机到深圳时，刘小川亲自到机场接父亲刘晋源。有下飞机的一二客人跟刘小川打招呼：“刘总好！”“刘总，亲自来机场呀。”

刘晋源十分不解，说：“你咋认识这么多人？”

刘小川只是哈哈一笑。青林说：“天下人都认识刘老板，刘老板也认识天下人。”

刘晋源坐上刘小川的专车，他叫青林也上车。青林摆摆手，说：“刘伯伯，再见。我们不是一个方向。”说完，他站在那里，看着刘小川的轿车开走，一直摆手摆到他们的车远去。

在车上，刘晋源说：“小川你应该捎人家一脚哩。”

刘小川笑道：“我敢捎他还不被捎哩。”

刘晋源说：“顺便坐下车，算个啥。”

刘小川说：“当年你们军区的一个排长敢坐您的车吗？”

刘晋源没吱声。他想，他是不敢坐。

刘小川说：“生意场上，跟你们当年差不多。”

刘晋源说：“你派的这个经理我瞧着顺眼。”

刘小川说：“穷孩子出来做事，勤快，又会做人。哪像我们家大哥，懒得抽筋。”

刘晋源说：“别这么说你大哥。他也不容易。既然人家是穷孩子，你也好点待他。”

刘小川说：“当然。没有我，哪有他的今天？当年他身上只有一百块钱，现在钱多得已经买得起别墅了。”

刘晋源说：“说这大口气话！”

刘小川又笑，说：“别的不敢说大话，这个还真可以。”

刘晋源不作声了，他不喜欢儿子这种口气。跟儿子在一起，哪儿都别扭。倒不如那个他只认识了几小时的青林。他和他在一起时，始终都有舒服感。这种舒服是一种贴身而又暖心的舒服，甚至是一种久违了的舒服。好久好久，他都想不起来，以前在什么时候，什么地方，他与某个人在一起，也有过这样的感受。

过去的事，留在刘晋源脑子里的，都只剩影影绰绰的印象，它们已然连不成片。他想他的记忆真是一种丢盔卸甲的状态，他大概是太老了。

第四章

17 青林的惊愕

青林回到公司总部的当天即接到冬红电话，惊愕得手机几乎落到地上。

冬红说，老太太早上醒得晚，先是以为她头晚累了，后来发现不是。她整个人都发呆，不搭理人，怎么跟她说话，她都像没听见。跟昨天完全不同。她眼光是散的，不知道望着哪儿。有时嘴巴不停地动，像是说话，但又不发声。给她吃，她就吃，不给她吃，她就不吃。开始，大小便也不会自己上，一屙就一身。弄了几次，掌握了规律，就带她去厕所，帮她坐到马桶上。大声说撒尿或是屙（尸/巴）（尸/巴），她也还是会，但像是一个机器人。跟司机张师傅一起送她去了医院，不发烧不咳嗽，什么症状都没有，又查不出什么病。医生说先带回家观察观察。

青林一时间发蒙，不知道母亲出了什么事。他让冬红把电话放丁子桃耳边，心想母亲听到他的声音，应该会有反应。他对着手机大声叫，那头却悄无声息。冬红说：“老太太就跟没听见一样。”

青林赶上最后一班飞机回家，进门时几乎半夜了。

家里静得仿佛无人。冬红在自己房间，她关上了门。青林径直去到母亲屋里。看到丁子桃端坐在藤椅上，一动不动。青林大声说：“老妈，我回来了。”

依然无声。换作往日，丁子桃会迎上来，满面笑容，或是欣赏或是兴奋地围着他转。青林心一酸，他扑到丁子桃跟前，半跪下，说：“老妈，你怎么了？我是青林呀。你别吓唬我。你的好日子才开始哩。”

丁子桃并没有动，眼睛也没有朝他看一眼。冬红闻声而入，说整整一天都是这样。下午一直睡到五点钟，不叫她就不会起来。晚饭是我喂的，叫吃就吃，不叫吃就不吃。我没安排老太太睡觉，是想可能只有您回来才能叫醒她老人家。

青林便又大声地叫道：“妈，老妈，是我呀。我回来了、我是青林。”

丁子桃依然无动于衷。她一动不动，纵使有两个人在她的身边说话，于她来说，仿佛什么都不存在。她的眼睛望着墙，旁若无人，似乎沉浸在自己的世界里，不能自拔。

青林急道：“你怎么发现我老妈这样的？”

冬红说：“早上十点都过了，我见老人家没动静，就过来叫她起床。结果发现她不对劲，床上身上都已经尿湿了。跟她说话，她就跟眼前没人一样。打电话给您，您可能已经在飞机上了，打不通。我急了，赶紧替她老人家换了衣服，让张师傅开车送去了医院。血压心脏都没事，也没查出个什么病来，医生说或许是受了什么刺激。又说需要住院，没准过几天就会缓过来。”

青林摸摸母亲的脸色，觉得体温正常，又听听母亲的鼻息，觉得她呼吸也还均匀，便小松了一口气，说：“也没出什么事啊，哪能受到刺激呢？难道是因为住进这新房子？”

冬红说：“是啊，我和张师傅都说没有什么事，只是搬进了新屋子。医生说，或者是换了新家不习惯。”

青林想了想，觉得母亲几十年没有自己的家了，突然这么大一幢房子成了自己的家，要说也算大事，兴奋过度也是刺激，便说：“但愿过几天能缓解吧。”

冬红说：“一整天也没其他事。只要定时叫她老人家上厕所和吃饭，她就这么一直安安静静地坐着。”

青林不解道：“这算什么病呀，老年痴呆症？那也得有个过程呀，是不是？”

冬红说：“可不？我奶奶老年痴呆是慢慢不认识人的，可老太太只一晚上就成这样了。”

青林说：“真是不明白。”

冬红又说：“对了，昨晚睡觉时，老太太就有点不太对劲。她好像管我叫小茶，还说我是她从娘家带过来的，自小在她家长大。”

青林大惊，说：“这说的什么话？”

冬红说：“是呀，我当时觉得老太太喝多了，说的胡话哩。”

说话间，冬红引领着丁子桃上厕所，又替她换上睡衣，扶她躺倒在床。然后说：“没准明天早上起来，老太太又恢复过来了。我奶奶以前常说，白天做不到的事，夜里能做到。”

青林说：“嗯，我妈以前也说过，一夜过后，人会变样。但愿她们说的都对。”

冬红指着墙角一堆纸箱，说：“老板，张师傅下午把老太太的杂物都运了回来，全放在这里。”

青林走了过去，用脚踢了踢说：“明天清理一下，把老太太的衣服都放到柜子里。乱七八糟的东西，扔掉好了。对了，那些鞋垫都留好。你现在先去睡觉吧。”

冬红应声后，便走了出去。青林拉了一张椅子，坐在丁子桃床边。他望着母亲，低声道：“老妈，什么困难你都坚持过来了，这一次，也一定能挺过去，对不对？明天早上，我想要看到老妈的笑脸。”

18 一个藏有秘密的人

整整一夜，青林都没有睡着。他的眼前一直浮着母亲的脸庞，从年轻到年老。往事于是像一本书，在他的记忆里，随意翻页。

他从小到大的印象中，母亲就只为这个家而活。先是照顾父亲和他，父亲没了，便忙碌着他们母子的生存。他知道母亲因为当住家保姆之故，几乎没有什么朋友。父亲去世时，他刚上小学。他差不多忘记了父亲的一切，却始终保存着对父亲声音的记忆。那是父亲在世时常跟他说的话。父亲说，你长大了，无论做什么事，无论贫贱富贵，都一定要好好对待妈妈。她是个非常可怜的人，也非常特别。

以前，他从未在意父亲之语，只知父亲让他孝敬母亲。现在回想，忽然觉得父亲的话别有一番意味。母亲有什么特别呢？

还有一件事，也是青林一直有诧异感的：他家没有任何亲戚。无论父亲还是母亲，也无论远亲还是近亲，一个都没有。他的籍贯一直填的是湖北武汉。但他却从父亲和母亲的口音里，听出他们肯定不是武汉人。父亲有明显的北方腔调，而母亲说话则带有西南方言的尾音。大学时，有一次跟同学谈及此事，同学还笑说，没有亲戚，难不成你父母是从石头里蹦出来的？

他问过母亲的老家在哪里。母亲说，就在武汉。他又问母亲，那你的武汉话怎么讲得不标准？母亲说年轻时一直在外面，后来给人当保姆，雇主都是北方人。他说，武汉怎么没有一个亲戚？母亲说，有你一个就够了。他说，我不是亲戚，我是亲人。母亲说，一个亲人顶得了一百个亲戚。

如此，他们的谈话就进行不下去了。后来青林忙碌自己的事，也无暇顾及打听这些。

现在，也就是昨天，母亲居然说起了她的父亲。她的父亲喜欢画鬼谷子下山？设若如此，母亲至少不是一个穷人家的孩子。她的童年和少年是怎么过的呢？如果她不是穷人家的孩子，她怎么没有去读书？他居然也从未听母亲谈及过她自己，仿佛她不曾有过年轻的时候。

母亲识得一点字。青林是知道这个的。据说是在五十年代扫盲时所学。所以，母亲平常不读书不看报完全可以理解。但母亲怎么会念出那么雅的诗呢？“窗前一丛竹”，青林想起了这句。这是母亲看到门前的竹子，脱口而念的诗。

青林的脑子突然冒出个念头。他打开电脑，敲下了“窗前一丛竹”五个字，紧跟着跳出了“清翠独言

奇”。他记得母亲念的后一句，正是这个。更令他发怔的是，他看到了“谢朓”二字，而母亲所说“谢朓的”声音也瞬间在耳边响起。他有一种非常的讶异感。

母亲居然知道谢朓。这个南北朝时期的诗人，用流行语说，是个冷门诗人。就算读了大学的青林自己，也从未听说。但是，识得少少几字的母亲却知道；非但知道，并且还能见景而脱口说出他的诗句。

母亲更多的异样，在青林脑海中一一浮出。母亲看到新房子，说了一句什么庐。且忍庐？还有个什么堂？母亲看到瓷瓶上的画，马上说出鬼谷子下山图。看到床上紫色的被面，又说，应该是红色的。母亲还说什么枪托打她的背，很疼。还有，适才冬红所说的关于娘家带过来的小茶，等等。这一切，都让他感觉到母亲十分陌生。昨天他还以为是自己对母亲了解太少，此刻，他却蓦然觉得，他的母亲，他的这个陷入人事不知状态的母亲，因了某个事情，已然发生了惊天异变。她并非是他心目中原有的那个母亲。她似乎是另外一个人，一个藏有秘密的人。这秘密使她有如一本大书。他此前所知，只是书的封面，而这本书的内容，他却从来未曾翻阅。

19 她的灵魂不在现世

青林眼前唯一的愿望，就是希望母亲能清醒。但他每天早上进到母亲的房间，看到的仍然是那一张呆滞的面孔。不哭不笑，没有任何表情。睡着了和醒着的差别，就是眼睛的张开和闭合，其他完全一样。

青林的生活呈现出一种乱象。他带着母亲四处问医求诊。拜了佛，也求了道。和尚做法，道士打醮，折腾了几个来回，甚至还请了大师来家里驱邪。人民币花了几十万，母亲却依然故我。

有一天，他的大学同学龙忠勇带父亲从上海回贵州老家，途中绕了一下，想去黄陂探望一下早年嫁在那里的姑姑，欲在武汉逗留一两日。青林便拉他住到家里。青林说：“讲什么客气？以前一个寝室也住多年了。住家里用车方便，也好聊天。”

龙忠勇觉得青林是真心，果真就带着父亲住了过来。龙忠勇的父亲患老年痴呆症有三四年了，他亲眼见到自己父亲慢慢的变化，却就此无奈。龙忠勇说：“那么智慧的一个，人，变成这样，心里那份难过，真是无法言说。”

青林坐在客厅里跟龙忠勇诉说母亲的病状，说他原本一心想让母亲过得幸福。结果母亲来到新居，只一夜，便变成了另外一个人。一个不与现世任何人沟通的人。青林说完欲哭无泪，又道：“我妈妈如能像你爸一样，给我一个过程让我慢慢难过，也让我好受点呀。”

龙忠勇的父亲呆坐在旁边，一直垂头看着地面。这一刻，他突然说：“她的灵魂不在现世。”

他的眼睛仍然盯着地面，望都没望青林一眼，声音却响亮得有如人在敲钟，八个字的音响仿佛从地面弹到上空，嗡嗡地在客厅回荡。

青林和龙忠勇都大惊失色。龙忠勇说他的父亲已经很久不说超出三个字的话了。又说，他的父亲初病时经常说，他正在脱离现世，去另外一个世界；还说他在路上慢慢走。龙忠勇说：“他们所理解的可能跟我们常人不一样。这样的状态，或许是他们自己的意愿，而不是病。”

青林被龙忠勇和他父亲的话震到了心。他想，也许是，可能是，真的是。她不是病，她只是让自己的灵魂到另一世界走走，去看看那边的人事。之后，也许还会回来。不然，怎么理解母亲除了不理旁人旁事，只是沉浸在自己世界里，其他什么症状都没有呢？生命的需求，吃喝屙撒睡，一切都正常。

青林有一种释然感。他想，那么就听其自然吧。他还像以前一样努力工作，像以前一样好好生活。这也应该是母亲所希望的。

于是，他真的回到了从前，回到了像陀螺旋转一样忙碌不停的从前。

照顾母亲的事，便全都拜托给了冬红。冬红的工作倒变得简单起来。她除了打理屋子和花园，对于丁子桃，则只需按时喂饭，定时如厕，隔上几天，更换一下衣物，其他倒也没什么更多的事情。

20 一只破旧的皮箱

有一天，青林回家，看到门口扔着一只很陈旧的小皮箱，深棕色，皮箱护角的铆钉业已生锈。青林觉得有些眼熟。这份熟悉非常遥远，一时想不起在哪里见过。于是叫过冬红询问。

冬红说：“我今天清理老太太的东西。这小箱子放在一个纸盒里，上面还放着棉被什么的。我连盒子一起给收破烂的。可是那老头非要一样样拣出来重新打捆，这才发现里面有只皮箱。老头说，破箱子没用，要我给他，我没答应。箱子还锁着哩。”

青林突然就想了起来，这只皮箱在父亲去世后，母亲郑重其事地将它置放在衣柜顶上。母亲说：“这是你爸爸的东西，他一直锁着，也不知道是什么。他以前说过，等他死了，再交给儿子。你最好等我也死了再去看它。”

这么多年，他们早没了自己的家，青林也将它忘了个干净。这一瞬，母亲站在板凳上举它到头顶，一边摆放一边扭头跟他说话的场景，又清晰地浮现在眼前。那种感觉，有一些亲切，又有一些玄妙。青林说：“这是我父亲的遗物，你放它到我房间去吧。”

晚上，青林先上网，用邮件写了几封工作函，又跟儿子打了一阵电话。然后到母亲房间，坐在她的床边，向她汇报自己一天的工作感想。他听同事说，一个植物人因为天天听到亲人的声音，有一天突然苏醒过来。青林觉得，如果他天天跟母亲说话，或许有一天她也会醒来，见到青林，她会高兴道：“嗨，青林，睁开眼就能看到你，我太高兴了。”

青林说着说着，突然想到箱子。他赶紧到自己房间，把箱子拎到母亲面前。箱子居然有点沉。青林举着它说：“妈，你看到了吗？爸爸的皮箱。我刚发现的。那里面装的什么。你知道吗？箱子的钥匙还在不在？”

青林面对的，仍然是母亲均匀的呼吸。这世界的一切，似乎都与她无关了，包括她曾爱过的两个人：她的丈夫和她的儿子。

青林决定打开箱子看看。他找来螺丝刀，撬開箱鎖。箱子表层有几本翻旧的医学书，想必是父亲当年所读。而书的下面，居然全是笔记本。青林有些奇怪。他翻了翻，其中一部分是父亲的医学笔记和后来在医院的工作笔记。另一部分竟是父亲的生活记录，像日记，但又不是。有的写着日期，有的只写着年份和季节。想来是有年头了，字迹已显得非常陈旧。

青林心里突然涌出一些激动。他想父亲的这些记录里，会不会有着母亲的秘密呢？他好奇起来。便索性坐在地上，按照父亲日记本右上角的序号整理起来。

这些记录的起止的时间是从 1948 年的秋天到 1966 年。想必“文革”开始后，父亲就不再记录了。

青林伸出手打开第一本，他想从头读起。待他眼睛落到那一行行业已褪色的钢笔字时，突然间，他有些惶惶然。他不知道这里面记录着什么。不知道会不会从中看到他完全陌生的父亲和母亲。这种陌生，会不会对他的人生带来冲击呢？一种莫名的害怕，从他心里涌出。他想，当年母亲为什么要说，等她死了再去看它呢？

青林的心莫名地咚咚乱跳，他犹豫片刻，把日记放回箱子。他想，我恐怕还没有准备好。

第五章

21 灰光里的台阶

丁子桃感觉到，自己的身体在坠落的过程中越来越重。心脏仿佛也被无数细丝一根根缠紧，呼吸也由此而困难。她已无力挣扎，准备呼出最后一口气，然后放弃自己。便在这时，她听到轰的一声巨响。随之而来的，是全身骨头的嘎嘎声，她顿觉自己四分五裂。

好久好久，她缓过了劲来，意识到她的坠落已然停止。她想，恐怕是坠到底了吧。四周仍然暗黑如漆。她不知道自己身在何处，亦不知自己是生是死。她不由问自己，我死了吗？我是不是已经死了？

问罢，她记起母亲曾经说过：“只要活着，就会有痛。一旦死了，痛就没了。”那个画面，仿佛浮在了眼前。小小的她正在绣屋里学着绣子L雀尾羽，突然被针扎了手。看着鲜血从指尖流出，她呜呜地哭着。母亲走过来，看了一眼，教训她，然后说了这样几句话。她知道这是母亲年幼时，她的父亲常用的训斥语。母亲的家在成都科甲巷开绣坊。她的父亲是远近著名的绣工。她家里专绣宋画，以供富人收藏和雅玩。母亲自小就学了一手好绣活。出嫁时，特意提了一个条件：夫家必须辟一间绣屋。她的父亲一口答应了母亲的要求。此一刻，绣屋和绣架上垂挂的绣品，也都晃在了眼前。母亲站在绣架边，一手整理绣品的边缘，一手用指尖抚着绣好的图案。母亲低着头说：“还有一个办法，就是没了记性。这样，痛没痛过也不知道。”

她挪动了一下自己，觉得浑身剧痛。于是想，这么说，我还活着。我还会痛，并且我还记得。

她的耳朵也开始变得灵敏，隐然听到阵阵呼啸，似来自很深远的地方。这是一份无边无际的深远，她被这声音环绕，一层又一层，有如打包，被紧紧地裹住。她觉得自己就在这深远之中，又觉得这深远距她遥不可及。她并未有一丝的害怕，却有着无限的疲惫。于是她闭上了眼睛。她甚至不知自己是醒着，还是睡着。

时间一直按它的方式行走。或许是一天一年，也或许是一百天一百年。黑色的浓度突然弱了。有淡淡的灰光浮在顶上，这光里像飘着柔纱。透过这层纱，丁子桃向上望去，有一格一格的线条沿着灰光的来处逐级上升，如同阶梯一样分布均匀。她慢慢地数着。一直数到了十八，她便看不清了。

她想，十八层，为什么正好是十八呢？这是什么意思？

22 不，不是这样的！

忽有寒风袭来，只一阵，便吹透到骨。她打了一个哆嗦，哆嗦间，突然就想起许久以前，她坐在湖边的小竹亭里，看秋水涟漪，湖鸥飞翔。湖面起了风，她有些寒意，于是自念道：“细雨梦回鸡塞远，小楼吹彻玉笙寒。”

有人给她披上了一件衣服。这衣服温暖了她的心。

丁子桃想，是谁呢？是谁为她披上了衣服呢？她想不起来，不禁大声问道：“谁？你是谁？你为什么要为我披衣服？”有个深厚的男声回答说：“是我。我是陆仲文呀。我担心你受凉哩。”

丁子桃说：“陆仲文，你到哪里去了？我怎么好久都没有见到你？”

陆仲文说：“我正想问你呢。你们到哪里去了？我爹娘呢？我奶奶姨娘呢？还有我姑我哥呢？慧媛妹妹呢？你们都到哪里去了？还有我的小汀子？我怎么找不到你们了？”

丁子桃呆住了。他们都到哪里去了？她四处张望着，想看看有没有他说的那些人。那都是他和她的亲人。

四周空旷，灰蒙蒙的，仿佛浓雾将她深深笼罩，就连陆仲文她也看不到。丁子桃说：“你在哪？仲文你在哪？”

陆仲文的声音变得格外遥远，丁子桃甚至不知道它来自哪个方向。这声音说：“我在找你们。你们在哪里？”

丁子桃想，我在哪里？这是什么地方？

她再次看到灰光里的十八层台阶。蓦然间，她有顿悟，莫非自己真是在地狱里了？正像二娘当初所说：你就该下地狱。

她伸出自己的手，想看看上面有没有血。但她看不到。她能感觉到自己的手在哪里，眼睛却什么也看不见。这双手，她突然对它心生厌恶，有一种觉得它非常肮脏的念头，甚至恨不得它从未存在过。

丁子桃想，为什么呢？发生了什么事？她扬起双手，相互拍打了一下巴掌。有清脆的叭声传到她的耳里。这声音惊到了她。然后有很多的叭声响在她的耳边，而她的手却僵硬着并未动弹。在不绝于耳的叭声里，一些面孔浮了出来。她的手，正一张张地对着这些面孔打耳光。那些面孔她熟悉得不能再熟悉，他们呆滞地望着她，任她的手掌在自己脸上挥舞。

四周有欢呼声，还有金属的撞击声。一个尖锐的声音夹在中间响起：“你会下地狱的！阎王老子不会

放过你的！”

丁子桃突然叫了起来：“不，不是这样的！”

她对自己说，不，不是这样的！我不应该下地狱。留在地狱里的人不能是我。我得出去，告诉仲文，告诉二娘，也要告诉所有人，事情不是那样。不是他们所看到的那样，也不是他们所想象的那样。

这时候的她，突然有一股信念：她要出去。她一定要出去。她要告诉所有人，包括那些热烈并冷酷地看着她的人。她要说，曾经发生的那一幕，并非她的本意，也与她无关。就算她要重新回到地方仍是地狱，她也要把这些说清楚。

于是，她开始向上爬了。

23 地狱之第一：河流里的嘶喊

一点一点地爬着。丁子桃不知道自己爬了有多久。她爬上了第一个台阶。她站立起来，抬头向上望着，心想，对我来说，这是我的第十八层哩。可是，她问自己：“我要告诉人们什么呢？我又要从哪里讲起？”

她发现自己有满腹的话要说，却又无从说起。

瞬间她被河水淹没。身边到处是石头。激流把她从这块石头推向那块石头。她拼命挣扎，努力地想要攀住一块石头。但河里的石头光滑无比，每一次抓着，又迅速被另一股激水冲开。

她一直嘶喊着，喊得声音几近沙哑：“汀子！汀子！”

汀子还在船上。他被蓝花的包袱皮裹着。他睡着了。她记得他酣睡的小脸上，还挂着笑意。他的小腿蹬开了包袱皮，脚上的花鞋露了出来。那鞋子是她亲手做的，鞋面上绣有两条小金鱼。

陆仲文走的前夜，一直抱着汀子。父子俩逗着笑着。陆仲文说：“叫爸爸。”

汀子便说：“叭——叭。”

陆仲文大笑，边笑着边把汀子举了起来。汀子在他高举的时候，撒起了尿。尿落在了陆仲文脸上。他哇哇地一通乱叫，把汀子递给了她。他跑出屋洗脸时，屋外传来好多笑声。陆仲文洗过脸，换了衣服，转进来拍着汀子的屁股说：“小坏蛋，这是你给爸爸的送行礼物吗？”

她也笑，然后说：“当然。这是我们汀子留的记号哦。”

陆仲文要去的地方是香港。走前又说：“我会挂念你和我们的汀子，我会尽快回来。孩子全靠你照料了。爹娘虽然不需你费心，但有什么事，你也关心一下。”

她说：“放心吧，我会的。还有小茶和富童帮我哩。”

陆仲文说：“富童喜欢小茶，想要跟她结婚哩。你不反对吧？”

她笑道：“怎么会反对？我巴不得哩。富童自小跟你，小茶自小跟我，他们也般配哩。以后他们有了娃儿，正好跟我们家汀子搭伴儿。”

陆仲文走时，她抱着汀子，随着马车，一直送他到县城。

现在呢？汀子到哪去了？船呢？船在哪里？

而她在水流中。就像一块活动的石头，被随意地冲刷和推动。这是一块很奇怪的石头。它似乎在抗拒无休止扑来的水头。它时滚时顿，轨迹混乱。两岸阒无人声，连风刮树叶的声音都很弱小。与水撞石头之声相比，它仿佛根本就不存在。她的意识还是清晰的。河水不时没过头顶，她每次张口，都被流水呛回。那些声音便扑转向心里，这是她仅剩下的两个字：汀子！汀子！她的狂喊几乎震炸了她的心。甚至，两岸的高山，也被她的喊叫所撼动。

水流更快速地推着她到河的下游。轰轰的撞击声越来越强烈。她以为这是她喊叫的回声。她甚至分不清天和水。她亲爱的儿子汀子，你在哪里呢？她费尽全身力气，都看不见他。

她浑噩地扑腾，手指触到一件流动的东西。她一把抓住，发现是一块木板。她抱着木板时，突然认出，这是她家的船，是富童划船的木板。瞬间她清醒了：船被岩石撞散架了吗？那么，她的汀子呢？躺在船上小汀子呢？这个问题一经提出，她就知道自己已毫无生趣。于是她双手一松，把一切都放下了。

没有了汀子，我活着做什么。这是她被水流卷走时的最后一缕念头。

24 地狱之第二：船在水中旋转

丁子桃筋疲力竭。她不知自己在做什么，只是有喘不过气的感觉。

暗黑之中，她闻到一股清新气。是水的气息。她想，难道我已经到了河边？

突然，她就看到了富童。富童从船上跳下，朝她跑来。她的双脚已经站在了水里，他拦在了她的面前，喊道：“你怎么了？黛云姐！你要到哪里去？”

她呆望着他，没有反应。富童拉着她到了船边。他跳上船，然后伸出手，把她拉了上去。富童说：“怎么来得这么晚？陆爷说了，要在天亮前赶到湾道村，松表哥会去河口接你们；汀子没事吧？嗯，睡得很香哩。小姐呢？陆爷说你们一起走的，她在后面吗？是不是要等下她？再晚，会被人发现的。”

她的脑子一团糟，低声说了一句：“没有别人了。”

她抱着汀子，坐了下来。她神情恍惚，已然没有了自主意识。仿佛她只会服从，只会按别人所说的去做。

船迅速离了岸。后面无人追赶，划船的富童松了口气。富童说：“陆爷昨天中午就让我泊在这里了。我走的是碉楼下面的暗道，你也是吧？这条暗道没有人知道。陆爷说这是以前他爷爷修的，不到紧急时刻，从来不用。陆爷还说让我随你们一起去找仲文哥，一路上也好照应你们两个。为什么只有你？慧媛小姐留在家里要是也被拉出去斗争该怎么办？”

她嗯了一声。她不想说话。她心里憋着很多的东西。这些东西混乱地拥挤在她的五脏六腑。它们兀自在里面喧嚣和翻腾。她很难过，想要呕吐，却又吐不出来。

富童又说：“不过，听说金点是工作组长。他跟慧媛小姐关系一向好，想必不会找小姐麻烦。”

她突然叫了一声：“你不要提他！”

富童吓了一跳，船抖了一下。他低声嘟哝了一句：“你怎么了？”嘟哝完又说，“我自小跟仲文哥一起长大。我陪他去学堂上学，他在先生那里念书，我就坐在外面等他。回转时，仲文哥就把他学的字教给我认。”

她开始讨厌他了。她真不想说话，也不想听他说。她只想自己静一静。

水流很急，推着小船，瞬间钻进了山间。两岸高山夹峙，河窄石乱，水头时猛时缓。得幸富童在这河上走过多次，知石知水，他持篙灵活地点着两侧突起的岩壁，船便在他的调度下，轻巧地拐弯抹角，一路向前。

汀子在她的怀里睡着，仿佛知事，整个夜晚，他都不吵不闹。她的衣服穿少了，后背凉飕飕的，只有她怀里的汀子，浑身热烘烘的，令她的前胸充满温暖。

富童说：“汀子好乖。明天得让他知道，他坐了一夜富童叔的船。”

她依然无语。富童是个孤儿，自小便被她的公婆收养。公婆家还收养了另一孤儿，叫金点。他年长一些，便随家里长工一起干活。富童年龄小，一直是她丈夫陆仲文的陪伴。两人一起长大，情如兄弟。

富童不介意她的无语，依然自顾自地说着：“陆爷说，仲文哥会留在香港。我送到你们即回转。我从香港回来，黛云姐，你说我要给小茶带点什么？”

她一脑子的混沌仿佛被“小茶”二字撕开了缝，有亮光照射进来。她下意识地重复了一句：“小茶？”

富童说：“是呀。小茶喜欢你平常系的花围巾，我要不要给她也买一条？”

天色已经放亮了。阳光在山的后面。河在两山之间流着，流在大山的阴影里。风从外面进来，即刻便阴冷。

突然间，她放声哭了起来。她说：“都死了。他们都死了。”她的哭声压住了水声，在山间回荡。

富童大惊，问道：“死了？谁死了？”

她边哭边说：“全都死了。”

船在水里晃得厉害，富童叫了起来：“为什么要死？怎么会死？是谁？谁弄死了他们？按说，大门关严了，外人进不来呀！”

她把头埋在怀里的汀子身上，哭道：“是汀子爷爷要大家一起死。村里传话说，天亮就斗争陆家，要斗三天。斗完还要分人分房子，这是金点的决定。”

富童怔住了，默然地划着船。过了一会儿，他突然叫着：“这不关小茶的事吧？小茶是穷人，小茶不是地主家的人。小茶不姓陆，她不用死对不对？”

她开始冷静了，抬起头来，说：“小茶是自己要死的。听人讲，小茶被分给了麻叔家的老二。小茶死活不肯。但她晓得，不肯也不行。分到谁家就是谁的，不然就活不成。”

富童停止了划船，船晃得厉害。富童喊道：“小茶是我的人。说好了要嫁给我的。我也是穷人呀！麻叔还有间屋，我连屋都没有呀。黛云姐，你不要哄我！”

她哽咽道：“是我亲手埋的小茶，她就埋在西墙芭蕉树下，和紫平埋在一起。她们挨着肩膀躺着。”说着她又哭了起来，“我埋土时，总觉得小茶好像还有气……”

富童说：“你怎么可以让她死？你怎么可以埋她？”

她哭着说：“不埋怎么办？天亮了能让阳光照她的脸吗？”

富童吼了起来：“你怎么下得了手？小茶不是你的人吗？她拿你像亲姐一样，你怎么不救她？小姐不走，你可以带她一起逃呀？船还可以坐下一个。你怎么不带她走？”

她从未见过富童如此，心道你一个下人，竟敢这样跟我说话？便冷冷道：“我不埋她又能怎么样？你以为她能嫁给你？”

富童哭了起来：“黛云姐，我和小茶一向拿你当亲姐，你怎么可以这样？你怎么这么狠心？”

她正要开口骂他，一个下人，居然敢如此冲撞她。未及开口，她突然听到水里有咚的一声，抬头时，已经不见了富童。船立即在水中晃了起来。她尖叫道：“富童！富童！”

富童的声音从水面上滑了过来。

富童说：“你别怪我，我管不了你。我要回去找小茶……”

水流急推着小船。船身不时撞上岩壁，她吓得大叫，回应的却只有她自己的声音。她慌忙放下怀里的汀子，抓起富童扔下的竹篙。她听不见富童的声音，只听见水声如吼。她手忙脚乱地想要把船弄稳。但她从未与水打过交道，亦不知道如何划船。

水却更急了，推着船从一块岩石撞上另一块岩石。她一脚不稳，跌到船边。来不及等她想什么，船便翻了。她跌下水时，叫了一声“汀子”。

此后，她脑子里什么都没有了，只有汀子。

25 地狱之第三：山路上的狂奔

丁子桃看到了山路。看到了自己的奔跑。

路很弯曲，两旁是低矮的植物，间或一段乱石相夹，一眼望去，像是有人随意抛下的一条布带，扭曲伸展，一直通到树林深处。一个人在她的耳边不停地下命令：黛云，你要……黛云，你必须……这声音让她心乱如麻。

现在她知道了，这个黛云，正是自己。

她的父亲喜欢《红楼梦》里的黛玉和湘云。他说，黛玉之聪和湘云之憨，女儿有此两样，便会有福。他从这两人中各取了一字，她便成了黛云。她的父亲喜欢藏书，喜欢写写画画。家里的东厢房有三间，几乎都是父亲的书房。有一间是父亲用来写字画画的。父亲写字时，时常拖着长长的声音叫她：“云儿……过来，磨墨。”父亲的易砚是黛云喜欢把玩的，说黄不黄，说绿不绿，上面有俩人在下棋。伸手抚摸，光滑冰凉。但她不喜欢磨墨。磨得手酸，并且每次都会弄脏她的衣衫。她的母亲也不喜欢父亲使唤她去磨墨。母亲认为这应是姨娘分内的事，母亲只希望她留在绣屋。母亲希望她能学到她的绣技。但父亲还是喜欢叫她。父亲说：“我家云儿磨得好，浓淡适中。只要云儿磨墨，我的字画，品格就都出来了。”说完父亲还要说，“我还是要用上次那块曹素功墨。”

但在这奔跑的时刻，她耳边的说话人不是父亲。父亲一向语气绵软而随和，现在这声音却透着强硬和

霸道。

山路漆黑异常。天空非但没有月亮，连星星都没有一粒。黑云深浓到看不见边缘，也看不清层次。黛云背着孩子，在路上且走且奔。她似乎不需要看路。她的脚自己会知道路在哪里。

就是这样什么都没有的夜晚，却有人一直在上空说话，仿佛是在为她指点迷津：进了碉楼，楼梯下堆着损坏的木头花窗，搬开它们，后面有一扇小门，这是我爷爷当年挖的暗道。这暗道通向山后。你从暗道钻出，洞口有茅草，出了茅草，是茶园。穿过茶园，找见两棵老樟树。树后有一排篱笆。翻过篱笆墙，朝南走十步，可以看到一条石头小路。路在坡上绕，你顺着路走，不要图近，两边的乱石会伤脚。小路直通到山下，你就顺着这小路往前跑。它拐弯你也拐弯，它进林子你也进林子，它爬升你也爬升。不要离路，一直跑到头。尽头边是河，富童会在那里等你。越快越好，天亮如被人抓到，你和孩子恐怕都会没命。

这是公公陆子樵的指示。他严厉而决绝，不容分辩。

山里并不安静，各种怪声在她的四周叫嚣。她跑过之处，偶尔会激起群鸟呼啦啦惊飞。在夜里，它们的翅膀，响彻四野。但她已然没有了对它们的恐惧，比这些怪声更大的恐惧压倒了它们。

她跑。狂跑。没命地跑。她明白，被人抓到，她真的会没命。她的父亲母亲和全家人凄凉的面容，还有他们的哀号、他们的惨叫，以及夜间村人细述他们惨死的过程，都像鞭子抽着她向前奔跑。几个月前，她还与父亲和母亲一起坐在且忍庐餐房吃饭。尽管浮财已然交尽，下人都都解散回家，家中几近贫寒。他们一家自炊自饮，为母亲做了顿寿面。可父亲说，一家人能坐在一起，并且还是坐在自家的且忍庐里吃饭，也算万幸。且忍庐是她祖父盖的。当初盖房时，因为屋后的远房大伯，嫌他们盖得高了，三番几次前来吵闹。吵一次，她的祖父便锯一次梁。一周里，连锯了三次。连族中其他人都看不过去了，想联合起来帮她家出头。她的祖父却说，且让且忍吧，邻里不可为仇。何况一笔难写两个胡字。屋盖好后，祖父取名为“且忍庐”。尽管他家的房屋低了，日子却越过越好。而高粱大屋的远房大伯家，三个儿子为家产打架，一打数年，及至这一辈，倒是把家败掉了。她的父亲说，看看，能忍便是福。且忍庐住着她家近十口人。她进城读书之前，一直生活在那里。这是她人生最亲切的地方。

孰料那一顿饭吃罢不几天，她与她的亲人们便阴阳两隔。她想，爸爸呀爸爸，你听爷爷的话，且让且忍一辈子，忍到了一个什么样的结果呢？你用了这么多办法，仍然被枪毙了，还连累了妈妈、二娘和哥嫂，一大家子人都因你们的且忍且让而死。你这样的忍又有何益？

她的心已经被她的所想痛碎了。

耳边渐有水声传来。瞬间她觉得她已闻到了水气。然后她看到了河流。再然后，她看到了富童。

此时的她，已然筋疲力竭，但她停不下步伐。仿佛她此生就是为了奔跑而活。她见到了水，心知自己已到河边，她意识到应该停下，却收不住自己的腿。她踉跄着，一直朝水里跑去。

富童冲上前拦住她。富童叫道：“你怎么了？黛云姐！你要到哪里去？”

第六章

26 人生不忙碌也同样会倦意深浓

青林最忙碌的时候过去了。公司在江夏的地产项目已经眉目清晰。他们以合适的价格拿到了土地，小区的规划设计也刚出台，几方讨论，都觉得不错。未来他们将开发的这个地方叫佛祖岭。

开工之前，老板刘小川来视察。他显然对青林的工作十分满意，视察时一边听青林解说，一边对青林频频点头，不时勾肩搭背，用一种亲昵的方式表示赞许，倒让青林多出几分不自在。

中午去汤逊湖边吃鱼丸。这里的鱼丸肉嫩汤白，味极鲜美。刘小川一碗鱼丸吃下肚，兴致大发，开始高谈阔论他青少年时代的往事。说他以前经常跟几个朋友偷着开部队的吉普，过来打鸟。更早的时候，这里也是没人的，纯属荒郊野外。尤其是佛祖岭，有村落都是明清以后的事。说是有一年发大水，人们猝不及防，四下胡跑。跑到这儿，水突然就退了，其实是地势走高。但那时老百姓脑袋木，立即认定这里为福地，于是在此落脚生根。武汉人福佛不分，叫来叫去，就叫成了佛祖岭。佛祖在上，有他保佑固然不错。

但更要紧的是，我们所有的事都得落地，所以福地比佛祖的意义更大。

大家听着都点头。青林也点头，心里却说，哪跟哪的事呀。这才叫纯粹的胡扯。青林知道刘小川的性格，他就是在武汉部队大院里长大的，一生得意的成长背景令他永远自信，吹牛胡扯就是他那一类人的爱好。这种心态的自如感，青林觉得自己这样的人一辈子都不会拥有。

但青林终于有了轻松感。

他与刘小川同机回到南方。在武汉待了许久，他想老婆孩子了。因为工作和母亲的缘故，不能长久待在她们身边，青林心里多少有些愧疚。刘小川仿佛看出这一点，笑道：“以后日子长着哩。我爸六十岁退休，办完手续回家那天，高兴地说，终于可以好好陪老婆过日子了。结果一陪就是二十多年，就两个人做伴。他后来觉得一点意思都没有了。还说，幸亏以前经常分开，不然一想到跟一个人搭伴过日子一过就是五六十年，觉得人生不值呀。看看，这就是过来人最深的体悟。”

青林笑了，觉得那个刘老伯说话有意思。

青林在家待了一周，早上去总公司打个转，因为这边没有他分管的事情，去了也就跟熟人聊下天，就索性回家。余下时间，接送儿子补课，晚上陪老婆看看电影逛逛街之类。母子二人都很开心，他觉得自己生活得竟有如此惬意。躺在武汉的母亲，每一天都跟一百天一样，慢慢地，青林的难过不安也渐渐淡去。母亲已然没有未来。等待，并让她活着，他的孝心或许就只能如此。

青林一直就是一个非常现实的人。青林自己想得很透彻：像他这样两手空空闯世界者，不现实又怎么能在一个讲究现实的社会存活下来？正因为他现实了，这才能有今天如此的惬意。

只是偶尔，他也会想起刘小川陈述其父的那段关于人生值与不值的话。他想，说的也是，人生不忙碌也同样会倦意深浓。

恰这时，同学龙忠勇来电话，说是听传鄂西发现一个非常有特色的地主大宅，他正在做中国民间大户建筑的调查，带着三个研究生，想过去看看，问青林有空没有，要不要也走一道。

同学都是同行，分散在各公司和设计院。也有几个继续深造了，便在大学落了脚。龙忠勇就是读完了博士，又留了校。做项目时，同学之间相互出点子或是介绍国际高手，往来都非常之多。龙忠勇跟青林同寝室住过四年，关系又更亲密一些。青林每有项目，都会打电话给龙忠勇听取意见。眼下自己正闲着，并且也闲得有些无聊了。于是他几乎想都没想，马上说，当然要去！既是到湖北，途中一切由我买单。比起大学的教书匠，青林想，他的经济条件到底还是好得多。

他们约定的会合地点在鄂西恩施州许家坪机场。青林心细，提前半天抵达恩施州，问清楚他们要去的大宅所在地是在利川县，他自己也吓了一跳。印象中利川是一个穷得不能再穷的地方。他过去的邻居大哥当年作为知青上山下乡，就是去了利川。那边百姓的清苦，以土豆为主食，他全是听邻居大哥所说。这样的一个苦寒之地，怎么会有大户人家呢？而且还豪宅？他不禁奇怪。

青林在恩施州里找朋友借了一辆越野车，又长途电话到利川，订好了招待所。进山的路，也问了又问，甚至画下了草图。做完这一切，他再驱车返回机场接人。

飞机晚点，龙忠勇一行人几乎是快晚上八点才到。见有车接，又听说此车将一路随行，而酒店也早已订好，龙忠勇立即高兴道：“我就知道，只要有你在，我们就不会像没头苍蝇，到处乱撞。再麻烦的事，交给你都会 OK。”

青林喜欢听这样的话，他让大家上了车，笑了笑说：“别以为就到了。这是山区，山是连成片的。我们还得朝更深的山里走。如果路好走，大家还赶得上消个夜，如果不好走，没准半夜才能到。”

一番话，让几个学生咋舌不已。

路是难行。车窗外一片黑茫茫。偶尔有一两户人家，灯火如豆。车灯照射处，远近都是山影。这辆小小的越野车，仿佛是在波涛汹涌的山间颠簸。

一个学生胆怯地问道：“龙老师，你确信有钱人会住到这里来吗？并且还在这里修建豪宅？”

龙忠勇的回答是：“这个世界上，只要有人在，什么样的事都有可能。”

青林想，这话是对的。

次日一早，驱车出门，他们才真正看清楚：虽然头一晚在山里走了似乎无限远的路程，虽然山的轮廓像海浪一样，一波一波地朝着不见边缘的远方退去，但因山不算高，山头也不尖细，却并未让人有置身深山的感觉。放眼四望，连逼窄之感都没有。农民的田园和房舍，恰到好处地缀在其中，淡泊而安静，想象中田园牧歌式的乡村大约就是如此。

走出城，人便少得看不见了。山脚边开辟着一片一片的田地，在春末夏初的时光里，泛着碧绿。偶尔一间土屋，依着山脚。屋旁有菜园，园边稀疏树林。那些树零散地生长着，像是随意找到一个空处，就落下根来。

他们停车下来抽烟，在路边站了一会儿。青林说：“我打拼多年，风景也见多了，觉得自己已经够麻木的，今天居然被自然环境感动了。”

龙忠勇亦说：“是呀。这样朴素原始，好像一千年都没变过。”

昨日提问的学生依然抱有疑惑，他说：“老师，这就是农村呀。农村就是这样的，你们知道吗？因为原始贫穷，而成为自然中的一部分。有钱人怎么会来这里？”

龙忠勇说：“不看不知道，一看心里跳。这地方我很有感觉。那种感觉就是富贵者如要建豪宅，一定喜欢这里。你要明白，中国的有钱人，不喜欢飘浮着有钱，他得扎下深根。这扎根处，就是他的故乡。太贫困的地方，比方缺水少树，生活不便，他是不愿意的。而这里，位置是太好了。有层层群山为屏，又有足够的水源生活，只是稍远一点。有钱人是不怕远的。甚至越偏远的故乡他越喜欢，因为易于藏富。同时，偏远乡间的族人多朴实，他们轻王法而重家规，不怕官府而怕宗法，好调教打理。自家拉一个队伍，就可镇守一方了。就算有仇家，找来一趟也不是件容易的事。说起来，这也算是江湖深处。”

学生还是疑惑着不太相信。青林倒是觉得龙忠勇说得有理。只是他想，或许就是一个大宅子罢了，类似的乡村大宅，他在湖北诸多乡村也都见过。

他们此行的目的地是柏杨坝镇，他们要找的大宅叫“大水井”。这是一个奇怪的名字。据说，这个家族曾经遭到土匪攻打，因为没有水源，不得已而投降。土匪走后，他们即在近旁挖了一口井，将之围进家族的庭院里，族中首领在墙上写下了“大水井”三个字。以后，人们便管它叫“大水井”。

他们在车上一直闲聊着南北方民间豪宅的差异，闲聊藏富于民才是国家富强的根基，闲聊传统民居如何懂得与自然和谐相处，闲聊民间建筑中无处不在的中式文化符号。龙忠勇说，现在这些都没有了。在没有建筑师的时代，我们的建筑尚且知道，只有敬畏自然，只有与之融为一体，成为自然中的一个有机部分，它才能长久留存。而现在，几乎所有的乡村新建筑都摆出一副向自然示威的架势。似乎说，看看，我比你更了不起，所以我要比你更耀眼更有派头。这样的建筑，没一个会有好下场。因为你是斗不过自然力量的。

青林对龙忠勇这番议论深觉新鲜。他补充了一句，说：“这就是以前老师经常强调的，以日常住宅而言，要低调，再低调一点。其实不光民居，就是人生，也是低调而顺其自然才能保其长久。”

一个学生问道：“吴老师所说的保其长久，是指命吗？”

这话把青林噎住了。他停顿了好几十秒，方回答说：“我想大概是吧。”

三个学生都发出笑声。青林想，他们的笑意味着什么呢？

破旧不堪的大水井，终于出现在了眼前。青林在路边停了车，一行人朝着这幢毫不显山露水的大宅走去。他们没有看出这屋子有什么魅力。大门四十五度斜开着。龙忠勇说，南方民居注重风水，这门的朝向，必然是避山向水而开。

大门的上方有匾，匾上写着“青莲美荫”四个字。青林说：“看来这家人姓李无疑了。”

龙忠勇笑道：“攀文人而不攀皇族，已经可见这家人颇有文化。”

一个学生笑着说：“李唐王朝还是太远了一点，怎么攀也够不着啊。”

另一个学生钱回他的话，说：“那李白不也是唐朝的？怎么就不觉得远了？”

第三个学生开了腔，他说：“这说明，李白的名气比李氏王朝的名气更大，更让人有荣誉感。”

一行人笑着朝里走。从栏上的灰尘到室内的气息，都表明这里久已无人居住。有一个看守的老者，他们打了个招呼，说是大学研究建筑的老师，对方也没表示什么，只很质朴地笑笑，就让他们进去了。这里似乎平常无人过来，偶然有客访，他们倒有一种愿意让人一观的愉悦。

深入到宅内，发现一屋套着一屋，一个天井连着一个天井，几个人也越来越惊讶。一圈转下来，龙忠勇说：“这可不是百年大屋，这完全就是地主庄园呀。你们看这风格的变化，至少也在二百年以上。从建筑上可以看到几个朝代的痕迹。”

青林也惊讶起来。当他们一行走到祠堂时，惊讶的心情已然换成了震惊。徽派风格的门墙，与对面高耸的山头遥相呼应。而祠堂内的气派，更是让他们意识到，这个南方的地主庄园，其价值不可估量。相连的一片，从檐到廊，从门到窗，自上而下，由点而面，无处不讲究。而这份讲究，是一个中国富贵的南方家族向自己的文化传统表示致敬的讲究。

三个学生数着天井，已经数到了二十多个。房间和楼，更是数不胜数。四处虽然呈现时间赐予的颓败，但当年的繁华依然透过精致的木雕花窗和彩色的屋檐一一显示。一个学生叫道：“天啦，这个柱头，竟然用的是白菜。用大白菜当柱头，怎么这么敢想。这个中西合璧得也太狠了。”

龙忠勇说：“这不稀奇，民间百姓建房最讲彩头，白菜即百财之意，木雕上比较多见。但民国期间，中西合璧得比较生硬，不少土豪既想仿西式柱头，又不想丢掉中国传统的老根子，就干脆直接硬上白菜了。”

祠堂外，一层层的山似乎远退，但又似一层层地向此拥来。

青林觉得自己简直无语，他完全没有想到会有这样的收获。但最让他震惊的，是庄园中两面屏风墙上深雕着的大字。这是整个庄园最大的两个字，整面墙只刻一个。它们一个是“忍”，一个是“耐”。这是有着怎样的经历和感受，才使这个家族悟出此二字才是他们的人生真谛呢？

青林觉得自己似乎触到了什么，但又有些没底没边的，抓摸不着。就仿佛两只手在又深又浓的云团中，分明已经抓在手中了，却又两手空空。

龙忠勇决定留在镇上，他要带着学生，把这座庄园，从整体到细节，从结构到门窗，还有壁画、对联、牌匾如此等等，简而言之，就是要从建筑到文化，作为一个案例，进行完整的测量和绘制，以及剖析。龙忠勇说：“中国人一向只知江南有庄园，而江南之外的南方庄园，似乎大家都不太清楚。这将是我不下一本书的内容。”

青林说：“是呀。尤其中南地带，相当于中国腹部，这里有怎么样的豪门庄园还真没怎么了解过。”

龙忠勇说：“遗址倒是看过不少。只是，我现在感兴趣的在于，这一个个的家族怎样兴盛，又怎样衰落，如果了解了这个过程，恐怕更有助于我们了解中国的建筑历史。反过来，这样的建筑历史，它的兴盛和废弃过程，一旦了解清楚了，又可以帮助我们真正了解中国历史的拐点和它真实的发展轨迹。”

青林笑了，说：“哗，一下子这么深刻，你都吓着我了。”

三个学生便笑，其中一个说：“老师讲课一向这样，一讲就朝深奥处走，弄得我们脑袋发蒙。”

龙忠勇本来一脸严肃，此刻更严肃了。他说：“建筑不只是艺术，它是给人用的。而庄园更是一个家庭与自然、社会各种关系的凝结点。它的起始缘由、鼎盛过程以及废弃始末，都与社会变化密切相关。我们要真正了解庄园建筑，自己心里必须要有真实的历史。就算跟书上描述的完全不同，但我们也只能依据建筑本身提供的数据来确认当时的历史。”

青林又笑：“难不成你要现场就给学生讲课？”

学生们都笑得一哄，龙忠勇也只好笑了起来。

28 一个家族的故事

下午，朋友为他们找到一户人家。据说这家的老爹年轻时，曾是大水井庄园的家丁，就在附近的山脚下居住。他们一行听得这层关系，便立即有了拜访的兴趣。尤其龙忠勇，他不停地说，这种知情者的口述，最是重要。

老爹姓向，他有点太老了。往事在他那里不是回忆，而是一种自顾自的絮叨。对于来客，他有几分高兴。拿出自己的长烟杆，一定让客人吸几口。青林看到长长的烟杆为竹子所做，时间久远，已变得乌亮。烟孔尾部尖而向上微翘，金属包皮，上雕鱼鳞纹，精致富贵。而烟嘴处则镶着浅绿色玉，玉色不因时久而黯淡，它仍然透着温润的光亮。向老爹说，这烟杆就是当年分浮财时，他向工作队长讨来的。不是尊贵的

客人来家里，他也舍不得拿出来吸用。他说，这个东西，现在怕是要值一千块钱了。

龙忠勇说：“如果是当年地主家的东西，恐怕得上万。”

向老爹忙向儿子说：“听听，老师说了，这是个金贵的家伙，以后要收藏好。”

向老爹的方言浓重，讲述的过程有些颠三倒四。龙忠勇是贵州人，熟悉这种西南官话的语调，很容易听懂。青林在武汉长大，大体也能听明白。苦了龙忠勇的三个研究生。这三个年轻人，一为山东人，一为辽宁人，还有一个来自福建。龙忠勇这个当老师的，几乎成了他们的翻译。于是讲述的时间便拉得特别长。

向老爹说，要说李家的事，这一开说就得有三百年。姓李的两弟兄，从湖南进川。这里以前是川东哦，归奉节管。早先这两兄弟帮一个姓黄的地主干活。哥哥又能干又精明，慢慢成为管账先生，自己也搭着做些小生意。日子久了，他们的生意已经大过了自己的东家，于是自己就成了东家。这个庄园最早的老屋，就是黄家的老宅子。两兄弟赚到钱哟，就教自家娃儿读书。读完书就做官，以前就是这样。做了官，就更来钱，家业越发大哟。家大口就阔，怎么讲呢？有钱人娶几房呀，婆娘多娃儿多，都是成群成堆的。族人一开会，呼啦啦的，拖家带口，百多人。家族一兴旺，房子就不够住哟。不过有钱啥子都不怕，盖新的就是。一代代盖下来，房子连成了片，就成了庄园。李家也成了川东大户，方圆几多里，都是他家的田。

为啥子叫大水井？当年人穷土匪多，川东年年闹匪。只要土匪路过，看见哪家有钱就打哪家的秋风。但是我们老东家从来不怕匪。祠堂你们看过了吧？墙厚吧？位置高吧？一百零八枪眼，派一百零八条好汉守起，一个人守一个枪眼，哪个土匪打不死？土匪来过几回，晓得惹不起。过后有一回，一个姓贺的人带了军队来打我们，那是民国时候了。那时节我还小，我爸爸是枪手。听他说的，围了几天，打不下来。但是，祠堂的水没得了，族长就是我们老东家，叫李盖五，他只好单身匹马出去谈判。送了那个姓贺的老总不少银两，姓贺的也晓事，拿钱走人。他们一走，族长就决定挖水井。只要有水，再来多大队伍，他都不怕。墙上的字看见不？大水井三个字，就是老东家李盖五写的。字很大，写得真是威风。

但他不晓得，解放了，他家的墙修得多高多厚也没得用。李家一族，大小大小一群地主，都被斗惨了。你们去的那个庄园是老爷子李亮清家的。他家老大，两口子都被枪毙了。老三自己跳了楼。那时候我二十出头，我是他家的佃户，是穷人。但我不是积极分子。李家人对我们不错，我妈不准我去闹。不过烧他们家地契我参加了。因为我妈说，地契烧得好。我们以后种田就是为自家种了。

我们老东家李盖五脑袋很灵光，清匪反霸的时候他是积极分子，听讲他后来还在万县当土改队长。他以为能躲过这一劫，结果硬是被农会叫回来参加斗争。县里保他，规定不准吊打不准枪毙。农会听县里的，但是恨他的人也多，就把他一家子关在庄园不准出来。不打你也不毙你，可是不给你吃的。这一条，县里没有规定。他们没得粮食吃，硬是活活饿死了，连两个娃娃都一起饿死了。真不晓得前世作了什么孽，到现世来遭到报应。

向老爹时断时续讲完李家的故事时，天已经大黑了。

他的最后一句话是：李家就这样完了。

然后就只听到他吸烟的声音。

青林满心怆然，觉得世道残酷竟至如此，想起庄园里巨大的“忍”字和“耐”字。岁月动荡，这两字哪里有半点用处？

三个学生唏嘘着，龙忠勇跟他们说：“很多人认为，改朝换代，稳固江山，这是个必然过程。只是，我们也可以自问一下，必须这样残酷吗？”

青林想，是呀，何必这么残酷。如果理智地来做这些事，应该还有更好的办法。

或许之前接触这类内容太少，对历史的进程几乎无知。这个家族的故事，带给他们的震惊甚至比这座庄园给他们的震惊来得更猛烈。

返回县城的路上，他们竟一路无语。仿佛每个人都在想事，又仿佛每个人的脑袋都空白了。

晚餐是在县城吃的。龙忠勇决定明天就搬到镇上住，他说：“南方的庄园，说南方可能太广大了，我指的是长江中上游的南方地带。这一带庄园规模大的不算多。尤其跟山西和江南相比，真是小巫。但在这里一些偏僻之地，甚至在隐秘的森林里，会突然冒出一些来路不明的大宅院，真是让人吓一大跳。而且这边庄园主的身份也经常让人感到疑惑，建筑材料的来路也有些怪异。每次在这样的南方游走，我都会有种神秘感。仿佛大宅和庄园的背后，隐藏着无数的难以言说。像今天我们看到的，恩施就够偏远了，利川则更偏远，而在更偏远的柏杨镇，竟有大水井这样规模的庄园，很难以思议。看到一柱抬九梁了吗？用得

么老练多么恰到好处。”

饭间，他们聊起的是这些。

一个学生说：“老师您是用神秘二字，来替代世道的无常吗？”

龙忠勇说：“世道确是无常，但神秘也千真万确。我曾经去过川东一座陈家庄园，规模之大，是大水井无法比。整个庄园找不到任何排水系统，但上百年来，无论多么大的雨水，庄园内从来没有积水。我见这些，心里确有神秘之感。”

青林正想搭话，他的手机响了。这是老板刘小川的电话。

刘小川说他正陪着父亲在重庆探友，但突然有紧要事务，必须马上飞往美国。而他大哥夫妇还在欧洲旅游，三天后才能回来。他知道青林正在恩施州，问他能不能赶来重庆，帮他照顾一下父亲。他说：“老爷子出来一趟不容易，好不容易来了，不能什么事都没做就回去。本来也是想在当地找个人陪下老爷子，可老爷子点了你的将，问可不可以请你陪他。他喜欢你。我一想，你不是正在附近吗？不然你来下？”

青林告诉他，他确实正在利川。不知许家坪机场飞重庆的航班情况，如果赶回武汉，恐怕得两天时间。刘小川说：“哪用得着这么绕。利川过来更方便，我父亲本来就是去川东。我让司机明天送他到万州，你不妨一早开车过来，不到两百公里，半天就到了。我大哥夫妇两三天就过去，你可再返回利川。”

青林想了想说：“好吧。”

青林把自己的动向三言两语告诉龙忠勇。龙忠勇说：“你放心忙你的吧。我们在镇上总归也要待几天。制图这种细致活儿，你当老板多年，大概也不习惯做了。”

青林笑道：“我算个什么老板？你看，我老板一呼叫，作为打工仔，我分分钟就得到跟前哩。”

29 在万州吃烤鱼

青林下午在万州国际大酒店的大堂里见到了刘晋源。

刘晋源原本发红的脸庞，此刻红色显得更重，许是途中劳累之故，又或是因为兴奋。青林与他握手问好时，依然能感觉到他的力量。

刘晋源说：“青林，是我点你来陪我的。我跟小川说，你如果要找人陪我，我还要青林。小川孝敬我，说保证把你找来。没想到你来得这么快。陪我这个老头，怎么说也是添麻烦，没误你的事吧？”

青林说：“没有没有。能陪刘伯伯，是我的荣幸哩。”

刘晋源说：“我听小川讲，你妈妈身体也不好？”

青林说：“反正就那样了。就像植物人吧，她很安静。我请了保姆照顾她。”

刘晋源说：“嗯，小川说你自小父亲去世，是母亲养大的，很不容易。你是得好好孝敬她老人家。”

青林脸色黯然了一下，然后说：“可能正是我的孝敬，害她生病。”

刘晋源说：“千万别这么想，你只要有孝敬之心，爹娘都是知道的。你妈虽然病得人事不知，但她心里一定有数。”

青林说：“嗯，希望如此。刘总说，您以前在这里打过仗？”

刘晋源说：“是呀，打的是恶仗，围剿土匪。那个激烈，邓小平当年都说了，是又一场淮海战役。这个我以后慢慢跟你讲。”

青林笑道：“是了，您一路也劳累，先歇一歇。一会儿我陪您吃饭。这里的烤鱼听说一流的。我请您吃。”

刘晋源说：“啊，你这一说，我胃都开始蠕动了。小川他妈妈，是巫溪人，烤鱼做得好。当年她把这一手教给我家保姆。我那保姆，也是本地人，聪明，心又细，做得比她更好。”

刘晋源说时，摇头闭眼，似在追忆烤鱼的味道。青林见了好笑，他也爱吃烤鱼，以前母亲经常做，做时还说，市场上的花椒真不如她以前用的好。

他有点想母亲了。他想，不知道她还能不能醒过来，如果醒过来了，一定让老妈多做几次烤鱼吃。

天微黑时，青林估计刘晋源也休息好了，便叫刘晋源外出吃饭。两人一起走出酒店，路边的各类餐馆

多极。尽管三峡大坝刚刚淹掉小半个万州，哪里都有些乱哄哄的，但餐馆却没有半点萧条。

刘晋源感叹道：“世道真是变了，以前哪有这样多的餐馆？这路名我知道，可街景我是一点熟悉感都没有了。”

青林说：“现在城市都是十年一大变，五年一小变，您离开这里多少年了？”

刘晋源说：“四十年了。”

青林笑道：“这都大变了四回，小变八回了。”

刘晋源说：“变得这么勤，难不成是大小便？”

青林大笑，说：“刘伯伯，您这幽默很黑呀。”

刘晋源自己也笑了起来。他严肃正经了一辈子，退休后，人闲无事，连性格都在慢慢变化。他想，难道是因这世界不要我了，我自暴自弃了起来？

走过一个路口，刘晋源驻足看了看，指着前面一栋楼说：“这里以前是军分区医院。小川就是在这里出生的。唉，他都五十出头了，你说我们怎么能不老？”

青林说：“刘总原来在这里出生的呀，刘伯伯您可以去怀怀旧，我搭着去探秘，回公司就有炫耀的资本了。”

刘晋源说：“一个光屁股娃儿，有什么秘可以探的？还不是医生抓着两只脚丫，啪啪地拍他屁股。”

他这一说，青林笑了起来。刘晋源也笑开了。他的笑声很大，引起一些路人侧目。

青林看到一家专做烤鱼的小店，先快步进门看了一圈，出来跟刘晋源说：“这家挺干净，您觉得怎么样？”

刘晋源说：“你说这话，像小川他妈妈。她这辈子，对我说得最多的话就是，要干净。”

青林笑道：“我妈和我老婆也都是这样。”

刘晋源亦笑，说：“天下女人都一个样。你烦是烦她们嘴碎，但没她们，你日子怎么都过不好。”

青林说：“是啊。您的体会应该比我更深刻。”

烤鱼店并不大，满屋麻辣香味，老板一口地道的万州话，嗓音尖细。他随意而亲切地招呼道：“两位老板请窗边坐起。老人家坐这位置宽敞，放腿舒服，还能看街景。”

青林和刘晋源坐在老板所指位置上。刘晋源感叹道：“哪儿都变了，但这里的气味还让人亲切熟悉，万县人还像以前那样热情周到。”

青林说：“您在这里住了多少年？”

刘晋源说：“有将近十个年头吧。那些年，是我人生中最舒服的日子。刚刚建立新中国，仗打完了，土匪也灭了，社会安定和平，工资也足够花。家里养着三个娃娃，两男一女，个个活泼健康，加上老婆和保姆，一家子六口。我最大的战斗，就是跟两个淘神的男娃娃斗，尤其小川。这种小日子，就是以前我们上战场时最大的心愿呀。刚到部队，班长就是这样说的，共产主义是什么？就是老婆孩子热炕头呀。没一个人不这样想。”

青林笑了起来：“这个就是你们当年的理想？蛮有意思哦。”

刘晋源也笑了起来，说：“是真的，好像当年的动力，就是回家过好日子。你真以为是为了解放全人类？城里的知识分子可能想到这个了。但我们更多的是农民呀，出了村子，直接上前线。参加革命，就是想过好日子，不受地主的气。我去当兵时，跟我爹娘说，赶走日本人，回家过好日子。后来又说，打垮国民党，回家过好日子。再后来说，消灭土匪，回家过好日子。一直到朝鲜，还是说，赶走美国佬，回家过好日子。结果，好日子过上了，爹走了，娘没了，二老不在了，连家都不想回了。”

青林被刘晋源这番话说得笑倒了。

刘晋源说：“你们年轻人听了好笑吧？川东剿匪，我们来的是主力部队。剿匪一结束，我就去了朝鲜。一年后负伤回国，家在这里，工作安排也在这里，组织上没让咱回老家工作，咱也只能留在这里呀。我直到五十年代末才调到武汉。”

青林说：“时间真挺长，难怪您对这里有感情。可是几个小蠢贼，还需要动用主力部队？”

刘晋源说：“嘿，你真是小瞧这儿了。你看这周围，一层一层的山。土匪在这山里盘踞上百年，真不是那么好打的。以前打日本人和国民党，都是他们在明处，我们在暗处，我们想怎么打他们就怎么打。打土匪的时候，倒过来了。我们在明处，他们在暗处。他们熟悉地形，又跟残留的国民党军队合流，再加上

当地富人养的民团。那个仗，是真难打呀。开始没经验，我们吃了不少亏。”

青林听得来劲了，说：“那你们是怎么打的呢？”

刘晋源说：“老办法，发动群众。告诉老百姓，把你们当土匪的亲戚朋友老乡，都劝回来，我们不追究。我们来的是正规军，几百万国民党军队都打垮了，难道还打不下他们这点小蠹贼？把土匪消灭了，大家都有好日子过。老百姓一想，对呀。人同此心，谁不想过好日子？新中国刚成立，民心所向共产党。所以，土匪虽然猖獗，但挡不住到处都有人跟我们通风报信，还有人熟悉他们，告诉我们怎么打他们。老话说，强龙压不过地头蛇。如果我们是强龙，他们就是地头蛇。但我们硬是只用了几个月，就把地头蛇全部消灭干净。从清朝开始，川东土匪年年扰民。你再看看，后来中国哪里还有土匪？五十多年绝了匪迹，百姓从此过上太平生活，谁带给他们的？老百姓心里清楚得很。”

青林肃然起敬了。他说：“您要喝点酒吗？我想给您敬酒了。没有您这一代人的努力，就没有我们现在的好日子。”

刘晋源高兴了。平常这些话，他也爱说，可完全没有人听。现在青林不光听进去了，并且还接受了他的想法，这个太难得了。刘晋源说：“血压高，医生不让喝。有你这番心意，我当喝过酒了。现在年轻人不懂得我们当年怎么走过来的。那叫一个惊心动魄！我的好些战友枪林弹雨几十年都没死，却死在了这里。共和国都成立了，一天福没有享着，人突然就没了。跟日本人打时，人人都准备殉国，所以，那时候身边战友一个一个死，都没觉得怎么伤心。因为他们是抗日英雄，值了。可是，在这儿，有时候就是被冷枪打死的，有的是半路遭伏击死的，还有被土匪抓去折磨死的。我在这里的眼泪比抗日时都流得多。为什么？因为他们都已经走到好日子的门边了，一只脚都踏进了门，人却没进去。就觉得这样的死真是太让人疼了。所以，我特别恨土匪，抓着他们，恨不得一个个都毙掉。”

青林浑身一凛，说：“您打死过人吗？”

刘晋源自豪道：“当然！大仗就不说了。光是这里，就打死过不少。有个土匪团袭击我们一个征粮小组，打死了我们好几个人。小川妈妈在那次袭击中，险些没命。逮着那群土匪后，我亲手毙了土匪头目。小川妈妈从山洼里被送到战地医院时，得幸前去援救的部队中，有一个战士懂医术，临时抢救得力，不然小川就根本没有出世的命。说来也巧，这个战士，正是我从北方深山老林里带出来参加革命的。所以这里的老人说，这叫福报。”

青林对当年川东剿匪，一无所知。至于过往的战争，也更多是通过电影电视和书本才略知一二。现在亲耳听刘晋源讲述，给他的感受相当不同。老人家语言中的愤慨、感叹、悲伤这类感情，只有坐在近旁亲耳聆听，才会被真切触动。青林努力通过脑子去还原他的战场和他的战友情意，但还是觉得很难想象。甚至于他的感情，他也很难体会。所有陌生的这一切，他只能当作传奇去倾听。

他们且吃鱼且闲聊。这期间刘小川打了一个电话过来，听说他们在路边小店里吃烤鱼、聊剿匪，便在电话里大笑，说：“我就知道青林比我自己招呼老爸还要靠谱。因为他比我有耐心听老爸讲这些话。”

刘晋源不悦道：“你为什么就不能有耐心呢？”

刘小川仍然在电话里大笑，说：“老爸呀，从我懂事到现在，我已经听你那些故事听了几十年了，哪能没有审美疲劳呢？”

刘小川的声音很大，隔着小桌子的青林听到也笑了起来。

这次来万州，刘晋源要去看望一个叫李东水的人。这是个当地人，比他的年龄大几岁。刘晋源说这位老李曾是他的房东，年轻时当过袍哥，人们叫他李三哥。解放前夕，被地下党争取了过来，成了川东游击队的交通员。剿匪时，刘晋源就住在他家。因他熟悉这一带土匪的路数，给他出了很多主意。本来工作队一个姓韩的队长要介绍他人党，没想到就在那天，韩队长在半道被土匪的冷枪打死了。剿匪结束后，他跟李东水就失去了联络。最近，老李的孙子通过网络找到了他。要请他证明，他爷爷当年剿匪有过功劳，说这是他爷爷一辈子唯一的愿望。这时候，刘晋源才知道，因为有过当土匪的历史，他从土改到“文革”，吃了不少苦头。他立即答应了他们，并亲手写了证明文字。听说县里已经开始接受他们的材料，但进展得很慢。

刘晋源说：“这个忙我一定要帮。我们都老了，阎王殿的小鬼成天在我门口晃荡，我都能看到他们在跟我打招呼。我说，你们已经放过我好几次了，这次就再等一阵子，你们那个阎王殿也不多我一个，我办点正事就跟你们走。你想想，我如果不帮他，他这一生就都冤过去了。正经说，他该过了九十岁。一辈子

受冤屈，还能活到这岁数，必定是有执念没放下。小川说我行的是个大善，所以他要专程陪我过来。如果不是公司遇到紧急的事，他一定不会离开的。”

青林有一种莫名的感动。人老了，一切名利都淡了，并且也无甚意义。或许此时，只有情意，比别的都紧要了。

30 青林瞬间被改变了心情

青林按头天晚上的约定，早起到餐厅与刘晋源会合时，刘晋源居然已经出了一趟门。大清早，他让司机载着他绕了一圈，还去了太白岩。刘晋源说：“修三峡水库，半个万县城都被淹到水底下了，得幸太白岩还是老样子。”

青林说：“什么太白岩？”

刘晋源说：“原先叫西岩，结果李白来了，在那里又是喝酒又是下棋的，以后人们就把西岩改名为太白岩。”

青林说：“啊，是这样呀，还是文人厉害。”

刘晋源说：“我们剿匪，死了那么多战士，保了一方平安，却没有人把哪座山头叫了英雄山。文人写几首诗，比我们英雄还要流芳千古。”

青林笑了起来，说：“您不用计较这个。文人走到哪，写到哪，图的就是个出名。你们就不同了，你们根本不在乎出名不出名，甚至也不图利，所以你们才是英雄，那些文人就不是。”

刘晋源伸出了大拇指，说：“你这个解得好，比我家小川强。小川说：‘这是文化，文化才能流芳百世，您不服也得服！’他这样讲，我还真不服。可你说的这个，我服。这个说得对头，我们英雄跟文人图的东西不一样。我们真心为人民服务，有名没名都不计较。”

青林说：“您到底是老英雄，思想境界高。现在人可不这么想。现在不少当官的人，也不会这么想。”

刘晋源叹道：“社会变了。所以我们老了。”

早餐后，他们即到一个叫白马坡的地方。刘晋源说，他有几个战友在那里死的，墓也建在那里，他要去祭拜一下。司机老早问好了路，但他们绕了半天，依然没找到。问当地人，说白马坡早就没了。修公路连坡都炸没了。但是，几个老乡都说，烈士墓是一定不会炸的。老百姓心里有数，那些人是恩人。以前年年都有老乡和学生去祭拜。修路之前，就迁移了，不过迁到哪里去就不知道了。不管迁到哪里，祭拜他们的人一定不会少。

刘晋源有些难过，还想再找人询问。青林说：“时间有点紧张了。您听到那些老乡说的话吗？老百姓心里有数，他们是恩人，年年都有老乡和学生去祭拜。他们都活在大家心里哩。”

刘晋源真心觉得青林讲话就是让他舒服。就算跟他的观点不一致，讲出的话却句句在理，能让他接受。

他不再作声，也不再坚持自己的想法。只是朝着四周的大山，默默地鞠了一躬，说：“老韩，小戴，各位战友，我这是最后一次代你们向白马坡表示感谢。感谢它当年收留了你们，让你们安息，现在它已经变成了山里的道路，路又平又宽，乡亲们进进出出很方便。这不正是我们当年的愿望吗？我就算找不到你们，也知道你们会喜欢这个变化。过不了多久，我们会见面。你们说，胜利了，我们几个要找个山头像李白那样喝酒下棋。我都还记得，我来时，会带两瓶泸州老窖过来。”

青林突然觉得泪水涌进了自己的眼眶。

他甚至有一种不知所措感。

对于刘晋源这样的老军人，青林一向无感，谈不上钦佩，也说不上厌烦。只拿他们当老人家对待，即便是刘晋源，他处处表现的尊敬，也是因为他是老板的父亲。他的客气远多于真情。见多了这世道的虚伪和假装，业已有了诸事不过心的习惯。而这一刻，突然见识了这样的一种真，一种发自内心的真情和真诚，青林觉得自己瞬间被改变了心情。

这个老人家让他在心里升腾出一种崇高感。他想，我是不是应该真正地去了解一下他这样的人呢？

抵达响水镇时，已是中午。从响水镇到李东水老人的家里，还有一段山路。本来，青林希望从军分区要辆车，把老人接到酒店。又或者，他们在镇上找一家饭店，接老人过来，一边吃饭一边聊天。这些都被刘晋源拒绝了。他不愿意找军分区的理由是，他已退休多年，有儿有女，还找部队做什么？又说，李东水比他年龄大，吃了这么多年的苦头，身体一定也不好，本来也应该他亲自登门看望。青林和司机都拗不过他，只好依从。

李东水的孙子赶到镇上来引路。他说爷爷已经走不动路了，父亲腰腿都有伤，也走不了这么远。他在重庆打工，特意请假赶了回来。正是他在网吧通过网友找到的刘晋源。李东水已经四代同堂，即使前来引路的是孙子，年龄也跟青林相近。

隔了百米路，车便开不进去了。刘晋源下车步行，土路虽窄，倒也平坦。刘晋源走了几步便说：“脚落在这种泥土路上，真舒服呀。”

青林笑道：“您这是在怀旧哩，我从小走的是大马路，找不到感觉。”

刘晋源说：“这个，你跟我家小川一样，不懂得土路养脚。”

李东水的家是栋红砖的房子，被山脚边成片的绿树衬托，显得很醒目。远远地，能看到一个羸弱无力的老人正倚门伫望。

李东水的孙子指着老人说：“那就是我爷爷，从早上起他就不停地站在门口等您。”

刘晋源不觉加快了步子。走到近前，他几乎是小跑了。青林护着他，生怕他有闪失。两个老头见面没说一句话，就拥抱到了一起。李东水发出了呜呜的哭声。他的声音浑浊不堪，话说得呜呜咽咽：“刘政委，想不到你能来看我。想不到啊。”

刘晋源亦有些哽咽，说：“老哥，我也想不到还能见着面呀。你可真是大变样了，当年的李三哥多么了得！”

李东水说：“太老喽。刘政委气势倒是跟以前一样呀。”

刘晋源说：“也老喽也老喽！”

李家堂屋里坐了不少人，老少都有，一个个都抹起了眼泪。青林和李东水的孙子，分别扶着两个老人家坐在了两张旧藤椅上。李东水的孙子一一介绍了客人，村支书也在座。

另一个老人，拄着拐，端了茶上前，说：“刘政委，我是毛仔，当年我十四岁，您还教我识过字。”

刘晋源怔了一下，仿佛想起，说：“啊，毛仔呀。你不说，我都忘记了。你都这么大了？打马口洞就是你爸让你来找我的，是吧？”

叫毛仔的老人说：“对头。那一仗我们赢惨喽，一根毛都没有伤着，就把全洞的几百个土匪逮住了。”

刘晋源说：“这都是你爸的主意高呀！”

李东水的孙子指着毛仔说：“刘政委，这是我爸爸。他也快七十了。”

刘晋源说：“你那时候腿子跑得快呀，还给我们送过信，一夜晚翻几座山。你现在怎么了？”

毛仔说：“以前路不好，坐拖拉机，翻车摔坏了。”

青林担心他们拉起家常没个完，便对村支书说：“李大爷的事办完了吗？刘政委写了证明，这回又亲自登门探望，这个就没问题了吧？”

村支书忙说：“没问题了没问题了。刘政委在我们川东剿匪名声很大，有他老人家的亲自证明，一点问题都没有。区里除了平反，还要做奖证。领导说，要给李三爹每个月发津贴。但是发多少，我们还不晓得。李三爹啥子罪都没得了，是我们有罪。”

李东水说：“跟你们不相干。你们年龄也小，啥子都不晓得。那时候，哪个说都说不清楚。唉，不说了。”

刘晋源说：“当年怎么没来找我？我就在万县呀。”

毛仔说：“去过。说您抗美援朝没回。后来又去，说您受了重伤，不能见人。后来就找不到了。门也进不去，没有人能证明我爸。以前路不好，走出山一趟好难。再后来，我腿坏了，我爸就说算了。”

刘晋源长叹一口气，说：“我根本没想到你爸会有这些磨难。完全没有想到。东水是这里有名的李三哥，又是我党的地下交通员，当年我就知道。因为他可靠，所以剿匪的时候，我们住在他家里。他不但不是土匪，甚至是剿匪英雄。没有他的帮助，我们在这里剿匪也没这么顺利。我们能轻易拿下马口洞，能擒拿洞里几百土匪，就是李三哥告诉我的办法。这场仗是我指挥打的，我就是证明人。还有毛仔，当年也半夜翻了几座山，给我们送信，让我们一支征粮队避免了袭击。你们知道吗？那一个口信就是救几条人命啊。你们村里以后要好好照顾两位英雄老人，不能让他们再受半点委屈。”

几个村干部忙点头称是。

李东水再次呜咽起来，说：“刘政委，有你这句话，我这辈子也算值得了。这世上，只要有你一个人认为我是英雄，我就没有白活。”

他的儿孙们也都再次抹起了眼泪。

青林有些受不了这样的场面，他走出了屋子。沿着小路出去，外面是山，山后面还是山。人在其间，渺小得只如尘埃。掐指算起来，李东水被冤屈的时间，有五十年之久。他的儿孙亦都因他而受影响，在人下做人，失去人生无数机会。而现在，只需要一番安慰和“英雄”二字的肯定，一切天大委屈都作烟云散去。

司机在一边踱步，青林走过去，找他讨了一支烟。司机问老头们谈得怎么样。青林描述了一下情况，发了一通感慨。司机说：“他不就是个老百姓吗？那你能让他怎么样？打官司？巨额赔偿？讨回五十年时间，重新再活一回？都不能呀。”

青林笑了，说：“是不能。”

笑完想想也是无奈。是啊，尘埃就是尘埃，该不该忘记的事，都只能选择忘记。

32 且忍庐？

李家这天开了大餐。院子里摆了五张桌子，附近德高望重的村民也来了不少。这是天大的喜事。青林也被请到了上桌。他默默地吃饭，在熙熙攘攘中听他们闲聊。其中有三五个也都是八十以上的老人，一提起当年川东剿匪，他们都能讲出许多故事，而刘晋源经常就是这故事中的主人公，这让刘晋源非常兴奋。他破天荒地喝了几口酒。

青林觉得自己责任重大，不敢让他继续，以极其坚决的方式，制止对方一而再地敬酒。青林说：“这是老板交给我的任务，不然我会丢工作的。”

乡亲们虽然觉得丢工作这事重大，但还是再三请求，说是难得与老英雄一起喝口酒。刘晋源听不得人家称他英雄，一听就来劲，一定要再喝一口。整个院子里五张桌子几十个人，即便一口，量也太大。青林急中只好拿出城里人的暗招：将刘晋源的白酒悄悄地换成了矿泉水。刘晋源喝多了，竟浑然不觉已被调包。

喝酒间，刘晋源突然说：“我想起一个人来。那个胡凌云后来怎么没听人说了呢？当年他一喝酒就倒，年轻人都好整他。”

一桌人都怔住了，很茫然地相互望望。

还是毛仔开了腔。毛仔说：“哦，我想起来了，是那个重庆回来的大学生吧？帮你写材料的那个？在我家住过好几天，他跟我睡一张床，还送了我识字课本。”

刘晋源说：“对对对，他说他爹以前留过洋，喜欢字画，家里好多书。我还说以后我带个爱读书的人去他家看看。可是我从朝鲜回来就再没见过他。工作一忙，也没有想起他来。今天到这里，一喝酒，倒是啥都记起来了。他的文笔好呀，我说他将来可以当作家的。大家又拿他逗乐子，非要他练酒量，说以后要和他一起找个山头喝酒下棋，完后，这山头就叫凌云峰。比太白岩叫起来还响亮。”

毛仔蓦然冒了一句：“他早死了。”

刘晋源吃惊道：“怎么死的？他还年轻呀。”

毛仔说：“剿匪完后，他留在县里当干部。土改时，他家被划了地主，出了事。他妹妹托人带口信给他，叫他赶紧回家把爹妈接到城里。听说他连夜往家赶，结果走到半道，被人打死了。”

刘晋源硬惊了，他说：“啊？这叫什么事儿啊！”

一个老头说：“噢，我听讲过这个事。那个娃儿恐怕是胡水荡胡地主家的老大。一个工作队的同志回重庆过年，走到这里落雪了，车不好走，就在我屋里歇了两天。他的包里啥子都没有，就装了一堆书。我奇怪，说从山里出来，怎么会买到这么多书。结果他说，是胡水荡胡地主家里的。胡地主喜欢藏书，屋里头几间房都是书，村里人光是烧书，就烧了好几天。灰太多，农民拿去肥田了。他是个读书人，心里舍不得，就偷了一些出来。给我看，说上面盖的印，是个怪名字，叫啥子且忍庐。”

青林心里突然咚了一下。

“且忍庐”这名字他不陌生，在哪里听说过呢？他一下子想不起来，但心却忽地乱了，额头上沁出许多汗。他想这三个字跟我有什么关系？是触到了我的什么？怎么听到这名字，心就跳得这么厉害呢？

青林忙问：“什么庐？你们刚才说的是什么庐？”

那老头说：“几十年了。当时我也不懂，特意问他，这是啥子炉？烧火的？工作同志说，胡家的老辈子人有文化，主张遇事要暂且忍让，就叫且忍庐。不是烧火的炉子。是胡家大屋的门牌子。”

他还想问个明白，可是满桌人的话题又扯到了别处。

他们离开时，天已经黑下来了。青林觉出了刘晋源的累，把靠垫给他当枕头，让他在后排躺下。他们一路都没有说话，回到酒店时，已是晚上将近十点。

安排刘晋源歇下后，青林便给刘小川打了个电话，大致说了下今天的情况。也说了用矿泉水替换白酒的事。刘小川说，你以为老爷子不知道？他喝了几十年的酒，心里清白得很。估计，他自己知道自己不能再喝，所以没有揭穿你。换了年轻时，有人换他的酒，他会骂娘的。

青林说：“我宁愿他事后骂，也不能让他有事。我紧张得要死。”

刘小川说：“你做得对。如果他私下认同你换酒，说明他自己知道自己不行了，可是又磨不开面子。他就是这种人。明天你就让他在酒店歇息，哪儿都不要去，他的一些老下级要来看望他，就让他们到酒店。招待费记在他的房间号上，由司机结账时一并买单。”

说罢又说他大哥刘小安已经在回国的路上，在武汉倒个时差，后天就可以赶到万州。青林觉得这样的安排对老人家更合适。就说放心吧，我会料理。

之后，青林给老婆打了个电话，简要说了一天的事。老婆懒得听，只是希望他早点回家，说是怀念前几天那样的日子。青林便笑，说如果成天那样，你男人就废了。之后又给冬红打电话，问问母亲的情况。冬红的回复跟过去没有任何两样，说母亲依然每天人事不知，完全没有任何变化。

这是青林意料之中的事。

奔波了一天，青林自己也颇是困乏。冲完澡他躺倒在床，昏昏欲睡之间，且忍庐三个字又蹦了出来，同时蹦出来的还有大水井屏风墙上那个巨大的“忍”字和那个“耐”字。这些字中包含着多少生存哲学和无可奈何呢？

半夜里，青林忽然梦见母亲。母亲指着大门说，这大门跟且忍庐不一样。他豁然而醒。

难道？青林想，我没有听错吧？当初母亲说的是这几个字吗？还有一个什么堂？

青林再也睡不着了，母亲发病前的种种怪异，又历历在目。关于大门，关于谢朓的诗，关于鬼谷子下山的花瓶，还有说她的父亲喜欢画画，以及紫色的绸缎被面等等。

她下意识表达出来的这些零碎的词语，背后会有些什么呢？对了，母亲很害怕，害怕有人来分浮财，难道她曾经经历过什么？巧的是，真的有座房子叫且忍庐。最重要的是，母亲说话，口音似乎跟本地方言很接近。

青林煎熬般地等到天亮。

刘晋源没有按约定准时到餐厅来，青林有些担心，忙去到他的房间。在门口，遇到司机。司机说：“老爷子怕是昨天累着了，今天也不早起出门遛街，也不想起来。我把早点送到了屋里。跟他老人家说，让他安心歇着。我去给要来拜访的老下级打下电话，请他们下午来。”

青林说：“也是呀。昨天连我都累得够呛哩。我们俩也歇歇。对了，你有那个李东水孙子的电话吗？”

司机说：“有啊。你找他？”

青林说：“我想问点事。”

青林打通电话时，李东水的孙子正在返回重庆的路上。他说他也不清楚，小时候也没听人讲过。但他

可以帮忙去问问。青林忙拜托半天。半个多小时后，李东水的孙子回复电话，说村里那位提到且忍庐的老头也不太清楚。都是风来雨去听路过人说的。而胡水荡早在五十年代修水库时，就淹没了。整个村子的人都不知去向。

这样的信息，令青林满心怅然。

33 矫枉必须过正

整个下午，先后有三批客人前来看望刘晋源。后两批撞到了一起，一看都相识，就一起聊。青林一直在场陪坐，他帮着迎送和倒水。都是老人，多在忆旧。慢慢地，他也听出了一些头绪，偶尔也插一两句话询问。

有一个老人家，姓马，曾经是刘晋源的下级，后来转业到地方，成为领导，可是反右运动中又被打了下去。见到刘晋源，他两泪盈眶，连连说：“老首长，如果当初听你的，留在部队里，我就不会这么惨呀。”

刘晋源说：“哎呀呀，我当初不是骂你重色轻友嘛。为一个女学生，把自己的前程都搭进去了。结果呢？你倒了霉，女学生也不跟你，还不是你原配陪了你一辈子？”

马老头讷讷道：“我见你找的是女学生，老吴也找的女学生，心里不也想跟你们一样？”

刘晋源说：“我们俩是老家都没娶呀。你呢？娃都跟你生了俩，你还又另找人。你这是活该。”

马老头便发出一股哭腔道：“的确是活该呀，我是自找的。”

刘晋源说：“好在你也改正了，级别也恢复了，就别计较了。跟那些死在土匪手上的人比，你还活着。就算跟老吴比，你也算够幸运了呀。”

马老头说：“这样想想，倒也是呀。比上不足，比下有余。”

刘晋源说：“我就劝你不要比啦。我比你官大又怎样？现在还不跟你一样当老百姓？比比谁活得长吧。”

两人说着说着，又笑开了。

回忆旧人旧事是聊天的主要内容。他们嘴上提到的大多数人，都已经死去。于是他们便不时地处在感叹和唏嘘之中。

老头儿们叙旧闲聊间，青林接到龙忠勇的电话，说他们再有一天，图就绘制完了，问他还回不回。这次收获出乎意料。如果青林能返回柏杨坝，大概是什么时间，他好做下一步安排。因为学校有个文学博士老家是川东的，跟他的一个研究生发短信，说他老家那边有座大宅非常有特色，几十年几乎没有被破坏。并非官方特意保护，而是因为那宅子阴气森森，被当地人认为是鬼宅，人们都不敢进去，那学生管它叫“幽灵庄园”。再加上位于偏远山间，政府也没有人管，一直荒在那里。据说那宅子的雕楼跟开平雕楼不一样，非常有川东特色。如果有车，距离也不算远，不需一天即可到。几个学生都是文学青年，一听幽灵两个字，就想去看看。他也觉得已经到了这里，路途不远的话，不妨跑一趟。这就需要借助青林的车了。

青林也被“幽灵”二字吊起了胃口，他马上表示，他能赶回来。具体回来时间，晚上给回话。放了电话，青林想，趁此机会，或许可以找找且忍庐的知情人。

晚间的饭，就安排在了酒店。青林跟那些老人家都讲好了，尽管大家希望尽地主之谊，但老板已经做了交代，必须由老板买单，这是他的任务，不然老板会怪罪他。这样一说，老人们也就不扯了。

刘晋源说：“你们专程来这里看我，几个饭钱，难道你们还要跟我扯吗？当年没有你们跟我出生入死地革命，我也活不到今天是不是？”说罢又说，“其实我也是花儿子的钱，让他尽点孝心。小川，你们也都认得。你们哪家没有被他摔坏东西或是砸烂玻璃？也算他欠了这些年的债，这回一并赔了。”

这番话说得大家哈哈大笑。青林也笑了，说：“原来老板当年劣迹斑斑啊。”

刘晋源说：“小川六七岁时，就是孩子王，淘气得每个人都想揍他。”

老人们便纷然说，应了一句老话，越是淘气，越是出息呀。

刘晋源叹口气道：“可不是，他妈妈以前宠他，说家里将来他会最有出息。他妈的眼光比我好。”

一个老人说：“彭姐当年不容易呀。剿匪时，刘政委天天在外面回不了家。小安才两三岁，扔在老乡家。她忙着征粮，这里办识字班，那里办夜校，给大家讲新中国。老乡们特别喜欢听，好多土匪都是她教

育过来的。”

又一个老人说：“当年安坪那边土匪暴动，杀了我们不少人。他们准备第二次暴动时，我和彭姐正好在那边征粮。得亏李盖五向王部长报了信，大部队提前赶到齐岳山把土匪一网打尽。那时我刚工作不久，吓得够呛。硬是靠彭姐一路给我们鼓劲啊。”

青林突然听到李盖五的名字，忙问：“是大水井的李盖五吗？”

刘晋源有些惊讶，说：“你怎么知道他？”

青林便将自己和龙忠勇一行专程去利川考察南方民间大宅一事说了一下，然后就说到大水井的情况，并把他们听到的关于李家的事也说了一些。几个老人听得很专心，间或还提了几句问。青林说：“我前两天就是从那边过来的。李氏家族的庄园现在还保存着，只是没有后人了。听说李盖五后来死得非常惨。我奇怪，既然他是自己人，怎么还不放过他呢？”

几个老人都不作声了。

刘晋源沉默片刻方说：“川东土改我没有参加，但过程也都知道。我也听说做过火了，死了好多不该死的人。有一些，我都认识。在我们剿匪时，都给我们帮过忙。还有个陆子樵，也是不该死的。当年他们都拥护共产党，支持新政府。”

马老头说：“是啊，陆子樵和李盖五都是有功的。征粮时，李盖五还到处演讲，让大家把粮食给国家。陆子樵也是把他家粮仓的粮贡献出一大半。我们当时觉得组织上应该保护他们。但是没想到他们还是死了。陆子樵虽然是自杀的，但那更惨呀。”

青林说：“那为什么你们能够容忍下面乱搞呢？”

老人们便都长叹。

马老头说：“基层农民激情万丈，一下子失控了。工作组也都发了昏，一时间不知道如何处理，结果跟着农民走，都失控了。”

又一老人说：“其实川东以前大户还是很多的，如果土改没有过头，恐怕现在不会这么穷。”

刘晋源不以为然，他说：“矫枉必须过正。不然我们怎么能镇得住他们？那时候情况多复杂呀！”

青林说：“我还是不理解。那时候你们是不是觉得凡是地主都应该斗？地主真的都那么坏吗？”

马老头说：“不是我们，是当地村民。我们的问题是没有制止。以现在的眼光看，你们当然会觉得这也不对那也不对。可是当年的社会状况又险恶又混乱。我们来川东前，这里几乎所有县城都被土匪攻占过。江山是我们的，但我们却成了守方，他们成了攻方。杀了我们多少人？谁在支持他们？再说了，打仗我们打过多少年，可谁也没干过土改。也不懂法治，当然也没人跟你说过，万事应该法治。大家开会，说这个人该杀，就杀了。或者是，土改组长听到反映，说某人很坏，该杀，也就决定杀了。基层的执政者，自己也不懂什么，政策水平很低，光想着要为穷人说话办事，并没有多想想，穷人这样做对不对。”

刘晋源亦说：“这事也不能演习一遍再开始做。当年并没有人出来分析，穷人为什么会穷，穷人中有没有地痞流氓。更没人说，哪些富人是好富人，哪些是坏富人。所有的一切，都是现学。而且打完仗剿完匪，杀心还没有褪尽，就觉得镇压是最简单有效的方式。不像现在，你说村里开会集体商量去杀个谁，哪有那么容易？因为社会已经进步了。可那时，谁都不懂呀。所以，一下子就过了头。一旦过头，根本就刹不住车，都成了一笔糊涂账。等到上级下命令不准乱杀时，已经杀了不少。你也看到那些大宅子了吧？富人有多富，你已经知道了。可是你并不知道穷人有多穷。没饭吃没衣穿的人，多的是！只要是穷人，不管活在哪个社会，你让他去把富人的财富变成自家的，把地主的土地变成自己的，只要允许，哪个不会积极去干？天下人心是一样的。”

几个老头连连点头称是，说那时候，手段不严厉，根本不可能管得住那些个富人。他们有钱有枪有民团，拉出去就是一支队伍。何况还有潜伏的国民党人在暗中串联。就算剿匪结束了，暗藏的破坏者依然多的是。亏得土改，把他们的主要拉拢和支持的对象全部摧毁，而且也把他们震慑住了。社会稳定的代价很惨重，但重要的是稳定了。川东什么时候少过土匪？剿匪结束后，本还有些零散的和心不死的。有的人准备等正规军一撤，再进山扎伙。可是土改完后，全没了。不是人死了，就是被管制死了。从此以后的五十多年里，老百姓才过上没有匪患的生活。

青林听他们闲扯，不再插嘴。

他沉默着，觉得他们谈的跟自己想的不一样。

青林是学建筑的，考虑的角度永远是人。人怎样方便，人怎样舒适，人怎样保持独立，人怎样拥有私密，人怎样获得自由，人怎样产生自在，人在怎样的综合环境中感受美好，人有了优质的居房还会有什么追求，人在自住房和外空间的交接点之何处。他从未想过诸如江山的问题。这个又宏大又遥远的东西，于他来说是虚幻的，也是他无力体会到的。由此，他找不出一句话来反驳他们。

刘晋源似乎察觉得到青林所想，他望着他说：“你们和平时长大的人，无法理解我们的心情，因为你们没有打过江山。你们现在的日子，是我们年轻的时候一仗一仗打出来的，是拿命换来的。那时候我们出了门，根本不知道能不能活着回来。”青林点点头，说：“您说得对，我们体会不到。但是……”

他刚“但是”完，就觉得还是不说为好，因为有时候的用心沟通，实际是造成更大的障碍。

青林随即改口道：“酒店的菜真不错，川菜真是怎么做都好吃呀。”

说完暗想，这才是“今天的天气哈哈”啊。

第七章

34 地狱之第四：西墙的美人蕉下

丁子桃业已筋疲力尽。她清楚地看到，自己已经上了第四层。比起前面，这里似乎隐隐有了几丝微光。她看清楚了，甚至一眼就认了出来：这是西墙。

这是三知堂花园的西墙。这堵又高又长的西墙，她再熟悉不过。整道墙蜿蜒几百米，顺山而下。砌墙的石块大而厚重，里外的石缝都长满青苔。墙半腰的枪孔，也历历在目。西墙角上的碉楼，也进入她的视线。她的公公特意把这座碉楼平台加盖了四角的亭子，亭角飞翘，给人感觉像是吹风赏景的亭台。但她知道，亭子中间放着一门小炮。当年防匪时，这个炮台最为威风。

西墙下正被阴影笼罩。满墙遍布的爬墙虎都已枯萎。墙边那丛美人蕉鲜红如焰的花冠，也已蔫成枯桩，仿佛都是气息奄奄地熬过了寒冷。

她不记得自己第一次走进陆家的三知堂是哪一年。

她仿佛一生下来就知道三知堂。这是因为她父亲的缘故。三知堂比她家在更深的山里，但是，父亲每年都会去那里。父亲说，隔得很远，就可以望到高高在上的三知堂，西墙仿佛绕了半架山。而三知堂的花园就在那堵高墙后面。

墙角的碉楼也是乡里人喜欢指着说的。说是老早前，山里一个覃姓土匪人多势壮，他想抢劫哪个村，没人能挡住。可是当他抢劫三知堂时，却被碉楼上的火炮，堵在了墙外。土匪非但没法靠近，那姓覃的头领反倒被碉楼上的一炮轰死。三知堂的高墙后，有多少个天井，多少个房间，没人说得清，就算她后来嫁进了陆家，也没有弄清楚过。

她是父亲带过去的。她的父亲胡如匀和三知堂主人陆子樵曾经一道留学日本。陆子樵回国后，随即参加了辛亥革命，之后从政，直到告老还乡。而她的父亲，子承父业，回国接下祖父的盐井生意，又代其管理着乡下家族的百十亩地。闲时便呼朋唤友，吟诗作赋，藏书收画，附庸一下风雅。

父亲在路上告诉她，三知堂是陆老爷祖父修建的。这位老爷爷在清朝也做过官。“三知”乃源于杨震所言“天知，神知，我知，子知”。他想要向子孙及世人表明自己从官一生，做人做事却都十分清白。天知地知我知，他丢掉了“子知”。她问父亲，为什么要去掉一知呢？父亲叹说，他的祖上是贩卖鸦片起家的，人言可畏。所以他认为，已有天知，亦有神知；我知即可，你知不必。父亲说完又叹：“而今天下，还有何等人肯守四知呀？”

丁子桃瞬间连父亲长叹时的神情都想了起来。

便是这次，陆家二少爷陆仲文带着她闲逛至他家花园的西墙下。西墙沿山而上，步步修有青石台阶。墙上的枪眼，可见一道道的火药痕迹。凑上前朝下望，山下田园屋舍，尽在眼中。

西墙的边角，一丛美人蕉正开着红艳艳的花。

她说：“我姑婆讲，美人蕉是佛祖脚趾流出的血，所以它红得与众不同。”陆仲文望着她笑，笑罢说：

“弱植不自持，芳根为谁好？虽非九秋干，丹心中自保。你想的是血，我想的是诗。你知道是谁写的吗？”她说：“不知道。”陆仲文说：“南宋大家朱熹哩。‘问渠哪得清如许，为有源头活水来。’也是他写的。”她说：“连这句我也不知道，岂不是白念了中学？”陆仲文便又笑了起来。她被他的笑声所打动。

他们相互生情，应该就是那一次。之后，西墙便是他们常去的地方。墙尽头碉楼上高耸的小亭子，也是他俩小坐之处。小火炮仍然在。他们时而会坐在炮台上，也常常倚在亭栏边，吹风，念诗，听陆仲文吹口琴。

而现在，陆仲文呢？

丁子桃不禁叫了起来：“仲文，你在哪里？”

她的声音似乎被西墙的枪孔吸了进去，四周除了风，却没有一点回响。

而此时的她看到了自己。这个叫黛云的自己，正跪在这一丛美人蕉下。

她正在朝一个坑里填土。

坑里躺着两个人。一个是小茶，这是她从娘家带到陆家来的丫头，另一个是紫平。紫平原是照顾老祖的，她嫁进陆家后，老爷就派给了她。她们俩肩挨着肩躺在一个坑里。坑挖得有点小，两人侧躺着都有点挤。她不忍小茶挤成这样，便拖出小茶，让紫平睡在下面，把小茶摆放在紫平身上。

天黑得厉害。她推着坑边的土，一把一把朝她们身上堆。泥土最先盖住小茶的脚，又盖住她的身体。快要覆盖着她的脸时，她忍不住伸手抚了一下小茶的脸。蓦然间，她觉得小茶还有气息，忍不住叫了起来：“小茶！小茶呀！你要醒了就跟我走。慧媛她不去。小茶，我不能丢下你。”

小茶没有回应。小茶十岁就跟她在一起。是她家的丫头，更是她的玩伴。她嫁来陆家，小茶作为陪嫁也随她而来。多少年里，她每喊小茶，都能听到她清脆的回应。此时此刻，小茶却不再搭理她。无论她怎么叫喊，她都无声无息。而她给以的回报，却只是一捧一捧的泥土。她把泥土洒在小茶身上，嘴上抱怨道：“小茶，你应该悄悄地跟着我走。富童在河边等哩。船上还能坐一个人。”

小茶来向她告辞过。那时她刚刚喝过了酒。小茶走到她的身边，说：“小姐，我不能陪你了。你要记得我。哪天你回家，要把我挖出来，放到棺材里，埋我到我妈旁边。”她答应着，抱住小茶哭得无法自制。小茶也哭。直到门口传来紫平的叫喊：“小茶，我们一起走吧。”小茶方掰开她的手，独自走了出去。

她们再见面时，小茶和紫平已然并肩躺在了这丛美人蕉下。

她把最后一捧土，均匀地洒在小茶的脸上。她看不见小茶的表情，也看不清小茶的头发是否凌乱。她没有了眼泪。甚至也没有了悲伤。

这是她在陆家花园埋完的最后一个坑。她知道，她必须走了。

她回到房间，把汀子放进背篓，上面罩上布，再把背篓挎背上。突然间，她看到床边有一只手镯。这是她送给小茶的生日礼物，想来小茶走前又悄悄地还给了她。她匆匆拿起手镯，再次回到花园。

园里到处是土堆。暗夜中，寂静如死。没有虫鸣的声音，连花草树木也都死掉一般。这花园，已经是座死园了。她想。

她走到西墙的美人蕉下，弯下腰，刨开土，她把手镯放在小茶的手上。没有月光，但她却能清晰地看到这一园新凸的土堆。她回转身，向园里所有的土堆深深地鞠了一躬，然后走进碉楼。她想，我怎么可能还会回到这里呢？小茶，对不起了。我要永远忘记三知堂，永远不再回来。

十几分钟后，她从碉楼底层楼梯后的暗道中跑出。洞外是茶园，洞口在密集的几排茶树后，周围长满杂草，极其隐秘。再几分钟，她便见到了老樟树，翻过篱笆，走了十几步，小路即在眼前。然后，她在那路上奔跑了起来。

35 地狱之第五：花园里的软埋

是的。丁子桃清楚地知道，自己已经到了第五层。

她已然明白，现在她正沿着自己的来路往回走。她看到的東西越来越多。每一件事的细节，每一个场景的气氛，每一个人的神情，还有所有人说话的声音，她仿佛都清清楚楚。

她的公公陆子樵曾经说过，一个人出生时，他的魂魄是饱饱满满的。而他在活的过程中，一路失魂。丢完了，他就没魂了。旁人以为他已死，其实没有。他正掉转过身，一点点拾回他洒落的魂魄。能拾得回来，就能得道。再投生时，会到一个好人家。拾不回来的，就难说了，下辈子做猪狗都有可能。

她想，我要把我的魂一点点都拾回来才行。下辈子我要到好人家去。我不想再受活罪。

现在她来到了花园。她看到站在里面号啕的黛云。她沿着黛云面对的方向看去，这场面，令她魂飞魄散。

此时的花园一派死寂。到处是坑，到处的坑边都堆着新土。这是陆家的人自己为自己挖的坑。是他们自己为自己堆的土。他们挖完坑，堆好土，相互之间并无言语，不说再见，只是各自一仰脖，喝下了早已备好的砒霜，然后自己躺进了坑里。

枣树下的坑里，躺的是公公和婆婆；离他们不远是玫瑰花坛，花坛中也有坑，里面躺的是三姨太。东墙的竹林中，坑很浅，这是久病的大少爷伯文自己挖的。他没有力气，坑没挖好，人便躺下了。他说，虽然没有棺材，但与竹为伴，也是一种雅死。大姑的坑挨着大少爷。大姑说，我没后人，讲好了伯文当我孝子的。我要挨着伯文。

水池旁的坑挖得最深，是管家老魏的。吴妈距他不远，吴妈是伺候老祖和婆婆的，说是一起走吧，活着也没有意思了。

花园的每个角落都有土坑。每一个土坑里都躺着她熟悉的人。这是一整个家族的人。他们选择了一起去死。公公说，你要抓紧埋土，不要让明早的光线照着我们的脸。

天上没有月亮，也没有云层。屋里的灯全灭了。地色和树的阴影咬合在了一起。花园里没有一丝风吹来。春天已临，但冬季还没走完。园子里所有动物植物都蜷缩着。这是一个无声无息无色无味的花园。

她开始填土。每个坑旁都有工具，根本不用她另外去拿。她疯狂地把土往坑下堆。公公、婆婆还有老祖的坑挖得深，这是老魏帮着挖的。老魏挖的时候，还笑，他说：“陆爷，我能跟您二老一起死，而且死得一模一样，是我的福报哩。我爹妈就没有这个运气。”老魏的妈是在回娘家的路上，被土匪打死的。而老魏的爹从河南送货回来的途中，被日本人抓去，死在了牢里。两个人死得连尸骨都不知道在哪。老魏把老祖的坑挖在自己的附近，他放老祖躺下时说：“您一路别害怕，我隔您不远，我晓得保护您的。”

婆婆一直在哭泣。她不停地说：“我不想软埋。我妈说过，软埋是不得转世的。”

公公喝下砒霜，边躺进坑里，边骂她：“你想活着，就去跟村头的老麻拐睡觉好了。他早说了，他什么都不想要，只要你和家里的红木床。你跟他去吧。转世？你光想转世，你往哪儿转？”婆婆打了个寒噤，把砒霜水一饮而尽。她躺在了公公身边，用头巾遮住了自己的脸。

埋土的事，原本是由她和小姑子慧媛一起来完成的。但她去叫小姑子时，她已经口吐白沫，倒在自己的房间。她惊叫着，拼命摇着她喊叫她，慧媛微睁开眼，说：“爹妈都死了，我也不想活。是我害了大家。我虽然没有告诉金点什么，但金点恨陆家却是因我而起，我不能独活。嫂子，你把我埋到爹妈身边吧。我到地下侍奉他们二老和大哥。”

她一时无语。想说话，句子已经碰到牙齿，但还是没有说，只是用口水把那话咽了下去。

她把慧媛扛进花园。离公公婆婆的坑几米远的月亮门是慧媛最喜欢的，她常常带了同学在这里演戏。月亮门是慧媛出场亮相的地方。她挖坑的时候，慧媛还没有断气。慧媛说：“谢谢嫂子代我挖坑。”

她没有回应慧媛，只知道用力地挖土。她不知道自己哪来的力气，似乎很快她就挖好了土坑。她放慧媛下去时，慧媛的脸已经冰凉。她解下自己的围巾，覆在慧媛的脸上。

这一夜，她不知道埋了多少土。日常屋里曾经从早到晚窸窣窸窣的人声，全都消失。那些曾微笑的、忧伤的、咧嘴的、垮脸的以及阴郁的，在此时全都变成了一样。

经历了这样的夜晚，她想，你们以为我还是活着的吗？

最后，她来到了西墙下。

她要掩埋紫平和小茶了。这是紫平最后的交代。紫平说：“你先埋他们吧，最后埋我。万一时间来不及，就不要管我了。我不怕曝尸。死都死了，曝尸又算得了什么？”紫平的妹子紫燕是山南坡顶村陈老爷母亲的贴身女佣。分完浮财，陈老爷一家被枪毙了。村里人来分抢家中女佣。村组长要了紫燕。他家二儿子是傻子，紫燕当了他的儿媳妇。有一天紫平上山去探望了妹子，回来说：“这样活，不如死。”

她理解紫平。她知道，对于紫平这样的人，死去才是活路。不久前，她的二娘也说过同样的话。她的

二娘说：“我们唯一的活路就是去死，不然会活得比死更难看。”

决定去死并不容易，这个讨论从清早听到全家都将去祠堂接受批斗的讯息时就开始了。但决定了之后，却并不难做。大家默默地、从容地去完成自己的决定。

她感念紫平的义气，也为了小茶，时间纵然紧迫，但无论如何，她也要把她们都葬进土里。本来人死软埋已是天大的委屈，如果连泥土都不覆满，对于她们，活命一场，又该是多大的不公平。

按照公公的要求，她业已完成了所有土坑的掩埋，全身的气力几乎用尽。此时的她，见到躺在土坑里的紫平和小茶侧身挤在一起，不由双腿一软，跪到了地上。

那个同她一起长大的小茶，那个她已习惯身边永远都在的小茶，此时却躺在这个没有月光的夜里，由她亲手用泥土覆盖。从此她的呼唤不再有回应。

36 地狱之第六：最后的晚餐

丁子桃上到了第六层，她走得有些艰难。现在，她觉得自己落进地狱也是应该。她为什么不在花园里为自己挖个坑呢？她为什么要亲手把他们一个个埋葬呢？

光线更亮了一点，她不知道是距离天堂近了，还是距离人间近了。总之，她的眼睛看见的东西越来越多。

一些影影绰绰的人影映入眼帘。她一个一个地数。有九个，或是十个。他们的面庞越来越清晰。他们面无表情地望着她。然后她也看到了自己。

这是她所熟悉的小饭堂。小饭堂和粮仓相隔不远。隔着一条通道，是灶房。灶房后的一个院落，是下人们住的地方。她嫁来陆家后，多是在这里吃饭。他们经常两桌吃饭，老辈人一桌，小辈人一桌。过年时，家中老少都回来了，小饭堂坐不下，便用大饭厅。大饭厅可以同时放八张大桌，那时候，吃一顿饭就像看一场大戏一样，好不热闹。

现在，是年后。陆家四个儿女，只有老大和女儿在家，老二老三都外出了。此刻的主位坐着老祖，公公和婆婆分坐在她的两边。大姑和三姨太分坐在公公和婆婆身边，病弱的大哥陆伯文则紧挨着大姑身旁。这六个位置，是任何时候都不能改变的。因为这六个人永远都在家里。而其他人便可随意了。

现在，小饭堂摆上了大桌。在家的所有人都呆滞着面孔来到了这里。家里发生了大事，是灭顶的事情。

公公的长胡子不停地抖动。公公去官回乡后，胡子就白了。她知道，公公一旦愤怒，他的胡子就会情不自禁抖动。她想，这是他腮帮里的骨头在生气哩。

婆婆哀伤着面孔坐在他的身边，她是一个柔弱的女人，一生听从于公公的安排。她总是说：“你嫁了男人，你的命就是他的了。”老祖是公公的继母。她已经很老了，在陆家只是活着而已。她像以往一样，戴着黑色平绒帽，不发一声。三姨太垮着脸。她很想活下去，但她同时也知道，自己没有机会。大姑的表情永远是平淡的。她结婚一个月，丈夫出川抗日，死在前方，她由此回到娘家。多活一天，少活一天，她觉得无所谓。病容满面的大哥依然一副猥琐模样。只有系着长辫的小姑慧媛，头发散开来了，脸上满是疑惑。平常不上桌的管家老魏也坐在那里了。以前家里用人有几十个，一解放，就解散了。留了一些无处可去或是家里必须用的人。眼下在家的只有吴妈、紫平和小茶。她们此刻也没有忙碌，以同样哀伤的面孔，立在一边。

长胡子的公公面色严峻，他低沉地说了一句：“大家也都看到了。坡南坡北的大户人家，被羞辱折磨完，大多都还是死。没死的也活得不像样子。还有，黛云家里，我们也都知道。她爹不过继承祖业，开个铺子，喜欢收藏点书，自己也写个字画个画，待人厚道，事事讲忍。黛云她哥还在帮政府做事，他到处征粮，连我家也没少征一粒。结果呢？凌云回来救爹妈，走到半道，就挨了黑枪。爹妈没救成，还搭了自己一条命。黛云，你不要哭。你哭也没用。所以，我们陆家人，在这里光宗耀祖了几辈子，我陆子樵摆不下这身骨头架子，也丢不起这个脸，更是吃不起这份儿打。我不如自己死。”

婆婆首先哭了起来。婆婆说：“我的孙儿汀子怎么办？他还没满两岁，你叫我怎么跟仲文交代？”

公公说：“汀子不能死。黛云带了汀子还有慧媛今晚就逃。我会告诉你们怎么离开。我已经安排了富

童在河边等你们。船太小，只能上两三个人。河水流急，太险，也走不了大船。家里其他人，愿意死的跟我死，不愿死的，各自想办法离开。”

老魏说：“现在外面已经有人看守，谁离开都难。如果没离开，这屋里要是死上几个人，剩下没死的也不会有好下场了。”

三姨太也抹着眼泪，说：“死了就不丢脸了？把我们尸体拖到乱岗上喂狗怎么办？”

公公说：“离开三知堂，没有船，也是逃不出去的。我想过了，想跟我走的，各人自己在花园里找地方挖个坑吧。黛云、慧媛，你们连夜把大家埋了再走。人了土他们是不会挖出来的，这是犯大忌的事。我谅他们谁也不敢。不想跟我走的，自己想办法找活路吧。”

小姑慧媛说：“爹妈都死了，我活着做什么？”

公公不理她，望着黛云说：“你带着慧媛，先逃到仲文二舅家。他们会送你们到上海。你找到你家表兄，他跟仲文一向关系好，想必会帮你去香港跟仲文会合。叫仲文带你们去英国找他四爸。在那里找份事情做，做什么都行，告诉他，不要回来，这个家已经没了。将来给慧媛找个好人家，也算你替我们陆家做件好事。”

老祖说：“我要入土。”

三姨太说：“棺材都没有备，怎么入土呀？”

公公铁着面孔，低吼了一句：“软埋！”

婆婆的哭泣声变大了。她说：“我不要软埋。软埋了就不会有来世。”公公斥着她说：“你还想来世？你还来这世上做什么？”

婆婆又哭了起来。大哥伯文一直没有说话。这时候，他开了口。伯文说：“妈，爸说得是。你看前村后村和我们村，比三知堂势弱钱少的人家，也都是活没一个好活的，死没一个好死的。我们陆家几代人在这里都是有头有脸的人家，爸更是要脸面也要骨气之人，不能那样被羞辱。我惭愧，一身是病，没有一点能力帮家里。我能帮的，就是陪爸一起走，不叫人耻笑我们陆家。”

公公说：“老大好样的。就这么定了。要走的，各自去穿套像样的衣服吧。”

几个下人都哭了起来。公公朝他们挥挥手，说：“想走的，就走吧。外面的人都等着要你们哩。”

吴妈低泣道：“我在陆家有年头了。跟他们谁也过不来，他们也饶不过我。我跟太太一起走吧。在地下还给你们做饭。”

紫平哭着说：“老祖，我也跟您走。我知道村东头墩子点着要了我，他不聋不傻，有模有样，可我见他在斗争会上揍西村的岳老爷了。下手好毒，我不想跟这样的人。”

三姨太说：“小茶，你被派给二秃了。你要跟他吗？”

小茶摇摇头，哭道：“我不跟他。我讨厌他。”

三姨太说：“你如跟了他，富童这个二愣子回来必定跟他拼命。富童现在能拼得过他吗？他在村里是积极分子。你如不想死，富童就是个死。”

黛云生气道：“姨娘你怎么可以这么说？小茶是丫头，她凭什么死？”

小茶哭得说话不团圆，小茶说：“姨娘说得是。我如跟了二秃，富童必是不依。他现在哪里斗得过二秃呢？我走好了。我走了，他们都死心了。”

公公的脸板得更加厉害。他说：“既然大家都跟了我，那好，也没什么可以哭的。这是我们的命。有人要命不要脸，但我陆家的人，都是要脸不要命的。”

她心乱如麻，不知如何是好。此时抬起头来，对公公说：“爸，我也要跟你们一起走。”

公公说：“你闭嘴！你埋了我们，带着汀子和慧媛逃命吧。我留你，也是要给你胡家留个人。九泉之下，遇着你爹妈，我好交代。你带好我家汀子，算给我陆家也留个根。”

她哆嗦了起来，突然背上疼得厉害。那是批斗她的家人那天，她从家里逃出来时，被人用枪托打的。她说：“爸，我好怕。我不怕死，我怕活。”

公公说：“老魏，拿瓶酒来。”

老魏拿的是一瓶泸州老窖。公公说：“喝了它。喝他三杯你就有胆了。然后带了汀子回你屋里。听到花园没了动静，再出来。把大家埋好，你就算有功德了。”

她不敢违背公公的话，接过酒瓶，拧开盖，咕噜咕噜地灌了一大口。灌猛了，她不禁大咳。小茶过来

捶着她的背。她咳了几下，又接着喝。

刚喝一小口，又咳。老魏抢下了瓶子，说：“够了够了。太多会醉。真醉倒，醒不过来就糟了。”

直到这时，公公一指桌子，说：“大家吃饭吧。吃饱了，好上路。”

这是陆家最后的晚餐。吴妈几乎把家里的存菜都做上了桌。仿佛知道彼此将结伴而行，此刻，不分主仆，大家默默地围坐一起。因没有人说话，咀嚼声音立即变得大了起来。

不安和压抑笼罩着饭厅。窸窣之中夹有低泣的声音。泣声大了，公公便瞪眼过去。声音立即被镇压。

37 地狱之第七：有人送来口信

丁子桃在胆战心惊中爬到了第七层。原本有的揪心之痛，渐渐发散。她已经开始进入麻木。麻木到眼见的一切，既相识，也陌生；既参与其间，却又与己相隔遥远。

送信的是天没亮时出现的。来人急促地拍打着大门。

响声惊醒了汀子。汀子放声哭了起来。她忙爬起身给汀子把尿。这时候，她听到打开大门的嗡嗡声。陆家的大门其实很小，在高墙下，仿佛是个洞，只够两人并肩而入，进门才可见开阔葱茏之庭院。门外行者，不加注意，根本想不到，这小门之后，乃是一豪族大宅。陆家的祖辈，曾经专事贩卖鸦片，从种植、制作到销售，一条龙流水线。山上的茶园早先种的是满山罌粟。因是贩卖鸦片起家，陆家祖辈方才低调行事，小心翼翼。直到陆子樵的祖父做官后，陆续改罌粟园为茶园，及至她的公公陆子樵一辈，陆家已经洗白而为正当望族。

门是单扇，上刷朱漆，无门环，只有凸出一截木头为门把手。木把手被摸的时间久了，油滑生亮。门板很厚，门开时，会发出沉重的嗡嗡声。她的公公陆子樵说，大户人家的门就该是这样响的。门不一定要大，但门声一定要有气势。来客进门，听到声音，就知进到了什么样的人家。

丁子桃想，她家就不是这样。她家且忍庐的门比这个大，与寻常院落一样，是对开门。黑漆，门上有环。她曾经问父亲，为什么我家的门跟陆家的门开法完全不同？父亲说，我们祖辈一直是读书人家，我们不需要遮掩自己。我们不心虚。所以，只要跟大家一样就可以了。其实这世上最不被人注意的人，是跟大家一样的人。这样才是最安全的。

想到这些，丁子桃这一刻心里发出冷笑。她想，无论你们用怎样的方式低调，你们都一样没得好死。

开大门的是管家老魏。她将窗子推开一条缝，想看看怎么回事。

老魏说：“哪有这么早来家找人的？”

来者是邻村一个叫陈波三的年轻人。陈波三说：“我妈让我必须赶早来。我叫陈波三。魏大爷您该记得。三年前我妈被山上石头砸着了，是陆老爷救下我妈，送她到县城里治好的。如不是陆老爷，我今天就是个没妈的娃了。”

老魏说：“我记得这事。你赶大早不是来说感谢的吧？”

陈波三说：“是有紧急事，天大的急事。我妈说，必须我亲口告诉陆老爷。”

老魏说：“陆爷没起床，你先跟我说，我看要不要请陆爷起来。”

陈波三急了，说：“真是大事。我妈昨晚就想让我来的。后又说，还是让陆家睡个安稳觉吧，往后就没机会了。”

老魏说：“这是什么话？”

陈波三说：“这是我妈的话。我妈再三交代了，必得亲口跟陆老爷说。她要回报陆家的恩情。”

老魏打量了一下陈波三，然后说：“看你面相也善，你等一下。”

几分钟后，老魏把陈波三带了进去。

她没有跟过去看。她不是好事之徒。同时她也知道陆家的规矩，当知道的会让你知道，不当知道的，你也不必打听。何况，她困得很，一个多月来，她几乎没有睡一个安稳觉，似乎夜夜里能听到爹妈的惨叫和二娘的咒骂，以及打死他哥的枪声。

天没亮透，她被小茶叫了起来。小茶脸色惊慌，说老爷让大家去他的书房。一大早这么着，必定发

生了什么大事。

她草草梳洗，让小茶抱着汀子，一起赶了过去。

书房里气氛很压抑。压抑的缘故，是她的公公陆子樵铁青着脸，胡子抖动得像是有人在刻意摆弄。他来回地踱着步，一言不发。而她的婆婆则挂着一副哭相，满脸悲伤。

她的心怦怦地跳了起来。她当即想到的是会不会她的丈夫陆仲文出了事。陆仲文到香港去了几个月，一个多月前来过一封信，此后再无音讯。全家人都在为他担心，不知道他是否平安。

小姑子慧媛最后进来，她嘟着嘴说：“这么早，天又冷，我爸是做啥子嘛？”

她扯了一下慧媛的衣衫，低语道：“不会是你二哥出事了吧？”

慧媛说：“嫂子你放心，我二哥多聪明的一个人呀，他永远不会有事。”

她心安了一点。她喜欢听到这样的话。

公公终于停了步子，他望了所有人一眼，方低沉着声音说：“大家能猜到，家里出大事了。今天清早有人来送信，说明后天，村里要开始斗争我们家。陆家是远近最大户的人家，我又在国民政府当过官，说是不斗不足以平民愤。要连斗一个礼拜，家眷都要去陪。附近村子的农户也被要求过来参加批斗会。”

屋里立即静下来。静得出奇。静得能听到每一个人的心跳，并且能从这些轻重缓急的心跳中，听出哪颗心属于哪个人。

她立即浑身发软，那样的场面，她是经历过的。站在那样的台上，唯有求死之心。想要活着，不知要下多大的狠心。

时间如同静止，却又于静止中悄然流逝。最后竟是吴妈先出声。她颤抖着声音说：“先吃早饭吧，都凉了。”

讨论便从早餐桌上开始。最先出声的是慧媛。慧媛说：“爸，我不要点天灯。”

她说完这句话，眼睛便望着邻座的黛云。所有的人也都朝黛云望去。黛云立即泪飞如雨。闻说她的二娘和她的嫂嫂都被点了“天灯”，惨叫了三天三夜，之后就不知去向。有人说她们被扔到乱岗上了，也有人说她们投了河。

公公说：“我不会让你点天灯。但是，如果要你被人斗争，你怎么样？”

慧媛坚定地说：“我宁可死。”

慧媛的话让所有人心头一震。

公公说：“嗯，说得是。现在，我们要商量的就是，我们被斗后，还有没有活出来的机会。如果没有，我们要哪一种死法。是要被斗死，还是……”

他说着，犹豫了。他的眼光投向老魏，似乎示意，请他把话说完。

老魏低着头，吞吞吐吐地说：“老爷的意思……意思是是是……大家是愿意被斗死，还是愿意自己找个法子死？”

公公说：“就是这个意思。我们得幸有人报信，所以，我们还有时间来弄明白我们活得活不出来。如果能活出来，当然是好。如果活不出来，我们就要清楚自己该选择怎么个死法。”

黛云说：“村里老少不是已经联名写信说爸爸是大善人，推翻清朝时立过功，给山里游击队送过药，剿匪期间还带解放军进山去瓦解大刀会，征粮也出得最多。而且上级不是已经同意不斗陆家吗？”

老魏说：“但是新来的组长不认这个，它没用了。”

慧媛说：“为什么新组长不听大家的意见？”

公公望了她一眼，说：“因为他是王四的儿子。”

一家人都惊哦了一声。然后眼光都投向慧媛。

黛云的心猛然跳动得厉害起来。她和小茶相互望了一望。小茶朝她轻微地摇摇头。她心领神会，轻微地点了一点。

慧媛尖叫了起来：“你们都看我做什么？那是他的事。我什么都没有说过。”

三姨太说：“不是你告诉金点，他爸是怎么死的，他会离家出走？这下好了，回家来报仇了。”

老魏说：“这小子忘恩负义，怎么说也是陆家把他养大呀！”公公板下了面孔，厉声道：“不关任何人的事，这就是命！”

原本被这个家庭早已忘记的王四，此时此刻，强硬地在所有人面前浮出他的面孔。

这是很多年前的事。

那时的陆子樵还年轻，管家老魏也还年轻。陆氏家族想要重建祠堂。家族长辈把这件事交给陆子樵和魏管家来办。他们请来风水先生。风水先生看了一整天，然后告诉他们，附近哪一片地最合适。结果那片地是王四家的。王四的祖父早前曾是陆家老祖的随扈，随陆家在此落户。十八亩良田也是当初老祖以他护卫有功而赠送的。陆子樵认为这是件很好商量的事。但当老魏前去跟王四说，陆家愿增加两亩地予以交换，或以高价买下那片地时，王四却不肯，称爷爷和父亲死前都说过，这地是爷爷的命换来的，是王家的根。现在他的家人也就是靠着这块地在过日子。谈了好几天，没谈下来。陆子樵甚至亲自出了面，王四还是不同意。陆子樵那时还在外面为官，面子挂不住，发了脾气。那王四也是个犟人，居然也发了脾气。于是闹崩了。这事就僵持着。

陆子樵和老魏正在想更好的办法解决问题时，发生了一件事。

王四有两个女儿，一个五岁，一个三岁。老婆又怀着一个。那天下大雨，山洪随之暴发。结果王四的老婆快生了，接生婆冒着大雨赶来家时，发现是难产，不敢接生，要王四赶紧送到城里找洋医生。进城的几条河沟都淹了水，村里只有陆家的马车过得去，并且陆家的马车有篷，能挡风雨。王四无奈，急跑到三知堂找管家老魏。老魏满口答应，说借马车没问题，但得先把卖地的事办妥。王四依然不肯，掉头而去。回去转了一圈，希望接生婆能把孩子接下来。接生婆再三说不敢，怕出人命。又说，你还晃个啥子，先救人要紧，两条命比天大呀。王四一听也怕了，再次急吼吼跑去陆家，仓促地在契约上签字画押。老潘倒也守信，立马叫了马车夫随王四而去。但料想不到的是，王四老婆一路惨叫着到了医院，孩子平安生了下来，王四的老婆却没有保住命。医生说，早来半个钟点就好了。老婆死了，祖传的地也没了，王四几近疯狂。拿了卖地的钱，领着几个孩子，就不知道去到了哪里。陆家虽然拿到了地，却因王四老婆的死，觉得那块地带有血，不吉利，也不愿意在那里修祠堂。

两三年后，有人送了一个男孩到陆家，说是一个叫王四的人让他送来的。孩子身上夹着纸条，纸条上写着：“替我把娃儿养大，就扯平了。”老魏忙问王四本人呢，那人说，死了，病死的。老魏吓着了，又问他女儿呢，那人说，没见过，可能早卖掉了吧。这件事对陆家震动好大，老魏也悔死。事已至此，陆子樵决定把这孩子养大，并且说，以后那十八亩地，就是他的。那孩子叫王金点。金点在陆家长大，具体照顾他的人就是老魏和吴妈。老魏心有愧疚，也很善待那孩子。陆家孩子上私塾，金点也跟着一起念书。念完私塾，陆家孩子进城里读中学，金点才开始跟着长工们去干活。本来也相安无事。但两年前，有一天金点没有给任何人留一句话，突然离家出走，不知去向。三姨太说因为慧媛告诉了金点他们两家发生过的事，理由是太太头一天为警告慧媛不要跟金点走得太近，讲述了陆家与王四家之间发生过的事，结果没几天金点就走了。而慧媛一直不承认。陆子樵没有责怪任何人，也不准大家再议论此事，只是说，十八亩地还给金点留着。

但是，现在金点却以他自己的方式回来了。

静默的时间太久。

慧媛有点耐不住，她大声嚷了起来：“我去找王金点。陆家对他怎样，他心里应该有数。”

公公呵斥了慧媛一声：“你闭嘴。坐下！一步也不准出门。我们陆家有什么事需要你去出头？我们陆家又有什么时候求过王家人？”

三姨太嘀咕道：“死到临头还摆什么架子呀。”

公公的声音更大了：“你也闭嘴！”

这几声厉喝，震得人人心里发颤。

这天的早餐吃了很久。吃完饭也没有人离开。整整一天，全家人都在讨论，此一次，有没有活出去的机会。如果没有，应该怎么办。

西村的范家，全家被赶出大宅，住进了牛棚。宅院被充作了仓库。北坡的刘家宅子，呼呼地住进了七八户人家。正房偏房都住的是外人，自己一大家子挤在下人的屋里，进进出出还要受气。当年见着他们点头哈腰的人，全都踩着他们过日子。山南坡顶村的陈家，四代同堂，死得只剩几个老弱，被撵到村头的土地庙里，靠讨饭度日。村里的几个痞子瓜分了他们的屋子和丫头。还有他们的亲家，胡水荡的胡如匀家，就更不用说了。除了黛云，家里已经没有了其他活人。店铺和屋子自然也改作他姓，家中字画和书烧了好几天，烧完的黑灰也被一担担挑到地里肥田了。

参照了前村后垵、山前山后的诸户人家的经历，大家一致认定，如果被拉出去斗争，就不可能活着出来。即使活着出来了，比死去会更难受。

结束语是公公陆子樵说的：“活不成就死吧。好歹自己选择死，比被人打死斗死要强。”

这个决定一说出，女人们便哭出声来。绷了一天的气氛，倒因了这长长短短的哭声，显得松弛了许多。

已是落日时分了。冬天虽已过完，但春天却来得很慢。夕阳的光仿佛被早春的寒气给冻住，发射不出热量，于是，这天的夜晚就显得格外的冷。

第八章

38 这个背影怎么这么熟悉

现在，刘晋源站在了三峡游轮的船头。

他的身边是长子刘小安。刘小安的老婆待在船舱里没出来。江风温煦地吹拂在脸上，有特别的惬意和舒服。风还是以前那样的风，船却不是以前那样的船。没有了甲板，也没有了船舷，只有房间中的通道。好在船头还敞开着，不然，刘晋源想，这哪里还是船，把人包在里面了，岂不是跟潜水艇差不多了？

他望着岸上青林渐渐行远的背影，越看越觉得有熟悉之感。这种熟悉是一种很久远的熟悉，是他早已经忘却的熟悉，现在突然都浮现出来。刘晋源想，为什么会有这种感觉呢？

刘小安说：“老爸，进舱吧？”

刘晋源说：“再看看万州，这是最后一眼了。再没机会来了。”

刘小安说：“别说这么丧气的话，想来照样来，现在交通方便得很。”

刘晋源没作声。他自己知道，这是他的告别。

刘小安夫妇赶到万州时，刘晋源已经在万州待了四天。

刘小安在万州上过几年小学，那时还叫万县。他自认为自己应该印象深刻，说是上了飞机后，想起往事还很激动。不料到了之后却大呼小叫，说已经变得完全像个陌生地方，根本不觉得自己曾经在这里住过。他开着车，拉着老婆在城里转了大半天，回来方说，还有几处老的痕迹，让他想起从前。只是他来之前积攒的那些感情，被所有的陌生感割成了碎片。

刘晋源冷冷地看他这样唠叨。青林则在一边不停地笑。

青林原计划在刘小安到达后的第二天即离开万州，直奔大水井。接上龙忠勇几个，然后再折转至川东。不料行前龙忠勇却打来电话，说他父亲病危，他必须赶回去，川东那边去不成了。甚至来不及等青林的车，他们一行已经乘上了前往机场的长途车。

刘晋源说：“既然如此，也就不急了是不？”

青林说：“是的。”

刘小安说：“那就在这里陪陪我们几个老家伙吧，再听听我老爸讲他们的英雄战斗史。你不在，就得轮着我听。”

青林大笑，说：“我倒是愿意听刘伯伯讲他们当年的那些故事，我觉得非常有意思。像川东剿匪呀什么的，来之前，我完全不了解这些历史。而且，我也知道了为什么他们那一代人跟我们的想法有那么大的差异。”

刘小安也笑，说：“你是头一回，觉得新鲜。可我已经听了五十年，印象中一生下来就在抗日，然后打仗，然后剿匪，一直到现在。而且我自己都被听成了历史人物。我老爸在讲的时候，经常会说，那个时候刘小安什么什么的，或者刘小川什么什么的，是不是？”

这话说得连刘晋源也笑了。他在讲述时，的确会顺手把他的两个儿子抓进来做陪衬。

刘小安说：“话说回来，我老爸老了之后，脾气好多了。没老时，我这些话根本就不敢在他面前讲。现在他就慈祥了很多。我觉得慈祥这个词，用在老人身上，真叫一个好呀。”

刘小安是那种做事绝不靠谱，但共事却很让人开心的人。青林到公司时，刘小安还在负责办公室。青

林在他手下打杂多时，不知道帮他填补过多少窟窿，补后也并没有作声。所以刘小安一直对青林很友善。后来青林调到了项目部，此后没多久，刘小川便让刘小安回家专心伺候父母。

刘晋源一直对刘小安不满意，觉得他作为长子，应该更有出息一些。但刘小安天性就是那种不思进取之人。当初没有下乡是因为“文革”不上课，他觉得待在家里没意思，就直接进了部队。那时候高中生当兵，属于非常有文化的，提拔起来很容易。而刘小安居然为了爱情不愿意提拔，就地转了业，把刘晋源夫妻气得够呛。刘小川私底下也说，如果找了个美女，倒也好理解。可他找的我那个嫂子，既不漂亮，也没什么才华，就会吃喝玩乐，图个享受。不然，以刘小安的资历，现在恐怕都是将军了。

青林觉得刘小川说得有道理，有一年跟刘小安一起出差，两人坐在北京街头小餐馆里喝啤酒。青林一时兴起，问刘小安这事是怎么想的。刘小安理直气壮地说：“我就是图个舒服自在。人生有很多活法，哪里非得像我爸那样，一心想升官，像我弟弟那样，一心想发财的？你嫂子跟我的人生观一致。所以，我觉得跟这样的人一起过日子，会很舒服。这么多年过去了，事实证明我是对的。我老婆虽然贪点小钱，但绝对不会逼我去牺牲自己的生活玩命往上爬或是玩命赚钱。看看刘小川的那个老婆，好像不在银行给她存几个亿，她就不肯好好过日子似的。你再看我老婆，多省心，够她吃喝玩乐就可以了。每一个人的生活其实都是小人生，而每一个人过得最多的是小日子。所以，小人生要和小日子相配，这才会产生最自在的享受。”

那时候青林还没有结婚，刘小安对婚姻伴侣的选择，给了他极大启发。但同时他也想，像他这样的穷孩子，不可能有刘小安式的底气，他必须努力打拼。只是，他倒也明白一件事，就是打拼到能让家人丰衣足食时，就收住。

万州这地方，自是留不住刘小安夫妇。他们刚从欧洲晃了回来，看够了那些姹紫嫣红、干净漂亮的小镇，再看万州，心理落差太大。尤其刘小安的老婆，嘴上一直叨叨这个破地方，有什么可看的？叨得刘晋源脸色都摆了出来。算是青林机灵，说来这里不是为了游玩，而是怀旧。怀旧是现代人生活中最重要的内容。那些欧洲小镇样式几百年不变，其实也就是供后人怀想的。

刘晋源说：“就是这个道理。”

刘小安这回同意了父亲的观点，说：“别理她，她对这里没感情。”

有感情的刘小安在万州连导游都当不了，只好说自己是故地重游。而故地几乎没什么故旧他还认识，并且故地的感情也需有对故人的怀想以及与故人的相见才会重生缱绻。刘小安离开万州时，不过一个三年级的小学生。人走茶凉。人太小，茶凉得更快。他跟这里的同学，几无来往，甚至根本不记得任何一个同学的名字。因此，他只在酒店睡了一夜，便提出回家。

回家的想法，青林万分同意。他觉得刘晋源在这里该做的事该见的人，差不多都已经做完或见到，再住下去，也无意义，的确可以回家了。可刘晋源自己还想多住些日子。他觉得就这样住在酒店里，散散步，呼吸呼吸这里的空气，也很舒服。其实他有说不出口的话。连续几天的奔波和讲话，他身体很疲惫，需要歇下来。刘晋源从不愿意别人看到他的弱。

青林提出了一个方案，他说出门本就是为了到处都看看，从原路回去，真没必要，在这儿待着，也没多大意思。他认为最好的方式是从万州坐三峡游轮直接回武汉。一路可以躺在船上休息，又可以看看大坝建起之后的三峡。而三峡的新风光，完全不输于当年。

青林有自己的小算盘。他不想继续逗留在此，但刘晋源这些天的兴奋激动下来，体力消耗太大，青林能看得出他的疲惫。如不休息一阵子，马上就坐车坐飞机返回，他的身体怕是会吃不消。虽然老板说，把刘晋源交给刘小安即可，可万一有个什么事，自己还是会不安，并且也得担责。同时，青林不好意思的还有：刘小安一到，自己就立马走人，他担心刘晋源会觉得他的前来相陪，只是当作工作任务来完成。如果坐船，情况就完全不同了。因为在船上也是休息，甚至是更好的休息。

刘晋源立即表示了同意。如果这是刘小安提出的建议，他一定会觉得刘小安来之前就打好了这个主意。由此，他会为了这份反感而反对刘小安。但现在，这个方案是青林提出的。他从青林的表情中也能看出，他是由衷提出，并非跟刘小安有过商量。于是，他在第一时间表示了同意。并且，他从心里喜欢青林的这个主意，既可让他得到休息，又让他舒服地回家，还能再看一次三峡。

至于刘小安，他几乎是欢呼了起来。本来他就是靠了这个理由，说服老婆不顾时差，直奔这里。但来了之后，他不好意思马上即提。因为他怕他的父亲或是他的弟弟都会认为他们夫妇正是冲着游三峡而来的。刘小安想，其实他只是用这个说服他老婆而已。真要游三峡，他机会多得是。但他也知道，刘晋源和刘小

川一定不会从这个角度来理解。所以，他老婆一来就跟他嘀咕此事，敦促他赶紧提出这个建议，他却始终没找着机会说。

现在青林却很自然地替他说出了口，而他的父亲居然爽快地给予了同意。他们俩人的想法与他的初衷完全契合。刘小安顿时觉得青林这个人实在太会体贴他人，像能读懂他心里所有的想法似的。当年他跟青林合作时，就觉得彼此相处特别舒服，现在这种感觉更是强烈。

青林为他们办好了一切，并送他们上到船上。挥着手，目送他们的船离开码头，然后才与司机两人分头开车，各自往返。

刘晋源和刘小安也在船上目送着青林。青林的背影和他走路的姿态，越来越让他有眼熟感。然而他实在想不起为什么会这样的熟悉。

刘晋源说：“你们公司这个年轻人，真不错，给我特别贴心的感觉。他总让我想起我认识的一个人，但我想不起来是什么人。”

刘小安说：“他也不年轻了，小四十了吧。刚来公司时，他在我手下做事，那时才真是年轻。但青林这样的人，天生就是会办事的人，不然小川怎么提拔他那么快。”

刘晋源说：“他知道为他人着想，这个真不容易。”

刘小安说：“要说起来，像他这样穷人家长大的孩子，从小就会看人眼色。到了这年龄，已经自然而然了。为了改变命运，他们真是比我们努力多了。”

刘晋源不屑地说：“嘁，自己不努力，倒怪爹妈给你们条件太好了。”

刘小安说：“这不能不说是原因之一呀。因为我们可以乐享其成是不是？根本不需要我们怎么努力，也从来没有人瞧不起我们。像我选择这样的生活方式，老爸你应该感谢我才是。因为我不想沾您的光往上爬，你省心多了。不然你不也得去求许多人？”

刘小安边笑说，边搀着刘晋源回到舱房。脚踏入舱门的一瞬，刘晋源突然觉得自己抓到了什么，他忙问：“青林姓啥？我一直忘了问。”

刘小安说：“姓吴。听说父亲早就去世了。”

刘晋源心里咯噔了一下，他急切道：“他姓吴？他爸爸叫什么？是做什么的？”

刘小安笑了，说：“我哪知道？只听说他是寡母养大，现在他妈妈又病得人事不知。下回你自己问问他好了。”

刘晋源没再作声。他只是想，他居然姓吴，难怪觉得他像个熟人。莫非他是……躺在床上，刘晋源拼命回忆，他越来越觉得青林像那个人，走路、说话甚至感觉，都像。更重要的是，他觉得跟青林在一起，就有跟那个熟人在一起时的温暖感。青林会是他的儿子吗？

刘晋源觉得回家后，他一定要找个机会亲自问一问。

39 你确认见过他爹？

刘晋源从万州回来后，心情特别好。

退休久了，很长一段时间里，几乎没什么人理会他。他经常会觉得自己出生入死一场，仿佛白干，并没有人当回事。结果这一趟万州之行，解了他的心结。他深深地明白，自己一生所选择的，都对了。他们曾经所做的那些，非但没有被人忘记，甚至在百姓中还成了传奇。他们都记得，非但记得，还传说给了儿孙。更重要的是，他在山间的乡村绕来绕去的途中，看到了他们当年所期望的安宁。几乎每个老百姓都说，这里自古以来土匪就没有断过，年年匪患。得亏他们前去剿匪，让这里老百姓五十多年来再也没有土匪的骚扰。刘晋源想，这真是太值得了。我还有什么可计较呢？想想惨烈牺牲在那里的战友，我活到了八十多岁，一把年纪还能故地重走，我还有什么可叹息的呢？我应该是一个最幸运不过的人呀。

怀着这样的愉快心情，他重新开始了每天早上的走路。走路完，便去刀削面馆吃碗刀削面。平静简单的生活，又开始了。

天又渐凉。刘小川来电话说，深秋时，武汉一冷，就接他去南方过冬。刘晋源说：“你还派那个青林

送我，我有事要问他。”

刘小川笑道：“这有什么问题呢？你继续跟他讲你的战斗故事好了，反正他也愿意听。”

刘晋源心想，你知道什么！

这天早上，有点凉意。刘晋源披了件薄毛衣到公园里，伸伸胳膊，蹬蹬腿后，不到十分钟，就开始往回走。他用来舒展身体的时间越来越短，以前，他要做半小时操，再返回。现在，来了之后，糊弄几下，就往回走。他自己暗笑自己，好像走到公园的目的，就是为了去吃刀削面似的。因为这碗刀削面，他对家乡的感情也越来越深了。甚至想，什么时候回去一趟？

这天，他意外地又见到了老起。两人都很高兴。

老起说，他回老家了一阵，那边一冷，就过来了。刘晋源说：“这边也冷呀。”

老起说：“这边到处是绿的，就不觉得冷。还可以出来走走。闺女家装了暖气，屋里也不冷。在老家，根本就没法儿出门。”

刘晋源笑说：“现在老家伙们都跟候鸟似的，天一寒就南飞。”

老起说：“可不是。”

刘晋源说：“咱爹娘可没享着这样的福。”

老起笑道：“他们是活在啥社会？咱们是活在啥社会？以前爹娘记挂时，写封信路上得走一个多月，现在倒好，一秒钟就到了。还有手机，以前咱整个村子都没电话，现在，差不多的年轻人都有了手机。搁在过去，想都不能想呀。你儿子还有汽车。我女婿说，过几年，他们家也要买车。我想着都害怕，就算地主，当年也没这种日子过，您说是不？”

刘晋源说：“可不是？我孙子说，谁让你们送情报来着，发个短信不就行了？他还骂我们笨。”

这话他以前说过，这回又说，老起又一次大笑。端面过来的老板也还是笑得一喷。他们觉得现在的小孩子实在是幼稚，当年的他们一过十岁，差不多就得干大人的活了。

老板说：“还别说这些高级的，光是坐在大城市里吃刀削面这事，咱小时候想都不敢想。”

说着家乡话，吃着家乡面，笑上几通，几个人都甚有快感。刘晋源想，这就是幸福生活，而这份幸福，是当年他打仗时想都想不出来的。现实早就超过了他的预想。他这辈子活得真是太合算了。

出门时，起了一阵小风。

老起说：“这南方的秋天，只一场雨，就立即来了。”

刘晋源侧身让着一辆飞驰而来的自行车，嘴上说：“这里最舒服的，就是秋天。真是秋高……”

一句话没完，自行车为了避让后面的汽车，朝刘晋源冲过来。刘晋源赶紧闪向树后，自行车倏地一下就过去了。

老起吓了一跳，忙问道：“老哥，你咋样？”

刘晋源用手扶着腰，说：“小子太猛了，让都让不过来。腰闪了一下。”

老起忙上前搀着刘晋源说：“试试看，能走不？要不叫车？”

刘晋源试了试，觉得还行。可走上几步，终觉得不对劲。老起不敢松手，搀紧了他说：“要去医院不？”

刘晋源说：“别说得吓人，歇会儿就好。家不远。”

老起忙说：“如果能慢慢走，我扶您回去。如果不行，咱就在路边坐一会儿？”

刘晋源笑道：“没那个事，走得回去。你不放心，陪我回家也行，算是认个门吧。”

刘晋源在老起的搀扶下到家时，刘小安夫妇跳晨舞还没回来。刘晋源靠在沙发上，说：“歇会儿就没事了。”

老起说：“给您倒杯茶？”

刘晋源点点头，说：“那就有劳你了。”

老起说：“咱乡亲一场，这算个啥。”

倒完了茶，老起就坐下了，说：“我陪您一会儿，反正我也没啥事。图个放心。”

刘晋源说：“那最好，陪我聊天哩。有时候，一个人，也是闷得慌。”

刘晋源的桌上，堆放着一些照片。老起随意地看了一下，说：“您穿军装这些，好威风。”

刘晋源说：“当年可真是威风过，现在老了，算个啥？避一下自行车，就让自个儿走不了路。真是废掉了。”

老起说：“您在写回忆录？”

刘晋源说：“也不是，就是没事，想整理一下。刚去了川东回来，那是我战斗过的地方。”

老起被桌上一张合影照吸引，他不禁拿起来仔细地看。

刘晋源说：“这是当年我在川东剿匪时，跟战友们的合影。”

老起突然怪异地指着一个人说：“这个人是不是医生？”

刘晋源有些奇怪地看着他，说：“那时候还不是，后来到了医院。是个好医生呀。”

老起的声音颤抖着说：“他是不是姓董？”

刘晋源摇摇头说：“不姓董，姓吴。也是咱老乡。他是我从深山老林子里带出来的。”

老起略有失望地说：“姓吴？不姓董？”

刘晋源说：“咋了？你认识？”

老起说：“他咋好像我的表兄呢？这也太像了吧。”

刘晋源笑道：“长得像的人多着哩。”

老起说：“你知道他家里有些啥人？他在哪里工作？有没有他的电话？”

刘晋源说：“当年我到他家时，他娘已经死了，就一个爹，是采药的。所以他懂点医。那年刚解放。后来……”

老起打断他的话，失声叫道：“你见过他爹？你确定那是他爹？”

刘晋源说：“是呀。我在山里遇到土匪，受了伤又迷了路，倒在地上，是他们父子救了我。我在他家住了小半个月哩，出来时伤没太好，他爹就让他送我出来，这样我就把吴家名带到部队里了。那时候刚解放。”

老起更失望了，他哦了一声。

刘晋源说：“你表兄咋了？”

老起说：“失散了。到现在没找着。”

刘晋源说：“哪年失散的？”

老起说：“四八年哩。他是医学院毕业的。在上海待过好些年，医术好着哩。本来准备回家开诊所的。回老家的半道上，被我拦下来。家里出了事，你知道吧？他家是地主。爹娘都死了，他爹临死前只说了一个堵字。我知道咋个意思。他是让我堵住表兄，不要他回家。”

刘晋源叹息道：“真不容易。不过失散都这么久了呀。那年头也算兵荒马乱，怕是人没了。你想想，如果活着，解放这么多年，他怎么会不回家？如果不回家，那就是回不去了。”

老起说：“不一样。不一样啊。现在也没人说他家的人死得冤呀。家里没人了，叫他怎么敢？对了，您刚才说，他叫啥了？”

刘晋源说：“他叫吴家名。就是国家的家，名字的名。”

老起再一次惊道：“吴家名？这岂不就是没有家，也没有名字的意思么？”

刘晋源怔住了，认识吴家名这么多年，他从来没有从这个角度来理解他的名字。半天回过神来，他才长叹一口气说：“说起来，家名也死好多年了。车祸死的。真可惜啊。”

老起这次真呆住了。他喃喃道：“死了？难道他死了？”

说话间，老起便急着要回去，说过几天带他表兄的照片来，让他认认，看看这个人是不是跟他的战友是同一个人。

这天的夜晚，刘晋源做了梦。

他梦见自己趴在山里，被重物压着，不能动弹。白茫茫中，冒出两个人，把他抬了起来，一直抬到一间小木屋。他看清了，这两个人，一个是老吴，一个是他儿子吴家名。他说，又是你们救了我。他们两人不作声，只是瞪着眼睛望着他，脸上露着诡异的笑容。这是两张完全不同的面孔。五官几乎没有任何相同之处。一个声音突然爆炸般地在他的耳边响起：“你确认见过他爹？”

他突然惊醒。

于是真正开始了回想，仔仔细细地回想。想着想着，他真觉出了蹊跷。

他记起自己被迫逐，之后负伤，迷路，失血过多，昏倒。醒来时，在一间木屋里。救他的人是深山老林中的两父子。说是药农，长年住在山里。他在那里住了近半个月。伤没全好，因急着归队，便提前出山。

父亲见他伤未痊愈，便让儿子送他出山。当他问那儿子叫什么时，他迟疑了一下，才说出自己叫吴家名。他回答时的表情也在瞬间浮现在刘晋源的脑海。又回忆到，吴家名出来后，几乎很少谈他的父亲，甚至也没有过探亲。而且他虽然会中医，但西医外科水平也很高。甚至没怎么学，就能上手术台。院长当年见到他曾说，你给我们送来一把好手。他很专业。这一切，他过去都没有细想，现在他觉得的确有些问题。他想，他们或许真的不是父子？而吴家名的来历，也颇为可疑。

这么想着，他觉得自己应该给老起打个电话。

刘晋源伸手抓电话时，突然发现天还黑着，觉得自己不便在此时打扰人家。于是又缩回手来。这时候，他有尿意，想上厕所了。可是，撑了半天，他居然撑不起自己的身子。他有些恼怒，心道老子英雄了一辈子，难道连撒泡尿都不行了？于是他奋力地拉着床边，猛然一撑，却不料身体一滑，人便栽了下去。

40 一个人的一生就这样走完了

刘小安早起时，发现父亲的门还关着，心想今天怎么不去散步了，不知道是不是腰还疼着。推门一看，方吓一大跳。刘晋源身体落在床下，两条腿还搭在床上。

刘小安大叫了起来，急吼吼地打电话，叫急救车。

进了医院的刘晋源一直昏迷不醒，家里老小都赶回来了。知道这是他的一道坎，看医生语言和表情，大家都知道他过不去了。老一点的便都叹：“七十三八十四，阎王不找自己去。”

一周后，刘晋源咽了气。这一切来得太突然，三个儿女都很难过，因为他们一直觉得刘晋源身体是蛮不错的，活到百岁大有可能。刘小安哭得号啕起来。孙子辈的人都奇怪地望着他们。人死是自然，老了必然要走这一步，何至于如此。刘小安是后悔自己头天已经知道父亲腰闪而未送他去医院。如果在医院，就不至于摔下床来。又悔自己晚上应该留意一点，不该睡得那么死，父亲房间的动静居然一点没听到。

刘小川流了一会儿泪，拍拍刘小安的肩，说：“你也尽心了，大家都知道。有些事是挡不住的。”说罢又说，“老爸的房子是公房，得交。这事还得你和嫂子辛苦。我在深圳给爸爸买的别墅，以后你们两口子去住吧。”

追悼会是两天后举办的，家人来自各地，还都要赶回去。虽然准备的时间短，倒也隆重。

刘晋源的老战友在世的也已不多。就算活着，能走得动路的，也没剩几个。但这些已然走不动的，也还是来了，有两个甚至是坐着轮椅来的。刘小安兄妹三人显然也都认识这些人，跟他们说着父亲的事。轮椅上一个老大爷说：“你爸赚多了。我坐了三十年轮椅，他却可以到处跑。何况他起码有三次以上死里逃生的经历。他的运气比谁都好，人家阎王也要扳一局回去是不是？”

结果刘晋源的小孙子说：“他扳回一局不要紧，我爷爷就直接 OUT 了。”

岂料那老爷子轮椅上成天没事，也被孙子教会了玩游戏，马上补一句说：“那他也比别人多了几滴血呀。”

这番话说得刘小安几乎破涕为笑，想想，就是这么回事呀。三兄妹一直纠结和悲伤着的心，这一刻才轻松了一点。

青林原本在深圳，听到消息，很是震惊，匆匆赶回来，参加了追悼会。他完全想不到，刘晋源会这么快去世。他手上拎着两瓶泸州老窖，对刘小川说：“他自己是不是早已预料到？不然怎么会专程去一趟川东？”

说着，他把刘晋源在白马坡向战友祭拜时的一番话，复述给刘小川听。然后递上两瓶酒，说希望刘老能把这个带上，他向他的战友承诺过。

刘小川说：“谢谢你青林，谢谢你想得这样周到。你不说，我还不知道他有这个心愿。或许他真有预感。但我很庆幸，我及时让他过去了。”

青林说：“我也很庆幸，在老人家最后的一段时光里，陪了他一程。我学到了很多，这真的不是恭维话。”

川东李东水的孙子也赶了过来。说爷爷和爸爸都动不了，他作为全家人的代表过来表示哀悼和崇敬。

青林见到他，立即又想到了且忍庐，便托他过年回家时，再帮自己打听打听。

一个人的一生就这样走完了。

青林离开殡葬馆时，看见刘晋源的小孙子正跟轮椅上的老爷子热烈地讨论游戏。他们的脸上，没有一丝悲伤。仿佛死去的那个人，跟他们完全不相干。甚至，死亡对他们来说，也是件无所谓的事。青林想，人生多么有趣呀。

还有一个人，也在追悼会上。他口袋里装着一张照片，在向刘晋源告辞时，他泪流满面。他说，老哥哥啊，你怎么走得这么快，叫我不好想啊。我还想跟你一起吃刀削面哩，还要请你看看我表兄的照片，我想知道，我表兄是不是你的那个战友。

这个人是老起。追悼会场没有一个人认识他。他默默地来后，又孤独地走了。

第九章

41 地狱之第八：让我死吧！

丁子桃终于走到了第八层。她本来就身心疲惫，现在更觉疲惫不堪。

四处仍然昏黑，茫茫一派，无边无际。那些稀薄的光，忽有忽无。她不禁坐了下来，便是这时候，她看到了自己，看到了哭泣的黛云。

黛云的声音，像尖刺一样，扎进了丁子桃的耳里。她边哭边叫着：“让我死！让我死吧！”

老魏和富童正紧紧地抓着黛云，试图让她安静下来。但黛云却不停地挣扎，她的动作，似乎是想要撞墙。

在她的哭声中，另一个哭声，以一种更响亮的方式出现。这是汀子的。他在慧媛的怀里，奋力地蹬着两条小腿，朝着黛云的方向伸出双手哭喊。

小茶亦两眼通红，似乎也哭过一场。她始终围着黛云转，嘴里不停地叫着：“小姐，不要呀，不要这样。汀子还小，他不能没有妈。小姐，不要呀。”

但是黛云却像是着了魔，她的声音越来越疯狂。老魏和富童两个男人都快抓不住她。

屋外一阵骚动，此时进来了陆子樵。小茶忙叫：“小姐，老爷来了！小姐，你安静点好不好？听老爷拿主意。”

黛云根本不理任何人，只是自顾自地哭喊，她似乎处在疯魔之中。公公陆子樵走到她的面前，照着她的脸伸手扇了俩嘴巴，屋里顿时发出女人的惊叫声。

黛云的哭泣止住了。她盯着她的公公，眼睛里充满愤怒。公公说：“你有资格死吗？你胡家就剩了你一个。你爹娘为了让你活，费了多大的心机，你还想死？这屋里，所有人都死得，就你死不得！”

黛云说：“我就是不想活，又怎么样？”

公公说：“你不想活也得活。不管你用什么样的方式，就算是像猪像狗，你也得活下去。这就是你的命！”

黛云哭道：“我就是要死给他们看。”

公公说：“他们才懒得看哩，你死了不如死一条狗。你全家都死了，你看有人在乎了吗？”

黛云又开始了挣扎，但劲道已然小了许多。

公公板着面孔，冷冷地看了一会儿，方说：“老魏，富童，松开。既然她想死，就让她死。我看她死得了死不了。”

老魏和富童松开了手。黛云抬起头，瞪着眼睛望了望公公，这目光中有绝望也有仇恨，然后她一头朝墙撞去。老魏抓了她一把，只听到衣服哧啦撕裂的声音，然后就见黛云撞到了墙上。

屋里发出尖锐的惊呼声。小茶大喊着扑了过去。她哭道：“老爷，你不能这样呀。”

公公没有走过去，只是冷冷地对老魏说了一句：“医生还在后面，叫他过来，给她敷上云南白药。”然后就走出了门。

屋里的喧闹声瞬间就没了，就连汀子的哭声也停了下来。他不知道发生了什么事，四下张望着，突然一把抓住了慧媛的头发夹，咯咯地笑了起来。

丁子桃被这一幕吓着了。她不禁伸手摸了摸自己的前额。

她摸到了那块细细的伤疤，心想，对了，这就是那天留下来的。

42 地狱之第九：这命又有什么意义

这已经是第九层了。丁子桃默数着，甚至有些高兴起来，她已经走过了一半，再走一半，就能出去了。能见到阳光吗？丁子桃突然觉得阳光对她来说，非常重要。她想，我已经多久没有见到太阳了？

然后她看到了老魏。

正是黄昏时刻，阴冷阴冷的天气，没有阳光，北风呼呼地刮着，一到下午时分，天色就灰蒙蒙起来。老魏连走带跑，神色慌张地进了大门。老魏依然穿着很久以前就有的那件灰布棉袍。丁子桃记起来，那件棉袍肩头有一块补丁。老魏曾经呵呵地笑着说，这是土匪刺刀挑破的，但没伤着皮肉。后来老爷花钱把他赎回来后，他就觉得这袍子吉利。老魏笑的声音，蓦然就在耳边响起。

老魏走到了黛云的房门口，想要敲门，却又缩回了手。他犹豫片刻，蹙过身，又匆忙地走进另一个院落，然后站到了一个房间的门口。

丁子桃看得很清楚，那是她公公陆子樵的书房。

公公陆子樵正在写对联。每年冬天，他都要写上一堆，让村里乡亲春节时过来挑选自己中意的。丁子桃甚至认了出来，他用的砚台和毛笔都是父亲胡如匀所赠。他们是老同学，现在又升为亲家。每年公公的生日，父亲都会有书画或文房四宝作为礼品相赠。公公陆子樵曾经调侃他，说你这些东西，到了山里，大概也只有送我才送得出去。父亲自己也笑，说差不多是这样吧。

老魏推门的声音太重，陆子樵的笔尖抖了一下。老魏进门即跪倒在地，他整个头部抵到地上，颤抖着说：“老爷，出大事了，天大的事。”

陆子樵的笔落出了手，他的身体没有动，头也没有回，只是问了一句：“什么事？”但听得出，他的声音也开始颤抖。

老魏说：“老爷的亲家，黛云她爹妈，还有全家，都死了。昨天都死了。”

陆子樵站起来，转头看到几乎趴倒在地上的老魏，脸上显出惊讶。然后厉声道：“怎么死的？”

老魏说：“我不敢说。老爷你不用知道那些，晓得他们都不在了就够了。老爷，无论如何，您要保住黛云，不然胡家就绝户了。”

陆子樵颓然地跌坐在椅子上。他用浑浊的声音说了一句：“先不要说。”

但消息却传得飞快，到了晚间，全家人都知道了这个消息。

黛云母亲的绣房在分浮财时就没了，绣品也早就交了出去。最后离开的绣工过来报的信，说是黛云爹妈一听到儿子凌云在回家的路上被打死，就根本不想再活，一直说是自己害死了儿子。黛云的妈自尽了两回，一回是上吊，被二娘发现，喊人解了下来。还有一回是想跳井，被救了下来，也没死成。结果还是被拉出去开斗争会。谁也没想到，开着开着，就把他们拖出去枪毙了。开会时，有人说，枪毙的名单上本来就有他们。名单上没有黛云的二娘和嫂子，不知怎么，闹起来，没人管得住，末后也扔进河里。扔下去前，她们也都快没气了。

黛云被这个消息所击倒。她哭得昏死过去。醒来又哭，再哭到昏死。得幸陆子樵闻知消息后，料定黛云承受不住，当即让老魏请了医生在家里待着，仿佛是等着这个时间的来到。

全家人也都陪着哭。小茶的嗓子都哭哑了。小茶的娘是黛云的母亲从成都带过来的。在这里嫁了人，有一年走在回娘家的路上，遇到洪水，翻了船，两口子被淹死。唯有小茶被人所救，从此成了孤儿。黛云的妈不忍她在祖父母家受苦，便去抱来家里，让她跟黛云做伴。那时候，小茶才三岁多，此后便在胡家长大，几乎视黛云父母为自家父母。黛云的母亲原想培养小茶成为绣工，但小茶愿意跟黛云一起，而黛云也离不开小茶。黛云出嫁时，小茶也执意相伴随嫁到陆家。如此，黛云的母亲只好依了小茶。

浑然不知事的汀子，并不能理解家里的事，他跟着吵闹，要母亲，要小茶。小茶只好一手抱着汀子，一手又想要去照顾黛云，自己也伤心得呜呜地哭。

这个家里一切都处于混乱。老魏前后张罗了一整夜，次日天亮时，脸都黑了。

这个夜晚的陆子樵，同样一夜未眠。他在书房里不时地来回踱步，偶尔坐下时，把玩着文具。因为桌上的几样文具，都是他的同学加亲家胡如匀所赠。而这个人，一夜间成为罪人，又一夜间悲惨地死去。

早饭时，黛云没有出现。老魏说，医生的意见是让她吃药，睡觉。不然，她一醒，就会崩溃。昨天闹了一整天，她的体力也不行了。莫如让她昏睡。

陆子樵说：“照这样下去，不知还会发生什么事。如果那边还不罢休，追到家里来找黛云的麻烦，也会难办。今天下午，不管黛云是醒是睡，都想办法把她弄上马车。让她住到城西头家里的闲房里，这地方也没多少人知道。慧媛跟着一起去。小茶过去带孩子，也好照顾她们起居。局势如果一直不好，就想办法到上海，从上海到香港，找仲文。如果局势缓解，就再回来。这期间，富童也过去，跟看房子的老杨对换时间，日夜要有人醒着。”

三姨太说：“我也不想留在乡下，我也要过去。这房子当年就是为我买的。我在城里熟，去了也方便。我还可以帮小茶抱汀子。”

陆子樵怒道：“这时候，你还瞎扯个啥子？”

慧媛说：“我不去。我要跟爸妈在一起。再说我家是革命家庭，爸爸也立过功，上面已经同意不准斗爸爸，家里很安全。我不想去城里。”

陆子樵白了她一眼说：“这个不由你说了算。”

三姨太说：“慧媛不去，我去。再说，一旦有什么事，我也比慧媛更会拿主意是不是？”

陆子樵说：“慧媛必须离开这里。等所有事情平息后，再回来。”

慧媛坚决地说：“除非爸妈都去城里，我就去。反正我不跟爸妈分开。爸妈安全，我就不会有事，爸妈如有事，我离开就没有良心了。”

陆子樵仔细望了望慧媛，长叹一口气。这时候老潘说：“老爷，如果这时候把黛云送进城里，一旦她苏醒过来，又开始闹，该怎么办？汀子还小，光是小茶和富童，怕弄不住她。”

陆子樵这次妥协了，他沉吟片刻方说：“那就缓几天吧，让黛云脑袋清醒一下。大家都听好，胡家只剩黛云一个人了，我陆子樵就是拼了自己的命，也要保她的命。任何时候，大家都要看好她。”

一桌的人不说话，都只是点着头。屋里有一种即将爆炸的沉闷。

那天的事，丁子桃完全想了起来。她的心口阵阵绞痛。她无法描述自己的心情。她想，你们都让我活着，而且我也的确活着。可是我这样活着，是不是活得跟死了一样？而且我活着跟胡家或是跟陆家还有什么关系呢？你们都不在了，又有谁介意我是胡家人还是陆家人呢？你们要保我的命，可是连我自己都不知道自己是誰，这命又有什么意义呢？

此时的丁子桃，真的已经没有眼泪。这世上，眼泪是最没有用的东西。

43 地狱之第十：哥哥你在哪里

现在的丁子桃已经抵达了第十层。她觉得自己看到了希望，而充斥在这希望中的东西，却尽让她绝望。她知道了自己是谁，她的人生经历了什么。但同时，她又忘记了自己是谁，为什么经历了这些，还能活着。她想，难怪公公毫不犹豫地选择去死，原来，死才是最轻松最简单的事啊。

丁子桃看到的越来越多，她的痛苦感，也越来越淡。那些熟悉的名字和熟悉的面孔，一个个地往外跳。但这一切，都已不再心惊。当她听到“凌云”两个字的时候，她想，哦，这是我哥哥，他叫胡凌云。是的，凌云哥，我一直是这样叫的。虽然，她已然想不起他长的什么样子。

一切都是那样清晰地呈现。

富童赶了一夜的路，从城里回来时，他最先见到的人是小茶。他告诉小茶，他见到了凌云哥。他叫他少爷时，凌云哥说快莫这么叫，叫凌云哥就好。凌云哥准备去忠县参加土改。听说自己爸妈被斗争，很吃

惊。然后说他马上会赶回家接二老进城，让黛云小姐不要着急。还说，如果仲文少爷没回来，就让黛云小姐也到城里跟娘家人一起过元旦。

小茶松了一口气，立即把这个好消息告诉了黛云。

天阴沉得厉害，老魏说，照这样子，是要下雪了。而且今年的雪应该不会小。要赶在下雪前，把过年吃的东西都备上。免得到时候，客人来家，东西不够。

三姨太说现在土改正忙着，人人都心惊肉跳，哪会像往常一样闲着没事到处走动。黛云觉得姨娘说得是。老魏说，不管人家来不来，陆家也得备着，陆家任何时候都不能少礼，这是陆爷立的规矩。

半夜里，喂马的老倌子突然跑去找老魏，说有人在外面喊了一句，告诉你家媳妇，她哥昨晚被打死了。老倌子披着衣服跑到马棚外，想看看谁叫喊，却没见到人影。心里有些怕，便赶紧把口信告诉老魏。

老魏一听也吓着了。黛云让富童进城找她哥赶紧回家接爹妈进城的事，是老魏安排的马车。富童也带回了口信，说是黛云哥答应了马上回去。难道……老魏天一亮就去告诉老爷陆子樵。

陆子樵吓了一跳，胡家就只有凌云一个男丁，他要有事，家中二老必然难以承受。陆子樵说：“你赶紧带了富童出门打听一下，如果真有事，也先别出声，回来跟我商量再说。”老魏称是，忙不迭地叫了富童早早出门。

下午的时候，老魏回来了，说胡凌云吃过晚饭便叫了一个同学跟他一起往胡水荡赶。在离家二十多里路的山脚下，挨了冷枪。两个人都死了，对方没留活口。是什么人打死他们，还不知道。但亲家已经晓得儿子死在回家的路上。两具尸体都没送到胡水荡，暂时寄放在附近的寺庙。老魏说：“要不要告诉黛云？”

陆子樵长叹一口气，说：“她爸妈都已经晓得了，不告诉她怎么行？不然她会怪罪我。你先告诉小茶吧，让小茶告诉她。不要说我已经晓得了。”

小茶在晚餐前得知了消息。她忍了又忍，等到黛云吃完了饭，才把这个噩耗告诉她。黛立即傻掉了。她奔到公婆的房间，求证此事。公公陆子樵沉默半天，方说：“我也刚听老魏说。真想不到。老魏说，你爸妈已经晓得了。”

黛云这时候眼泪才喷了出来，她一句话未说，掉头就走。陆子樵说：“你要去哪里？”

黛云没有回答，她自顾自地走到了大门口。老魏冲过来拦下了她。老魏说：“不能呀，这么晚了，不能出去。”

黛云尖叫道：“我要去看我哥。”

家里人都被她的尖叫所惊动，老小一堆都跑到了门口的庭院里，站在老魏一边帮着拦黛云。老魏说：“凌云少爷挨的是冷枪，是什么人打的，还没有弄清楚。眼下那边不安全。再说，明天白天去可好？”

黛云说：“我就要今天去。我就是今天看到凌云哥。”

最后一个出来的是陆子樵。他严厉道：“老魏，门关好。今天一个人都不准出门。”他说罢，转身即去。

黛云一下子软坐在地上。她哭道：“凌云哥，你在哪里呀？是我害死了你。我如果不叫你回家，你就不会死呀。哥哥呀，天啦。”

这天的晚上，在黛云悲伤的哭泣声中，陆子樵写了一封信，叫二儿子陆仲文暂时留在香港不要回家，叫小儿子陆叔文尽快去英国读书。不接到他的亲笔家信，绝不要回来。

第十章

44 青林开始了阅读

春节的时候，青林没有回南方。母亲已经静睡两年多了。她的存在，越来越让青林觉得神秘。虽然她满面呆滞，活着就跟没活一样。但她的心跳正常，饮食也正常。只是偶尔有时候，她的呼吸时而急促，时而平缓。似乎她有她自己的一个世界，她在那里的行走坐卧，轻重缓急，都只有她那个世界的人知道。尽管青林是她最心爱的儿子，但却只存在于她的世界之外。

好在青林会想。他觉得，也许这是母亲生命中的一个必然过程。她所抵达的地方，或可能是其他人所

无法前往的地方。她不过是用另外一种方式活着。甚至，她的活法，也为自己这等庸常之辈难以理解。重要的倒是，这世上只要母亲的气息尚在，他就心有所安。

有了这想法，青林便觉得母亲眼下并非处于病中，而是以一种秘密的状态存在。他跟儿子打电话说，奶奶现在就像外星人一样，特别神秘。儿子不相信，几乎要飞过来看看奶奶到底有着怎么样的神秘。青林的老婆呵斥住他。对于一个中学生来说，学业最重要。就是放假，大多数时候还是在补课。

青林一直想，自己还是应该尽可能用多一点时间陪伴母亲。说不定哪天母亲瞬间就恢复了呢？而她清醒过来时，第一眼就应该看到自己。青林知道，对于母亲来说，最好的提神物就是他。

冬红是在年三十的中午离开的。她做好了除夕的菜，又把春节期间要吃的东西，备了一堆。尽管她已经跟青林说过，她今年必须回家，为了照顾老太太，她已经两年没有回家过年，她爹妈都有些不高兴了。但走之前，她还是有些不好意思，再三表示，元宵一过，就马上赶来。青林说：“没事，放心回去吧，我一个人忙得过来。从初三开始，就会有朋友过来陪我哩。每天晚上，朋友家的保姆也会过来帮忙安排老太太。你放心吧。”

尽管是冬天，外面冷飕飕的，但天气还不错。母亲房间朝南的窗子，斜射进阳光，因为装了暖气，屋里呈一派的温暖。下午，青林把母亲牵引到窗前坐下，在她的身上搭了一条羊毛披肩。这是他老婆买的过年礼物。他老婆虽然不愿意跟婆婆住在一起，但时常会用这样的小动作讨得青林的欢心。婆媳是天敌，更何况母亲只是一个做保姆的，没有半点社会地位。青林很明白女人的势利。所以他不介意老婆的这种态度。时而能有点小小的讨好动作，并听任丈夫在春节中照顾婆婆，在女人中，已经算是足够好了。这世道，不要指望任何一个人没有势利眼光，青林想。

青林找了一本书，坐在母亲身边阅读。屋外的花树，已然有几分萧瑟。原先空着让母亲种花或种菜的地皮，都被冬红种上了各种蔬菜。但到了冬天，蔬菜已经没有了，菜地也被冬红全部翻了一遍。青林低头朝下看，心想，如果开春的时候，母亲能醒过来，亲手种种菜，该有多好。想着便说：“妈，等你好了，就在那几块菜园种点番茄吧。我最爱吃番茄炒鸡蛋了。”

其实，青林最爱吃的是番茄炒鸡蛋里的鸡蛋。他并不喜欢番茄那种酸酸的味道。但是父亲总是逼着他吃番茄，说是营养。这时的母亲经常悄悄地帮他，瞒着父亲，代他把番茄吃掉。想起童年在父母面前撒欢的场景，青林不禁叹想，如果父母现在都健康地活着，都住在他买的这幢大房子里，他的人生该有多么美满。

这么想着，青林记起了父亲的笔记本。他回到自己房间，把那只旧皮箱拎到母亲的屋里。他举着它到母亲面前，说：“老妈，你再看一下。还记得这个皮箱吗？这是爸爸的。我记得你非常爱爸爸的。你应该想得起来是不是？”

母亲依然没有反应。他想，无论如何，我还是要了解一下他们。不管其中有没有他难以接受的内容，他们也永远是他最热爱的父母。

就这样，在这个春节温暖的日子里，青林开始阅读父亲这份老旧的记录。

45 父亲难道姓董？

青林翻开了笔记的第一本。

它是从 1948 年夏天开始的。钢笔的墨渍已经开始发散，字迹也变得不太清晰。青林并不熟悉父亲的字体，他只见过父亲写给母亲的十十字留言。但他似乎能从这些字行中，感觉到父亲的气息。他知道，这正是父亲所记。

父亲的记录都很短，有的有日期，有的没有。更多的一些，只是写有年份或是季节，然后随手记录，这记录甚至有些匆忙。青林想，父亲是医生，大概不擅写长文。

1948 年 7 月 15 日

回家。过黄河。一想到马上就要见爹娘，甚兴奋。娘眼睛不好，每次伸手摸我脸。手糙，但很舒服。

爹信说，一定要在镇上开家诊所，是那种像洋人一样可以开刀的诊所，给老少们治病。房子都已挑好。表弟小起是助手。小起在二舅的药房里长大，识得不少草药，总归可以帮个手。

世道混乱，哪儿活命都难。听爹的吧。爹说，咱董家的人，得了乡亲们不少帮助，我儿学成回来开家诊所，也是对乡亲们的回报。

自从娘的病被教堂的神父请来洋医生治好，爹就开始相信西医了。爹说得是。世道混乱，哪儿都难。那就回家守在一起吧。

董家人？青林看第一篇就怔住了。父亲不是姓吴吗？怎么是董？

青林有些发蒙了。他脑子里的头绪瞬间有些混乱。

7月21日

晴天霹雳！不想活了！

前几天山脚下遇见小起，说是专门堵我的。他哭着告诉我爹娘姐姐还有爷爷奶奶俱已亡故。我不可以回家。回家必定是个死。爹断气前，最后一字是堵。别人不明白，小起明白。

天啦天啦天啦！为什么为什么为什么会全家一起死？他们都死了，我又如何独活？小起哭喊道，为你爹娘，你也不能死。能逃多远就逃多远。你董家不能断子绝孙。

他说得是。但从此我便是无家之人了么？

心乱透。几天来不知怎么过的。今夜住进了客栈，明天住哪里？我还有哪里可以去？

这篇很短，字迹凌乱。断句分行都零碎不堪。好几处都被钢笔戳破了纸，上面还有滴泪斑斑。写字者悲痛复杂心情，尽在纸上。

青林被吓着了。

几行字背后有巨大的信息量。发生了什么事，竟让全家人集体死掉了？并且儿子还不能回家，回家了也得死。是土匪，还是战争？更或是对头寻仇，刻意灭户？青林脑子有些短路。但小起又是谁？父亲的表弟？以前怎么从来没听父亲提过？

青林突然有些害怕。他站了起来，来回踱步，似乎考虑自己要不要继续阅读下去。天色已经有些昏暗了。青林带母亲上了一次厕所，又重新送她回到藤椅上坐好。青林说：“老妈，你知道爸爸姓董吗？你知道吗？”

母亲没有回应。

除夕的晚餐，是青林和母亲两人一起吃的。丁子桃的是银鱼蛋羹。青林认为，一定要让母亲营养够量，以保持她的身体有抵抗力，不出其他病。这样，她就可能有一天突然醒过来。青林问过医生，医生说，不排除这种可能。

青林为母亲喂了蛋羹，他看着母亲麻木地咀嚼，心里十分酸楚。他说：“老妈，明年过年，你不要让我这么惨哦。你一定要好起来，你答应过每天都要烧鱼烧肉给我吃的。我已经好久没有吃你烧的菜了。”

说到此时，青林的眼泪竟自流出。他没有抹掉，任它流了下来。

这一年除夕的晚餐，他印象最深刻的味道，便是这眼泪的味道。

晚餐后，青林打开客厅的电视机，他让母亲坐在电视机前的沙发上看电视。春节联欢晚会依然如每一年一样，五彩缤纷，尖叫喧嚣。但任凭多少笑声和欢歌，都引不起母亲半点的注意。青林陪着她坐了一会儿，觉得无趣，便自我调侃道：“老妈现在欣赏水平提高了，连春晚都不稀奇了呀。跟我一样，我也一点都不喜欢看春晚。”

他自话自说着，索性关了电视，扶着母亲回到她的卧室。

再次坐下来，拿着父亲的日记本继续阅读时，青林发现那里的记载已经进入了秋天。

1948年秋

不知时间。住在深山里。秋天也深了。

猎户吴爷是个好人。他说他采药回来，见我躺在岩石上。他不知我是活人还是死人，上前叫唤。我没有理他。他摸我的头，发现我在发高烧，嘴里说胡话，叫着爹娘。于是背我去了他的家。

现在我就住在这里。吴爷说我昏迷了至少五天。苏醒过来，又呆躺了好些日子。所幸他采药多年，会用药。他说他不救我，我就完了。我心想，我就是想要自己完呀。

吴爷似乎明白。说住在这山里，活得没人知道，跟死也差不多。

这话打中了我。既然上天让你不死，那就活吧。

吴爷说趁天还没寒下来，赶紧出山。雪封山后，就出不去了。翻过五架山，就是河南界面。

可我哪有地方可去？吴爷见我没说话，又说，没地儿去就住下吧。深山老林子，方圆几十里都没啥人。我也老了，跟我搭个伴也好。吴爷问我姓啥。我还能姓什么呢？我说随便您叫吧。

吴爷望望我说，好吧。那就跟我姓。我救你一命，得个儿子，当是老天对我的回报。

那就这样吧。像死了一样活着。既然死了，还有什么不能忍呢。

1948年，还是深秋

应该进11月了吧。今天我走出了门。吴爷的房子搭在山洞口。洞两旁打理出几块小园子，垒着石块，窄窄的，种了些菜，还有些我不识的植物，怕是药草吧。园子紧贴着山崖，有水自上而下。一根竹筒斜靠着流水，一直顺流到洞口的石臼里。吴爷说，在山里，只要有水就饿不死。洞门几米开外，是悬崖。但要进林子，得贴着山壁下八十六步石阶。吴爷拿枪出去了，说得打点猎物。山里冬天长久，吃的要备足。我刚复元，吴爷没让我同去，说我的腿不够力气下崖。

中午有点阳光，坐在石头上晒太阳。竟也暖洋洋的。不敢想事。一想便有死掉之心。

钢笔也快没水了。记到哪里算哪里吧。

今天下了雨。无奈也无聊的日子。想爹娘想得全身疼。睡在床上不想起。睡死也是个好法子。

吴爷今天说已经11月了，到底是不是，他也记不大清，不过这都不重要了。天已经很冷。吴爷说，要不几日，就会下雪。

1948年冬

或许是12月了。也或许翻过了年。吴爷说，记时辰有什么意思呢？看天气吃饭就是，冷暖自知。说得也是呀。

下了雪。和吴爷一起，把门前的雪扫到崖下去。不然结冻就更难行了。

无事。吴爷教我识草药。前阵我已经告诉了他，我是学医的。爹娘都死了，所以自己也不想再活。吴爷说猜得到是家里出了事。

今天吴爷告诉我，说他进山那年是四十二岁。也是爹娘被人害死。他杀了仇家带着老婆孩子逃出来，孩子死在了半道。头些年有老婆跟着，还经常摸去镇上卖些山货，换点杂物。后来老婆死了，就懒得出去了。春暖时分，让进来采药歇夜的人给他带点盐就成。他说一个人在山里习惯了，愿意活得清静。

原来如此。我想我也会习惯这样的活法。

雪厚了。走到坡上，回头看，只一人脚印。打了一只山鸡回，抓着它走，恍然觉其眼神有哀。想放，又想不能让吴爷觉得我一无所获，终是带了回去。

1949年元月

不知道是不是。猜测已经进新的年头了。其实也不必猜测，无所谓哪年。时无间，就这样了。

雪大。几乎封门。蜷缩在屋里。吴爷睡觉，睡时说，要习惯没事做，睡长觉。长觉是啥，就是学着慢慢死哩。

吴爷是笑说的，笑里有无奈。需要练习的死亡，算是一种好死吧。但爹娘呢？一生勤劳一生行善，却未有好死。

不想了。一想全身都疼。

写到这里，显然是钢笔没水了。最后的这个“疼”字，下面两点没写出来。

青林的眼泪已经溢了出来。他想，这个悲哀而孤单的人，竟是他的父亲呀。他内心深处的伤痛，作为儿子的他居然从来不知。父亲去世的时候，他刚上小学。他对父亲的印象就是父亲双手卡着他的双腋，一下一下地把他抛起。他大笑。父亲也大笑。他心中的父亲，一直就是一个快乐的满面笑容的父亲，他怎会有念头想到他曾经历经苦难？

青林前所未有地感觉自己有一份锥心的痛苦，其锐利程度甚至超过母亲突然生病所带给他的那份痛。

他把父亲的日记本合上，让自己安定一下。

朋友的保姆过来了。她帮着替母亲洗澡更衣，然后安置她睡觉。母亲很温顺，随人摆布。躺到床上，她马上就闭上眼睛。一切都悄无声息。

青林自己也去冲了个澡。除夕前要把自己洗干净，这是从小母亲的规矩。那时候，洗浴条件差，青林并非像现在这样天天洗澡。家里的卫生间只是很小很小的一个蹲坑，欲要洗澡，只能在房间里，用一个大木盆，兑上很热的水。寒冷的时候，母亲还会弄一个塑料浴罩，以免热气跑掉。那时洗澡，只能每周一次。

青林穿着浴袍回到母亲房间。他把所有日记本重新装进箱子里，走到母亲的床边说：“老妈，你知道爸爸的身世吗？你知道他有很深很惨的经历吗？你怎么从来没有告诉过我？莫非你也不知道？难道爸爸连你都没说过？”

青林的问话不过是自话自说，丁子桃闭着眼睛，面孔无一丝变化。那里没有青林要的答案。

青林长叹一口气，捧着所有笔记本，回了自己房间。

天早已黑了，无数人家的灯火和隐约而至的乐声，令这夜晚洋溢着盛世的气息，又温暖又舒服。青林站在窗口，心里却是万般的纠结。他想，父亲家到底怎么了？

他重新回到了日记里。

日记本后面接连几张都夹着树叶。青林不识树，他不知道父亲夹这些树叶是什么意思，也不知树叶中是否有奥秘。他把树叶拈起，对着光亮看了看。他把每一片树叶都看过了。除了茎脉，什么都没有。

最后的一页纸上画着凌乱的草图。画图的是另一支笔。线条指示着方位和路线。青林看不明白其中之意。

这一页的背后，整页只有六个字：生活重新开始！

惊叹号写完后，还进行了描粗。显然此时的父亲，心情已变。青林的心情也为之一振。他想，什么事让父亲振作起来了，难道遇见了母亲？爱情改变了他的心情？

青林翻找出第二本日记，上面的时间已经是 1950 年。

青林掐指算了下日期，距父亲最初的日记已隔一年半时间。难道父亲此间一直在隔绝人世的山里？现在他要出山了？

1950 年

今天除夕。每逢佳节倍思亲。

决定继续日记。这是在我识字后，父亲要求我必做的一件事。他嘱我记下自己每一天的事情和每一天的心情。说老过之后，知道自己做过什么。现在他已距我无比遥远，给我留下的只有这个习惯。我决定坚持下去。虽然每天忙碌，不能天天记录，但我可以在有空的时候，追记一下。

我的复活是从什么时候开始的呢？

准确地说，是那天在山里遇到刘政委。我以为是块石头，不料却是一个人。他动了一下，绊倒了我。正是斜坡，我没留意，便摔倒。我滚下去了好几米。山里已经有雪，薄雪盖着他。吴爷看清了，他大声说，是个人！

他身有重伤，昏迷不醒。救治他时，吴爷说，这个人一身枪伤，不是土匪就是兵爷。不知道会不会给我们惹出事来。我说那也得救，不然他连今晚都熬不过。

吴爷依了我。我们把他抬回了家。这个人苏醒过来是好几天后。他很怀疑地看着我们。吴爷说，放心吧，这是老山里哩，就咱爷儿俩。我看你不是匪就是兵，咱俩救了你，等你身子好了，可千万别给咱添事。他无力说话，只是听着。

又过了几天，他好转起来，说你们一直住在山里？吴爷说，嗯，几十年了。他说，你们不知道世道变了？吴爷说，管这些做啥，哪个世道都是活命。他说，民国已经垮了，老蒋逃去了台湾小岛。现在是中华人民共和国，共产党坐天下，由毛主席当家。新中国已经都一个多月了。我是解放军的政委，回老家奔丧，途中遇到土匪。我被他们打伤，又迷了路。你们救了我，就是功臣。政府一定会感谢你们。

他的话令我大惊。始知洞中三日、世已千年这话真不是假的。

吴爷说，什么党什么军都不关咱家的事哩。

但我却愿意听他说山外。他显然很明白。他说，你这么年轻，一辈子在山里值得吗？我说，活着就值得。不值得也没啥。

他没有再说啥，晚上睡觉时，却突然说，你上过学，举止文雅，我看得出来。我不知咋回答，这时候吴爷说话了。吴爷说，我娃当然念过书。他娘死了，他才进山来陪我过哩。

他不再吱声。然后一连几天都跟我说，有文化就更不要在山里浪费生命。他说要带我出山，去建设新中国。这将是一个民主和平的社会，不再有战争，不再有饥饿，不再有富人压迫穷人。人人有书读，人人有工作，人人平等，人人自由。

这些话不能不让我怦然心动。这也是我曾经梦想的国家。

吴爷暗地劝我，说这人实诚，不像说假话。你跟着我，不是个长事。不妨跟他出去，混个前程，也算对得住你爹娘。

他在山里住了十来天，身体尚未复元，就要离开，他再次让我跟他一起出去。吴爷说，儿呀，你送他回去吧。他的身体也没好全，路上需要有人照应。你也顺便也看看外面咋样了。行，就留在那儿，不行，就回来。

其实我的心已经被他说动，只是觉得吴爷已老，留下他一个人也不仁义。刘政委说，大爷一块下山，住到镇上，让政府照顾。吴爷却不肯，说是在山里住惯了。

就这样，我跟着刘政委出了山。他把我带到军队。我进了培训班，然后成了解放军的一员。我告诉大家，我叫吴家名。我的父亲是隐居深山的老药农，母亲早逝。我的证明人就是刘政委。

只有我自己知道，这名字有怎样的痛心。而那个我所谓的家乡，我永远都不会回去，那个名字我永远都不会说出口，以后也绝不会让自己的后代知道那个地方。

明日春节，我要告诉爹娘：你们在地下要好好的。我一定为您二老争气。

原来父亲的名字是这样而来。原来他是暗喻自己是无家无名之人。青林想，父亲竟是忍着这样的痛，而且一直忍到了死。

这一大段日记没有标明日期。从笔迹和颜色上可看出，父亲是一小段一小段写的。他应该是在非常紧张的环境下插空补记。

从一个隐居在深山里的人，突然成为军人，青林觉得自己一下子都拐不过弯来，而当年的父亲是怎么适应的呢？

想完又意识到，自己经历这个过程只是几个小时，而父亲用的却是几年时间。拉开的时间或许能将许多难以理喻的事变得简单自然。时间有着最强的消解力，它能将一切强烈的情感化为平淡，能将天大的决心变成无奈。这一点，青林很明白。

1950年春（5月补记）

向南。向南。

部队奉命去川东剿匪，因此一直向南方急行军。随身携带行李不得超过十二斤。好在我本来就没什么东西。南方的山跟北方的山太不同了。潮湿阴暗，雨水连连，一连几天，被子都是湿的。

沿途皆住乡村，老百姓非常欢迎，向我们诉说土匪之可恶。他们的热情也让我感动。我们从不扰民，走前还把院子和路都打扫干净。我以前想不到解放军会是这样。现在我明白我跟刘政委出山是非常正确的选择。过去的一切都可以过去，我要重新开始人生。这个人生将与我的过去一刀两断。我永远不再回去，我要把自己的过去永远埋葬。

川东的土匪十分凶悍。来之前，上司在动员令里说，川鄂、川湘、川黔三大匪区交界之处的川东匪患，最为严重。大批国民党溃逃部队与他们混杂一起。但再凶猛也经不起我们正规军的打击。新中国灭掉他们，才会有真正的和平。我的战友中，许多人都是打过大仗的。他们说，打这些小蠹贼土匪根本不算打仗。但实际上，土匪占有地利，我们打得很艰难。

得写一下带我出山的刘政委。

刘政委在军分区，他把我安排在淮海战役时他带过的连队。还跟我的连长交代要好好对我。他说，给你们连送来一个宝。小吴会诊病，你们有小病小疼或是被毒虫蜇了蛇咬了，他就是医生。连长大为高兴，留我在连部。战友都很欢迎我。大家对南方的山林，都有害怕之感。

一路上发现药草我都会留意扯一些。雨天我会煮一些让大家喝了排湿毒。这都是吴爷教给我的。走了一路，我们连生病的人最少。连长还专门派了两个战友帮我拿药草，说是关键时候用得着。

攻打那些匪窝山寨，刘政委非常有经验。我们都很服他。有天打马口洞，洞口很高，岩壁很厚，加上

有国民党残留人员助力，他们显得很有守洞经验。我们连费时费力攻打几次都没攻下。结果刘政委视察来了。他跑到近处看了一遭，又进寨子找了几个老乡问了问话，然后让我们夜晚在石洞下堆谷草，天一亮就点火。当时我觉得他的想法有问题，因为这么厚的山石怎么会怕火？洞口守卫的土匪大概也是这么想的。我们堆谷草时，他们便在上面嘲笑。结果早上火烧起来了，风也起了。风带着浓烟和细碎的小火苗吹刮到洞里。只一会儿，便听到里面一片呛咳声和乱叫声。半小时后，刘政委让我们撤火，令大家用湿布捂住脸，直接攻打。洞内人几乎没有战斗力，我们很快就打进了洞，活捉了洞内所有土匪。原来刘政委发现沿着洞口边吹晒着很多干辣椒。只要有一串干辣椒点着，其他都会相继燃起。而村民们告诉他这里的风向多是朝洞内吹。刘政委说，就算他们川匪爱吃辣子，也顶不住刺激眼睛和鼻子的辣风。这一招真是绝透，不佩服不行。

父亲的日记依然是断断续续地写。依然没有细分日期。字迹凌乱，仓促用笔，有几段甚至是铅笔所写，字迹已然模糊，很难辨认。

但青林却激动得双手发颤。

川东剿匪？他前不久去到川东，才听说过这一战事。而刘政委，当地人管刘晋源正是叫刘政委，难道难道……这个刘政委是刘晋源？其中马口洞这个名字，他显然也是听到过的。熏辣椒？天啦，这不就是那个李东水教刘晋源的招数吗？他们说此事时，还大笑了半天。

这个发现太震惊了。他的父亲，难道是刘晋源的下属？

青林立即给刘小川打电话，但是他的手机关机了。正值除夕，想必老板害怕骚扰。他转而给刘小安电话，刘小安也关机了。青林突然想起，这是他们父亲去世后的第一个新年，也许他们需要一份安静。再说了，这件事，电话里也说不清楚，莫如过两天当面去谈。

1950年夏至秋（补记）

土匪的猖狂，我们也未预料得到。前阵我们采用篦梳式队形，把他们的气焰几乎打灭。但是美帝侵朝战争爆发，谣言又起。说第三次世界大战开始了，国民党马上就会打回来，于是匪势又起。

前几天征粮的工作队遭到土匪伏击，我们奉命前去营救。可惜队长已经牺牲。其中有俩女同志身负重伤。附近没有医生，连长令我急救。我尽全力对她们进行了紧急处理，西医手段、中医草药，全都用上。并且亲自护送她们去了军分区的战地医院。我向主治医生详细地介绍了她们的伤情，然后就去休息了。我们在山路上奔了一夜，这时候困得睁不开眼睛。

万万没有料到的是，叫醒我的人刘政委。原来其中一位女同志竟然是他的爱人。刘政委说，你救过我，又救了我老婆，我一家人都欠你的了。

院长对刘政委说我的处理非常得当，如果不是我前期处理得好，她们这样的重伤员，又经过一夜颠簸，是很难活的。我没有告诉他们，我在上海学的就是外科。我在仁济医院做见习生时，就经常被外科大夫夸奖。刘政委说，我是部队的土医生，会用草药。但院长却看出我受过专门训练。他私下对我说，我相信你不是简单只会用草药。医院现在人手奇缺，你愿意留在医院吗？我犹豫了一下，想到自己毕竟学了那几年专业，浪费了可惜，便表示了愿意。院长立即请求刘政委留我在军分区医院里。刘政委当即便答应了。又为了让我能进医院，去上级申述了好几次。我不知道有多感谢他。

命运竟是这样奇异。就这样，我成了医生，回到了我自己的所学。这样大幅度的转换，时间只用了三天。我回到部队，拿了我的行李，就来医院报到了。全连的战士都来送我。他们甚至改口叫我吴医生了。那场面让我感动万分。我跟他们相处不过半年，结下的却是生死情谊。

因为我对送来的两个女伤号病情熟悉，所以院长让我协助他对她们的治疗。院长是留过洋的，他的医术相当不错。我跟着他可以学到不少东西。他问我是不是共产党员，我说我还不是。但刘政委带我进革命队伍，要求我好好干，争取入党。他说他是共产党员，抗战时就入了党。他还说他会帮助我进步。

医院的辛苦甚至超过部队。不打仗时，部队还是有比较多的闲时，而在这里，随时都有事忙。但我喜欢这样的忙，它让我心里平静。

差不多十天，两个女病人都缓了过来。刘政委夫人是个直爽的人，她让我叫她彭姐，说是大家都这样叫。而另一个小严，是师范毕业的，人也大方随和。或是因我救过她们的关系，我们一下子就熟悉起来，情感上也比别人多出几分亲近。等她们恢复稍好一点时，我们便都成了朋友。这是多么珍贵的友谊，好像是生死之交。

小严的伤比彭姐要严重。她身上中了三颗子弹，一粒从她的肺部擦过，一粒穿过肩胛，还有一粒子弹从大腿穿过，伤到了骨头。

彭姐出院那天，小严还站不起来。我想背她到门口，但稍一动弹，她的腿就疼得厉害。彭姐坚决不让她下床。她们分别时，都哭了。

小严是个闲不住的人。她能下床后，就一瘸一拐地在医院帮忙。有时还教伤员识字。这个女孩子真是可爱。

我现在有一种感受，如果去病房见不到小严，心里便会有失落感。这是爱吗？

我们真的相爱了，感谢上帝。我以为自己不会爱了，但这个女孩子不经意地在我身边欢笑和歌唱时，我还是动了心。她比我小四岁，是成都人。并且我能感受得到，她爱上我甚至在我爱上她之前。

我一直以为我这辈子，生活中从此不再有快乐和幸福这样的内容。但小严的出现，还是让我知道了：原来我可以快乐，我也可以幸福。

今夜拥她在怀。我亲吻了她。幸福到自己有点害怕。她说她也觉得特别幸福。上天你是在弥补对我的亏欠吗？

土匪一直在溃逃。部队一直推进到贵州边界。

11月，川东土匪几乎灭尽。生活总算安定了。我随院长一起，留在军分区医院。而刘政委则带着部队北上去了朝鲜。这一去，不知道何时能见。他走前，我和小严去送他。他托我们照顾好彭姐。又说，如果我在前线战死，你们俩就多帮帮我的老婆孩子。他们已有一个儿子，大约两三岁。

听了他的话，我的眼泪都差点掉了出来，而小严直接就哭出了声。他是我认识的最伟大无私的共产党人。

刘政委见我们俩如此，立即笑说，我命大，死不了。我回来给你俩当证婚人。我们俩忙说，一定啊。我们一定等您回来主持婚礼。

青林阅读时，有无限的感动，但似乎又有一点点失望，原来父亲的初恋并不是母亲。不过他转而又想，母亲似乎说过，他们是六十年代初期结的婚。父亲一表人才，又是医生。既无父母做主，又非媒妁之言，在那样的时代，他怎么会找母亲这样一个没文化的女人呢？想想也觉得有些反常。

这大段的记录，也是没有日期的。依然可见他是断续地写下的。两段之间，有的估计相隔了很久。

47 无名氏

夜已经很深了。青林本欲睡觉，明天再接着看。但他准备合上日记本时，突然见到了自己的名字。在这时而钢笔、时而铅笔的凌乱记录中，“青林”两个字猛然跳出，像两根钉子，它们直接扎着了青林的眼睛。他所有的睡意一消而散。什么意思呀？青林想，那时距离他出生还有上十年哩，怎么就有了他的名字？

1952年春

立春了，天却依然冷。小严回成都探望父母，还没回来。走之前，她说会把我们的事告诉她的父母。我说如果你父母同意了，我们能不能先订婚？她笑我太着急，但却答应了我。我的天！我恨不得捧她到天上去。

送她走的那一刻，我的心真有刀割之感。想她，成了我心里每天唯一的内容。

我对小严的思念，一天天浓烈。见不到她的日子，对我真是折磨。

这一阵，我们几个医生被派到乡下出诊。对于我们的到来，乡亲们非常欢迎。每个村子都是腾出最好的房子，让我们居住。今天下了雨，黄昏时，几个村民抬来一个病人。她几乎没有了气息。村民说，是从永谷河里捞出来的。不知道是什么人，觉得她还没死。送到县城恐怕来不及救了，就送到你们这里来。

我立即进行了急救。她浑身是伤，身上多处肉都翻开了，似是岩石所撞。腿部也有骨折。她一直昏迷不醒，偶尔会喃喃地说“钉子”。紧急抢救后，觉得她的伤势太重，必须送回医院，否则凶多吉少。大家都同意我的意见，所以，当晚我们打电话请示了院长，然后找到车，连夜送她到了医院。

不知道她是谁，是哪里人，只好用“无名氏”替代。我写这三个字时，自己心里竟是惊了一下。这名

字中有两字与我的相同。

小严终于回来了，并且带回了她父母的同意。我是多么欣喜若狂。从此我又成了一个有家之人。我们决定国庆节订婚。

多么美好的未来！我即将又有家了。我未来的孩子，女的我会给她取名朴珍，男的我要叫他青林。取自爹的名字“朴青”和娘的名字“珍林”。爹娘呀，我也只能用这样的方式来纪念您二位了。

青林想，原来我名字的由来是在这里。此前，父亲母亲都从未说过。父亲在世时，他还小，未曾谈及这一话题。而母亲只是说，这名字是你爸爸取的。青林一直喜欢自己这个名字，他只觉得很有诗意，却从未追问过缘由。

现在他知道了，原来他的人生，还代表着爷爷奶奶。那是父亲最深沉的思念和记忆。我的爷爷叫董朴青，我的奶奶叫珍林。之前从未有过家族概念的青林，瞬间觉得自己与某一个地方的一群人，与历史幽深处的一群人，有了亲密的血肉关系。如同自己的一根血管，连在了他看不见摸不着的一个庞大体系上。他们的血通了，并且开始流动。

青林觉得自己的血在沸腾。他翻开了后面一页。

依然还是 1952 年春的那篇记录。母亲的名字也出现了。他意识到自己正在接近谜底。

请姜医生替我代班，与小严一起去看彭姐。我们走了将近三十里路。

我们告诉彭姐我们想在秋天订婚。并且等刘政委一回国，就结婚。彭姐很高兴，说是一定要好好操办。我是刘政委带出来的，而小严跟彭姐有同生共死之情。他们几乎就是我和小严的亲人。

彭姐说，前几天有从朝鲜回来的同志，给她带了刘政委的信。说他在那边一切都好。生活虽然艰苦，但他没有负伤。

我们听到这个消息，都非常高兴。

彭姐问我是否去山里接父亲来参加订婚仪式。我怔了一下，想到她说的是吴爷，便说，路途太远，医院又离不开，让老人家一个人过来，太不放心。所以还是等结了婚以后再带小严回家见他。彭姐说，你说得有道理。

吴爷在哪里呢？还在山里吗？我也惦念。没有地址，也不知有谁认识他，连写封信都没办法。婚后一定争取回山一趟。没有他就没有我的今天。我必须看望一下老人家。我要为他养老送终。

昨天从彭姐那里回到医院，见几个村民抬着木板床往马车上放。上前一问，说是那个被救的女子无名氏已经死亡。

院长原本也估计她挺不过来，所以，这个消息我并不吃惊。但我还是上前又仔细检查了一遍。突然我觉得她的手指颤了一下。这一小颤，让我意识到她还有生命迹象。我说，她不能走，她还活着。

她真的活过来了。这是多么庆幸的事！护士小何说她半夜里轻叹了一口气，早上就看见她的眼皮动。从村民送她来医院，她昏迷的时间几乎有半个月了。

她身上的外伤均已结痂，但她骨折的腿还打着石膏。她清醒时，满脸惊恐。对所有人的问话，都露出一副茫然的神色。小何护士说，问她是哪个村的，多大年龄，叫什么名字，她说她不知道。

看来她是失忆了。大家根据她的口音猜测她应该是本地人。

今天院里一片喧闹。原来吵闹声来自无名氏的病房。大概是同房间几个病人知道了她的失忆。她们告诉她，她是从永谷河里捞出来的，要她从河水开始回想。结果，她想了几分钟，开始崩溃。她的尖叫声把大家都吓着了。我给她用了镇定的药，叫大家不要再逼她。让她想起往事，恐怕需要时间。

下午给无名氏填写病历。问她叫什么，她也完全不记得。我只说了一句，一点都记不起来了么？她立即满脸惊恐。这神情，让人怜惜。

无论如何，还是需要给她一个名字。想起她昏迷中曾经不停地说“钉子”，这两个字或许对她非常重要。这是她与自己过去的某种联系。所以我建议她把这两个字用作自己的名字。她点了头。窗外的桃树正开着花。我写下了“丁子桃”三个字。我说，在你想起自己名字之前，先用这个名字可以吗？她也点了头。

她的话不多，但眼睛里有一种莫名的哀伤，很深很重。她的失忆也似乎是受过强烈的刺激，这种刺激沉重到使她的本能拒绝让自己记起过去？如果是，我倒是真羡慕她了。

晚上小严有工作，我在医院值班。在研究丁子桃的病历，我突然有奇怪的想法。从她的手掌、脚板以及皮肤和发质来看，她不会来自穷人家里。甚至，她的指甲都修剪得很好。那么，她会是什么人？

这一带正在进行土地改革，莫非？

想起她的目光，如利刀，一直扎到我的心底，把我久久掩藏的痛挑了起来。或许，同是天涯沦落人？

青林被母亲的出场震住了。原来她跟父亲是以这样的方式相识的。她居然有过死里逃生的经历。她居然失忆。此刻他才明白，难怪父亲在他小的时候一再说，你将来一定要好好对待妈妈，她一生很不容易。她很特别。

但是父亲的“莫非？”二字加这个问号，又是意指什么？

这世界到底发生了什么样的事情，让他的父母有如此特别的遭遇？而且他们在有意无意间掩藏得那样深，深到几乎不为人知。

且忍庐三个字，在此时突然顽强地冒了出来。照父亲的记录，母亲显然家在川东。那么，且忍庐对她来说，是什么地方？难道是她家？且忍庐家姓胡，这位胡地主是收藏书画，而母亲，说她父亲经常画“鬼谷子下山”。这是怎样一个蹊跷的吻合呢？

青林再一次跳了起来。

48 青林被吓着了

青林真觉得自己被吓着了。吓着他的是他父母的经历。他想象不出来，他们的人生怎么会有这样的曲折？更想象不出来，他们隐藏得那么深，深到这世上全然无人知道。仿佛他们把自己的前半生都隐藏在日常琐事之下，这种隐藏，暗示着他们对一切外人，怀有何其深刻的恐惧。

生活在翻云覆雨时代的个体，该有怎样的孤单和脆弱？时代的一缕轻风，或许就能让他们人生的这条船彻底倾覆。

他迫切地要把父亲的记录看完。

1952年夏

刘政委到底还是负了伤，他被送回国来。万幸的是，虽然伤势较重，但已无生命危险。只是他新伤旧伤交错，积累太多，伤了元气。至少相当长的时间里，须以休养为主。我用人参、黄芪和山药再加以些许草药，熬成汤汁，让他调理补气。他说喝了之后，觉得身心舒服。这话让我也感宽慰。

小严今天上午来医院，我在病房忙着。刚送来一个战士，肚子疼得厉害，我判断是阑尾炎。得到院长认同，决定下午动手术。小严一直在我的办公室里看书。然后我们一起吃了午饭。她说，我们不用再买床单了，她的同事们说要送给我们一床。她说时脸上露出羞涩。我喜欢看她这种样子。

小严走的时候，把她的最爱《红楼梦》忘在了我的办公室。

下午动完手术回到办公室，居然看到了丁子桃。她站在我的办公桌前翻阅《红楼梦》，嘴里念出了“黛玉”二字。这真是让我大吃一惊。难道她能看懂这本书？

见我，她慌忙放下书。

我想了一下，一字一句告诉她：不要让人知道你认识字，或许这样对你更好些。她茫然地看着我，胡乱地又是点头又是摇头。我说，我没别的意思，只是担心医院人多嘴杂，好扯闲话。你来历不明，很容易让人猜想。

这一次，她使劲地点了头。

问她有何事。她说，她身体差不多好了，想在医院找点事做。

我答应了她。但在她走后，我的心无端地跳动得厉害。

这个会读《红楼梦》的女人，到底是什么人？院长今天还专门跟我说，要设法问清楚一下她的来路，或者送到政府收容部门去。我要不要把心里的猜测告诉院长呢？如果告诉了，有可能出现什么样的结果？

我的心有些乱。一种神秘的感觉告诉我，她和我或许有着相同的经历。

我让丁子桃在后勤临时帮忙。几个护士都对我说，她很勤快，很细心。但不爱说话，也不跟人来往。她满腹心思，一点也不积极上进，是一个很古怪的女人。这种来历不明的人，最好不要留在我们医院。

她们的话让我不安。

下午遇到彭姐，带着她儿子来看病。她显得很憔悴，说老保姆回家了，新的还没请到。刘政委有伤在

身，她也得照顾。真够忙的。

今天突然冒出一个念头，与其让丁子桃在医院帮忙，莫如让她去刘政委家帮佣。比起医院，待在刘家，或许更好。于是我干脆去办公室给刘政委挂了个电话，对他说今天见到彭姐，觉得彭姐太辛苦，家里没了保姆怎么行？刘政委说他也正为此事发愁。新请了一个，做了两天，彭姐嫌她话多，什么事都在外面说，就让她走了。我说，这里有个合适的妇女想找事情做，她的优点很仔细，也很干净，并且不爱说话。刘政委说，我们就是想找一个话少的。我说，那让她来你家先试试？不合适就再换人好了。刘政委觉得这样可行。

下午我对丁子桃说，让她去刘政委家帮忙。我很认真地告诉她：你去刘政委家，生活会简单一些。不会有人盯着你的来历。她疑惑地望着我，仿佛在琢磨我的话。我说，你好好做，就可以长期留在他家。刘政委和彭姐都会保护你。她望着我的目光依旧充满怀疑。但是她点头同意了。她说，我听你的。

我深深地松了一口气。如果我的猜测不错，相信这是对她最好的保护。

青林瞠目结舌。

他想，这么说来，刘政委毫无疑问就是刘晋源了。甚至连刘小安刘小川他们都是认识母亲的？而母亲在刘家竟是这样的一种存在。

母亲替人当保姆，一直都是青林的心头之痛。但是他又很明白，在没有父亲工资的前提下，母亲无文化，又没有其他生活技能，不当保姆，他们就根本没有生活来源。他原以为，只是父亲去世后，为生活所迫，母亲才外出当保姆。而没料到的是，母亲年轻时即做这个。这样说来，母亲当了一辈子的保姆。

青林印象中知道父亲有一位老上级姓刘。小时候，父母偶尔会带他一起去他们家坐一坐。刘家距洪山公园不远。洪山公园里施洋烈士墓曾给小小的青林留下很深的印象。坐在那里的台阶上，父亲跟他讲施洋和林祥谦的故事。也就是在那个时候，他知道世上有一种人，叫律师。他们帮好人，也帮坏人。他们是站在另一种立场说话。

父亲去世之后，他们与刘家就再也没有任何来往。他从来不知母亲曾经是他们的保姆，更没有把刘晋源父子跟父亲联系起来。

现在，他知道可以向谁询问父母的当年了。而这个人，却刚刚去世。

青林有一种痛悔，悔不早些阅读父亲的记录。他居然让它们放在那里两年多时间，没有翻阅。如果他早读了，那么，当他和刘晋源同在川东时，他可以知道多少事啊。然而现在，他却与父亲人生中最重要的一人擦肩而过。

49 我很想娶丁子桃

青林继续看着父亲潦草的记录。有些与医学和病人相关、与政治运动相关、与他前一个妻子小严相关的事情，他都快速翻阅而过。青林看到父亲的第一个妻子小严在 1960 年冬天，因重感冒引起肺炎，又引发她过去的伤口，抢救不及而死亡。他们没有孩子。

父亲 1963 年春转业到武汉。先在中医学院，后经他的申请，又调到医院。一直有人在为他介绍女朋友，他前后见了三个，都不中意。直到他去拜访老上级刘晋源时，与母亲邂逅。

青林再次详细地阅读这本记录。

1963 年夏

好容易得闲，便抽了时间去看望刘政委和彭姐。想不到又与他们在同一城市生活了。觉得自己又有了亲人一样。

居然再次见到了她——丁子桃，那个从永谷河救出来的女人。十几年来，她一直在刘政委家当保姆。见她时，我的心居然咚地跳了下。看到她生活平静，没有任何人追究她的来路，觉得自己以前真是做对了。掐指算来，她也应该三十好几了。

刘政委和彭姐也闻知小严去世，他们替我难过，却更关心我现在的的生活。刘政委有意让丁子桃跟我组成新的家庭。虽然他是在乱点鸳鸯谱，但我却为之怦然心动。不知道为什么，总觉得这个女人跟我有点缘

分。并且我相信这世上只有我还记得她，也只有我知道她的来路不明，知道她的身世会不那么简单。

晚上睡觉，丁子桃的面孔就一直在眼前晃动。再次想到，我们同是天涯沦落人。她在这世上，只身一人，而我又何尝不是如此？第二天给刘政委打了电话，跟他说，我太想有个家了，我很想娶丁子桃。

1963 年秋

国庆节，我们结婚了。婚礼很简单，就是跟刘家人一起吃了饭。丁子桃跟我走的时候，很坦然大方。我知道，她心里是喜欢我的。这让我很开心。对于我来说，最重要的，是必须爱护她。

进家门时，她问我为什么愿意娶她。我说，你如果嫁给别人，我还不放心哩。她似乎听懂了我的意思，想了想说，她也不放心自己嫁给别人。我从这句话中能听出，她是一个聪慧不过的女人。我还跟她说，从今以后，我们两个都有一个亲人了。

但是她异常恐惧。我不知道她的恐惧从何而来。无论怎么安慰，她都始终害怕。这个过程是小严所没有的。其实，我已经有充分的思想准备，不管她是什么人，我都要接受她的全部，爱惜她保护她。

婚后第一天早起，子桃给我做了早餐，她的手艺是一流的。我告诉她，我们全新的生活开始了。一切都很好，以后只会越来越好。

她的恐惧明显已经减轻不少。难道她是在怕我知道她不是处女？这其实是在我意料之中的事。她掉进河里或许是偶然，但她抗拒回忆却必有原因。一旦让她回忆，她便有万分的痛苦。医生说显然是失忆前受过极大刺激。她的本能在排斥过去。但到底是什么呢，却无人知道。或许是被别人奸污而跳河自尽？或许是与别人通奸而遭族人严惩？同样，还有一种可能，就是跟我一样不想独活？

不知道。

1964 年春

子桃告诉我她怀孕了。天啦，这对我来说是多么重要的消息。爹娘呀：董家有后了。但是爹娘，我要对不起你们的是，这孩子不会再姓董了。血液是董家的，但他将来的一切都与董家无关。孩子长大后，无论如何，我都不会告诉他老家在哪里。也不会给他我的原姓。我希望他永远不要知道这一切。他是武汉人，他姓吴，就足够了。越简单的记忆，越会让他轻松。

子桃的肚子已经显形了。但她的焦虑比结婚时更为严重。每天疑神疑鬼，总觉得有恶魔存在。我只好带她去看心理医生。医生还是说，可能是因为失忆前有过创伤。这创伤令她痛苦。如果能想起来，或许能治疗。但是，子桃抗拒回忆。我不敢让她多想，因为万一想起来什么，她更加无力承受呢？所以，还是决定听其自然。

每天带子桃去教堂走一走。站在露德圣母像前，子桃问她是谁，我告诉子桃，当初人家也问过她：“你是谁？”她说：“我是无染原罪者。”子桃不明白这个意思，我便给子桃讲了她的故事，又在她手心里写出了这几个字。她问我是什么意思。我说，就是没有原罪。然后告诉她，在这个世界上，我和她都是无染原罪者。她似懂非懂，但记住了我的话。第二天告诉我说，她望着露德圣母，心里默念着“我是无染原罪者”，心里就会很安静。

这就对了。我需要她安静。

孩子就快出生了。子桃最近的饭量大了很多。所有的家务事，我都不让她做了。我要让她知道，我心里多么感激她和爱她。我已经将近四十，终于要当父亲。我跟子桃说，无论男孩女孩，我都会用我全部的感情去爱这个孩子。男孩叫青林，女孩叫朴珍。子桃同意了。但她的恐惧感仍然没有消除，越近临产，越发强烈。每一天每一刻，都是病态状，真让人担心。原先慢慢安慰她时，她还能听进一些。到了现在，连安慰也无用了。不知道她在怕什么。这样的日子，我也难过。

子桃开始发作，忙送她去医院。她全身发抖，那种恐惧感无法形容。无论用什么样的语言安慰，她都控制不住自己。妇产科的李医生也都是熟悉的同事，见她如此害怕，便让我在她身边陪护。不料她更是大怒，硬把我赶了出去。

好在孩子顺利出生。是个儿子，这个消息让我兴奋。青林青林，爸爸从现在开始就这样叫你了。

出院时，李医生私下告诉我，说她不是头胎。她以前生过孩子。问我知不知道。我忙说，我知道，我知道她以前结过婚，我也结过婚哩。

但实际上，我是大大吃了一惊。那么，她的孩子呢？难道她是因为有私生子而被扔进河里？或是她的丈夫被镇压了？我无法明白。她的恐惧会不会是担心我知道她有过生育呢？她的潜意识在恐惧自己的过去

为他人所知？

晚上，我陪着她。我跟她说，无论什么事，无论她是什么人，我都会爱她，保护她。因为她现在是我儿子的母亲。

她一直望着我。我不知道这眼神是放下心来呢，还是提高了警惕。

子桃不想回忆起以前的事，我也但愿她想不起来吧。因为我也如此。就让时间把我们的过去掩埋掉。现在，她有夫我有妻，我们共有一个儿子，我的工资也够我们三人开销，这样平淡地生活下去，就可以了。

1965 年冬

青林长起来很快，现在已经可以满地跑了。看到他牙牙学语，叫着爸爸妈妈，我们都十分开心。婚后的子桃，经常会表现出害怕和焦虑，但青林到来后，她似乎好了起来。她完全像一个正常的妻子和一个正常的母亲。她每天很开心地带孩子，并照顾我的生活。我已经很少看到她的不安了。

是儿子改变了她的心境吗？母爱真是伟大，唯有母爱能治愈一切。

1966 年夏

运动越来越凶猛。外调我时，刘政委给我出了证明。证明我和父亲是山里的药农，是穷人出身，证明我为革命做过贡献。而我的部队经历也帮助了我。所以我轻松过了关，并且成了院里的积极分子。

我必须保护好自己。我只有保护好了自己，才能保护好子桃和青林。

1967 年春

武汉看来更乱了。我心里十分不安。

我不能再继续记录这些文字。我要把这些笔记收藏起来。

1968 年元旦

青林：我的儿子。这是写给你的。当你看到这些东西时，我一定已经死了。这里有一些秘密。我写下来，只出于自己有着日常记录的习惯，并不是为了让你知道。因我明白，其实不让你知道这一切或许更好。现在，我也并不想销毁这些记录。只希望你看到这些时，已经长大，或许世道已有改变。你不会为此而担惊受怕。

但是我想跟你说的是：你永远不要探究家里发生了什么事，也不需要知道老家在哪里。我们家已经没有任何其他人了，所以，忽略那一切，也是好事。永远不要回去，也不让你及后代知道那个地方，这是我的决定。你姓吴，你在武汉出生，并在这里长大，这样就足够了。

至于你母亲的身世，你恐怕需要琢磨一番。她是在川东永谷河被人救起来的。她家或许还有亲人（说不定你还有哥哥或是姐姐）。我不想你在我们两人走后孤单一人。如能找到你母亲的亲人，至少你的生活会有多一些依靠和温暖。

当然，这种寻找，最好也在你母亲去世后。因为，我担心你如真的找出什么人或是发现什么事，它也许会唤起你母亲对往事的记忆。那些事很可能她根本承受不了。所以，她活着时，你轻易不要去打听。

儿子我还要对你说，即便是你自己，如果在追踪问迹的过程里，发现一些很残酷的事，也大可中断或是放弃。这世间，不为人知的事是多数，再多一件也没有关系。

忘记过去，是人的生命中相当重要的功能。因为有它，我和你母亲才能平静地生活这么多年。忘记，能减轻你的负担，让你轻松面对未来。

我希望你能轻松地过好一生。到了你的孩子这一代，过去的一切，连痕迹都不复存在。

从 1967 年春天后，父亲的记录就停了下来。一直到 1968 年元旦，他突然又写了这样一段文字，而且是专门为青林所写。此后，剩下的日记本里，便全是病例研究。

此刻，天已快亮。青林仍无半点睡意。母亲的身世居然充满悬念，而父亲最后的文字，则让他深感茫然。

50 推测和疑惑

青林控制不住自己的好奇心。

他还是想要知道，自己的父母到底发生了什么事。他担心脑子里稍纵即逝的想法会忘却，便将手提电脑打开了。他一边看，一边把父亲笔记中重要的内容，做了记录。记录的同时，他写下了自己的推测和疑惑。

推测：

1. 把父亲带出山的刘政委，正是刘晋源。

2. 父亲在上海读过医学院。学的是西医。因家庭变故（什么样的变故呢？与土地改革运动有关？），只身逃走，避进深山。在山里救了刘政委，并在他的劝说下，出山参军，并随军进入川东剿匪。在川东期间调进医院。

3. 母亲是川东人。被人从川东的永谷河里捞起。又被当医生的父亲所救。母亲的生日是她被救的那天。母亲的名字是父亲所取。“钉子”是母亲昏迷中叫喊的两个字。

4. 母亲失忆，来历不明。她不像穷人家的人，并且很可能识字。读过《红楼梦》。（自注：她知道谓桃的诗，也知道鬼谷子下山这样的图画。）

5. 经父亲介绍到刘家做保姆。据父亲记录，疑似为了保护母亲他才为她做了这样的选择。

疑惑：

1. 母亲曾经偶然说过“且忍庐”，而川东在一个叫胡水荡的村子，曾经有一家人的房子，恰好叫且忍庐，且忍庐收藏很多书。它与母亲有关系吗？

2. 胡家有个儿子叫胡凌云。在重庆读过大学。被打死。他有一个妹妹。

3. 母亲的名字丁子桃既是父亲所取，说明母亲之前不见得姓丁。她是否本来姓胡？

4. 母亲失忆之前，生活中有一个人或一件事与“钉子”密切相关。

5. 母亲的父亲会画画？至少画过鬼谷子下山。

6. 母亲家应该不会是穷人，她说她的被面是大红色的，不是紫色的。她上过学吗？

7. 她善绣。背上曾经被枪托打过。

8. 她娘家有个跟着她的人叫“小茶”（是丫头吗？）。

青林在记录和整理这些线索时，越来越觉得这背后有极其复杂的事情，它们被埋藏在母亲缺失的记忆中，也埋藏在父亲有意识的遮掩和含混的猜测中。

青林想，他是不是应该把这一切弄明白？尽管父亲并不希望他去了解，但他还是觉得，他应该知道。他有权弄清父亲的生活里曾经发生过什么事，母亲的生活里又发生过什么事。

青林反复地比较。父亲那边，几乎没有什么线索。他姓董。董朴青和珍林，是祖父祖母的名字。父亲还有一个表弟叫小起。其他都很模糊。黄河以北那么大，青林觉得自己无从下手。父亲刻意不想让自己记住，也刻意不想让后人知道，他把自己和以前的生活做了断然切割，

相对来说，母亲的线索倒显得多了起来。更重要的是：母亲还活着。如果他能了解到母亲的身世，甚至找到她的亲人，或许能够唤醒母亲。母亲一向坚强，青林觉得母亲能够承受她的往事。现在都什么时代了？当初的事，大可一笑了之。青林这样想。

那么，他现在需要查的东西就清晰起来：

1. 永谷河应该可以找到。

2. 尽可能找到曾经在胡水荡住过的人。

3. 胡水荡与永谷河是怎么样的地理关系？

4. 刘小安、刘小川是否会知道母亲的点滴事情？比方有没有什么人找过她，或是她平常无意流露过什么？（时间久远，他们年龄尚小，估计会没有什么印象。）

5. 最重要的，要找到了解且忍庐的人。

写下这些后，青林长长地吐了一口气。

第十一章

丁子桃现在很清楚，她的娘家已经完全没有人了，而婆家也死了一大半，整个三知堂，只有她尚且苟活。她想，那么，我孤零零的一个人，还活着干什么？我看着你们都死了，连汀子也死了，我怎么向陆仲文交代？

想到这些，她觉得她的背开始疼痛，而且疼得相当厉害。击打她的枪托，太猛太重，而打她的那个人，她甚至熟悉。

这个人的面貌瞬间浮现出来。

是的，他们很熟。他就住在她家的屋后。小时候他们还一起玩耍过。这家人恨她家。恨的原因就是因为以前他们家很富有，祖父死后，几个兄弟分家扯皮，然后开始破落。他们家的地几乎全都变卖，房子也卖掉了。兄弟几家人挤住在后院用人曾住过的屋里。

丁子桃记得父亲没有买他家的地。父亲说，他家的地再便宜我们也不买。我们祖辈跟他们有怨，我们不续这个怨。但是，丁子桃想，父亲，你错了。你只要过得比他们好，这个怨就会自动延续。

想到这些，她的背越发疼得厉害。她不禁躺了下来。

丁子桃在躺下的时候，看到躺在床上的黛云。她哭泣，并且大声呻吟。

小茶跑过来说：“小姐，再忍一下，医生马上就到了。”

黛云依然哭着。小茶说：“小姐，发生了什么事？老爷太太都没事吧？”

黛云哭道：“他们怎么会没事？爸妈太可怜了。他们没有做过坏事，为什么要这样对待他们？”

小茶急道：“小姐，你说清楚点呀，老爷太太对我有养育之恩哩。他们怎么样？”

黛云不说。恰这时，老魏带着医生进来了。小茶轻轻掀开黛云的衣服，她不禁惊叫了一声：“天啦！小姐，这是怎么回事呀？”

黛云的背红肿到发紫，一直延伸到肩胛骨下。医生说：“这是什么东西打的？”

黛云说：“枪托。他们用枪托打的。”

医生说：“怎么下手这么重？”

黛云说：“不知道。”说话间，她又哭了起来。

公公陆子樵在屋外问道：“需要送城里医院去吗？”

医生回答说：“可以不去。我用药敷上，过几天应该能好。”

黛云背上被敷上了药，小茶用被子盖在她身上。天有些冷，小茶说，我去烧个火盆。

晚间的时候，老魏领着公公陆子樵和婆婆过来看她。黛云说：“我明天一早进城。我要马车送我。”

婆婆有些不悦，说：“你要进城？我孙儿汀子哪个带？”

黛云说：“我带他进城去，小茶跟我一起。”

公公说：“你进城做什么？”

黛云说：“我去找凌云哥，叫他把爸妈接进城住。爸妈已经被斗得吃不消了。”

公公说：“他回来有啥子用嘛，这个时候他莫把自己搭进去了。”

黛云说：“我爸说，他会有办法的。凌云哥现在也是干部。”

公公说：“我跟你爸年轻时就认识，他就是个书生，啥子事都往好处想，对形势从来就没有判断对。我看你还是不要出门，待在屋里更安全。何况你又受了伤。”

黛云说：“爸妈怎么办？这是爸妈跟我商量好的。我今天能脱身，就是爸妈想出的办法。我在斗争会上，说了跟他们断绝关系。”

小茶大惊，她不禁叫道：“小姐，你疯了！”

黛云哭了起来，说：“我还动手打了他们。二娘骂死我了。”

小茶更惊：“小姐，你怎么可以这样？”

黛云说：“是我爸要我这样的。”

公公陆子樵沉默片刻，方说：“你爸妈不容易，弄一出苦肉计，宁可让你当众打骂他们，也要让你脱身。我真要谢他们。如果非要找你哥，你自己也不要。你受了伤，路这么远，去晚了也没得用。就让富童去跑这一趟。老魏，天冷亮得晚，明天叫富童早点，不等亮就出门，争取夜里能赶回来。”

老魏忙说：“好的。老爷说得是。”

公公继续道：“你要富童说啥子话，你自己跟他讲。”

黛云说：“我也没多的话，就说爸妈被斗得吃不消了，叫哥哥回来把他们接进城里住。”

公公说：“老魏，你去跟富童说吧。如果凌云工作忙不能回来，就莫勉强他。”

黛云说：“我哥哥最孝敬爸妈，他一定会回家救他们。”

公公陆子樵长叹了一口气，随老魏走了出去。

阴冷的风从窗缝穿进屋里，小茶在火盆里又添了些炭。黛云的背又开始疼。她趴在床上，低声呻吟。

那一年漫长的冬天，山顶上有薄薄的雪，天气总是阴冷阴冷。就算阳光出来，仍然有寒气侵骨。丁子桃突然想起了老家，而老家的冬天，总是这个样子。这份寒冷，会一直渗透到皮肤。

此时此刻，她果然觉得寒风如刺，正尖锐地刺伤她的皮肤。

52 地狱之第十二：仓皇的行走

丁子桃慢慢地走着，她时而会觉得自己并非在走，而是在爬行。已然是十二层了。

随着背上一阵阵的疼，丁子桃记起了那一天她的逃跑。

斗争会是在祠堂里开的。大门的两边各贴标语。一边是：斗倒地主不交租。另一边是：农民不再流汗。

她一直在低声哀求那个工作同志。她说她的公公叫陆子樵，参加过辛亥革命，也曾剿匪时立过功。报馆都写过他的事。现在，她已经斗过了自己的父母，并且与他们划清界限。而且还把家里所有的租约都拿了出来。她是支持新中国政府的。但是，她的孩子还小，她得回家照顾孩子。

她一遍一遍地说，工作同志看着她，想了想，终于说：“我知道陆子樵，剿匪时，他表现很好。既然你是他家的媳妇，那你回去吧。”

黛云拔腿就跑。她心跳得厉害，甚至顾不上回头看一眼正在挨斗的家人。

快到村口，遇到两个拿枪的人。他们拦住了她，一个人厉声吼道：“你是偷跑的吗？”

黛云吓得脚一软，几乎要瘫坐在地。但她认出这个吼她的人是胡小四。这正是她家屋后远房亲戚家的老四，因盖屋与她家有过节。他家破落后，子辈中有人出去当了匪，也有人成了别人家的长工。黛云家没有雇用他们。因为黛云的父亲说，不想跟他们家有任何的瓜葛。

黛云说：“是工作同志让我走的，我家孩子小，我得回去带孩子。”

胡小四继续厉声道：“斗争会没完，你怎么能走？”

黛云说：“我公公陆子樵是进步地主，还登过报纸。我的儿子是他的孙子。他才一岁多，没妈照顾是不行的。”

胡小四呵斥道：“你们陆家是更大的地主，迟早要斗争。眼下我们穷人翻了身，你不服气吗？”

黛云说：“你们家的地原先比我家多得多。”

胡小四举起枪，对着她说：“你还敢顶我？”

旁边一人拉了他一下，说：“工作组同志既然同意了，就让她走吧。一个女人家你跟她计较个什么？”

胡小四想了一下，放下枪，吼道：“滚！”

她不再跟他说话，拔腿即走。刚走几步，背上被狠狠地击打了一下。她一个趔趄，摔倒在地。

还没有站起来，她的背部，又遭到一击，这次她感觉到了，是枪托打的。她翻过身来，对着胡小四哭道：“你凭什么打我？有本事枪毙我好了。”

另外一人拉着胡小四朝祠堂方向而去，胡小四回头说：“枪毙你家是迟早的事。告诉你，我爷爷当年就想枪毙你全家。”

黛云掉头而去。她踉踉跄跄地奔走在乡村的小路上。一边走，一边哭，偶尔对着层层的山影喊叫几声。那声音，凄然而又惶恐。

冬日苍黄的景致，与黛云仓皇的行走相互映照。这条路，她走过无数遍，从来没有觉得它是那样的漫

长。

丁子桃看清楚了。她知道，从此以后，她就再也没有踏上回家的道路。

53 地狱之第十三：一切成为灰烬

这是丁子桃最不堪的回忆。

因为有这一幕，她心里对自己充满怨恨。现在，这一幕毫不客气地展示在她的眼前。她的心在发抖，手也颤抖得厉害。她用左手抓住自己的右手，但是，仍然控制不了手的抖动。她明白，这只手永远会记得自己的罪恶。

祠堂外的标语十分醒目，而祠堂内的梁柱上，也都贴有标语。红纸上写着黑字：有苦诉苦，打倒地主！有冤申冤，还我良田！

胡水荡的三户地主及其家人，无论老少，全都低头站在了台上。人群之中，也有黛云。这是一场控诉大会。人们纷纷上台控诉三家地主的罪恶。

轮到控诉黛云家的时候，黛云突然抬起头，对工作组的负责人说：“我能不能也说几句？”

工作同志疑惑地看着黛云。黛云忙说：“剿匪的时候，我在城里读书，还参加过识字班，我是革命进步青年。因为要生娃儿，才回了老家。”

工作同志说：“你要讲什么？”

黛云示意了一下，她让家里原来的用人抬上三个木箱。

黛云说：“我支持废除地主阶级封建剥削的土地所有制，也支持把土地还给农民。我要跟我爸妈划清界限，并且从此与这个地主家庭一刀两断，断绝所有关系。我用行动来支持大家。”

下面有人鼓起掌来。或是这掌声鼓舞了黛云，她的声音放大了。她说：“这是我家全部的地契和租约。现在我当着大家的面，把它们统统烧掉。从今以后，胡如匀家所有的土地都归种田人所有。胡如匀家的每一个人要像全体农民一样下地劳动。”

台下的人先是怔住了，忽然又有人鼓掌，也有人欢呼，尖叫。在这杂乱声中，火燃起来了。火花照亮了会场。伴随火花而来的是一股浓郁的香气，芬芳扑鼻。于是场上更是沸腾。

蓦然间一个声音大声问：“怎么这么大的气味？是不是放毒气，想要毒死我们？”

有人甚至想要扑灭那堆火。黛云也有点傻了，她也不知道香气从何而来。她把目光投向父亲。胡如匀哆哆嗦嗦地说：“不是毒气，不是的。是政府的印泥里掺有银珠和香片，所以会很香。”

他的声音太小，台下人没有听清楚。

黛云于是大声复述道：“不是毒气。是政府在契约上盖了章。盖章的印泥掺了香片，所以烧的烟子，会有香气。”

这里有着多少年以及多少人家的租约呢？黛云不知道。她也从未看过，或许还有她祖父甚至曾祖父的签字画押。从此以后，这些东西都不复存在。

人们交头接耳地议论了一番后，再次响起了掌声，也有人喊起了口号。工作组同志的脸上也浮出笑意。

黛云继续说：“胡如匀这个地主，只知道吃喝玩乐，写字作画，而且家里还养着姨娘。所以，我希望革命的同志，能把姨娘送回她的老家。胡如匀不能再过地主阶级糜烂的生活，他必须跟农民一样。”

又有无数的掌声响起。这时黛云的二娘冲到黛云面前，叫了起来：“我已经嫁到胡家二十多年了，你再把我把哪里送？你做人不能这样没良心呀。你还要跟家里断绝关系，你还是人吗？难道你爸妈白养了你？”

黛云板着脸没作声，突然间，她伸出手照着二娘的脸就是一巴掌。台下瞬间安静下来。蓦然有人喊道：“打得好！”

在这声音的带动下，无数人喊了起来：“打得好！继续打！”

黛云没理台下，只是说：“你在我家当姨太太，不劳而获，吃香喝辣这么多年，现在新社会了，你还想继续吗？你趁早滚回你的老家！”

二娘傻了一般看着黛云，她突然哭叫了起来：“你这个挨千刀的，你会下地狱的！阎王老子会收拾你的！”哭时，她转向黛云的父亲，号叫道：“这就是你宠大的女儿，她连你都咬起来了。”

黛云的父亲低着头，任二娘推搡。黛云上前，奋力地拉开她，伸手猛然一推父亲，父亲一个趔趄，坐在地上。她又推了一把二娘，二娘也跌坐在地。黛云弯腰揪着她父亲的领口，大声道：“你站起来！你必须接受人民的审判。”

胡如匀站了起来，低着头，浑身打着哆嗦。

黛云傲然走到前面，继续说道：“在今天之前，我就已经要求地主胡如匀解散了家里的长工和帮佣，也要求地主胡如匀夫妇搬到以前长工的住屋，腾出我家的屋子，贡献给村里。我家有很多书，我建议以后可以在这里办学堂，让穷人家的孩子也都能念书。”

工作同志带头鼓了掌，于是掌声响成了一片。黛云突然伸出胳膊，大声喊道：“打倒地主！土地还给农民！”

黛云的父亲和母亲，以及站在台上的所有人，也都举起了手，随着她喊起了口号。只有她家的二娘，翻着白眼坐在地上望着她，嘴里嘟哝着。

焚烧的地契和租约已成灰烬。余香依然在祠堂的上空萦绕。有人出门，忽地刮入一阵风，碎了的黑灰腾空飞起。站在台上的所有人，头上和肩上落下无数黑色的碎片。

黛云被工作同志请下了台。工作同志说：“你做得对。我们非常欢迎你的革命态度，你不用再站在台上了。”

黛云走到了台下，回头望时，台上的父母，都吓得哆哆嗦嗦。她母亲的发髻松开了，略显花白的头发，垂落在颈项。而父亲灰色的棉袍右角不知何时被撕破了一个口，露出一丝棉花，在冷风的吹动下，随着父亲的哆嗦，一起哆嗦。他们低着头，什么都不敢看，在人们阵阵的怒吼中，瑟瑟发抖。

这是她的父母留给她的最后印象。

54 地狱之第十四：爸妈就靠你了

丁子桃的眼里看到了光。

这光线隐隐约约，忽明忽暗。像是飞舞的黑片，又像是正下着的雪。她想，老天爷呀，难道我已经快要出头了？走出去之后，会怎么样呢？爸爸的棉袍换新的了吗？妈妈是否在生气？特别是二娘，如果见到她，是否会还回这~个嘴巴？突然间，她又记了起来，爹妈已经死了，二娘也死了。她走出去后，应该跟谁说？她要说这一切，都不是她的本意？

那天下着雨。秋尽冬来，山里冷得早，哪儿都是冰凉冰凉的。

尽管家境开始败落，但母亲的生日还是要喜庆地过。黛云由此专门赶回且忍庐。家里很冷清，用人们都打发走了，无人走动的院落便有些凄然。

黛云问父亲：“凌云哥不回来吗？”

父亲说：“捎回口信了，说是要开几天会，不能请假。”

母亲也说：“让他忙吧，公家的事是大事哩。”

这天的寿面是二娘和嫂子一起做的。还没开始吃，突然有人找上门来，这是家里过去的长工小二。小二说：“工作组同志让我传一个通知：从明天开始斗你家，明天谁也不准出去。”

黛云忙说：“怎么会斗我家？我哥哥是城里的干部啊。”

小二说：“工作组通知的，只要是地主都得斗。全家都去，就在胡家祠堂。”

黛云父亲说：“姑娘是回来给她妈过生日的，明天一早就回去。”

小二说：“姑娘回来得好，姑娘不是当完了小姐就当少奶奶吗？正好一起参加斗争会。”

小二出言很傲慢，全家人被惊呆的不只是这番话的内容，更是小二的派头。小二在胡家当长工也有十几年，一直都是老老实实做活的人，出去不到一个月，再见竟是这副模样。

黛云说：“小二，你怎么这样讲话？”

小二说：“我是翻身农民，你们是地主。我们不是一路人，不讲一路话。不过，我还是要好心告诉你们一声：这几日多吃点，斗争会不是只开一天。”

黛云说：“你晓得三知堂的陆子樵家吧？那是我婆家。我家跟陆子樵是亲家，他是我公爹，他是县里都很重要的人哦。”

小二说：“他是地主吗？”

黛云说：“是的。但他为革命做过贡献。他剿匪立过功，征粮也交得最多。”

小二说：“比你家地多？”

黛云说：“当然了。陆家的年租就有几千石。”

小二说：“那就等着吧，以后斗得还要狠。明天一个都不准走。”

小二说罢扬长而去。黛云父亲说：“他是下人，跟他说没用的。”

母亲的寿面竟是在家人寂然无语中吃完的。

夜晚，黛云愁得睡不着觉，她很后悔自己回家这一趟。上台挨斗争，那会是什么场面，她不知道。明天自己将面临什么，她也十分担心。甚至她不知道自己是否还可以回到夫家。她头一次觉得自己好无助。

突然，她听到有人敲她的门。慌忙披衣下床，来者却是父母二人。两人进门，竟又回头张望，似乎生怕有人跟踪，脸上的神色也有些鬼鬼祟祟。黛云不解，说：“爸，妈，啥子事？”

黛云父亲把门关好，两人拉着黛云坐下。父亲说：“云儿，现在的局面对我们非常不利。我和你妈觉得如果能进城去，恐怕还是安全些。”

黛云说：“当然好，我家在城关不是有几间屋吗？爸妈住到那里，哥哥也可以经常回家照顾。”

黛云父亲说：“原是想过完春节，暖和了，我们就搬进城里。但现在，如果我和你妈要挨斗，怕是吃不消，所以想是早点住进去。”

黛云说：“那是最好。”

黛云父亲说：“我和你妈想了半天，明天你得想办法脱身，让你公公马上派人进城找你哥哥。你哥哥现在是干部，叫他尽快回家来接我们。不然，我们恐怕走不脱。”

黛云母亲愁眉苦脸说：“我不晓得哪样子斗争我们，我怕得很。”

黛云说：“他们能让我走吗？”

黛云父亲说：“所以，我和你妈来跟你商量。明天你在台上要揭发我们，把家里的地契拿去烧了。”

黛云惊道：“那怎么行？以后家里没地了怎么办？”

黛云父亲说：“留着也没用了，你哥哥上次回家也说过，以后不会有地主，所有土地要归还给农民。现在我们要保命。你烧了地契，把房子捐出去，就说给村里以后办学堂。还有，一定要跟爹妈断绝关系。让他们信你，好放你走。”

黛云哭了起来，说：“爸，妈，这些话我怎么能说得出口。”

黛云父亲说：“你要想救你爸妈，就得说得出口。对了，你还要救你二娘。你要提出来把她赶回老家。你哥哥一定不会接你二娘进城，可是留她在这里怎么办？把她赶回去，以后我们再让她到城里来会合。这个话我现在不能跟她说，等她回去后，我接她时，再告诉她。不然，她话头多，又不会装，我担心她会说出来。”

黛云依然哭：“我怕我做不到，二娘要恨死我了。”

黛云父亲说：“这是没得法子的办法。等仲文回来，你们也住进城里。不要在乡下待了，乡下也没法子待了。”

黛云母亲说：“没得法子。你就想着快点逃出去，快点找你哥哥回来接我们。我一天都受不了了。如果城里还不安全，我们就去成都你外公家。云儿，爸妈就靠你了。”

黛云说：“家里房子真的不要了？”

黛云父亲说：“这些以后再说吧，先把命保住。云儿，爸妈告诉你，明天你该狠的时候就要狠。需要打爸妈就出手打，我们不会怪你。我们只要你能出得去。我们应该还能忍几天，你赶紧找到凌云，尽快来接我们进城就是。叫他来的时候，不要一个人来。最好还有另外的干部同志一起，不然怕也走不脱。”

黛云答应了。

整整一夜，她都在想，怎么样应对明天的斗争，怎么样才能逃出去。她从来没有预料到自己会有这样

的一刻。她被迫要大声向人宣告，将与父母断绝来往。想到这个，她不禁双泪长流。

此时的丁子桃，异常冷静。她想，爸妈的一生，是怎样过的？他们的头脑怎么会如此简单？本来他们还可以好好分别，而这个愚蠢的苦肉计，不但没有保住他们自己的性命，却连累了哥哥殒命途中。至于她自己，虽然活着，却因此而无比痛恨自己。

55 地狱之第十五：说你是陆家的人

丁子桃已然没有了一滴眼泪。那些最惨烈的事早令她麻木不堪。公婆是她埋的，爹妈也都已经死了，哥嫂俱已不在。而她为什么还会活着？她又怎么能活着？她怎么能活得下去？是什么原因让她不死？这些都成为她想不通的事。

当她意识到自己已然走到第十五层时，却觉得一切都没有了意义。

所有的这些，她又去找谁说？她还认识谁？甚至，是像他们那样死了好，还是像她这样活着更好，她都已经分不清楚了。

三知堂花园里的月亮门就在她的眼前。

当初她和陆仲文恋爱时，最喜欢靠着月亮门的两边说话。他们一人贴着一边，像是镶在月亮上的两条弯边，然后天南海北地闲扯。陆仲文有一次送她一条长丝巾，说是特意请香港朋友帮买的。她系着丝巾、贴着月亮门跟陆仲文说笑。风起时，把丝巾吹得飘扬起来。陆仲文突然说：“我喜欢看丝巾在你脖子上飘起来的样子。”

有时候，她想念陆仲文了，就会带着汀子和小茶沿着长廊走到月亮门去玩。她会跟汀子说：“记住哦，这是爸爸喜欢的地方。”

这天傍晚，她带着汀子在月亮门前玩耍。跟小茶商量着，到底要不要回娘家。公公陆子樵从花园踱步过来，听知她们在聊此事，便插了一句嘴，说：“你妈明天生日，多难都得回娘家一趟。不然你爸妈会觉得我们陆家不懂礼数。”

黛云说：“我不是不想回去，可是汀子这几天一直都有点屙稀，我担心……”

公公打断她的话，说：“汀子就留在家里，让小茶带着，你自己快去快回。你婆婆为你妈准备了一双新棉鞋，是她亲手做的，你带回去。”

黛云想了想，说：“我替我妈谢谢婆婆。”

黛云晚上收拾好东西，次日大清早，便去找老魏要马车。老魏说：“哟，糟糕了。村里农会今天要去城里为大家拉年货，征了我们家的马车。陆爷说过，家里的东西，只要村里需要，都得优先尽他们用。咋办？”

黛云怏怏不乐，却也无奈。她说：“那我走路吧，好在没得多远。”

老魏说：“莫走小路，走大路。多走一两个钟头不打紧，安全些。”

出门时，黛云跟汀子打招呼说再见。此时公公陆子樵追了出来，说：“黛云，如果有人找你们麻烦，叫你爸跟他们说，你们是我陆子樵的亲家。路上如果有人为难你，你也告诉他，你是我陆家的媳妇。”

黛云迟疑一下说：“这个有用吗？”

公公冷然一笑，说：“我陆家在这方圆几百里地，还是说得上话的。县里的干部，有几个不认识我的？”

黛云说：“可这是什么时候？又不是以前。”

公公说：“就凭着我给他们立下的那么多功劳，这个面子，公家还是会给的。你听我的就是了。”

此刻的丁子桃不觉像她公公一样地冷笑了。她想，你陆子樵有多大的面子？连自己的命都丢了，还谈什么面子？你那样骄傲，那样强霸，让全家人一起跟你死，你这骄傲又有什么用？真是一文钱也不值！

第十二章

青林煎熬般一直等到初五，才跟刘小安通上电话。

刘小安说父亲去世的新年，一家人不能出门。大家都求个安静，也不想惊扰父亲。

青林说：“我还是想到你家来一下。你们方便吗？”

刘小安有些诧异，说：“当然，你如果一定要来，我们当然也欢迎。小川也在家。你那边项目没问题吧？”

青林说：“没有，项目进展得挺好的。我有些私事，想跟你们聊一下。这事对我挺重要的。”

刘小安便说：“好。那你过来吧。”

青林把母亲托付给朋友家保姆，然后带了一张父母的合影，立即开车出了门。春节期间，街上行人虽多，但车辆却少了许多。到处都张红结彩，喜庆气息从每一面墙的缝隙和每一个路口向外洋溢。

一个人在家待了五天的青林，却并未被这喜庆感染，他的内心被自己的伤感所笼罩。

刘晋源的房子还没有退还，刘小安和刘小川在客厅里摆了一张条案，上面放着刘晋源的遗像。遗像正是在万州所拍，刘晋源开怀大笑，脸上的光彩透着笑容散发出来。遗像的两边点着烛火。

青林一进门，突然看到刘晋源的大照片，照片上又是他那么熟悉的笑脸。自己与他同行几日，竟不知父亲与他有那么绵长的渊源。青林不禁热泪盈眶，他伫立在照片前，一时有些发呆。

刘小川和刘小安都在家。刘小安拍拍他的肩头，说：“过来坐。今年是父亲的新年，老规矩说我们不能出门拜年，所以都待在家里。连麻将都没敢打，怕惊扰了父亲。你看看，这都是些啥规矩。”

青林说：“我也是待在家里，哪儿都没去。”

刘小川也走过来，说：“你一个人陪你妈？老婆孩子没回来？”

青林说：“是啊。她爸也有病，我让她带孩子回她家去看姥爷。我家保姆今年回家过年了，所以我就只能留在家里。再说，难得清静，我也想一个人好好陪陪我妈。你们没去刘老的墓地祭拜吗？如果再去，能不能告诉我一声？我想去祭拜一下他老人家。”

刘小安说：“难得你有这片心。据说，头一年是不能去的。逝者的灵魂还在墓地转悠，没走远。如果惊扰他，他一路走得不顺。这说法，蛮有意思。我们不信，但也还是尊重风俗，就只好在家里纪念纪念。”

青林说：“这样呀。不过，楚人特别看重灵魂的归宿。我在博物馆看到楚人的墓棺都留有一个洞，说这是让死者的灵魂能够自由进出。我感觉他们想象力太伟大了。”

刘小川说：“这个是有意思。你说你今天来找我们有事？”

青林顿了顿，方说：“我是想问一下，你们认识一个叫吴家名的医生吗？”

刘小安说：“当然认识。我爸经常吹牛，说吴医生是他从深山老林子里带出来的。”他说到这里，突然有所悟。“你是说……他是你什么人？”

青林说：“他是我父亲。”

刘小川惊讶道：“什么？这么说，你母亲就是……”

青林说：“我母亲叫丁子桃。”

青林说着拿出照片，走过去，递给刘小川，然后问：“你们，都认识他们？”

刘小安也惊叫了起来：“天啦，当然认识！你居然是他们的儿子？”

青林有些哽咽，说：“是的。”

刘小川跳了起来，一把拥抱住了青林，说：“我的天啦，真是想不到。你居然是丁嬢嬢的儿子。兄弟，得幸我没有亏待你，不然肠子都要悔断了。我是你妈一手带大的呀。”

刘小安若有所思道：“你等等，让我想想……难怪爸爸一直说青林让他有熟悉和亲切感，像他认识的某个人。在船上他还问我你姓什么。我说你姓吴，他好像非常惊讶。天啦，他是有感觉的。他第一次见你之后，就老是觉得你让他想起一个什么人，而且你让他有很舒服的感觉。我完全没有想到你是吴医生的儿子，但你真的跟你父亲很相像。”

刘小川亦说：“这下就明白了。我也一直奇怪爸爸为什么特别喜欢你，原来这背后竟有这么漫长的缘分。他一定在你身上感觉到了你父亲的什么气息。你知道吗？你父亲不光救过我爸的命，还救过我妈的命。

他们两人非常倚重你父亲。一旦生病，只认为你父亲说得对。你爸呢，对我父母就像亲人一样。你妈就更别说了。小时候我爹妈忙，我们家差不多都是你妈在撑着。我哥、我，还有我妹，从小都是跟着你妈混。早些时候，我爸一提起吴医生，我妹就说，我最讨厌他，他把丁嬢嬢拐走了。”

青林眼睛里涌出了泪光，他哽咽了一下，方说：“我爸去世后，我妈给人当住家保姆，不方便出门。又觉得自己地位低下，也不愿意与外人联系。可能因为这些，就跟你们断了联系。那时我小，什么都不知道。”

刘小安说：“现在病得像植物人的就是丁嬢嬢？”

青林黯然道：“是的。她身体倒是正常，就是醒不过来。我本来是要孝敬她，掏空所有的钱，买了这幢别墅。哪知道住进去第一天，就成这个样子。我想不通什么东西刺激了她。”

刘小川说：“太意外了。青林，我真是没有想到。春节一结束，我要去你家看望丁嬢嬢。我家属于新丧，按规矩不能去别人家。元宵一过，我一定要去看你妈。”

刘小安说：“我也要去。”

青林说：“谢谢。不知道你们的出现，会不会让她感到惊喜，然后就醒过来，如果能这样，就太好了。”

刘小川说：“你是怎么突然发现了这些的？”

青林便把如何发现父亲的箱子里的笔记本，以及笔记本里记录的内容，简要地说了一遍。但他并未提及父亲何故独自进入深山的前因。他想父亲根本就不想让任何人知道自己的这些隐私。他是想要忘却这一切的。所以，青林只是从父亲与吴爷救了刘晋源说起。说到了父亲跟着刘晋源出山并当了兵，也说到了母亲的被救以及失忆。

而丁子桃失忆这件事，刘小安和刘小川都不知道。他们的父母或是为了尊重丁子桃而从未在孩子们面前提及，又或是刘小安兄弟那时年龄尚小，根本就不会留意这样的事。

最重要的是，青林说，母亲到别墅的第一天，当她得知这房子以后就是自己的家时，嘴里冒出了一些让人不解的话。比方提到且忍庐，还有一个什么堂。看到竹子，还念了一首诗，是比较冷僻的诗人谢朓的诗。又说了一些与她的身份很不相符的话。他当时有些奇怪，可是并没有在意。但是去年他陪着刘老去川东，在听他们闲聊时，居然听到有人提且忍庐。这就让他非常惊讶了。现在又看到父亲的记录，发现母亲正是在那一带被人救起。而且父亲生前对母亲的来历也有颇多猜测。他推断母亲不是穷人家的女儿，认为母亲是识字的。结婚后，母亲的很多异样，他在笔记里也都有推测。好多年里，母亲始终充满焦虑和恐惧，并且拒绝回忆。医生说，她在失忆前一定受到过很大的刺激。这些，他都是春节期间读了父亲的记录才知道。

刘氏兄弟都听呆了。

刘小安说：“我的妈呀，这也太传奇了。”

刘小川说：“真是想不到。能够了解得到她失忆前的事吗？”

青林说：“我不知道。我只是想，如果我能找到母亲失忆前的经历，或者是找到她的亲人，是不是对唤醒她有利？我只想要她苏醒过来。”

刘小川说：“对，她失忆前应该是有家有亲人的。这都过去五十年了，她的父母肯定早不在世，但或许她还有兄弟姐妹什么的。”

青林说：“我爸记录里写着，我妈以前还生过孩子。是医生告诉他的。我爸也吃了一惊。而我妈自己并不记得。”

刘小安说：“天啦，你说不定还给自己找回一个哥哥或是姐姐哩。那年月，女人生孩子早，没准还不止一个。如果能找到她的孩子，唤醒她恐怕还真是靠谱。”

青林说：“这些都是我自己的胡思乱想。我现在知道我妈被救起的河叫永谷河，还知道一个且忍庐。这个我当时就问过。且忍庐在一个叫胡水荡的地方。这个家里有很多书。至少这有一个儿子叫胡凌云，在重庆上过大学，你父亲还认识他。但老乡说，他有一年在回家的途中被人杀死。这是我全部的线索。胡水荡在几十年前修水库时，就没有了。”

刘小川说：“你妈妈潜意识里还记得且忍庐。这有两种可能，一是这地方或许是她的家，当然也可能是婆家，二是或许她是在这么一个地方受到过伤害。可惜我爸去世了，不然还真能帮上你的忙。”

青林说：“是的。我爸爸当年的很多感觉，一定很准确。而刘伯伯或许也能察觉出一些奇怪现象。比

方，我突然发现我妈非常会做刺绣，而且做得特别好。但以前，从来没有见她做过。”

刘小安和刘小川相互望望，纷然说，以前在他们家，没有丁嬢嬢做刺绣的印象。

青林长叹道：“我真是错过了刘伯伯，不然他可以告诉我多少事呀。”

刘小安说：“我这像看电视剧一样了。你家这事，有意思得很。你说一个人失忆后，潜意识里最深刻的，是一个他最爱的地方，还是最恨的地方？”

青林想了想，说：“不知道。”

刘小川说：“我可能会记得我最恨的地方，因为伤害之深，时时想要报仇。”

刘小安说：“你看，我跟你恰恰相反。我多半会记得我最爱的地方，因为那才是我继续活下去的动力。”

刘小安说罢自己笑了笑，又说：“这下完了，让人家青林没法判断。”

青林苦笑一下，说：“是很难判断。”

刘小川说：“这事你恐怕得去查一查。给你妈，也给你自己一个交代。我可以给你长假，工资照拿，把这件事弄个明白。如果她真还有亲人在世，说不准能唤醒她。说白点，你妈的事，也是我的事。我出生没几天，就跟她睡一头，睡了五年，夜夜都是她哄我睡觉。从六岁起，我妹妹跟她睡一头，我就改睡了脚头。我吃她做的饭，吃了上十年，我的口味都是她培养出来的。但那时年龄小，从来都不知道她有什么样的经历。”

刘小安亦说：“青林，这个事真没想到。你妈到我家来时，小川还没出生，我才三岁。我妈妈受过伤，身体不好，工作又忙。我们都是跟着她长大的。我记得她走时，我正上初中。那天回家觉得新保姆的菜做得不好吃，还发了通脾气。”

刘小川说：“你发脾气那事，我都还记得。妈妈还骂你，让你跟新保姆道歉。你犟嘴不肯，结果爸爸给了你一巴掌，你才老实。”

刘小安说：“是啊。后来我就住校了，慢慢都忘记了。家里之后再请的保姆，没有一个跟我们相处得像亲人。青林，你爸去世早，你妈又病成这样。以后你就是我们的兄弟。我是你大哥，小川是你二哥，我妹是你姐。她今天要在这里，立马就会抱着你哭的。你妈走了后，她比我闹得厉害。”

青林并不知道母亲在这个家里如此重要，更不知刘氏兄妹与母亲竟有这样深的情感，一时间他的眼泪夺眶而出。

57 晴雯是个丫头

元宵后，刘小安和刘小川兄弟果然到了青林家。

但实际上是，任凭他们怎么叫喊，以及回忆往事，丁子桃仍然两眼无光，一脸呆滞。两兄弟有些难过，唏嘘半天，却也无奈。

刘小安说：“可能我们分量不够。”

青林说：“谁更有分量呢？”

刘小川说：“恐怕是那个让她心里纠结的人，或者是跟她当年有关的人。你说，她既然生过孩子，会不会以前就有丈夫？这个人如果还活着呢？”

青林说：“如果真有这个人，他能唤醒我妈，我一定养他的老。如果一个亲人都找不到呢？我妈就永远醒不过来？”

刘氏两兄弟都没作声。

其实他们俩在来的路上就议论过，无论是否能找到真相或是亲人，估计让丁嬢嬢醒过来的可能性都比较小。但他们不愿意把这个想法说出来。他们不想让青林觉得无望。

青林顺便也带他们参观了一下自己的家。走到花瓶前，他说：“你们知道这上面画的是什么？”

刘小安说：“不知道，中国古人的画都这个样子。”

刘小川细看了下说：“是不是老子出关？”

青林说：“这是朋友送给我的。我也完全不知道这画是指什么。我对中国画一向没多少兴趣。但我妈

一看这个花瓶，就说这是鬼谷子下山图。我特意去问了下朋友，他说正是鬼谷子下山图。老子出关骑的是青牛，而鬼谷子下山，坐的是车，是一虎一豹为他拉车。妈妈还说，她父亲以前经常画画。她完全是下意识说的这些话。我再问她时，她又很茫然，好像根本不知道自己说了什么。”

刘小安突然说：“你这一说，我好像突然想起来了。我小学时默写李白的《蜀道难》，其中‘蚕丛及鱼凫，开国何茫然’一句，我写成‘蚕丛及鱼鸟’，丁媛媛说，这个字写错了，应该是‘蚕丛及鱼凫’，不是鱼鸟。我当时不信她，后来果然是我错了。可见，她真是识字的。”

青林说：“我知道妈妈认识一些字，她说是扫盲时学的。不过，她不至于学到这么偏的字是不是？”

刘小川似乎也想起什么，他说：“哎，你这一说，我好像也想起一件事。我们搬到武汉后，有个朋友送给我妈一幅仕女画，上面题字是‘心比天高身为下贱，风流灵巧招人怨’。我妈说，这种小姐画我要干什么。丁媛媛在旁边倒水，说：‘晴雯是个丫头，可怜得很哩。’我妈说，什么晴雯？谁叫晴雯？丁媛媛就呆呆地望着我妈，说：‘我不晓得。我觉得她就是晴雯。’我妈后来就把那幅画留下来了。我上高中后，看《红楼梦》，突然发现，这个心比天高、身为下贱的人真的就是指晴雯。这就是说，你妈是读过《红楼梦》的。而且她一看题诗就知道这是谁，可以说是熟读过。”

青林惊喜道：“真的吗？真有事？你们说，什么样的文化程度才会熟读《红楼梦》？”

刘氏兄弟也开始一点点回忆，丁子桃的来历对他们来说，真是一个大大的谜团。

青林想，其实总有一些让人心生诧异的事，会从我们的身边一晃而过。我们经常对之采取不在意态度。而实际上，这些不被在意的事情背后，或许正隐藏着天大的秘密。

58 好漂亮的飞檐翘角

青林再次来到了川东。

与他同行的是龙忠勇，这是初夏的时节。

其实青林虽是孝子，但也是那种没心没肝的人。商场待久了，诸事讲求实际已成习惯。读父亲笔记时，曾深深被震动，咬牙切齿地准备花时间去好好寻找。但过了一阵子，他的想法便转换，觉得也不是什么天大的事。仿佛每一天的日子都如一盆水，日复一日地从他脑子里泼过，生生把这些强烈的情绪冲洗掉了。真要费时费力去寻找，青林想，对自己的生活又有什么意义呢？何况母亲已经这么老了，怎么可能真的会醒过来？如果真找到一帮亲戚，都是陌生人，又怎么对付得了？再说，父亲也明写了，不需要知道那些。就连父母自己都不愿意记起的事情，何必掘地三尺非要让自己知道。还是顺从他们的想法吧。

时间真的是个狠家伙。而现实更毒，它可以让一个激情四射的人变成无比坦然的现世功利者。青林便是如此。他想，重要的是他必须用心做好自己的工作，过好眼前的生活。眼光看向未来，而不是朝后看。是顺着时间走，而不是逆着时光行。父亲的笔记其实也强烈地表达了这层意思。

这样想过后，青林便迅速调整自己，将这件事如同父亲的皮箱一样，放在了角落。

但是龙忠勇的介入，却突然让他改变了主意。而这个介入纯属意外。

龙忠勇一直想写一套有关南方庄园的书。长江中游地区的庄园是他这个系列中的重要部分。他之前更多是从建筑本身去谈。而大水井的背景，突然让他心有所悟。民间建筑，尤其那些富人豪宅，从建筑意义上看，其实都难有更新的发现。而它的背景，即它们的起始、变迁和结局，实在要比建筑本身更有价值。尤其值得关注的是，半个多世纪以来，因社会性质的改变，几乎所有的南方庄园都在极短时间内成为无主庄园。或为学校，或为仓库，或为办公室，或彻底消失。而原家族成员的凋零，使得这些庄园多以废墟状态存在。它们与其说是被时光毁弃，不如说是被世道毁弃。

龙忠勇突然觉得这是一个非常有意思的话题。而在长江中游，比如川东，那些深藏在崇山峻岭中的豪族庄园，更是少为人知。它们的起因和结局又是怎样的呢？外在的生活变化，是怎样影响着建筑的风格以及建筑的寿命呢？这些建筑寿命的缩短哪里只是材料原因，更多的倒是人为因素。他对此甚有兴奋感。如果沿着这个思路著书，仅仅制图就远远不够了。他必须对那些庄园有更深入的了解。如此，涉及世道人心，他的工作量就会比以前大，而工作周期也会长很多。

开学后，龙忠勇给青林打电话，想问下他的公司可否对他的这本书提供一些财力支援。他可以在书中注明由青林公司友情资助。他说，这是一套系列书，他目前想先写的这本叫《川东庄园》。

青林在电话中听龙忠勇喋喋不休地讲述他的观点时，内心深处所藏下的东西，似乎又被电话那头的激情点燃。他突然冒出个念头，说：“资助你没问题，注明不注明友情资助也无所谓。我只有一个条件，就是我跟你一起去。”

龙忠勇吃了一惊，脱口问道：“为什么？你走得开？”

青林说：“你也要帮助我做一些调查和寻找。我要在川东找一个叫且忍庐的宅子。不过，这宅子已经不在，它的所在地变成了水库。但我要找到知情的人。如果你愿意，在川东行走的车辆由我提供。”

龙忠勇一听，大喜，说：“那算什么条件，这简直是增加优惠。如果有你同行，我们吃住行都有了保障。再说你也不是外行，你可以对我有更多的提示。不过，你找这宅子有什么缘由？”

青林说：“见面再谈吧。”

很快他们约定出发时间。会合的地点在重庆。刘小川大力支持此事，他立即给重庆分公司打了电话，请他们为青林备一辆越野车，并且直接把车送到机场，交给青林。刘小川对青林说：“有任何需要帮忙的，你只管给我电话。”

但是行前，刘小安却突然给了青林另外一个电话。刘小安说：“青林，我比你年长，知道的事情比你多。我想跟你说，如果很难找，大可选择放弃。没必要非得去追寻什么真相。你要明白，这世上很多的事，都不可能有真相的。所以，活着图个简单省事，经常就是人生的真谛。”

青林听了这通电话怔了怔，倒也真听进去了。他定住心，走到窗前，想了好久。

龙忠勇因为几个学生有其他课难以走开，无法同行，他便只身前往。跟青林会合时，嘴上一直说：“简直不敢相信，毕业这么多年，我们居然一起去做专业考察。你确定不是心血来潮？或是跟老婆出了问题，想出来逃避一下？”

青林笑道：“怎么可能。我也是私事哦。”

然后，便将父亲笔记中有关母亲身世的内容，详细地对龙忠勇说了一遍。

龙忠勇听得瞠目结舌。

他说：“你居然可以这么平静？能从春节等到现在，已经让我觉得不可思议了。我一定陪你找！这比我的书还要重要。”

青林笑道：“没那么吓人。刚开始，我也激动万分，等定下心来，细细一想，知道了，或是不知道，又有多大意义呢？我爸努力忘却，我妈拒绝回想，他们像是用一生来抵抗那些，我想他们一定有自己的道理。”

龙忠勇说：“那会是什么样的道理呢？”

青林说：“世上总归有些事不值得你去记忆。或者说，世上有些事有些人，必须忘掉。”

龙忠勇半天没作声。车出了重庆，他才说：“那的确，只是有些人有些事，这世上尽管有人愿意选择忘记，但一定有人会选择记住。”

青林没作声。

他们没有在万州落脚。青林只在他曾经与刘晋源一起吃过的烤鱼店，请龙忠勇吃了一顿烤鱼，然后便径直驱车到了李东水家。

年迈的李东水已经躺在床上起不来了。他的儿子毛仔再三表示，他只听说过胡水荡，但完全不知道且忍庐。毕竟离得有些远，以前交通不便，没有多少消息过来。

毛仔带着他们去到当初说出且忍庐的老头家里。那老头也反复说，他只是听路过的工作队同志说了这个，其他的一点都不清楚。因为他以为是烧火的炉子，觉得且忍庐有些奇怪，特意问过话，所以才记得。不然也是不知道的。

线索到此，就算断了。

龙忠勇说：“必须找到当年在胡水荡的人。还是要了解，胡水荡的人都迁到哪里去了。”

青林说：“一个思路，我们返回县城，查找档案，看看当年有没有记录胡水荡的人都迁到了何处。”

龙忠勇说：“五十年代的事，恐怕不可能有人记录吧？”

青林说：“还有一个思路，就是我们找一下永谷河，沿着永谷河朝上游走。我母亲当年是从这条河里

被人救起的。沿河两岸，不知是否会有所发现？这基本是在川东腹地，如果遇有老庄园或是老建筑，我们也顺便探访。”

龙忠勇说：“这个主意不错，算是一搭两就。”

他们在响水镇歇了一晚，次日不到中午，便找到了永谷河。

青林原计划沿河上行。但理论上说起来合理容易，而实际上却很难。因为沿河大多无路，只能曲曲折折地绕道。不时翻山又不时穿过山谷。经常会看到山坡平缓地向前伸延，蓦然间一堵奇峰陡壁迎面而来。山连山，山谷套着山谷。路上，青林便跟龙忠勇讲述当年这一带剿匪的故事。

龙忠勇望着车外的山河，叹道：“难怪这里土匪多。有树有草，有土有水。种地种粮，自给自足。躲藏容易，逃跑不难。”

青林说：“你的意思是，当年当土匪很舒服？”

龙忠勇说：“想必比当穷人容易活命，不然怎么会成匪灾。”

青林说：“倒也是，任何事情，脱离个案而成为现象，就一定有它深刻的背景。”

两人走走停停，但遇村庄，便进去打问。沿途所访老人不少，得到的回答却都是摇头。他们在河两岸来来回回跑了几次，也看了几个百年老宅，规模都不算大，而损毁却相当严重。至于且忍庐，几乎无人听说。青林倍觉疑惑，问来问去的感觉，似乎且忍庐根本没有存在过。他甚至自问：是不是听错了？

川东腹地，大多的村庄，都很清静，许是人少缘故，颇给人生气不足感。油菜已经收获，春玉米都也落地，小苗还没有冒齐整，田里的青绿色便显得淡淡的。有村的地方，树丛倒是浓绿成一簇，田园生活的静谧仿佛都深藏其间。

龙忠勇一路长叹，他的哀叹比赞叹要多得多。赞叹的是自然，哀叹的是人事。他不停地牢骚道，新屋皆丑陋，旧屋太破旧。除了山水，人工营造都几无看相。龙忠勇一直认为，过去老百姓自盖房都能与自然形成和谐关系，建筑与山水呈现一种相倚相偎之感。而现在，建筑师层出不穷，建筑材料和建筑工具都有了质的飞跃，乡村房舍却越来越难看。每一幢屋子都与自然环境拧着，仿佛摆出姿态向天地宣告：我偏不与你和谐，偏不让你形成美丽风景。我偏要贴一块烂疤让你丑陋不堪。我就是要跟你作对。

他说：“你看看你看看！你看看重庆就晓得了。一座分明极有层次感的城市，完全可以层层升高，却偏要在山顶上拔地而建高层。硬生生地把山城美好的层次感破坏殆尽。人走在城里的街巷中，一眼望不见楼顶，何其压抑。可惜呀可惜。”

青林便笑：“这就叫‘欲与天公试比高’。”

龙忠勇说：“人们奉行与天斗与地斗其乐无穷的信条，而放弃了和为贵的原则。你说这蠢不蠢？”

奔波和绕行很费时间。两人无事闲聊，牢骚总是很多很多。

四周都是山，经常走着走着就没了信号。

青林电话不多，而龙忠勇的手机则不时作响，或短信或电话。他一路都在叽里呱啦。在接到一个学生的电话后，龙忠勇突然对青林说：“记得我们上次说过想去幽灵庄园吧？我学生说应该就在这一带。我们不妨去那里走走？当然，且忍庐的查访也不放弃。你看如何？”

青林说：“当然没问题。”

龙忠勇便翻手机短信，查找学生传来的地址。他念道：“朝吉祥镇方向，找到珠溪湾，走不多远即可看到山头上耸立的碉楼。朝着碉楼方向，直奔就是。村民很纯朴，村长有文化，他应该会帮助你们。”

青林翻了下地图，发现他们一通乱奔，实际距此地也不算太远了。于是下车向村民问清道路，便弃河直奔而去。

走不多远，便离开了大路。车在小路上穿行，颠簸如海上行船，忽起忽落。车速便只能降到最低。抵达一个叫黑龙的小镇时，天已黑透。他们决定在镇上先住下，天亮再向吉祥镇而去。

无论黑龙还是吉祥，都是深藏在群山里的小镇，几乎不被外人所知。因交通缘故，也很难有外人来来往往。夜黑风高，山影重叠。青林说：“这让我想起了柏杨镇的大水井。如果这座幽灵庄园也是大宅院，那么，是什么样的人，会跑到这样的深山里建起自己的家园呢？光是材料运进来就不容易呀。”

龙忠勇回答说：“虽然不解，但总有些异人。”

小镇清冷，无处可去。两人又因奔波得太累，便早早休息。次日起来，在路边店吃早餐时，随便向人问起幽灵山庄。到了这里，知道此屋的人就多了。都说朝西走，还有几十里路，不用进吉祥镇，半道就拐

向了。然后警告他们，一定要白天去，不要在夜里进，那里鬼魂太多。夜里去了，一些不安分的鬼魂，会附在活人身上。话说得令人毛骨悚然，但也实在吊起了青林和龙忠勇两人的兴致。

又一路颠簸，离开大道，就几乎是在树林中和石头上穿行。车速已经慢到几近散步。车上的音乐，放的是班德瑞的《寂静山林》。龙忠勇开着车窗，旋律便从车内飞扬出去，回响在整个山间，于是树梢上像是挂满了音符，倒还真给人一番和谐气氛。

青林说：“老板知道我们这样用他的车，不知道该心疼成怎样。”

龙忠勇说：“既然老板许诺了你，还担心他的车干什么。你这样说，我们能从大山里活着出去，多亏了你的车。这样他一定高兴坏了。”

说得青林大笑起来，在笑声中，他们看到了山上露出的飞檐翘角。

两人的笑声戛然而止。接下来是龙忠勇的惊呼：“哗！好漂亮！”

渐行渐近，目标也越来越清晰。那是一座石头砌就的碉楼。高耸的楼体建立在山顶，把自己变成了山头。楼顶加盖着四角攒尖的亭子，四个飞扬起的亭角如同伸展开的翅膀，仿佛是想将整个碉楼拔出地面，升腾入空。

这天的阳光很微弱，但落在雕楼上，却依然醒目。破旧的梁柱和颓败的飞檐也都散发着异样的光彩。

车行至更近处，透过树枝杈，能看到碉楼墙面上的炮孔。一道漫长的围墙，从碉楼的墙根沿着山的坡度下行。围墙亦是石块砌就，墙面等距离镶嵌着一个个方形的炮孔。墙体顺山势而下，隐没在了密集的树林之中。

龙忠勇说：“修成这样，得要挡多少土匪侵略呀。”

青林说：“上次我离开大水井，去陪我老板的父亲来川东，就是他把我爸爸带到军队的。这个老革命在这一带剿匪。他非常自豪地告诉我，自他们进行了彻底剿匪后，五十多年来，土匪绝迹。川东人民得以过上安宁的生活，再无土匪骚扰。他认为，这是前所未有的伟业。”

龙忠勇说：“据我一路所听说，这一带土改也闹得凶。”

青林长叹道：“是啊。不过，革命嘛，不是你死就是我死，这是没办法的事。干我们这行的，还真管不着。不过，看看民间那些老式庄园的建筑取向和墙院布局，防匪的确是他们生活中相当相当重要的事。这个庄园让我想起了大水井李氏宗祠的高墙。”

龙忠勇说：“这里距柏杨镇的直线距离，应该不算太远。”

终于在阳光未落之前，找到珠溪湾。果真没多远，他们便看到了村子。

黄昏中的小村庄，安静得就像没有人。龙忠勇说：“找家好一点的屋子求住。你是财主，不要舍不得银两。”

青林笑道：“一天两百块，连吃带住，估计他们会觉得这是天上掉下的财喜。”

龙忠勇也笑，说：“你就一人两百吧，当是你有钱人的施舍。人家住在这样的山里，真不容易，你也别太小气了。”

青林说：“这个没话说。”

59 软埋

青林的车从幽灵庄园旁边擦过。因为庄园被树林环绕，他们没有看到大门，甚至连院墙都看不太清楚。青林说：“咦，这宅子裹得还真严实呀。”

龙忠勇说：“不是说没人住吗？显然也无人打理道路。”

珠溪湾是附近河湾的名字，河很浅，满河石头，几乎不能行船。村子叫陆晓村。陆晓村不大，所以连名字都几乎埋在了深山里。几十户人家的石头屋，像是从山上滚下来的石头，散落在山脚下。有树有荆棘有苇草，远远的，竟看不清村庄的轮廓。

他们找到村长，觉得他家环境就不错，便索性在他家投宿。令他们最满意的是，这栋新修的房屋，居然室内有厕所。村长姓陆，叫陆欢喜，三十来岁。说是在深圳和重庆都打过工。厌倦了城市生活，愿意回

到老家来。在外面，只是替人打工，没半点社会地位。而回到老家，是为自己做事。走到哪里，都能得到乡亲们的尊重。钱虽少点，但活得有头有面不说，还会有前途。他自嘲道，以前都说，人穷，就没脸面，活该被人吼来吼去。但我要说，人穷，也还得要点脸面。

村子里有不少房屋，空无人居。陆欢喜说，过去这里的人家还是很多的。到底太偏远，慢慢地，大家都搬走了。有的去了万州，有的去了重庆。也有的搬到了奉节。陆欢喜说：“住在城里，生活方便很多。何况在城里，只要肯出力，事情还是好找。随便干点活，就能抵上村里几个月的收入。”

村里并没有青林和龙忠勇想象中的那样穷。有电，村民中也有几户有电视机。但无网络。到了晚上九点多，电也会停。周末和周日，通电的时间长一点。龙忠勇说：“这里离三峡大坝这么近，应该电力充足呀。”

陆欢喜说：“有电就不错了。反正那时候大家也都睡觉了。”

闲扯半天，他们还是说起了幽灵庄园。

陆村长说：“这宅子起码有两百多年历史。我们都叫它鬼大屋。幽灵庄园也不知道哪个学生娃过来玩时给起的名字。鬼大屋真的有鬼，这个不骗你们。到了晚上，村里没人敢走近院墙。因为能听到鬼在院子里活动的声音。”

青林忙问：“是什么声音？”

陆欢喜说：“什么声音都有。有笑声还有哭声也有人说话。这家以前的陆老爷，听说很威严，我们经常还能听到他吼叫的声音。起风的时候，到处都是咣当咣当、呼呼啦啦的响声。好像有很多人在里面忙碌，而且还有人在山上大声哭。如果打雷了，陆老爷就会随着雷声吼叫，像是雷公爷爷在吼一样。”

龙忠勇好奇道：“那他吼什么呢？”

陆欢喜压低嗓音，发出一种威严而低沉的声音，说：“软埋！软埋！”

青林一怔，追问了一句：“什么？”

陆欢喜说：“软埋！软硬的软，埋葬的埋。”

青林说：“咦？我在哪里听到过这两个字。”

龙忠勇说：“什么意思？”

陆欢喜说：“就是把人直接埋进土里，什么都没有。没有棺材，连包裹的席子都没有。听老人说，我们这里，一个人如果带怒含怨而死，不想有来世，就会选择软埋。”

青林突然站起来，大声说道：“我想起来了。我父亲出车祸时，我母亲在现场大声叫，不要软埋！对，她就是这样喊的。”

他突然觉得有一样东西快要被自己抓到了，这东西离他的手指越来越近。

龙忠勇说：“我真是头一回听说。他为什么叫软埋呢？他自己是软埋的？”

陆欢喜说：“是的。你们明天白天去鬼大屋看看就晓得了。”

这天夜里，青林没有睡好。

每次来川东，都有一些东西，与他母亲说过的只言片语相撞。母亲和这个地方，以及这些东西之间有什么关联呢？他想不明白。半梦半醒之间，青林觉得有一个声音总是在他耳边叫：“软埋！软埋！”一忽儿是严厉苍老之声，一忽儿是尖锐凄厉之声。前一个声音，他觉得陌生，而后面这个，他能辨别得出，那是母亲在叫喊。

甚至父亲车祸的场面也在他梦里浮现。母亲叫着叫着，身体瘫软下去的姿势，也历历在目。

60 三知堂

一大早，在村长陆欢喜家吃过早饭，青林和龙忠勇便跟着他去鬼大屋。

陆欢喜说，鬼大屋已在这里很多年，他们自小习惯了它的存在，从来没有拿它当回事。几年前，村里一个中学生带了同学从奉节过来玩，拍了几张照片，然后慢慢就有些外人当稀罕看。学生娃叫它幽灵庄园。这名字是谁取的还真不晓得。但村里人还是管它叫鬼大屋。而这个名字是哪个先叫出来的，也没人明白。

陆欢喜说，反正他一出生不用人告诉就晓得这个宅子叫鬼大屋。院墙里面有好多庭院和房间，都空着。村里几乎没人进去，更没有一个人敢去住。他们当小孩的时候，也被大人教导不准走近那里。如果不是偶尔有客人或是领导来看屋子，他也从来不去。

现在，鬼大屋就只有一个疯老头住在里面。他是五保户，很少出来。村委会会安排人给他带一袋米或是一包盐，他在园子旁边种了土豆和青菜。

龙忠勇问：“他知道这个宅子的来历吗？”

陆欢喜说：“他有七十多岁了，以前是这家的用人，按说是知道的。可他是个疯子，知道恐怕也说不出来吧？”

鬼大屋的院墙很长。青林开着车，说：“这可真是个大宅子呀。”

龙忠勇说：“我们能去那座碉楼上看看吗？”

陆欢喜说：“疯子不准人走过去，我没有上去过。估计村里也没人上去过。”

青林说：“这宅子非常有卖点哦，你们村里如果开发旅游，可以吸引不少游人。这样，村民们的家可以当旅店，只需要把路修得好一点，你们村一下子就会富起来。”

陆欢喜说：“我也想过呀，但是不能。”

龙忠勇说：“为什么？我可以帮你把整个庄园绘制出来，也为你们拍整套图片，方便你们对外宣传。如果它有两百年历史，我估计院里的老宅子会有清代民居特色，它可以作为文化遗产来进行保护。”

陆欢喜说：“这不行。村里老人都不愿意见人到鬼大屋来。他们说，不能惊扰陆家人的灵魂。不然，村里要招大灾的。”

青林说：“哦？怎么会有这种说法？”

陆欢喜说：“你们去看了就晓得。我不想说。村里人都不想说这事。”

这番话，简直是一个更大的悬念，让青林和龙忠勇无法理解。

鬼大屋离村子并不远，它独立于一片树林之后。久无人去，小路都被杂草遮盖掉了。墙根下，有一些败坏得完全无法住人的半壁屋。陆欢喜指着那片屋子说：“这是陆家以前的马厩，村里过去只有他们家有马车。驾马车走山里近道，不用一天就可以到万州。你们知道吗？川东的马很有名哦。”

车至林边，便无法进入。穿过树林，有一条清晰的青石板路通向院墙。一直走到跟前，才能看到一个如同镶嵌在墙上的小门，他们便弃车徒步走向那个门洞。

青林说：“这是后门吗？”

陆欢喜说：“不是，这就是正门。鬼大屋就只这一个门。”

青林惊讶道：“这么大个庄园，就这样一小扇门？”

龙忠勇说：“川东似乎有这样的习惯。我在另一座姓陈的庄园，也见过这种小门。”

陆欢喜说：“村里老人说，大宅子开小门，那都是以前做鸦片生意的，不是正道，所以没有资格开堂堂正门，只能开偏门或是小门。”

青林说：“这个说法倒是有意思。既然已经是豪门大户人家，他们怎么肯服从这种规矩？”

龙忠勇说：“这个你真别说，在中国乡间，以前的规矩还是蛮严格的。就算你富甲一方，但你只是富，而不能贵。”

青林说：“这么说来，这个陆家人以前是做鸦片生意的了？”

陆欢喜说：“祖上做过。有钱后，家里有人在朝廷当了官。之后就把满山的罂粟改种成茶树。民国之前，就已经是正当生意人了。但是祖上已经把门修成这样，他们也就没改。大概后来也是为了防土匪，觉得小门更安全吧。”

龙忠勇笑道：“防匪比炫富更要紧。这个有道理。”

整个庄园从山脚一直伸展到山坡顶，屋子皆依山而建。站在山下，除了能看到高耸的碉楼，所有的住宅都被高墙和大树挡住。

门小且不说，门板还是单扇的，窄到让人惊讶。似乎两人并肩进门，还略嫌门框过挤。门柱是两根完整的石条，左侧的石条上深刻着三个字。

龙忠勇先看到这几个字，他大声地念了出来：“三知堂。呸！这鬼大屋正经有自己的雅号呀。叫三知堂！”

青林原本落在后面，听到“三知堂”三个字，有如被击打。他惊问道：“什么？你说什么堂？”

龙忠勇说：“这鬼大屋真正的名字叫三知堂。”

青林一个跨步上前，他看到陈旧不堪的石柱上，“三知堂”三个字清晰可见。他终于记起了母亲的话。那是母亲第一眼看到他的别墅时说的话：“我的家？是且忍庐还是三知堂？”

他不禁万分激动起来，他对龙忠勇说：“就是它，我要找的就是它！”

龙忠勇说：“你不是找且忍庐吗？”

青林说：“当初我带我母亲到别墅时，我告诉她，这是你的家。她的原话是：‘我的家？是且忍庐还是三知堂？’当时我没有听清楚，只听到一个什么堂。但我现在可以确认，她说的是三知堂。”

龙忠勇大惊：“真的吗？这太不可思议了。这么说，这个鬼大屋有可能与你母亲有某种联系？”

青林说：“我不知道。但你不觉得奇怪吗？”

陆欢喜听明白了他们的对话，惊讶道：“你母亲是我们这里的人？她说过三知堂？”

青林说：“我不知道。她失忆了。她是五十年前被人从永谷河救起来的，她掉到河里之前的事，都不记得。她现在生了病，在生病前，她说了一些奇怪的话。”

陆欢喜指着碉楼的山顶说：“这座山后再过一座坡，有条水是通到永谷河的。”说罢，他顿了一顿，又说：“不过，你们家最好不要跟陆家有什么关系。”

青林说：“为什么？”

陆欢喜没有说话，只是单手把门推开，叫了声：“富童爷，是我进来了。陆欢喜。”

一个浑浊的声音，硬邦邦地说：“关门！”

陆欢喜大声道：“晓得。”

进门是一个开阔的庭院。墙颓了，但树和草却十分茂盛。庭院前端左右摆放着两个巨大的石制太平缸，整石挖空，里面盛满了水，水面上满是落叶。龙忠勇说，一看这整石凿就的太平缸，就知道这人家的财力非凡。陆欢喜不清楚院内为何要摆这大石缸。龙忠勇告诉他，这是庭院必备，大家族更是常用。一是图吉利，以蓄水而聚财；二是讲实用，为防火而备水。川东最喜欢石制的太平缸，既就地取材，又结实耐用。陆欢喜说：“原来这样呀。”

陆欢喜带着青林和龙忠勇一直朝后走。他们路过一个天井又一个天井。他们既要群聚，也要独立。虽然合居于同一大院内，但却各有独立的天井院落而互不干扰。无人居住的老宅，梁上结满灰尘和蛛网。大片大片梁柱被虫蛀坏，地下落着细渣。龙忠勇叹道：“这是典型的南方庄园格局，房屋跟大水井的风格相当接近，只是布局不同，也都有一点徽居色彩。估计祖上也是湖广填四川时期的移民。唉，雕梁玉砌今犹在，只是朱颜改。”

然而青林却是别一样的心情。

61 疯老头

青林有些麻木地跟在陆欢喜身后。

他满腹心事。脑袋里似翻云覆雨，又似一片空白。他嘴上叨叨着：“三知堂。三知堂。我妈说的就是三知堂。不然我怎么会觉得这么熟悉？”

他们沿着一条木构长廊走到月亮门边，陆欢喜突然停住脚，站下不走。他说：“过了月亮门，是鬼大屋的花园。你们自己看吧。你们想知道陆家的事，就得先从这里看起。”

青林和龙忠勇想都没想，就径直越过了月亮门。

刚一出门，他们便如雷击，惊得呆住。

只见满园坟墓像洒出去的一样。它们在树下，在墙根，在破损的花坛边，在花坛中，在竹林，在视线所及之处，无规则零星地散布着。每座坟上都放着一块石头。腐烂的落叶到处都是，杂草在坟头和坟边疯长。

龙忠勇几乎叫了起来：“这是怎么回事？”

陆欢喜不肯朝前走，只远远地站在他们身后说：“陆家人都在这里。”

青林说：“什么意思？”

陆欢喜说：“我不是特别清楚。听老人家说，陆家是这里的望族。陆老爷个性很要强。土改时，听说第二天要斗争他们，头晚上，全家一齐自杀了。”

龙忠勇和青林几乎同时低呼了一声：“我的天！”

陆欢喜又说：“那个坚决要斗陆家的人，原先也是他家的长工。一大清早他领着人进来带他们去开会，突然发现家里一个人都没有。大家很奇怪，为了保证斗争会顺利开成，头天就有人在陆家门口看守。他家就这一个门，看守也容易，并没有看见任何人逃出去。你们也看到，这个高墙也不可能有人翻得上去。于是他们一个院落一个院落地搜索。搜到花园，一过月亮门，就看到满园新坟。大家全都吓坏了。本来这座宅子是要瓜分给穷人的，结果谁家都不敢要。斗争会也没开成。”

龙忠勇说：“都死了？那这些坟是谁埋的？”

陆欢喜说：“就是呀，大家都很奇怪。人人心里发虚。当时就有人说有鬼一类的话。就在那天晚上，突然刮起了大风，据说风大得满天呼吼。接着又下暴雨，雷声震天。好多人都听到雷声里有陆老爷的声音。陆老爷喊着：‘软埋！软埋！’我爸说，陆老爷的声音充满怨恨。从此以后，更没有人敢住这宅子。就这样一直空了下来。往后，每次刮风下雨或是闪电打雷，村里人都能听到宅子里有动静，好像有很多人在里面活动，很嘈杂。到了我知事的年岁，这宅子就被人叫作鬼大屋了。”

青林不由自主地打了个寒噤。

他想，那么，母亲跟这宅子有什么关系呢？如果没有关系，母亲怎么会说三知堂？且忍庐跟三知堂又有什么相关？那位陆老爷难道是母亲的什么人？软埋？怎么会这么巧？母亲也说过软埋两个字。这并不是通常人们会说得出的两个字呀。

是偶然吗？青林一再让自己朝着偶然方向去理解，但无论如何，他都得出偶然的结论。这么多偶然凑在一起，就一定有它的必然。

龙忠勇体会不到青林的心情，他对那座高耸的碉楼尤感兴趣，他对陆欢喜说：“能不能让我们去碉楼上看看？俯视能对整个庄园有一个宏观的了解。”

陆欢喜说：“疯老头不准，他会出来拦路的。”

龙忠勇说：“他是什么人？为什么他不怕住在里面？”

陆欢喜说：“听说他是陆家养大的孤儿。从小就在他家生活，长大又在陆家当仆。斗争会那天他外出不在。回来见全家人都死了，就疯了。”

青林突然道：“他是在陆家长大的？”

陆欢喜说：“听老人家这么说。还说他喜欢里面一个丫头。他把那丫头从土里挖出时，那丫头居然没死。但丫头不知为什么，就是不肯跟他。后来丫头也不见了。有人说她出家当了尼姑。好像蛮复杂的。我爸爸在世时闲扯过几句。他讲我四爷原来想娶陆家一个叫紫平的丫头。那丫头也死了。四爷很不理解，说她年轻轻的，又是当下人的，开会也不斗她，她做啥子要去跟地主当陪葬呢？出来嫁人该有多好。”

龙忠勇说：“村里还有老人家知道陆家的事吗？”

陆欢喜说：“都过去五十几年了。知道这些事的老人家大概也没剩几个。有些老人家，当年不是积极分子，也不清楚这些。我想想看，也可能可以找到一两个。”

龙忠勇说：“那最好。无论如何，帮我们找几个老人，哪怕一个也是好的。你看，弄不好，陆家跟他家有点关系。”他说时，指了指青林。又说，“这可是武汉的大老板哟，如果这宅子跟他家有关，他恐怕真能帮上你们。起码为你们修条像样的路呀。”

陆欢喜高兴道：“太好了。我保证尽力而为。我们不想开发旅游，但我们真的很想有一条好路出山。”

青林没有听他们说话，他一直在想着什么。突然他说：“你能把那个疯老头找来吗？我想问他一点事。”

陆欢喜说：“他从来不跟人说话。这么多年，我只听到他说过两个字，就是关门。”

青林说：“我见见他，试一试？”

陆欢喜说：“那就只有一个办法，你们只管朝碉楼走，看到西墙边的美人蕉吗？那里还有个坟。你们朝那里走，他一定会出来拦你们。我不过去了。我们姓陆的人，都不愿意进这个园子。”

青林和龙忠勇两人商量了几句，便一起朝美人蕉方向而去。

果然在距美人蕉三四米左右的样子，一个长发乱须的老头蓦然冒了出来。仿佛从树丛杂草中跳出一样。尽管青林和龙忠勇知道会有人要来阻拦，但这份突兀，仍然吓了他们一跳。

疯老头伸开双手，阻拦着他们。龙忠勇一指碉楼，说：“大爷，我们可以上去看看吗？”

疯老头不说话，只是虎视眈眈地望着他们，双手伸得长长。他的两个眼睛，白多于青，看上去很是吓人。龙忠勇放慢语速，学着当地口音，又说：“我们是老师，是搞建筑——就是盖房子的。没别的意思，就是看看这个楼。”

青林说：“说这些恐怕没有用。”

龙忠勇说：“你要见他，是想跟他谈什么？”

青林犹豫了一下，说：“大爷，你知道且忍庐吗？胡水荡的且忍庐？”

疯老头似乎露出几分惊讶，他的眼睛开始只盯着青林的脸。青林从口袋里摸出一张照片，走近疯老头，说：“大爷，您以前有没有见过这个人？”

这是青林母亲的照片。也是他所持有的母亲最年轻时的照片。原本是与父亲结婚时的合影。青林来之前，把这张照片进行了扫描，屏掉父亲，只将母亲一个人，冲洗放大出了几张。

青林把照片伸到疯老头眼皮底下。

疯老头看了一眼，非常明显地惊呆了。忽而，他脸上呈现出怪异的表情，像是惊愕，又似恐惧，他死死盯着青林的脸好长时间。

青林激动道：“你认识她是不是？她是我妈妈。我是她儿子。”

疯老头表情越发怪异，突然间，他狂叫一声，拔腿便逃，一边逃一边胡乱叫喊。

他的举动，让青林和龙忠勇惊骇不已。

青林说话时都哆嗦了起来。他说：“他他他……他显然认识我妈是不是？”

龙忠勇也惊讶道：“真的好像是有问题。”

然后青林朝着疯老头跑去的方向追了过去。龙忠勇亦跟在了他的后面。月亮门后突然传来陆欢喜的喊叫：“喂？出了啥子事？富童爷？”

青林和龙忠勇跑了过来。青林说：“你看到老头跑哪儿去了吗？”

陆欢喜说：“他跑进宅子里了，不知道在哪个院。他从我跟前跑过去的。出了啥子事？”

青林扬了扬手上的照片，激动道：“我给他看我母亲的照片。他好像认识她。”

陆欢喜接过照片，看了一眼，不觉也大惊，说：“真的吗？怎么会这么巧？”

三个人一时间都有些不知所措。他们开始在大宅子里寻找疯老头。这是一番没有章法、茫然无绪的寻找。

但是，整个上午，他们都没有找到人。

甚至青林和龙忠勇再次朝碉楼方向去，直至走上了碉楼，也没见疯老头出来阻拦。

他们居然就这样走上了碉楼，顺利地站在了雕楼的四角亭里。

倚栏俯视，整个庄园都在眼皮之下。龙忠勇说，不用到处乱找，就在这里居高临下地看，只要老头出门，就会被发现。

青林觉得有理，便目不转睛地盯着下面。龙忠勇将他的相机换上长焦，对着庄园各个角落拍摄。他们没有吃午饭，一直到黄昏落下，疯老头连个影子都没有出现。

62 这段历史要怎么说呢？

村里来了两个城里人，一个是教授，一个是老板。老板的妈跟鬼大屋陆家可能有些关系。这消息比风还快，瞬间吹遍了全村。

晚上，陆欢喜家来了不少人，年老年少的都有。堂屋根本坐不下去，他便拉出几张小桌，放到屋外的晒场上。人一多，叽叽喳喳，便显得有些喜庆。陆欢喜的老婆高兴坏了，家里热闹就是兴旺。她忙进忙出地为大家烧水沏茶。

疯老头一直没有找见，青林心里有几分焦虑。他很想弄清楚母亲隐秘的过去，因为揭秘或许能够唤醒母亲。但是白天的所见所闻，又让他生出一种胆怯。他又有点害怕这个秘密过于残酷，对他和母亲彼此反而带来伤害。

龙忠勇似乎有所察觉，他说：“你是不是有些害怕？”

青林说：“谈不上害怕，但也有些紧张。”

龙忠勇说：“这座豪华的庄园，之所以成为人们眼里的鬼大屋，一定有残酷的经历。无论是什么，我觉得都必须面对。这恐怕就是历史真相。”

青林鼓了鼓勇气说：“还是听听他们聊些什么吧。”

初夏的晚间，山里颇有凉意。年龄大的人甚至披了夹袄。青林穿着一身短袖，冷风一吹，不觉喷嚏连连。

陆欢喜的老婆细心，忙找了床夹被，让他裹在身上，还笑着说：“这个吴老师，才来一天，就想家了。”

说得村里人一片哈哈大笑。陆欢喜也找出件外套，给龙忠勇穿上。他也笑道：“客人必须好来好去，不然以后没人敢来我们陆晓村了。还指望着两位老师帮我们修路哩。”

大家笑得更欢。这笑声，在安静的山里，显得格外响亮。

人们朝着他们俩围坐。不时有人走到青林跟前，打量一下青林，仿佛真的把他当了陆家的人。一个老头说：“好多年前，陆家有人回来过。你跟他们有点像，也是皮肤白白的。”

立即有人打岔说：“三爸莫鬼扯哟，人家那是从美国来的，怎么会像到一起？”

又有人说：“九一年，还是九二……对了，是九二年。我记得，那时我在上三年级，去看过热闹。欢喜他爸守在门口，不准我们进去。”

陆欢喜说：“莫打岔，让陆三爸一个人讲。”说完，他转向青林和龙忠勇，“陆三爸以前是镇上的中学老师，现在退休回家了。他是文化人，晓得的事多。”

青林和龙忠勇两人忙客气了几句，分别递上了自己的名片。陆三爸看了看名片，大声对大家说：“今天来的两位真是贵人呀。一个上海的教授，一个是武汉的经理，就是老板。平常，我们就是进了城，想见他们都是见不到的。”

青林说：“今天特意听您老讲讲陆家的事。拜托了。”

陆三爸便说：“那时节，我年龄也小，只知道陆家人都死了，为啥子死，也搞不清楚。我也都是二道贩子，听来的。但是陆家两个少爷回来，我参加了接待，亲眼所见。都是姓陆的，老祖宗共一个，所以县里领导让我帮忙招呼他们。刚才福娃儿说得对，是九二年。回的是陆家的二少爷和小少爷。他们是挑四十年后的清明回来的。那时候的陆家二少爷跟我现在差不多的年龄。不过人家比我养得年轻，白白胖胖的。”

有人大声插话道：“有钱人吃得好哇。”

陆三爸说：“那是。他们从美国回来祭祖。县里几个干部跟着，不管他们脸上哪样堆笑，陆家兄弟脸上都没得一丝笑容。下了车，直接就奔鬼大屋。两兄弟可能事先已经听说了家里的事。一看见家门，就开始流眼泪。二少爷说了，家门还是他离开时的样子，就是旧了些。走过月亮门，看到花园里那么多坟堆，两个人一起跪下了。差不多是爬到爹妈的墓前。那个大哭呀，真是叫旁的人揪心扯肠。连陪着的干部都流了眼泪。没得人敢劝，都让他们哭。憋了几十年的眼泪，非得让他们哭完才是。哭了半天，又烧香烧纸，再磕头，磕着磕着，又哭。二少爷也有一把年纪了，额头都磕出了血。小少爷磕完还大声问：‘金点在哪里？’”

青林说：“金点是谁？”

陆欢喜说：“就是带头要斗争他家的长工，叫王金点，他是陆老爷养大的。陆家少爷都认识他。村里有人说他忘恩负义。”

陆三爸说：“其实不能说金点忘恩负义。因为金点家以前家破人亡，也跟陆家有关。他王家死得只剩金点一个人。金点当时是奶娃，啥子都不晓得。长大后听人讲起才明白。你想他怎么不恨？他听到家里的事，第二天一早就离家出走了。我记得我么爸说，那年他是特意回来报仇的。本来县里已经同意不斗陆家了。”

龙忠勇说：“县里为什么会同意不斗陆家呢？”

陆三爸说：“陆老爷是辛亥革命元老，这个还不算。主要陆家帮过川东游击队大忙。出过钱，还藏过他们的伤员。剿匪时，陆老爷带了二少爷一起，进山里劝降土匪。”

又一个老头说：“劝降这个事我记得。陆老爷说，现在进山剿匪的是正规军。人家把国民党几十万军队都打垮了，你们这几杆枪顶个啥子用？被打死在山里，连肉带骨头被狼吃掉，还不如早些投降回家。大不了关几年，往后还可以跟老婆娃儿过安生日子。又说，政府出了公告，当土匪的穷人多，没得办法才走这条路。新政府给穷人做主，只要肯做活，保证有吃有穿，就不会再有当土匪的心。现在下山投降，立个保，再不当土匪，也不跟政府作对，连牢房都不得坐。”

陆三爸说：“对头。陆老爷就是这么说的。陆家老祖宗以前贩鸦片，在这一带也算得老大。土匪总把子的老爷子原先也跟陆家老祖宗跑过腿。所以听了陆老爷的劝，又得了陆老爷的保证，就带队伍归降了。办了几天学习班，解散回家，一个都没有坐牢。陆老爷是有功的，所以土改时，村里联名写了请愿书，请求不要斗争陆家，全村人都签了字。县里工作干部也晓得陆家的事，批准了。结果金点从外头革命回来，他要求来老家的工作队。他一回来，就提出陆家必须斗，不斗怎么分土地？未必还给他家交租子？还让他家有管家有丫头？他家那么大宅院，未必就不分给穷人？他这样一说，大家觉得有道理，就决定，还是斗。这是我么爸跟我说的。我么爸是积极分子。”

一个老太太插嘴说：“他么爸叫二秃，是积极分子。因为他看中了陆家的一个丫头。结果人家宁可死都不肯嫁他。还有墩子，就是陆欢喜的爸，也是积极分子，他也看中了陆家的一个丫头。那丫头也是宁肯死，都不嫁。”

满场人都笑了起来。

陆三爸也笑，笑完又说：“哎呀哎呀，以前的事，乱七八糟不好提。还是说正事。陆家二少爷祭完他爸妈，站起来第一句话就是问我，哪个坟是他老婆和儿子的。又问他大哥还有姑姑和妹妹的坟是哪个。我哪里晓得？连忙帮着到处问大家，结果没有一个晓得的。派人去找富童，就是那个疯老头，那天他硬是不晓得跑哪去了。二少爷和小少爷听说富童还活着，都想见他。听讲他疯了，还想带他去美国治病，结果怎么都找不到。他们一走，疯子就冒出来了，一晚上就坐在陆老爷的坟头哇啦哇啦地哭。”

青林问：“他们怎么知道爹妈的坟呢？”

陆欢喜说：“你们今天没有看到吗？有一座坟是立了碑的。那就是他爹妈的。说是他们两个在一个坑里。”

龙忠勇说：“这是谁立的呢？怎么会知道这坟里埋的是他们爹妈？”

陆三爸说：“疯子说的。全家自杀的时候，疯子在外面。第二天回来他救了一个丫头。那丫头晓得老爷太太是哪个坟。”

青林说：“那个碑是疯子立的？”

陆三爸说：“不是。我么爸说是金点立的。金点进了花园，看到一园子的坟，腿一软，就坐到了地上。这是我么爸亲眼看到的。么爸说，金点没有想到陆家人会这么死硬，这么惨烈。他自己也受不住了。也有人说，金点跟陆家的小姐一起长大的，两人关系好，陆家一直反对。小姐那晚上也死了。一下子死这么多人，还有几个下人。这些人以前跟他都很亲，养过他。金点觉得自己罪过太大。过了几天，他偷偷给陆老爷和太太立了碑，过后就不见了人影，都说他死了。到底死没死不晓得，反正再也没有人见过他。”

陆欢喜说：“这些事，连我都不晓得，简直像电视剧哦。”

青林再次拿出了母亲照片，说：“你们有没有见过这个人呢？”

照片在人们手里传着，大家都摇头，说没见过，不知道是哪个。

青林说：“她会不会是陆家的女儿或是媳妇？”

陆三爸说：“虽然我们跟鬼大屋一个村子，但鬼大屋跟村里人隔起树林子。陆家的女人进了门，基本上也不出来。所以大家很少见。陆家媳妇我根本没见过。小姐也只在她上学的时候，见过一两面。”

龙忠勇说：“这样的大宅子，大门一关，便与世隔绝。”

陆三爸说：“是呀。就是这样呀。”

青林再问有没有听说过且忍堂。大家也摇头。

陆欢喜说：“真没听说过。”

龙忠勇突然说：“陆家有几个女儿？几个媳妇？”

陆三爸说：“好像就只有一个女儿。二少爷娶了媳妇，有一个儿子。小少爷一直在外面读书，还没有婚娶。”

青林说：“他们中会不会有人跑出去呢？”

大家都摇头，纷纷说没可能。因为门口有人把着，而鬼大屋以前为了防土匪，就只修了这一个小门。

龙忠勇转向青林说：“照这样说，陆家只有一个女儿和一个媳妇，她们都在那晚上死在园子里，这就跟你母亲没关系了。”

青林想了想，也点点头：“说得也是。”

龙忠勇说：“陆家人以后再没回来过吗？有没有他们的联系方式？”问完他又对青林说，“如果能联系到陆家活着的人，就应该能知道，如果疯老头认识你母亲，他们也一定会认识。只要找到联系方式，很容易弄清楚。”

青林眼睛一亮，说：“对呀。陆三爸，他们当初有留名片什么的给你们吗？或者是县里会有他们的联系方式？”

陆三爸摇摇头，说：“县里干部见他们是有钱人，很想要他们给家乡投资。还说由县里出钱，负责找一块风水宝地，给陆老爷迁坟，再把宅子重新修一道。他们没同意。二少爷说：‘埋在这里，是我爸的决定。你们要是还有点善心，最好不要惊动他们。’离开村子时，他只跟我握了一下手，说了声谢谢。因为我是陆家人呀。对其他入，一个好脸色都没给。我侄儿在县里做事，跟着跑接待。回来说，二少爷还去找了他岳父岳母家，结果连村子都没有找到。走时就说了三个永远。永远不再回来。永远不会把这里当自己家乡。永远不让子孙后代知道这个地方。这话说得几多狠呀。”

青林心里咚地跳了一下。他想起父亲笔记里写下的字：永远不要回去，也不让后代知道这个地方。他们居然都是这么决绝。

龙忠勇叹道：“切割得这么干净，这真是伤到骨头里了。”

陆三爸的声音突然放大了，他说：“大家看了鬼大屋，都觉得陆家太惨了。话说回来，陆家这个样子，不是他们自己选择的吗？为什么就不说人家金点家也惨呢？如果陆家不强占他家的地，他们会家破人亡？难道穷人家破人亡就不算什么，富人家破人亡就更惨痛？所以，这个事情要这样看，你陆家灭了王家，人家回来报仇。这是你两家人的事。何况人家金点还没动手，你们就自己灭了自己，连家里的下人都没有放过。你家养大了金点，金点为你们娘老子立了碑，也算是有仇报仇，有恩报恩。你们现在咬牙切齿地恨家乡，这恨得有什么道理？再往前讲，你家这富是怎么来的？你卖鸦片，赚肥了，又有多少人为你家的生意丢了家赔了命？人家也都没咬牙切齿，你们又有啥子不可以放下？”

陆三爸说得慷慨激昂的。这番话几乎有些震住了青林和龙忠勇。

前面插过嘴的老太太说：“陆三你一家子当年都是积极分子。村里最好的地，就是被你家抢去了。你全家都巴不得陆老爷家死得光光的。”

老太太的声音很尖，锐利得似可划破夜幕。没有人再说话了。星空下，大家都有些茫然。连青林和龙忠勇都疑惑起来。

人散时，夜已很深了。

青林和龙忠勇回到房间，两个人躺在床上，都有些睡不着。

龙忠勇说：“今晚真有意思。这段历史要怎么说呢？好像站在各自角度，各有各的道理。”

青林说：“我也是真不知道该怎么说，有些事情，一旦追根溯源，都蛮难理解。”

龙忠勇说：“我倒是觉得，一旦追根溯源，就好理解了。”

青林说：“你觉得这就是两家人的事？”

龙忠勇说：“是，当然也不完全是。因为不能抽离背景。”

青林说：“就是了。我突然觉得，不一定所有的历史我们得必须知道。生活有它天然的抛弃规则。那些不想让你知道的东西，它会通过某种方式就是不让你知道。所以干脆不知道算了。这世上的事，总归不知的是多，知道的是少。何况我们费劲知道的那些，也未见得就是当年的真实。”

龙忠勇说：“你的意思是，既然已经不知道，又何必非要掘地三尺把它找出来让自己知道？”

青林说：“我来时并没有这样想。今晚上，这种想法突然变得很强烈。特别是听到陆家少爷的三个永远。他们根本就是想把彻底忘掉这些，也根本不想后人知道这些。好像有一种让时间来风化这一切的哲学。既然如此，我想，你本来就不知道，又何必非要让自己知道？你本来跟这里就没关系，又何必非要让自己跟这里扯上关系？”

龙忠勇没有说话，只是用眼睛紧紧地盯着他。

青林不介意他的目光，继续说：“同时我也想，知道这些，对我和我母亲的生活真的就好吗？我母亲失忆，是不是她自己在潜意识里抵制自己记忆中残酷的东西？她生命中有种因素在帮她坚决忘记过去。如果她真的跟陆家有关系，或是他们中的一员，她知道这些又有什么意义？”

龙忠勇说：“你的意思是，你母亲提供给你的只是支离破碎的几个字词，你不如就让它们呈破碎状。如果你慢慢去琢磨这些零碎件，可能还会有很多怀想。真的把与它们相关的一切都找出来，拼成一个原件，你可能放哪儿都不是。何况你拼出的原件，未见得就是真正的原件。你是这样想的吗？”

青林说：“有你说的这层意思。其实我也是一个胆怯的人。我一直不看我父亲的笔记，就是害怕它的内容中有我承受不了的东西。如果，我母亲的生活跟陆家人有关，我真觉得太恐怖了，而且太复杂。那我宁愿她不要醒过来，就这样平静地躺着，度过余生。”

龙忠勇沉默片刻，方说：“在碉楼上我就在想，那个疯老头的表情，好可怕。他显然是认识你母亲的。我觉得光是这个，你恐怕就已经背负不起了。我是你的朋友，我都有点扛不住的感觉。”

青林说：“是的。我真不是那种强人。我会对世道的残酷有天生的惧怕感觉。现在我要承认我是真的有些害怕了。”

好长时间，龙忠勇都没有说话。

夜深沉得厉害。外面的风从山谷里吹过来，就算不大，气势也有些凶猛。远远地，鬼大屋那边果然有喧哗声。这是一种杂乱无绪的声音。猛然间，似乎有长啸。但并非陆欢喜所说的“软埋”，而是“没死”。这声音长一下，短一下，在安静的陆晓村上空，极显恐怖。

龙忠勇把窗子开了一道缝，说：“那宅子夜里真的在闹腾。数座老坟成荒冢，满园冤魂不肯散。”

青林说：“你把窗子关上吧，我心里非常乱。”

龙忠勇关上窗，又停了片刻，才终于说：“既然如此，就不如随时间朝前走，你不想知道这些，或者说把自己跟这些事撇个干净，也未尝不可。我们行业人做行业事。搞不定的事，姑且绕过去吧。”

青林长吁一口气，说：“你这样说，让我的神经松弛多了。生活看上去温和平常，掀开来真是青面獠牙，狰狞可怖。唉，我不是那种敢于直面真实的人，更不是那种能扛得起历史重负的人。平庸者不对抗。我要学会自然而然地记住，自然而然地忘却。时间是人生最好的导师，跟着它走就是。”

龙忠勇说：“平庸者不对抗，这话说的！既然如此，那你就这样吧，你把它放下，不再去想，也不再追问。我能理解。”

这本是青林人生中最紧张最激荡起伏的一天。但这天的夜晚，他仿佛真的放下了。这个想法一经冒出，他便如释重负。躺在床上，深呼吸了一阵，就睡着了。

窗外，长一声短一声的呼啸，并未间断。

龙忠勇则被这声音搅得一夜未眠。

第十三章

63 地狱之第十六：具保书

丁子桃伸出手掌，她能看清它的轮廓了。甚至，她能看清她的右手是血红血红的。她正是用这只手掴了二娘的耳光，又推了父亲一掌。她二娘的脸当时便有五个手指印痕。她想，这是二娘的血映在我手上吗？她怎么会突然伸出手掌掴二娘耳光呢？对了，她记了起来，二娘刚嫁进她家时，她看见母亲哭泣，本能地讨厌她。有一天，悄悄扔了她的胭脂。二娘发现后，用尺子打了她的手心，并且威胁她不准告诉她的爸妈，不然，见她一次打她一次。她果然从未向父母投诉。是的，她被打的手掌，正是掴二娘的这只手。这就是了，丁子桃想，脑袋不记得的疼，但手掌仍然记得。

道路也有一些清晰了。天在下雨，雨水正冲淡这无边无际的黑暗，把天光清洗得有些朦胧。她看到黛云从长廊走过。她穿过两个天井，走进厅堂。

厅堂里，坐有两个客人，公公陆子樵脸上显得很兴奋，他手上捏着一张信笺，一边看，一边跟客人说话。黛云看着他们眼熟，却并不认识是谁。

客人之一说：“因为县里领导也都知道您老人家，说您一直都对革命有贡献，清匪反霸，也是功臣。所以，工作同志一看到有全村人签名的具保书，就同意不斗争陆家了。”

公公说：“太好了。陆大，你回头再跟工作同志说，说我陆子樵承诺，我家永远站在政府一边，服从政府领导。另外，也告诉村里乡亲，过年时，我会把我家粮仓的米，拿出一半来，分给大家。还有，我家的马车，村里农会要进城买年货，随要随到。”

叫陆大的客人说：“好的，陆爷。我们明白。陆家的大善，村里家家都是晓得的。”

另一位客人也说：“放心吧，陆爷。”

公公说：“那最好。我们陆家好，全村就都会好。以后不管啥子时候，陆家在城里的生意我都会拿出一半来服务我们陆晓村。我会办学堂办诊所，修路修桥。我陆子樵说到做到。以前没做好的，也请乡亲们多加包涵。”

陆大指着公公手上的信函说：“这个村里还要收回。”

公公把手上的纸装进信封，递给他。他们拿着了信函，弯腰鞠躬后，便告辞而去。

黛云有些不解地看着他们离开，然后递给公公一封信，说：“仲文来信了，说过年前不一定赶得回来。但有些担心家里。他在香港置了房，也想接我们过去住。”

公公接过信，看了看说：“嗯。现在局势不错。政府也在造福于民。我打算把东墙开个门，辟两个院子出来，办一所学堂。不论穷富，凡陆晓村的孩子，都可过来念书。你和慧媛就当他们的老师吧。汀子小时，还是在家里识字，等大了，再到外面读书也不迟。”

黛云点点头，她朝外走，走了几步，回头说：“听说坡顶村斗争地主很厉害，山南村也在斗，富童说那边还打死了人。我们家被定为地主，家产比他们大，大家都有些担心。”

公公说：“放心吧，我已经想办法解决了。我让全村人联合为我签名具保。向政府说明，陆家虽然被定为地主，但一直都是好地主。无论是当年帮助游击队，还是去年剿匪，我都是功臣。我家的地多，那是祖上留下来的。不用开会斗争我，我也会把土地分给大家。我们永远支持政府。”

黛云怔了怔，说：“这样能行？”

公公自信道：“当然。全村人都签了名。政府也知道，我帮他们做过那么多事，哪能说翻脸就翻脸呢？所以，工作组同志已经同意不斗我家了。”

黛云说：“啊！太好了。已经同意了吗？我娘家也被确定成地主，您跟我爸爸说说，让我家也这么做，可以吗？”

公公说：“唉，这个还必须村里的农会情愿。你爸当初根本没有帮人家做一点点事情。他光晓得风花雪月，琴棋书画，弄些没用的风雅，不出力也不拿钱粮支持人家，人家怎么会肯呢？”

黛云说：“那我家会不会被斗争？”

公公说：“不好说。叫你爸爸小心点。”

黛云有些不悦，说：“我爸没得您这样的智慧，他是个老实善良的人。您有这样的办法，也应该也告诉他。我们村的人也一定愿意联名具保我家。我家在村里，对穷人都很好。大家管我爸叫胡善人。如果工作组同意，村里人一定不会斗我家的。”

公公没再说什么，他挥挥手，让她离开，嘴里说：“你年轻，不懂这些。我们现在都只能自保，能顾上自己，就是万幸。叫你爸自己动脑子，能逃过一劫是一劫。对了，你给仲文回信，叫他放心，过年能赶回来就尽量赶回家。”

黛云返回时，一直板着面孔。她有些生气，觉得公公太自私，想到了好办法，却不告人。

而此时的丁子桃，却已经很坦然了。她想，公公说得是，能顾上自己家，就是万幸。而现实却仍然是个万万不幸。他错误地估计了形势，他既没能够顾上自己，也没能够顾上家人。那些人的那些恨，也不见得就是对着某个相识的家庭而来。他们恨的是所有富人。分掉富人的财富，是他们每个人想做的事。

光线越来越亮了。

丁子桃突然觉得，眼前变得开阔起来。但奇怪的是，在亮光之下，她看不见自己脚下的路，也看不清楚自己穿的什么衣服，甚至连自己有没有穿鞋也不知道。她想，这是多么奇怪的地方啊！

她只记得自己走了很久很久，但她是在石头路还是土路上行走呢？这路是平地呢还是山里的梯路？她却完全感觉不到。她只是一直在向上走，向上，走。

她回忆自己上过的台阶，已经是十七层了。她没有了眼泪，没有了痛苦，也没有了愤怒。只是想，如果真的是十八层，那么，她就的确是下了一趟地狱。可是，十八层之上，又是什么地方呢？那里又有谁在？他们是她认识的还是不认识？

她有些茫然。

茫然之中，她看到黛云抱着汀子，一脸发呆地站在自己屋里。她的床上有些乱。小茶正忙不迭地整理着。

小茶说：“村里分浮财，催得紧。老爷说把家里一些没用的东西能交的都交出去。”

黛云说：“什么是没用的东西？我的样样都有用。”

小茶说：“老爷说了，金银首饰，这些都是。我不敢留，我只是把小姐的一副银镯子给藏起来了。我记得那是小姐十岁时，奶奶送给小姐的。其他的，我不敢藏。姨娘和慧媛在旁边看着哩。慧媛小姐说，万一搜家，搜出来了，说不定会砍头的。”

黛云说：“关她们什么事？”

小茶说：“是老爷要她们催促家里女眷交东西。刚才姨娘和慧媛又过来说，结婚的那几床绸缎被面也要交出去。我没办法，只好拿给她们了。你说，哪个穷人要这个？”

黛云的脸色立即变了，她气愤地说：“她们两个一直都容不得我陪嫁的那几床绸被面。姨娘早先就酸溜溜说她结婚时都没有这样漂亮的被面。我是谁，我是胡家的大小姐。她是谁？一个戏子。勾搭上老爷才过上好日子。”

小茶说：“慧媛小姐也是。她出嫁时，老爷说不定给她准备得更多哩。”

黛云说：“哼，她还嫁什么嫁？难道还要等金点回来吗？金点回来还会要她？”

小茶说：“太太本来准备把慧媛小姐说给坡顶村李家的。就是老魏多了一句嘴，说有人看见金点在重庆，还当上了干部。结果慧媛小姐就不肯了。老爷也说了，如果金点真当了干部，就同意小姐嫁给他。”

黛云说：“金点当上干部了？真的吗？他要是当上干部，外面女学生多的是，他怎么还会要慧媛？”

小茶说：“就是呀。”

黛云翻了一下柜子，突然说：“我那床红色牡丹的被面，也拿走了？”

小茶有点惭愧地望着她，点点头：“嗯。慧媛说，都必须交出去。”

黛云生气道：“那是我妈巴巴意意地跑去重庆买的。一床被面都不能留下？”

小茶说：“小姐，算了。就用棉的吧。太太那边也交了很多。老爷把太太的皮袍都交出去了，太太一直哭到现在。”

黛云说：“那不是仲文特意从上海给太太带回来的吗？才穿了不过一年哩。我记得太太特别喜欢。”

小茶说：“是呀，老爷说，村里要分浮财哩，都交掉吧。慧媛和姨娘就都拿走了。是送到农会去的。”

黛云不再作声。她忧伤着面孔，坐在床沿边。小茶抱着汀子到花园玩去了。黛云就一直一个人这么坐着。红色的牡丹被面被交出去，让她格外难过。这是她的母亲跑了一整天街，才给她挑中的。而她却连母亲的心意都没有保住。

天快黑时，黛云到各院去看了看。每个院子都很凌乱。婆婆垮着脸，见她也没有说话。慧媛哼着歌，一副高兴的样子进进出出。

慧媛说：“我的首饰都交出去了。二哥送给我的皮鞋皮包，我也交了。我就留了两套棉布衣服。均贫富，等贵贱。真正实现耕者有其田，我们家就应该做贡献。嫂子你说对不对？”

黛云冷冷地说了一句：“那也不能把我结婚的被面贡献出去呀。”

说完，她不想听慧媛回复，快步走了出去。

此时的丁子桃，想起那床牡丹被面铺上床时的光景。人们围着它看，惊叫和赞叹着。整个新房都被那床被面给照亮。

她想，原来她人生有过那样光彩的时候。

65 地狱之第十八：地狱之门

前面的光越来越亮了。一团一团地闪烁，亮得似乎刺眼。这果然是一条能够走出去的大道吗？

丁子桃惊异起来。

她的眼前能清晰地看到，这是一条摆放在春天里的大道。两边开着一团一簇的花朵。她看不见花的色彩和形状，但她却深刻地感觉到它们的存在。前方那一团团明亮的光，忽左忽右，似在游移，又像是引路。

丁子桃想，我真的是从地狱深处走出来了吗？又或是我正在走向另一个地狱？前面的光芒之下，能看到阳光普照吗？如果有阳光，我能看到自己吗？

丁子桃完全不记得自己真实的样子。不过，她转而又想，就算看不到自己，那也没什么关系。重要的是，她出了地狱。

一辆马车快速地奔了过来。

赶车的并不是家里的马夫。车越来越近，丁子桃这时看清楚了，是金点在赶车！车上坐着黛云和小茶。

丁子桃的心突然猛烈地跳动起来。一种罪恶感油然而生。

黛云坐在马车上，有一句没一句地跟小茶闲聊。她穿着一件红花的旗袍。脖子上围的丝巾，正是陆仲文送给她的。她把手轻轻地搭在自己的肚子上，脸上呈现出幸福之感。

黛云从城里医院回来，她知道自己怀了孕。陆仲文还在上海，她和小茶到电报局给他打了一个电报。

小茶说：“金点，车慢点，别颠了我家小姐。”

赶车的金点大声道：“好的！”

小茶说：“姑爷肯定会高兴得跳，一定会马上赶回来的。”

黛云相信小茶所说，她笑道：“仲文就想要个儿子。我担心如果是女娃儿，他会不高兴。”

金点说：“太太放心。是陆爷想要孙子。但少爷一定会很高兴。我记得二少爷小的时候，最疼爱慧媛小姐。”

小茶便笑，说：“这妹妹和女娃儿，是两回事嘛。”

金点说：“反正都是女的嘛。我就是晓得，二少爷会更疼女娃儿。”

黛云说：“金点，今天是你第一次给我们赶车，就让我们有这个大福分，你是我们的福星哦。”

小茶说：“金点，你最好给我们小姐的福分再大一点，让我家小姐生个儿子。”

金点说：“那就一定是儿子！”

他的话音落下，黛云和小茶都大笑了起来。清脆的声音，在山谷中回荡。

黛云知道，之所以是金点赶车，是公公陆子樵把家里的长工和用人解散了大半。说是家里不再需要这么多人，只需留下几个伺候老弱即可。

黛云说：“金点，你怎么没有走？我听说你是自愿要留在家里的？”

金点说：“我和富童都愿意留在陆家。我们两个都没爹没妈，是陆家养大的，在这里待惯了。富童说，小茶在哪儿，他就在哪儿。”

小茶说：“你乱讲。你才是为了慧媛小姐没有走哩。”

金点说：“小茶你莫乱说哦，莫害我。”

黛云瞪了小茶一眼，低声道：“你莫乱扯。老爷太太晓得要骂人的。”

小茶说：“老爷当着大家说了，富人穷人要平等。轮到自家，就不平等了。”

黛云斥了小茶一句：“你真的以为天下有平等？”

小茶嘀咕一句：“是老爷这么说的嘛。姑爷也说过。”

黛云说：“穷人和富人，永远不可能有平等。普天之下，什么时候，我们见过穷人和富人平等过？”

小茶噤起了嘴，不再作声。

金点突然大声说：“二少爷和慧媛小姐都说过，新社会将来就是一个平等的社会。下人和主人都一样，只是分工不同。”

黛云说：“仲文也这样讲过？”

金点说：“是的。他们在大少爷房里，三个人一边翻着书，一边聊天时讲的。大少爷也同意他们的讲法。我去给大少爷送水，慧媛小姐还说，金点你听到了吗？以后我们都是平等的。”

黛云冷笑一声，说：“不过，你跟慧媛的事，跟平等没有关系。这是你们俩家的仇怨。”

小茶说：“上辈子的事，跟金点无关呀。”

金点说：“什么仇怨？我家跟陆家有仇怨？”他显然有些吃惊。

黛云惊讶道：“你不晓得？”

金点说：“我从来没有听说过什么呀？”

黛云和小茶都没有作声。马车离开坝子，驶进山谷的小路。

小路一侧是山，一侧是河，野花怒放在山脚和河边，粉红金黄，交错混杂着，随山婉转，一条狭窄的泥路，仿佛就这样被簇拥了起来。

黛云突然说：“你妈当年就是坐着这辆马车到城里找的洋大夫。”

金点说：“这个我晓得。我妈难产，那天大雨，路不好走，沟里还淹了水。是陆爷借马车给我爸，找到洋大夫时，已经太晚了，没能救下我妈。”

黛云笑了笑：“你只晓得晚了，可你晓不晓得为啥子会那样晚？”

金点显然有些吃惊，说：“为啥子？不是雨太大了吗？”

小茶快言快语道：“我听吴妈说过，老爷想要你家的地盖祠堂，你家老汉不肯。两人吵过好多回。那天，你妈要生了，来陆家借车。但陆家的条件是只有签下卖地合约，才借车给他。你家老汉不想卖地，跑了几趟，最后没办法。为了救你妈和你，只好签了字。后来还是耽误了。吴妈早就想告诉你，叫你不要喜欢慧媛小姐，你们是仇家。”

马车开始晃了起来。金点大叫道：“你们骗我！不是这样的。”

黛云说：“不过仲文说这件事是老魏做的主。可是，后来的事你晓得不？这个你自己去问吴妈好了。今天我透你这个信，就是想告诉你，你莫打慧媛的主意，你们这辈子都不可能。”

小茶说：“老魏跟吴妈老早就跟你说。他们怕你鬼迷心窍，自己伤了自己。今天算我们代他们说了吧。”

黛云说：“是呀。富童跟你不一样，他跟小茶能配。你就莫要心太高了。看看我公公的样子，你怎么敢想？”

金点不再说话。

无论黛云和小茶再聊什么，他都不再像先前那样搭腔，更或是随她们大笑。

马车在山谷里，不断走岔路，像是进了迷宫。折返又错，错了再折返。天渐黑了，马车一直在跑，有一种跑不出去的感觉。

黛云和小茶都不说话，也未责怪金点，由着他不停地岔道，又不停地回转。终于，远处有一团灯光亮起，这是骑马过来寻找他们的老魏。

老魏提着马灯，气喘吁吁道：“我在家就想着金点是第一次赶车进城，这么晚没回，我担心你们迷路。果然是迷了路，是不是？”

金点没有回答。黛云代他说道：“是呀。我们是迷了路。”

老魏说：“跟着我的马灯走吧。”

无边的黑暗中，所有的野花都隐匿了，自然中的一切都与黑夜融为一体。只有前面那盏马灯亮着，无规则地在黑幕上晃来晃去，像一只出没的幽灵。

第二天一早，小茶惊慌地来告诉黛云，说金点不见了。

黛云大惊，她紧张道：“是不是我们昨天多嘴了？”

小茶说：“怕是哩。”

黛云想了下，说：“这事千万莫作声，当我们啥子都没说。免得被老爷骂。”

小茶说：“我晓得。小姐你自己更要记得，老爷的骂是一时的，慧媛小姐的恨怕会是一辈子。”

丁子桃到此刻恍然大悟。

她终于明白，那条野花簇拥的小道，正是她通往地狱的道路。正是在这条路上，她追随着那只出沒的幽灵，抬脚踏过地狱之门。

现在，她再次来到了这个门口。她一脚踏出，突如其来的光芒，几乎将她击倒。

第十四章

66 底层的暗道

青林和龙忠勇在鬼大屋待了整整一天。

头晚的长谈，似乎让青林卸下了内心重负。一早陆欢喜到镇上开会，他们便自己重上碉楼。三知堂的门没有锁，他们径直入内，一路无人，他们顺利地登上碉楼。

一直到最高层，龙忠勇从各个角度对着庄园拍照，而青林则用笔将整个庄园勾勒了一遍。一边绘制一边说，久不做专业的事，手艺都生疏了。

下午，他们则是进到每一个院落，将有风格和有特点之处，都量下尺寸，绘制成图。像许多民居一样，鬼大屋的梁柱和窗棂，也都雕刻着精致的故事。窗有渔樵耕读、鹊报平安，梁有老鼠嫁女、麒麟送子一类。庭院中的典雅和院墙上的炮口，形成强烈反差。

青林说：“这里的庄园生活看上去舒适安逸，但舒适安逸的恐怕只有女人和孩子，主人却是充满紧张和焦虑感的。看这碉楼和枪子儿就可知道。”

龙忠勇则说：“这主人还要撑着自己安抚家人。碉楼实际是岗亭加炮楼，添加一个四角攒尖小亭，并非主人的浪漫，实则是想对家人说，这地方不是为了放炮，其实是用来观景吟诗的。”说完，他又补了一句，“这楼的张力，恐怕就在于它是共战争与和平于一身。”

这么一说，两人都笑了起来。

龙忠勇又说：“安藤忠雄说，建筑必须实际造访当地，以自己的五官体验空间，才有可能真正领会。今天我站在这里，似乎更能体会到这一说多么重要。”

他们十分平静地边做事边闲聊，就好像之前什么事都没有发生过，他们也什么事都没有听说。我们行业人就做行业事吧。这句话，青林说了几次，他似乎用这样一个概念，来帮助自己阻止那些糟糕的推测和联想。

下午，龙忠勇说想再拍几张黄昏中庄园的全景，这个时间的光线最为柔和。于是，他们再次走进碉楼。

碉楼的底层，光线暗淡，他们前两次进去，都没有仔细看底楼格局。这一次，龙忠勇突然在楼梯后发现那里有着被人新动过的痕迹，他便走近看了一下。结果一个暗门袒露出来，他不禁惊呼了一声。

青林循声而去。他们俩把暗门旁的杂物搬开，推开木门，一口深洞，就在眼前。洞里黑咕隆咚，可容一人独行。龙忠勇借用手机的光亮朝里面照射了一下。毫无疑问，这是一条暗道，逼窄而幽深。根据暗道的走向推测，它的朝向是往山里，想必山后会有出口。

青林紧张道：“这是什么意思？”

龙忠勇说：“这意思就是：所有人都以为庄园只有一个门，却不知道，它里面还有一条秘密通道。”

青林说：“有没有可能……有没有可能……陆欢喜说过后面的山是和永谷河连着的。”

龙忠勇说：“看来是有可能的。而我们一直找不到疯老头，他必定熟知这条暗道。如果你想走过去，我一定陪你。”

青林背靠着墙，闭着眼睛，似乎想着什么。他没有回答龙忠勇的话。

他的脸上呈现出痛苦的表情。龙忠勇看了看他，然后把门关上了。他拉着青林上楼。碉楼有四层，顶层上便是四角亭。他们一直默然无语地上到亭子里，才停下脚步。

此时的夕阳，正斜照着整个庄园。那些满是杂草的坟头，在金色的夕阳下，静默地泊在那里，声色不

动。五十多年来，任风来雨去，草生草长。

龙忠勇拿出相机，更为仔细地拍摄。边拍边说：“我无法想象，当年他们做出这样的决定，是有怎样的勇气。”

青林纠结道：“谁从那条暗道中跑出去了呢？会是我母亲？如果是，她是这家的女儿，还是媳妇？”

龙忠勇说：“最重要的是，我们明天要不要顺着这条暗道走一趟？看它通到哪里。还有，要不要把这个信息告诉陆欢喜。此外，你也可推测下，走出暗道，外面会是什么。”

青林说：“想必是荒无人烟之地。”

龙忠勇说：“那是当然。”

青林说：“我想要知道的事，是否因为这条通道而有解？如果人们突然知道这里有一条暗道，又会怎么样？”

龙忠勇说：“或许这里的灵魂再也不会清静了。”

青林说：“这里恐怕天天都要被喧嚣的人声打扰。而陆家人的愿望是：让他们悄无声息地存在。让尸体与泥土融为一体。让房屋随时间自然风化。很多年很多年以后，人们忘记这个庄园主人姓陆。再很多年后，甚至没有人知道这里有过庄园，更不知里面有过这样残酷的人生。它就像我们随便见到的野外某处无人问津的断壁残垣而已。”

龙忠勇说：“你觉得这就是它最好的结局？”

青林说：“是。我想我们可否就当它不存在过？”

龙忠勇说：“你确定你想这样？你不想知道你母亲的身世，以及她曾经遭遇过什么？或是三知堂与她有什么样的关联？”

青林说：“不想了。无论她跟这家人有什么关系，我都不想了。她活着时，都以本能拒绝回忆，我又何必去知道？”

龙忠勇长叹一口气：“三知堂呀三知堂，竟然是天知地知鬼知，却是你不知我也不知。”

青林说：“你算了吧。我突然想起一句话：一切的意义都是最没有意义的。”

天色开始昏暗，太阳已沉落在群山的波涛里。他们走下碉楼。整整一天，那个面目可怖的疯老头始终没有出现。

第二天一早，青林和龙忠勇驱车离开陆晓村。因为知路，返程的速度非常之快。下午，他们便到了重庆。很快，他们就各自搭上各自的航班，一个飞向上海，一个飞回深圳。

飞机升空时，抛下满城灯火。在云上，望着越来越淡的光亮，青林脑子里冒出一个词：恍若隔世。

67 有些事上天不想让人知道

青林似乎把这些放下了。

在深圳休息几天后，他便回到了武汉。在总部时，刘小川问他寻找的情况如何，他只是简单地说了川东太大，没有人知道且忍庐，甚至就连胡水荡这样一个地方，都几乎没什么人知道。青林不想说三知堂，他不想让更多的人知道那里。他想，还是不要惊扰陆家人的灵魂吧。

刘小川叹了一口气说：“这样的结果，预料得到。所有的历史，最核心的部分，都是不为人知的。而所有的推测，又是那么不可靠。所以，世上很多事情，我们都无须知道。因为你以为你知道，但实际上你所知的或许根本不是原来的样子。”

青林说：“是的。走了这样一趟，在路上，也这样悟出了：有些事，上天并不想让人知道。它把它们交给时间，让时间去风化掉，也让时间去……软埋它。”

刘小川笑道：“没有找到也有收获，让你变成一个哲学家了。”

青林便笑，说：“哪有哲学，只是想通了。”

但是回到武汉的第一天，整个晚上青林都坐在母亲的床边。母亲的脸色依然平静而木讷。没有表情，没有动静。

青林默默地流了眼泪。他说：“老妈，我不想知道你失忆前遭遇过什么，我只想你能醒过来，过一过舒服平静的生活。这样，你一生也算没有白活。”

如他所料，丁子桃没有反应。

这天晚上，青林把父亲的笔记本装进原来那只小皮箱里。他想，他应该把这些放在哪里才好呢？因为他永远不想再翻阅一次。

68 我不要软埋

日子一如往常。

这一天，下着大雨，间或有雷。这是武汉的夏天常有之事。除此外，一切都平常，平常得不值一提。

青林接到冬红的电话。

冬红似乎有些惊慌失措。她说：“今天给老太太喂饭时，老太太好像有些明白。她的眼睛动了，还说了一句：‘不能出去。’”

青林正在开会，他有些激动，立即向所有同事表示歉意。说他必须回家一趟，因为他母亲处于植物人状态已经几年了。今天，保姆说她有动静，还开口说了话。

大家都替他高兴，纷然说，没关系，你快回吧。我们可以下次开会。

青林急奔到家，他一进门便大声叫：“老妈！老妈！你醒了吗？我是青林呀。”

丁子桃感觉到了阳光普照。光芒明亮得刺到了她的眼睛。

她想，这是在哪里呢？这不像她的家。有一个女子的声音，但不是小茶。有个男子的声音，不是陆仲文，更不是汀子。这不是三知堂也不是且忍庐，这是世界的什么地方呢？

声音变得更嘈杂起来。突然天上有雷鸣。雷声裹挟而来的是一个苍凉而沉重的嗓音，从空中滚滚而过。它吼叫道：软埋！软埋！

它的吼声，激起了丁子桃的愤怒。她对着天空响雷之处，大声地喊道：我不要软埋！我不要软埋！

青林正走向窗口，想要打开窗子，让房间里更明亮一点。突然冬红说：“听，老太太在说话！”

青林吓了一跳，忙回到床边，俯下身，果然看见母亲的嘴巴在嚅动。他大声说：“妈，你在说话吗？你想说什么？你不要着急，慢慢来。”

丁子桃的声音终于发了出来。非常微弱，但却清晰无比。这句话是五个字：我不要软埋！

冬红不解，说：“这是什么意思？”

青林颓然地坐在了床上。他心情沮丧，暗想，母亲大概要走了。

果然在这天的晚上，丁子桃咽了气。没有挣扎没有痛苦，她长叹了一口气，就过去了。

69 悲伤从骨头里出来

没有人知道，丁子桃这几年走了多么漫长的一段路，更没人知道她带着多少秘密而死。其实每个人的死，都会带走这世上的一些秘事，说出来或许惊天，不说出，也就云淡风轻了。

青林内心的纠结复杂，人们也看不出来。他似乎很平静，大家便也显得平静，毕竟，丁子桃病了这么多年，不声不响地离开，身体并未经受痛苦，是幸事，甚至比预料之中的更好。

青林为母亲买了一口棺材。他原想买一块地，让母亲土葬。但是，这块地应该在哪里买呢？城里不允许，埋到乡下，未免让母亲太过孤零。并且，如果土葬了，父亲的骨灰又该怎么置放？想来想去，他想，所谓叶落归根，那是有根的人之所想。而父亲或是母亲，想必都是恨不得把自己连根拔起的，永远不沾那块土的人。

青林觉得，自己所能满足母亲的，就是让母亲睡一口棺材，然后连同棺材一起火化。他的老婆和朋友

们对此完全不能理解，青林说：“这件事，你们就依我好了，我自然有我的理由。”

见青林固执如此，老婆也没有更多地反驳。毕竟，这是丁子桃一生中最后的一件事，这个男人以后就完全属于她了。而朋友们觉得他大概只是想尽足孝心。

追悼会开得极其简单。家里没有其他亲属，只有老婆和儿子。无论父亲或是母亲，都是孤家寡人。有朋友好奇地问，青林心下黯然，只好说：“他们都是孤儿。”

倒是刘家兄弟过来做了最后的告别，还代他们的妹妹刘小舞单独送了一个花圈。他们感叹着世事之无常，也劝慰青林，听其自然。最后他们还陪着青林一起送丁子桃上山。事情做到这样的地步，不光青林心里感动，连员工都被老板的做法感动了。

青林把父亲的骨灰也迁了过来，与母亲同葬。这个墓地实际离刘晋源的墓地不算太远。刘小安说：“吴医生，丁嬢嬢，你们好好安息。我爸妈就在附近，你们都是老朋友了，闲的时候，也串串门吧。”

这番话把烧纸的人们说得全都笑了起来。所有的悲伤便随着纸灰和笑声，向空中散开。

这天的晚上，青林睡在母亲的房间。

他躺在母亲的床上，闻着母亲遗留的气息，终于难过地哭了起来。他觉得自己的悲伤是从骨头里出来的。他哭他的母亲，也哭父亲。这两个孤单的人彼此都藏着一生的秘密。他们小心翼翼，不让人知。即使是夫妻，也互不知底。而自己作为他们的儿子，所晓之事，也只是一知半解。父亲说，你不必知道更多，自己轻松生活就可以了。青林想，做到这个当然不难。但是在夜深人静，自己独处时，真的可以轻松吗？

这一夜晚的青林，浮想联翩。几近天亮，他才睡着。

第二天早上，青林起来时，太阳已经升到头顶上。他去花园里把绿植做了修剪，又给菜地浇了一些水。空气很新鲜，他望着母亲房间的落地窗，那里空荡无人，白色的纱帘低垂着，有一种特别的温馨从那里散发出来。青林突然觉得生活真的轻松起来。

这一页已然翻过。他的家庭，这个姓吴的家族，将由他来开始。他将是他们这个家族的始祖。他们跟董姓者没有任何关系，也与其他吴姓者没有任何渊源。但他们姓吴。

父亲和母亲都葬在了石门峰公墓。青林亲手为他们的墓穴盖上石板。悄然之间，他把父亲所有的笔记装入一只塑料袋，也放了进去。青林没有学习楚人，为他们的灵魂留一个小孔自由出入。从此，他们和他们的秘密以及灵魂，都被埋葬在这石头之下。青林把一切都密闭得严严实实。青林低声道：“爸爸，老妈，你们放心吧，我会选择既坚强地又轻松地生活。”

青林想，坚强的另外一种方式，就是不去知道那些不想知道的事。时光漫漫，软埋了真实的一切。就算知道了，你又怎知它就是那真实的一切？

尾声

70 有人选择忘记，有人选择记录

青林开始真正地轻松了。

父亲和母亲都成了墙上的照片。他们在青林房间的墙上微笑。时间长了，青林经常都不记得抬起头望他们一眼。但他们却在青林不察觉的时候，始终望着他。

秋天又一次深了。树叶都泛出黄色。武汉的项目已近尾声。刘小川对他也越来越倚重。青林明白，除了爹妈的这层关系，最重要的是，他本人也非常尽职。

又一个新的项目马上要启动。这是梁子湖边一大片土地。湖岸线被石头和小岛割裂成犬牙交错的形态。芦苇被风吹得倒伏着，在阳光的照射下，泛一层淡黄色光芒。风光可谓无限。

青林正在现场视察，他很兴奋。湖岸地形突然给了他灵感。好好利用这自然环境，他的项目独一无二。他想，一定要把龙忠勇抓来看看。

恰这时，他接到龙忠勇的电话。青林兴奋道：“我正在想要抓你来看我的项目哩。”

龙忠勇在青林母亲去世时，短信悼念后，就再也没与青林联系。他说他是来问青林现在心情如何的。

听起来，好像还不错。

青林说：“挺好。把自己定位于庸常之辈，一切就都好办了。生老病死是常态，人都有这一天，何况母亲已经活到了七十多岁，也病了好几年，这样走，是意料中的事。”

龙忠勇说：“其实也不存在给自己定位的问题。人生有很多选择，有人选择好死，有人选择苟活。有人选择牢记一切，有人选择遗忘所有。没有哪一种选择是百分之百正确，只有哪一种更适合自己。所以你不必有太多的想法。你按你自己舒服的方式做就可以了。”

青林说：“我并不知道什么是最适合自己的。我所知的是，我只能这样。”

龙忠勇说：“这样就可以了。”然后他问青林，“你知道我现在在哪儿吗？”

青林笑道：“你成天神出鬼没的，我哪知道你在哪儿。你有空到武汉来一趟，我这个项目的位置相当不错，来帮我出出主意？”

龙忠勇说：“我在川东。我的书没写完，我哪有空帮你忙项目。”

青林的心咚了一下。

没等他开口，龙忠勇又说：“我在陆晓村。准确地说，我在三知堂。陆欢喜帮我找到了疯老头。疯老头叫富童。我磨了他一天，他只对我说了五个字：小茶。云中寺。”

青林忽觉一阵眩晕。小茶，这是他母亲曾经提过的名字。

龙忠勇继续说：“上次我们就听到过，说疯老头救出一个陆家丫头。这丫头后来出家了。我推测她或许就是叫小茶，她出家的地方可能是云中寺。陆欢喜告诉我，附近的确有个云中寺，那里的确有庵堂。他明天陪我一起过去。”

青林忽然觉得心口一阵刺疼。他真的一点都不想知道这些。他甚至觉得自己的愿望跟陆家二少爷一样，永远不要让人知道三知堂，且让时间风化掉它。

龙忠勇见他没说话，缓了一下口气说：“我知道你的心情。我理解你。如果与你家有关，或是涉及你家隐私，我一定会用隐笔。你不要担心。只是这本书，我一定会认真地写出来。因为，历史需要真相。”

青林依然没有说话。他不是不想说，而是被“小茶”两个字，堵住了心口。母亲说过，小茶是她从娘家带过去的。

龙忠勇最后一句话说的是：“有人选择忘记，有人选择记录。我们都按自己的选择生活，这样就很好。”

青林关了手机，心下怅然。

眼前是开阔而苍茫的湖面，风起时，波浪一层层涌起。

他想，是呀，我选择了忘记，你选择了记录。但你既已记录在案，我又怎能忘得掉？而真相，青林心里冷笑了，真相又岂是你一本书所能描述出来的？这世上，没有一件事，会有它真正的真相。

2015年秋于武汉

（本文发表时略有删节）